时间与传统

布鲁斯·炊格尔著

蒋祖棣　刘英译　王宁校

现代西方
学术文库

现代西方学术文库

时间与传统

布鲁斯·炊格尔著

蒋祖棣、刘英译　王宁校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书店

责任编辑：袁　春
封面设计：庄　凌

Bruce Trigger
TIME AND TRADITIONS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78.

现代西方学术文库
时　间　与　传　统
SHIJIAN YU CHUANTONG
〔加拿大〕布鲁斯·炊格尔　著
蒋祖棣　刘　英　译
王　宁　校
生活·讀書·新知三联书店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166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8.75印张　200,000字
1991年6月第1版　1991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2,500
ISBN 7-108-00273-6/K·32
定价 4.80 元

现代西方学术文库

总　　序

近代中国人之移译西学典籍，如果自一八六二年京师同文馆设立算起，已逾一百二十余年。其间规模较大者，解放前有商务印书馆、国立编译馆及中华教育文化基金会等的工作，解放后则先有五十年代中拟定的编译出版世界名著十二年规划，至“文革”后而有商务印书馆的“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所有这些，对于造就中国的现代学术人材、促进中国学术文化乃至中国社会历史的进步，都起了难以估量的作用。

“文化：中国与世界系列丛书”编委会在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的支持下，创办“现代西方学术文库”，意在继承前人的工作，扩大文化的积累，使我国学术译著更具规模、更见系统。文库所选，以今已公认的现代名著及影响较广的当世重要著作为主。至于介绍性的二手著作，则“文化：中国与世界系列丛书”另设有“新知文库”（亦含部分篇幅较小的名著），以便读者可两相参照，互为补充。

梁启超曾言：“今日之中国欲自强，第一策，当以译书为第一事”。此语今日或仍未过时。但我们深信，随着中国学人对世界学术文化进展的了解日益深入，当代中国学术文化的创造性大发展当不会为期太远了。是所望焉。谨序。

“文化：中国与世界”编委会

1986年6月于北京

目　录

译者前言

《时间与传统》是加拿大马克给尔大学人类学系教授布鲁斯·炊格尔的一部有影响的论著。书中概括论述了欧美人类学、考古学的发展中此起彼伏的或互相冲突的理论观点和方法论。

大家知道，在西方，尤其是在美国，考古学、民族学是人类学这门学科的主体。在西方人类学发展的一百多年历史中，先后涌现出许多考察处于历史发展各阶段的民族集团或其考古遗存的理论思潮和操作方法。这些理论思潮派别众多，各种理论观点又大致都有自己的一套获取和整理资料的方法做为辅佐。我们通常把这些方法称之为考古学方法或民族学方法，或笼统地把有关这个领域的研究称为考古学理论研究或民族学理论研究。炊格尔教授是西方考古界有名的专家，他在本书中论述的主要是西方人类学中影响考古学发展的理论观点和操作方法，我们就把这本书称作一本考古学理论的论著。

在中国，除了大家熟悉的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外，我们对西方人类学中的众多理论了解不多，把考古学理论做为一个题目来谈，对于很多人来说还是陌生的。近年来，随着学术界对外交流的增加，尤其是鉴于人类学、考古学本身具有的国际性，我们（相信中国的其他考古学、人类学同行们也是如此）很希望了解西方学术界在这个方面的主要进展。不过，在这方面的有关书籍很多，其中良莠难辨。幸得哈佛大学人类学系张光直教授的推荐，我们把炊格尔教授的这本以论述全面、评价公允为特点的书奉献给

大家。

考古学的目的是什么?是为了"科学"还是为了"历史"?这是炊格尔教授在本书中向读者提出的问题。这也是西方考古学在近几十年发展中提出的一个新问题。如果认为考古学是为了补充历史，或称恢复历史，使后人能够了解已经成为历史的特定集团所处的环境或这些集团间的相互联系，这就是把考古学的目标指向"历史"。为此，通常需要在考古学中运用以年代学、分类学为主的分析手段。这种见解在西方往往被归为传统考古学。如果认为考古学就是就人类行为进行的一种综合研究，认为它是检验所有社会科学理论的试验场，那么就需要在考古学当中进行高层次的概括，建立或检验高度抽象的关于人类行为的普遍法则。这就是把考古学的目标指向"科学"。这种见解在西方被一些"新考古学"的学者所推崇。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以来，新考古学在西方，尤其是在美国形成了对传统考古学的强烈冲击。不少人甚至认为它代表了西方人类学、考古学发展的方向。

炊格尔教授在书中列举了新考古学在西方考古学发展中的主要贡献，同时对新考古学的一些观点进行了激烈的抨击，对西方人类学发展中出现的种种主要理论观点进行了公正的评价。这其中有进化论、功能主义以及现在为大多数人所不以为然的传播论等等。他的主要观点是：考古学的发展是承上启下的；详细揭示具体的历史联系和概括人类文化和社会组织发展的普遍法则同样都是考古学的目标；考古学是一种综合研究。因此，它既是为了"科学"，也是为了"历史"，是为了今天也是为了昨天。实际上，炊格尔教授的见解也反映了目前西方许多考古学家在这个问题上的意见。

本书作为"文化：中国与世界系列丛书"所属"现代西方学术文库"中的一本出版，反映了中国学术界年轻一代对各自学科发展

的一种普遍关注。大家都知道，要维护或发展社会科学各领域的基本信念和基本法则，就必须面对来自各方面的挑战，并从本学科在全世界的发展中汲取经验。翻译本书的目的即在于此。相信读者们会对书中的论点进行合理地取舍。

本书的翻译实际上也是不同学科的几个年轻人的合作。译者蒋祖棣、刘英和校者王宁分别是北京大学考古系、中文系和英语系的博士研究生。本书的翻译也得到他们的导师的支持。这里要特别感谢张光直教授，他在百忙中为本书的中译本写了序言。这个序言反映了他本人对中国考古学发展的一种希望。我们还要感谢布鲁斯·炊格尔教授，他自己也为中译本写了序。

最后，这部书的翻译是译者的初次尝试，欢迎读者就翻译中的不当之处批评指正。

蒋 祖 棣

1987年9月17日

于美国哈佛大学

序　言

布鲁斯·炊格尔教授的《时间与传统》是一本讲考古学理论的好书，在美加考古学界也是受人尊敬和重视的一本书。它的中译本对现阶段中国考古学的进展应当是有积极影响的。

考古学理论在中国一向不大受人重视。最近两年来出版的《中国考古学年鉴》对当代中国考古研究活动固然是很可靠的反映，而在这里面根本没有“考古学理论”这个范畴。可见，“理论”这件东西在当代中国考古活动中可以说没有什么地位。我相信：中国考古学界对理论的漠视不是偶然的，而有它历史上的一些因素。首先，中国传统史学本来就缺乏对历史理论的有系统的讨论。黑格尔曾经说过：“中国人的历史只包含赤裸裸的、明确的事实，而对它们不加以任何意见或推论。”固然这种观察是很不可靠的，但传统史学的确有特别着重对客观史实的记述的一面。它的另一面则是利用史实的选择和描述来表明历史学家对价值系统的主观判断，所以自孔子以来便有“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的现象。这种凭主观判断来解释历史的作风，自有它趋于极端的一面，所以近代西方史学输入中国以后，便首先以传统史学的这一特征为打击的对象。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创办人傅斯年先生在1928年出版的《集刊》发刊词中就疾呼要打倒“把那些传统的或自造的仁义礼智或其他主观同历史学和语言学混为一气的人”！历史语言研究所代表的史学观认为“历史学不是著史”，“近代的历史学只是史料学”。

可以说，以反抗传统史学之末流的仁义道德史学为特征的这种史料学，半个多世纪以来一直占据领导或至少是优势地位。在这种历史观培育下发展起来的考古学，也就特别重视考古材料的获取和考证，而不信任主观的理论，常以为“理论”不过是一种成见，因而把理论硬套在考古材料上便不是严谨的治学方式。这种以史料及史料考证、排比为主的历史观在近三四十年曾受过剧烈的批评和批判，而且近年来中国历史界对历史理论进行讨论的兴趣也有很大提高。不过，在考古学上唯一有系统的指导理论，仍是马克思、恩格斯的唯物史观。关于这种理论在考古学的作业上如何具体运用，一直很少经过缜密的思考和田野实践。所以，马恩的唯物史观虽然对中国历史在宏观上起了巨大的、高级的指导作用，不过据我的观察，它还没有广泛地在中国考古学的作业上发挥很大的具体作用。

其实，要讨论考古学理论在中国考古实践中的作用和意义，我们首先得说清楚在我们使用“考古学理论”这个名词的时候，我们所指的概念是什么。最近在《考古学专题六讲》这本书里，我把自己对几个常用的有关名词的用法说明了一下：“资料”是研究历史的客观基础；“技术”是取得资料的手段；“方法”是研究资料的手段；“理论”是研究人类历史的规律性认识的总结，并反过来指导具体的研究工作。上面这个对理论的定义，我想一般是可以使用的。但这个定义比较狭窄严谨，因而在一般的运用中，我们不妨把它放宽些。我们可以说，考古学上的理论是在考古作业的每个步骤上指导我们作何选择，如何作此选择的、关于文化现实、社会现实的有系统的一套看法和想法。换句话说，在考古实践中，我们应当先知其所以然才能决定其然。使我们能知其然的便是考古理论。口口声声说他不相信考古理论，或者说他没有考古理论的人，并不是真没有考古理论，而是只有未经检讨的、不成系统的、或者

甚至是迷惑混乱的理论。进行考古实践并不是遵循一条不变的道路盲目自动地向前走，而是每一个步骤都会碰到岔路，需要加以选择。有理论的人进行这种选择是有根据的、有信心的；没有理论的人，进行这种选择是盲目的。

我们不妨举几个例子来说明考古实践离不开考古理论。我们到田野去调查遗址的时候，应该如何调查？考古调查不是只有一个不变的方式，而是根据我们调查的目的和对古代文化社会生活的不同了解而有所区别。有人看到不同的遗物群便把它们当作不同的文化；另一些人则把它们看作是同一或不同文化对不同生活需要所做的不同适应性行为的表现。这两种不同的看法便对我们调查的范围、深度、顺序以及发掘与否等诸决定，有很大关系。考古发掘更是一套复杂的程序，从打桩子到回填之间一步步的工作应如何进行，有着许多不同的方式。怎样能忠实地记录资料，同时又能提供回答特定问题的资料，这就要看考古工作者在发掘的具体地点、范围、各种专业人员的使用、发掘的细密程度等等问题上进行怎样的选择。发掘出来的遗物如何进行处理？有哪些可以留下来，哪些可以抛弃？对器物进行分类是为了什么目的？为了这种目的又应当使用哪些分类标准？——这一连串的问题都是每个考古工作者必须回答的。无论是否意识到自己的理论体系，在回答这些问题时，在进行自己的选择时，考古学者是一定要应用他对历史认识的理论的。这几个例子应该可以说明考古理论与考古实践不可分割的关系。理论并不是一种空洞的主观成见。它需要与客观资料相对照。考古工作者不会没有理论，只是有人有好的理论，有人有不好的理论。如果有的考古工作者认为考古学的理论不足重视的话，我们不妨问一问，是盲目地使用主观的、未经检讨的理论好，还是先对自己的理论体系作一番检讨好呢？

四、五十年来，世界考古学理论的中心很显然是在美国。这

并不是说美国有最好、最正确的考古理论，而是说美国考古学界的理论是多元化的，也是特别发达的。因此，考古学工作可在许多丰富的理论体系中作适合自己立场与见解的选择，并且在这些体系中不断得到启示和刺激。事实上，就西方考古学史来说，考古学理论的有意识的发展也不过是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后的现象。在这以前，西方考古学也是以器物为主要对象的。即以器物史的发现和文化史的重建为主要的目标。因而，这种研究的主要方法便是年代学、地层学和类型学。三十年代欧洲考古工作者开始对这种情况感到不满，不少人开始主张，考古学研究的对象应当从器物转向人。考古学资料是物。如何从物去研究人的生活，这便要有借于考古学理论与方法论的指导。在这方面比较有名的一篇文章是英国戈登·柴尔德在英国史前学会1936年年刊上发表的一篇《史前史变化中的方法与目标》，其中就大力主张考古学者在理论上要有意识、有系统地讨论如何研究史前时代经济生活、社会生活这一类的问题。这篇文章在西方考古学界引起了广泛的注意。不过，考古学理论的蓬勃发展还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自四十年代晚期到五十年代初期开始，关于这方面的讨论研究的中心转移到了美国，并且数十年不衰。自 1950 年以来，美国考古学理论的书刊与论文无虑有数千、数万之多。中国考古学界如果对这方面有加以探索的兴趣，这无疑是一个非常丰富的园地，其中有不少值得参考，值得作为可以攻玉的“他山之石”。

“文化：中国与世界”丛书编委会选了布鲁斯·炊格尔这本书翻译并介绍给中国读者是最合适不过的了。正因为考古学理论在美国特别发达，以致各种说法五花八门，令人眼花缭乱，而且其中良莠不齐，有精华也有渣滓，要在美国关于考古理论的千万种著作中汲取精华，必须首先作一番爬梳清理的工作。除滓存精，才不致事倍功半。布鲁斯·炊格尔是加拿大人，在蒙特利尔的马克

给尔大学任教。他的博士学位是在美国耶鲁大学得到的，而且多年来，他在美国考古学理论界一直占有一席非常令人重视的地位。他所以为人重视的一个主要原因，便是他不仅有精深的见解，而且持论公平，不属于哪门哪派，对当代各种新旧说法都能客观地做正面、反面的检讨和批评、整理。读者读他的文章，能中肯地把握理论上的一些基本窍门，对各派学说的要旨优劣都能掌握，最后可以作明智的抉择。现在这本书的中译本出版在即，相信它对中国考古学理论方面的进展一定会起积极、肯定的作用，所以很高兴地写这几段话以志同声之欣悦。

张　光　直

1987 年 4 月

于美国哈佛大学

中译本序

对中国读者来说，无须再介绍历史这一概念了。把研究古代书画文献视为指导现实的道德规范的来源，这个传统在中国是古已有之的。考古学与历史学在中国有着长久的、紧密的联系。我们知道，汉代伟大的历史学家司马迁为了撰写《史记》，曾考察过许多历史遗迹。到了宋代，文物收藏家对于金石文物的研究已经成为一门专门学问，并与历史知识的求索密切相关。

从六十年代起，我为坚持历史概念进行了论战。《时间与传统》即是其中的一部分。中国读者对这一点可能感到意外：历史概念在美国考古学界从未受到过欢迎。从一开始，史前考古学的兴趣投注于美洲印第安人。长期以来，印第安人被错误地看成是生活方式从未改变的原始民族，因而他们也就没有历史可言。一般来说，历史和它所研究的创造力，是与占领北美并在那儿定居下来的欧洲移民和欧洲社会相联系着的。一般认为历史研究也包括像近东、印度和中国这样一些有文字的社会。对没有文字的民族（或其文献材料无法解读的民族）进行研究，则成为人类学家的任务。他们不但不设法重建这些民族的历史（因为他们认为这些民族没有什么历史），反而要把这些民族作为欧洲人在史前时代经历过的进化阶段的例证。令人难以理解的是，在详尽的考古研究论证了美洲印第安人史前时代的发展变化之后，而且人们已经承认，这些发展变化的大部分是在缺少外来影响的情况下发生的之后，这种状况仍未改变。

历史和史前考古学的分离并没有影响本世纪六十年代新考古学的发展。新考古学把它主要的任务确定为对文化进化过程的概括。在为实现这一目标而作的努力中，新考古学不屑于对特定文化序列的具体特征进行研究。相反，它试图发现和解释什么是所有的发展序列的共同特征。新考古学还相信：所有的人类行为都是由生态因素决定的；社会用以适应自身环境的方式，决定了它们的经济、社会、政治和宗教的制度的面貌。人们相信，所有处于同一发展阶段的人类社会，在其基本方面都是非常相似的。历史传统至多不过是说明了文化的一些不重要的有关风格的方面；而新考古学家坚持认为，这些方面是没有什么科学价值的。

我并不认为进化的一般线索的归纳或者文化交互规律的研究是不重要的，我也相信关于人类行为的一般性研究对于解释过去是一个基本的出发点。我曾经，并且现在也同样认为：所有这些一般性研究中，最有效的是卡尔·马克思的学说："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决定了生活的社会、政治和智力发展的一般特征。并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了人们的存在，而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了人们的社会意识。"然而无论如何，我认为，构造能解释发展的那些个别序列的所有细节的一般进化理论是不可能的。相反，对于进化变化的基本性质的适当理解，是基于这一点的：考古学家和历史学家对于变化在发展的某一特定序列中怎样发生和为什么发生，要有比较详尽的知识。这个观点贯穿于马克思主义的那些基本原则之中。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马克思写道，人类……不是在他们自己所选择的条件下创造自己的历史的，而是在直接遇到的、被给予的、从过去传播而来的条件下创造自己的历史的。在《资本论》中，他叙述了在西班牙人发现美洲的影响下的欧洲发展的许多重要途径，并指出：如果西半球不被发现，如果没有金矿和银矿，没有当地居民去开发这些矿，欧洲就不会像现在那样发达。我们

同样想到了列宁的话。他认为："马克思主义并没有把自己的基础建立在除历史和真实以外的其他任何因素之上。"在马克思自己的著作中，有很好的例子说明他用历史的方法和进化的方法去解说历史，也有明确的证据证明，他认为这两种方法是互补的而不是互相矛盾的。

我也不同意新考古学的这样一个论点，他们认为，人类的行为基本上是由生态力量所决定的。这个论点既与强调生产方式的重要性的马克思主义相悖，同时又与西方社会强调自由意志和唯心因素的人文主义传统相抵忤。与之相反，我认为生态因素限制了而不是决定了人类行为的性质。民族学和历史学的证据也表明人类行为中有大量的差异是任何形式的生态决定论都无法解释的。

最后，还有一个重视民族和种族群体的问题。新考古学相信：考古资料应该用于提供关于人类行为的概括，他们经常提示，这种一般理论对于现代社会管理是有效用的。这个观点实际上包含了如下看法：美洲印第安人的考古遗存、或遍及全世界的其他民族群体的考古遗存的价值，主要是现代美国人为他们自己的技术决定论和霸权主义服务的关于人类行为一般原理的基础。某一民族的祖先创造了供后人研究的考古学文化，这个民族对于这些资料就有着本能的兴趣。这种见解不值得人们关注。正如我后来在《人类》杂志上所指出的："新考古学为了自身的缘故而否认研究世界特定区域史前史的有效性，并且宣称民族传统本身并不重要，任何有碍于美国的经济行为和政治影响的东西也是次要的。"我认为：这种观点是帝国主义式的，是不可接受的。除了促进理解人类历史的普遍性质（和人类行为的普遍性质，如果可以谈论这个性质的话）之外，考古学还有道义上的责任来阐释人类每一个特殊群体的历史。通过从所有繁复的细节上去研究和努力解说各个民族的历史，考古学在获得关于一般人类历史的更详尽的理解的同时，

也在为人类文化的繁荣，为这些民族的自尊感的建立作出贡献。

在《时间与传统》一书中，我论证了历史和进化是两个互补而不是相互对立的概念。我也力图对把生态决定论当作对文化变化的充分解释的观点加以反驳。尤其是我论证了持续着的文化传统和来自相邻文化的影响提供了材料，这些材料在民族顺应变化的生产关系而改变生活方式的过程中，被重新塑造了。我不同意朱利安·斯图尔德、马文·哈里斯以及其他一些庸俗唯物主义者的观点，他们认为，传播引起的变化，和在完全缺乏外部影响的条件下发生在某一文化内部的变化，没有什么区别。我还选入了一系列论文，说明考古学家提出的问题和他们倾向于接受的答案是多么强烈地受到他们自己所处的社会环境的影响。在《时间与传统》出版以来的这些年中，对于这些问题的研究，在我的论著中越来越重要了。

《时间与传统》出版以来，美国考古学界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在我看来，其中大部分变化是变得更好了。今天，对于考古材料在提供有关人类行为诸方面的信息上的局限性，有了越来越多的认识。与其他任何社会科学都不一样，考古学必须由人类曾经制造过和使用的器具来推测人类行为和人类思想。与此同时，考古学家越来越认识到人类行为的复杂性，从而把生态决定论作为对文化变化的简单化解释而加抛弃。所有这一切，鼓舞着考古学家不仅根据特定文化传统与其自然环境的相互作用来理解过去，还根据这个传统与相邻社会的相互作用去理解过去，同时从内部考察广泛的变化条件。我还论证了：物质文化的意识形态方面，不仅是生态适应现象和社会政治组织的反映，而且也是可以被掩饰、被曲解、同时也反映社会关系的人际关系中的活跃因素。这个观点确定了文化的上层建筑和社会经济基础之间的辩证关系。因此，为了理解一个考古学文化每一部分的意义而验证其所有可能的方

面，就是必不可少的。许多考古学家也拒绝这样的观点：只有那些跨文化地反复出现的考古遗物才值得研究。这证实了对诸如艺术形式、宇宙进化论、宗教信仰和天文学知识之类文化特定主题的兴趣的重视。对这些主题，新考古学派的学者们兴趣很小，因为他们无法轻易地使之与生态决定论的偏见统一起来。越来越多的人再次认识到，考古学解说，必须在它得以产生出来的社会、政治和历史的联系上去理解。然而，对于考古学解说是否永远不能超过意识形态和个人意见的表述，对于影响思维的主观因素的知识是否能帮助考古学家超越这些局限而在他们的工作中获得更多的客观性，还有着激烈的反驳意见。虽然历史的概念仍然很少为人们所谈起，但是美国考古学界已经在朝着用更加历史化的方法理解过去的方向前进了，而这种方法提高了而不是排斥了对于进化过程的兴趣。

这本书能够译成中文，我感到莫大的荣幸。我希望，由于论述了近年来困扰着整个美国考古学界和西方考古学界的理论问题，这本书对于中国考古学家更好地理解他们所关注的西方考古学界的变革，能够有所裨益。显然，这些变革既有积极的方面，也有消极的方面。从这一点来说，无论新考古学还是美国考古学最近的理论阐述，也无论它们认为如何卓越、如何具有科学的严密性，都无权称为世界考古学的模式。杰出的思想可以在所有国家的考古学实践中发现，也应该到所有国家的考古学工作中去寻找；但总有一些论述更值得介绍。那么，根据与正确的哲学原则相符合的判断和产生良好结果的能力，来对大范围的理论与方法的取舍和严格选择进行批评性验证，才是最好的策略。

布鲁斯·G·炊格尔

第一部分

考古学：科学还是历史？

一 美国考古学的当代趋势

旧与新

七十年代中期，美国考古学最主要的发展是：新考古学已经不再引起争论了。对于大多数考古学家来说，即使名义上尚非如此，它实际上也已成为一种新的正统。除了在旧有的观念完全无效的情况下，如果在旧与新之间没有足够的妥协和调适，这样快地接受新观念，几乎不可能得到成功，就像基督教在罗马帝国成为官方宗教时所经历的那样。本章将讨论新考古学的成功是怎样广泛地影响了美国考古学，同时也影响到它自身的性质的。

新考古学的成功的部分，也许可以富有讽刺意味地归功于它的创立者及其第一批信徒——那些已经人到中年并且已牢固地占据了有影响的学术职位的人。然而，这种解释并不能说明新考古学何以虽然时常是无声地，但却广泛地被旧考古学家所接受，并且这种解释大大低估了这场运动的积极的吸引力（马丁，167）①。大家一般都承认，甚至在很多方面都对之进行了批评的人也承认，新考古学对于考古学来说也太有益处。它使得大多数美国考古学家引以为荣的考古学中的清规戒律有了改变。

作为一种结果，这些曾经反映了新考古学早期特征的论辩性、

① 此为原著者引文出处。为便于读者核对原文，我们将其重新排列并附在中译本后，意即：见于参考书（Reference）第167条。下同。

纲领性的作品已经减少了。即使看成是居高临下的宽宏大量也罢，总之新考古学家已经对于一些前辈学者采取了妥协（弗兰纳里，91，e）。在新考古学内部也出现了日益增长的争论和批评。现在，这种攻击的目标，与其说是那些被称为传统派的观点，不如说是另外一些新考古学家的观点。新考古学家也益发注意他们的方案的实际影响。

新考古学如此迅速地得到接受的原因之一，是在新考古学之前已经有许多革新在假设的框架中出现了。因此，它也为传统考古学家所共有。虽然认为新考古学没有与过去的许多方面决裂也许是错误的，但新考古学建立在一套承袭于美国考古学传统的根深蒂固的概念之上，这种说法则是公正的（W·泰勒，255，c；L·宾弗，22，h）。

有两个相关的题目帮助我们从大多数欧洲考古学中识别出这种传统：第一个，是如下这一信念：考古学和民族学或社会人类学、体质人类学、比较语言学一道，是人类学之广阔领域的组成部分。R.S·麦克尼（163，c）是主张考古学可以在人类学传统框架之外活动的少数几个美国考古学家之一。他还在北美建立了少数几个独立的史前考古机构中的一个。考古学一定是人类学的一部分这种信念，是由在美国发展起来的、作为对美洲印第安人进行整体研究的不同方面的各种人类学学科引起的。形成对比的是：至少在二十世纪，多数欧洲考古学家认为他们的学科，是由欧洲历史向史前时代扩展而形成的。

美国史前考古学家很少与历史学者们联系，他们不认为历史学者们的工作与考古学有关。历史被看作与白人相关的，而人类学却与印第安人相关。白人和印第安人被认为没有什么一致之处。这强化了考古学家的这一低下的评价：历史学一般是学究们的工作。亨利·福德坚持“历史是空话”，就正反映了这种广泛流

行的观点。考古学家倾向于认为：历史学研究并不能做为科学的一支，而只是科学目标的对立物。历史被错误地解释为不过是记载的、描述的。历史有强烈个性色彩。历史被断言为主要依靠常识来解释事件(斯波尔丁,244)。

这种观点导致了在美国和欧洲考古学之间第二个区别。美国考古学，尤其是新考古学，通常认为自己的目标是解释考古资料。很少有这种意识：考古学只是更广泛的史前史领域的一部分，在这一领域中，考古学、民族志、语言学、体质人类学、民俗学和历史学在史前史领域的发现被共同用作解释和认识过去的努力。就这类工作传统上是由美洲原始文化研究者来完成而言，它主要是种族历史学的工作。美国种族历史学与考古学相互分离，而且二者之间的联系非常有限。

根据另外一种观点，美国考古学家认为当他们建立了文化年代学时，历史学界所作的便是与之相同的事。这将使历史学和年代学在他们的观念中具有同一含义（贝内特，16）。与其相对照的是，科学则被认为是研究普遍规律的，即科学被视为在寻求建立至少是潜在地具有预测性价值的一般规律，因而与现代世界的那些问题相关。正如亚里士多德把诗的永恒的真实性看得比暂时的历史事件要更为优越一样，美国社会科学家认为，对一般法则的研究，比解释特殊事件前后关系更为重要。他们中的多数人都把一般法则的公式，作为解释唯一目的。这些观念，都不是从新考古学开始的，或者由新考古学所限定的。

在以下几节中，我将特别关注新考古学的那些原则对早先的美国传统是如何加以继承或表示背叛的。比起维利和萨巴洛夫(281)的表述，我的见解则更少地采纳了新考古学的基本观点。其原因我将在下面谈到。

新考古学的原则

1. 人类行为的一般法则

在大多数美国考古学家看来，新考古学最引人注目的特征是它提高了史前考古学在社会科学领域中的地位。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以来，美国考古学家的兴趣主要集中在按照刻板内容规定考古学文化，从地理学、年代学的角度限定这些文化以及用诸如迁移、传播这样的概念来说明这些文化间的内部联系。这些操作构成了美国考古学愿意称为和想像为一种“历史”的方法，虽然这与英国的习惯用法并无多少联系。马丁·昆比和科利尔的《哥伦布以前的印第安人》(168) 是一部几乎缺少解说的意愿的史实汇编，它缺乏对考古学学科以外的东西的关注。在这部著作中，“历史”的方法最充分地体现出了它的内在力量和局限性。然而，这种“历史”方法在六十年代仍然受到广泛的欢迎。由于考古学的全部兴趣只在文化年代学和形态的描述上，民族学家愈加自豪地把考古学当作人类学的一个次要部分，就不足为怪了。确实，大部分考古学家，都被视为其知识水平不足以进行人类学任何其他方面研究的那类人。

三十年代初，像C·克拉克洪(137，a)这样一些人类文化学家认为：对于考古学家来说，逃离这个绝境的唯一出路，就是认真地去做民族学家声称他们已经在做的工作——通过发现支配人类行为的法则，说明为什么文化会发生变化以及怎样发生变化。在“解说”这个题目下面，沃尔特·泰勒(255，a)把普遍法则的建立作为考古学的最高目标，而且在这个层次上，把考古学和民族学视为汇集了一致的人类学学科的统一体。他把自己的功能方法视为实现

这一目标的过渡。虽然维利和菲利普斯(280)认为：直到1958年在这个层次上还没有取得任何重要的进展，但他们还是把解说看作考古学的最高目标。这样，新考古学家对直接研究普遍规律的目标的采纳，以及对研究特定目标的放弃，就并不代表对过去的重大突破。这是美国考古学致力于人类学、致力于人类学的对人类行为的一般性研究的高峰。

在美国，如同在欧洲一样，人们相信，考古材料的不完整性严重地限制了它们在概括人类行为基本特征时的应用。L·宾弗(22,a)认为：考古遗物是由整个文化系统塑造而成的。通过发展新的分析技术，采用新的观念，考古材料不仅能在技术和经济问题上，而且在社会组织和意识形态方面提供有意义的信息。虽然这个开创性的观点大大促进了有价值的研究工作，但人们也还是越来越认识到：考古材料和民族学材料是有区别的，但提出的问题必须适合于各自的特点。塔格尔(263)认为：记录长时段中特定文化系统中的变迁的考古资料，在社会科学中是独具特色的资料。

普遍性研究试图解释在不同情况下重现的规则。在人类学的比较研究中，只有共同性因素才被认为有解释的价值。彼此相异之处是作为不重要的偶然事件来处理的。当朱利安·斯图尔(252,b)把与文化核心的规律相关的科学研究与旨在进行文化差异、特质和具体细节的非科学研究相对照时，便正式地认可了这一套方法。这个观点近于把对重复出现的因素的关注等同于科学，同时把对同一现象的特例的特殊因素的关注等同于历史。这里没有科学历史的概念，如同柴尔德(42，z)在他的《告别词》中所概括的那样。在这篇《告别词》中，他谈到不仅要用具有普遍性原则的例证来揭示现象，而且要根据一般人们所熟知的诸过程的特殊联系来解释每一个单独的和具体的现象。后一种操作与新考古学的简单扩展没有什么不同。但是，美国考古学家对于科学历史的理解上

的局限性，使得人们在这一方向上近期内未必能取得什么进展。

2. 演绎推理

新考古学的第二个重要原则是：所有的解释都必须采取假说的、抽象的、或统计的形式来揭示规律。这个规律要被证据所证实（沃森，271）。斯波尔丁（244）宣称：严肃的解释只有一种，那就是普遍性的、揭示规律的解释。至少就撰写研究报告的目的而言，这种实证主义的方法得到了广泛的支持。尽管如此，在对推定的普遍规律的相对意义的评价上，或把它们以逻辑的和分类的方法相互联系方面，并没有作出多大努力。最近，一些肤浅琐碎得令人吃惊的东西已被夸大为规律，这是一套对于提高考古学的科学地位毫无益处的操作（希夫尔，227）。

大多数考古学家都同意，在任何一个解释里都包含假设，任何解释都不是简单地由资料自身加以证明的。他们也会同意：由于坚持通过每一个可能的例证使这些假设得到说明，使这些假设服从于认真的考察，新考古学使考古学大受裨益。然而，对于演绎方法的价值的认识，无论从实践的和理论的角度上看，都不像对新考古学其他原则那样得到支持。很明显，在研究过程中，归纳和演绎的过程总是相互关联的。从大量的问题里而不是从头脑里想像的特定假设里搜集广泛的事实，常常产生极其重要的理论。达尔文关于自然选择的学说即其一例。把演绎假说的阐述当作研究的先决条件而过分强调，反而会把研究工作局限在一个不适当的范围内。

许多考古学家也对只靠概括法则的计划就能产生解释表示怀疑。其他种种方法，例如：统计——概率的方法，也已经作为逻辑演绎方法的替代或辅助手段建立起来（维利和萨巴洛夫，281）。目前，许多考古学家不把演绎方法视为新考古学的必不可少的部分

(同上)。这是唯一的一个其接受与否还有疑问的主要原则。

3.文化生态学

到了本世纪五十年代，美国考古学家深入地致力于重建史前环境和研究不同文化对史前环境的利用。这些新考古学家在很大程度上受到朱利安·斯图尔的文化生态学学说的影响。更进一步说，是受到格雷厄姆·克拉克和其他英国考古学家工作的影响。对文明过程中动植物驯化和人工灌溉的日益浓厚的兴趣，也把考古学家的注意力引向了文化生态学。而文化生态学作为一个可以从考古学材料获取很多东西的方法，很快便得到了公认。因此，L·R·宾弗(22,a)在他最初关于新考古学的系统阐述中把文化生态学的重要性强调为"增加了我们对于文化过程理解的有价值的方法"就不足为奇了。

近来，考古学家又受到了一种文化的生态系统的观点的影响。这种方法把人类看成是更大的生态学系统的一部分，而且假定在文化系统和它的周围环境之间有着多种多样的交换(沃森,271)。在维利和萨巴洛夫看来，这个方法对于研究以人口问题为重点的生态系统的进化过程提供了无限的可能性(281)。

美国考古学日益强调的生态学观点，美国公众对于当代生态问题增长的兴趣，是相呼应的。在美国考古学中，对于代表近代生态模式特征的进化，有一种日益增强的悲观主义。这种悲观主义反映在对技术发展中生态代价的关注以及对于生态学因素可以允许的这种进化的限度的关注上。狩猎者和采集者重新被描绘成为安闲的、高贵的蒙昧人，而不是一个饥饿的野蛮人(李和德沃尔,149)。同样，那些赞成E·博塞拉波观点的人，则倾向于把文明进化看成是一种文化变态。这与G·史密斯和W·J·佩里①的观点几乎一样(斯普纳,246)。在这场旷日持久的论战中，更大的收获，来

自于从当代生态学的角度对考古学问题的重新思考。然而，这反映了美国社会的最新基调的思考的直接意义，即：需要小心谨慎地估价迄今为止所取得的成绩。

最近，有两篇讨论政治和宗教系统的论文。一篇的作者是弗兰纳里(91，c)，另一篇是弗兰纳里和马库斯(92)合写的。他们认为从生态学的角度分析整个文化更有利。如果这只是标准的功能主义者重申了一种文化的各个方面都是相互联系的观点，那么这个观点并不特别引起争论。这个主张的内在含义或许是整个文化从任何角度观察都是有利的，如同马林诺夫斯基的论文分别从农业、商业、巫术和其他特征等不同角度来分析特罗布里恩文化②那样。社会科学家并不认为上述角度中的任何一个有特殊的重要性。因此，如果弗兰纳里和马库斯所主张的是在塑造文化整体结构中的生态适应性的决定性作用，那么他们的观点是有趣的，但也肯定是要引起争论的。由于有着解释说明一切的负担，因此生态学理论就会被削弱和支离破碎，这也是它所面临的危险。

4.社会组织和意识形态

除了物质文化以外，重建社会组织和信仰系统的兴趣不断增长，也预示了新考古学时代的到来。在G·R·维利的《维鲁谷地的史前聚落形态》(279，a)一书出版后，聚落形态的社会含义很受重视。对史前社会组织和宗教——理性行为的关注，反映了一个新的观念：考古学的材料能够利用，美国考古学家在人类学系接受的

① Perry，James(1868—1949)，英国地理学家和人类学家，以其有文化发展的传播论而著名。认为公元前4000年的埃及是全世界农业、制陶、竹编、家畜、房屋和城镇的唯一发源地。

② Trobriand Culture：太平洋西南部所罗门海上特罗布里恩群岛上特罗布里恩人(属美拉尼西亚人)创造的农业、渔捞文化。详见B·马林诺夫斯基《西太平洋的阿戈尔英雄们》(1922)。

训练也可以派上用场。这种训练的特点是非常强调人类文化学，但却常常忽视物理学和生物学。这也许就可以解释马克辛·克兰丁斯特(133)观察的结果：人工制品的证据往往构成现代考古学报告中最平淡最乏味的部分。在她看来，美国考古学家在人工制品的分析上没有花费与环境遗存和聚落形态研究同样大的气力，是一个错误。

与那些直接关系物质文化的概念不同，民族学的概念可能并不适用于考古调查，但是为了这一目的又必须选择和接受这些概念。这种认识的提高是最近研究的特点。例如，对于考古调查来说，居住环境也许是一个适当的课题，而血缘关系也许就不是(阿伯尔，2)。虽然美国考古学家对当前在英国很热门的"空间分析"学说的运用作过一些实验(大卫·格·克拉克，45；霍德和奥顿，118)，但他们似乎对这些概念的实用性和理论基础，却比欧洲考古学家持有更多的批评性意见(R·亚当斯，3，8)。美国的聚落考古学似乎是由于进行了那种在欧洲属于遗址内人工制品微观地理分布研究的传统式研究，才取得了它最重要的成果。

从揭示史前社会的宗教体系、行为类型和社会组织的目标出发进行艺术风格(唐南，67)、肖像图解(伯纳尔，18)和聚落材料(马库斯，166，a)的研究，这种势头也开始出现了。这些研究带有强烈的人种志、民族史或者甚至中美洲铭文研究的成分。因此，它们远远地抛开了新考古学的纯考古的观察，代之以当前美国考古学家所作的任何一项研究中都表现出来的极鲜明的人文主义倾向。这些研究也最少受到唯物主义倾向的束缚。由于这个原因，这些研究体现了可观的理论兴趣。

5. 系统论方法

美国考古学接受系统论的观点是一个创新。它证明了把人类

学作为一个整体的重要性（沃森，271，维利和萨巴洛夫，281）。L·宾弗关于文化作为一个系统，是由技术、社会和意识形态的亚系统所组成的这一开创性观点，并没有使考古学超出若干年前由社会人类学家所倡导的社会或文化结构——功能学说的范围。从那时以来，新考古学所作的就是强调把考古文化作为随时间发展而变化的系统进行研究的重要性。社会人类学家很早以前就在某种程度上认识到：（与假设的观点相对）一个社会文化系统中的功能性联系，只能通过揭示这一系统怎样随时间而发生变化来阐明（哈里斯，108，b）。但是，许多考古学家现在却把这一概念用于系统研究中。考古学家从长远的观点，把文化的变迁设想为一连串演进的轨迹，而不是大多数对变化感兴趣的人类学家所偏爱的、从机械论的角度把变化视为像钟表那样的变换。

更为明确的是，考古学家日益把文化看作是一个物质、能量和信息交换的复杂系统，而且，正因为是一个系统，才具有和所有物理系统、生理系统同等重要的性质。已经有人企图从普通系统论的角度上来解释文化的变迁。这是一个正在发展的学说，它的目的是要说明那些为各种系统所共有的性质，而不管它们各自的物质属性。目前来说，这一学说中我们最熟悉的，是那些所谓的正负反馈学说。这些概念被用于为文化稳固性、变化性的许多方面定性（沃森，271）。弗兰纳里总结了普通系统论那些最重要的观点。他指出：即使是文化，可能也无力影响系统的性质（91，a）。

普通系统论使人们认识到迄今为止大大出乎人们意料之外的对个别文化的变迁性制约因素。这有助于把考古学理论提到相当于、甚至超前于当前社会人类学正在做的大部分工作的位置上。这对于考古材料的某些特殊部分的分析或解释也提供了多种适用的模式。然而，到目前为止，考古学家们更愿意零敲碎打地使用系统论的概念，而不是想方设法地构造一个综合的理论体系。数学家

们认为，考古学材料并未完整到可以允许超出类比方式的范围来运用一般系统。能量流动的严密量化，即使在民族志的领域里也是非常困难的，而且，对于数字的精确答案是否可证明这个方法的全面应用的正确性，也还是有疑问的。

6. 进化主义

像莱斯利·怀特和朱利安·斯图尔这样一些进化论者对于考古学的影响，在新考古学之前很多年就已经存在了。早在本世纪六十年代初，对于人类发展的进化观点的赞同，就在这个学科中广泛传播了。因此，当时把进化论思想作为新考古学的核心理论之一建立起来，并没有什么困难(维利和萨巴洛夫，281)。不过，现在进化论思想却处于新考古学内部论战的焦点。“进化”，是一个相当含混的词，见仁见智，众说纷纭。在美国考古学界，进化的概念相当于这样的看法：存在着相对较小数量的社会文化类型，像游团(band)、部落(tribes)、酋长邦(Chiefdom)和国家(States)(塞维斯，232，b)等等。这些社会文化类型是基本结构有相似特征的代表。这些文化类型不一定排列成单线发展的序列，而且相似特征也不是作为可类比之物，而是作为对解说考古材料有价值的结构规律来加以考察的。很多进化论的形成是基于莱斯利·怀特技术决定文化的假设(276，d)。这就是说，形成文化的那种力量相当稳定，而且比较容易认识(哈里斯，108，b)。这种对决定论的崇拜，构成了美国进化论的本质。

那些持这种观点的人倾向于把系统方法看成本质上是归纳的、依赖于因果关系问题的。而这种问题对于进化论者来说至关重要(莱昂，150)。那些热衷于系统论方法的人在很大程度上认为因果关系是复杂的、有规律的，但又是不容易发现的。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以进化论的方法和系统的方法为基础的双峰对峙，可能

预示着美国考古学界内部博厄斯的排他主义思想①和怀特的进化论思想之间的论战还将继续下去。

有人说，作为几乎唯一属于社会和超机体现象②内部的、流行一时的关于进化过程的观点，已经导致了用发展和衰退的循环更替来解释文化发展的观点。这样看待进化论也遭到了反对。当然，进化论观点并没有说明文化系统往往经历的、急风暴雨式的、大幅度的变化（R·亚当斯，3，e）。在这个方面，或许正是为美国人类学家马文·哈里斯（108，b）反对的。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是有意义的，这就是涉及激烈变革的辩证观点。

7. 唯物主义

英国考古学家很早就认识到，他们的资料能够促使人们接受唯物主义的观点。尽管如此，从他们的立场上看，他们不同意社会组织和意识形态是经济基础的反映。甚至柴尔德（42，p）在他的明确的马克思主义著作中，也认为这些关系是间接的，而绝不是自发产生的。很多新考古学派的成员明确支持唯物主义的学说，而且在很大程度上支持莱斯利·怀特的技术决定论（276，c）。柴尔德认为：从总的趋势看，“生产手段”决定文化。怀特驳斥了这样的观点，认为这正是一个头脑糊涂的人文主义者的例证。而且，怀特还反驳了柴尔德这样一些观点：通过社会的科学发展，人类可以指望控制他的社会环境，“文化按照它自己的规律变化和发展”，怀特宣称，“文化并不服从人的意志和愿望。”（同上）其他的新考古学

① Particularism，或称历史排他主义。由F.Boas创立的人类学理论一个派别。主张对文化的研究要以该民族的独特的生活方式相联系，主张同时对某一文化的特征和成分的描述的史学方法代替进化论的比较方法。由这种派别后来分化出文化决定论等学派。

② Superorganic，社会学术语，指不受与外界相关的机体或心理因素影响的、深层的社会文化结构。

家受到朱利安·斯图尔和马文·哈里斯的基础更广泛的唯物主义思想的影响。对某些人，对环境的适应已经取代了技术或经济而作为决定文化其他部分的基本的或核心的因素。

许多考古学家似乎是把唯物主义和决定论等同起来了。他们论证说，文化是一个支配人们的决定性独立变量，或者，由于获得有关这类决定的证据是不可能的，所以最好还是不去理睬它们而系统地研究文化。另外一些考古学家则没有把唯物主义的观点看成与对个别决定的研究水火不相容。例如：罗伯特·亚当斯(3,e)已经论证：许多古代城邦的急剧兴衰可以被理解为是它们的统治者缺乏承担风险的足够经验而作出的政治决定的结果。然而，目前关于这个问题的讨论还没有像柴尔德的模式那样机智。柴尔德的模式是个人意志的综合导致了不以某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历史事件——也就是柴尔德所说的“自然的事件”——的出现(42,b)。然而人们并不清楚有多少美国考古学家同意唯物主义者关于文化的观点。许多人采取了折衷主义的态度；另外一些人则认为主要的决定作用是宗教或其他因素。直到考古学家更密切注意了解释文化体系之间的相同点和差异，进而试图用唯物进化论理论提出的社会的功能形态方法揭示特殊社会的失败时，唯物主义仍然使考古学家保持信服，如同对其他社会科学家一样。通过解决这些例外，考古学可以对作为一种人类行为分析的唯物主义的理解作出更大的贡献。

实际问题

新考古学的某些发展，提出了目的和身份的问题。这些问题与大卫·克拉克(45,b)对英国考古学界提出的问题类似。一般来

说，可以这样假设：无论考古学涉及别的什么东西，它仍是对过去的研究。也有证据说明，在最近几十年中，社会人类学家和民族学家对物质文化的研究是粗疏的。因此，民族学家对与考古学最密切相关的文化的理解，对考古学家来说一文不值。在民族学家中，对于物质文化的兴趣几乎没有什么复苏的迹象。因此，某些考古学家，像L・R・宾弗，对现存的非西方人进行研究，以期他们的发现会有助于对考古材料的解释。另外一些人则对现代美国社会条件下的物质文化进行研究。这些研究，包括了以更准确地确定考古遗物与社会其他部分之间关系为目的的废物处理调查（拉思杰，207，a）。至少有一部分从事这些工作的考古学家坚持认为：正是这些研究组成了考古学，考古学就是考古学家所作的研究工作（里德，210）。有些学者，像大卫・克拉克那样，把考古学看作是研究物质文化普遍性规律的新的科学的核心。

这种重新限定考古学范围的企图，带来了一系列对于新考古学有重要意义的问题：从什么程度上看，这种工作才使得来自现代社会的材料比考古材料更能够成为得出普遍性结论的良好基础？把对考古学的努力转移到对现代物质文化上去能否可以证明是正确的？这是否意味着民族学和社会人类学的发展是以考古学的牺牲为代价？考虑到人类学的建设中考古学家的数量之弱，后一个问题就必须严肃对待了。要是说考古学应该成为物质文化科学的核心是买空卖空，这种看法是不是可能的？除此之外考古学还有什么更好的出路吗？当宣布考古学的最大财产是整体论的历时性观点的时候，与社会人类学并行的物质文化科学的观点是不是趋向于强调文化的有限方面的共时性调查呢？

除了从物理学和生物学的新技术中加以区别，我们还必须考虑什么才能对新考古学已经实行的田野操作发生影响呢？新考古学的实用，显然刺激了从遗址获取内容更广泛的资料的愿望。这

使得文物发掘和分析更为缓慢、更需要耐心、开支更大。考古学对于调查局部地区遗址的前后序列也变得更有兴趣了，而这需要研究更多的遗址。总之，这些发展促使考古学家对新材料的要求远远超出了人文的，经济的方面所能提供的资料。抢救性考古发掘的迅速发展，大大扩充了这些原始材料，也引起了关于抢救性考古发掘在履行其特殊社会职责的时候，怎样才能最好地对理论问题的调查作出贡献的争论（金，131）。科学取样技术的发展，代表了一种以合理的方式调节研究对象与资料的关系的有意义的努力。然而，强调取样，却同有些考古学家为社会性解释的目的而发掘整个聚落平面的愿望相冲突。

詹姆斯·A·布朗和斯图尔特·斯特鲁维尔（34）向关于发掘者对遗址的责任的旧有原则掀起了一场大论战。以前人们认为，由考古发掘是一种破坏，因而考古学家有责任为后代记录下尽可能多的材料。但他们却论证说，发掘遗址是为了解决问题，而且材料的收集是受到考古学家头脑中的问题制约的；进一步说，人们不仅已经这样做了，而且应该这样做。布朗和斯特鲁维尔的意见也许并未能得到广泛明确的接受，同时也没有对斯特鲁维尔自己的田野工作质量造成不利的影响。然而，对于考古研究来说，它毕竟是一个演绎方法的逻辑运用。不太熟练的考古工作者可以利用它为自己考古记录中的明显疏忽和自以为是辩解。这导致了一个问题：除了那些为某个考古学家自己需要的材料以外，对每一次考古发掘来说都必须记录的最低限度的基本材料是否就没有了呢？这种对所发掘对象的理解将随着时间的改变或增长，而不会减轻提供这些材料的责任。

大部分旨在探究问题的新考古学研究已经在诸如美国西南地区获得发展。在这里，文化年代学高度发展，它为调查过程的问题提供了不可缺少的背景情况。可能由于这一点，大部分新考古学

家便倾向于认为年代学的调查没有什么理论价值；而且，由于弗雷德·普洛克的明显反对，他们没有特别关注特定时间的问题（斯特鲁德，251）。然而，断言年代学的研究可达到被视为完整物的程度、或可以不涉及其他问题而独立进行的程度，那倒的确是错误的。

一些新考古学派的学者认为：为进行文化年代学的研究而大量收集的材料，对于过程的研究来说毫无用处（弗兰纳里，91，d）。然而，很有可能，与沿着既定目标的线索进行考古研究、撰写研究报告，可能导致以统一的方式处理考古材料的原则的崩溃，如同过去促进地区性文化史的综合一样。这种情况在某种程度上在美国西南的 SARG 计划中得到弥补。这个计划根据一个公式用计算机为大批遗址存储资料（SARG，226）。但是，即使这样的计划，也有地理范围的限制，而且这个计划自身的特定研究目标，也限制了这些受到处理的材料。如同社会人类学倾向于把它的研究看作一个特定的、完整配套的系统一样，很多完全致力于用非数学方法进行研究的新考古学家，也许认为局部的可比性没有什么重要价值。对于考古学家来说，把对美国东部的研究哪怕从形式上与系统的文化年代学结合起来，在目前是很困难的。这就是我使用《北美印第安人手册》时的体会。这是很令人遗憾的，因为美洲印第安人的历史现在对印第安人自己来说有很大兴趣。在增进人们对印第安人的历史和成就普遍关心的问题上，史前史扮演了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由于有了新考古学，这段历史的潜在发展力与其说是更弱了，不如说是更强了。为研究其历史而考察当地土著，完全可以成为主要的方法。根据这个方法，对过去的所谓"欧洲型"理解终于介绍到美国考古学界中来了。

最后，必须看到，没有什么曾把美国史前史的传统观点一下子颠倒到在间接的程度上与在欧洲史前史中深深扎根的传统观念受到的冲击相类似的地步（伦弗鲁，211，e）。在欧洲，处于用物理或

生物的前后序列进行判断的处理引起了对重建欧洲史前史的正确性提出了疑问。欧洲史前史的重建，近百年来已经为人们普遍接受。这种重建依赖于其中若干概念的正确性。它把研究者个人的工作领域和研究重点，移到欧洲史前史当前的变化上来了。

与此相反，美国新考古学已经较少地关心揭露历史研究中特有的错误，而较多地关注新观点怎样才能更适当、更完善地运用到历史研究中。由于不是把新观点归结为对与不对，而是归结为较差与更好，这便减轻了由新范式的采用而造成的代际冲突。这种观点，为新旧两派之间的调合，提供了广泛的基础。

缺少引起热烈论战的实质性问题的状态，也有助于解释新考古学派内部的不一致性。新考古学派本来就是由分散很广的研究者个人沿着多种途径，对各不相同的问题进行创新的个别研究者的集团组成的。他们由某种共同观点形成一个派别，但不是为了解决共同的问题，而是出于一种信念或忠诚。用涂尔干(75) 的话说，新考古学派的组成是机械的，而不是有机的。因此，对于一个新考古学派的学者来说，对于众多同行们的成就感不感兴趣，实在无关紧要。

结　论

由于欧洲和美国考古学界越来越成熟，每一方都从对方积累的经验里得到更多的教益。富有成效的交流，正变得越来越频繁，越来越容易。尽管这个演变不是国际性的，但作为其结果，欧美大陆之间的考古学传统仍在演变。假如美英两国的考古学是不同历史传统的结果这一观点可以接受，这样的交流可以更容易一些。这些传统特点是由很多与考古材料的分析有关的实际问题汇聚而

成的。这些传统与和不同学术联系、不同社会联系的考古学观点无关。这些考古学观点的分歧，常常阻碍了对另一传统中的所作所为的正确理解和评价，却增加了毫无必要的、有害的疏远感。另外，还存在这样的危险，在英国，较年轻的考古学家中的新考古学狂热，也许会导致他们拒绝英国式的方法而毫不考虑其长处(斯普里格斯，247)。让双方的考古学家都认识到，在他们自己的思想中什么是文化特质，并且推动有利于他们更好地处理他们的资料的双向交流，这样的为理解双方传统而进行的努力，才是合适的。

二　史前考古学的目的

不久以前，考古学的理论文献主要论述的是考古发掘技术和考古资料的分类处理。最近几年来，对许多以经验为根据的成功的客观研究，加上考古资料本身的迅速增多，促使考古学界的年轻一辈更加细致地调查有关资料解释和对史前史的一般性研究的问题。这种关注产生了大量的论文和专著。虽然在某些具体问题上还有分歧，但这些专著和论文都在试图：（a）探讨史前考古学的理论结构；（b）系统阐述考古资料解释的更加严格的规则；（c）摸索和开辟分析的新方法（S·宾弗和L·宾弗，24；张光直，40，f；大卫·克拉克，45，b）。

如果一个人的确不能估计这些研究的积极价值，那么他毫无疑问是保守的。即使其中的一些研究是偏狭和论辩性的，也不管其中的大部分往往充满了多余的术语，这些研究毕竟能使人们对于考古资料的意义有更好的理解。我们不能仅仅把这些研究看成是一种使专业兴趣背离更重要研究对象的脱离常轨的现象（J·豪克斯，40）。相反，无论其研究者承认与否，大部分研究都是牢固地建立在此前史前考古学成就的基础上的。他们促使考古学家对自己的目标的认识越来越明确，越来越自觉这一个事实，的确成为这一学科成熟的标志。

这些研究向这个学科提出的最重要的问题，是从整体上考虑史前考古学。直到前不久，史前考古学还是一门历史学科，其目的在于调查缺少或没有书面文字记载的那些时期的人类历史。由于

缺少严格意义上的历史学工具，史前史学家力图通过残存在考古记录中的各种人工制品和人类活动的痕迹来了解人类的过去。这很像古生物学家从化石中获取信息，地质学家在各种地层里进行研究。在这些运用历史资料进行研究的学科之间的密切联系，以及这些学科在方法论上所共有的许多相同概念构成的基础上看，这些情况都是正常的。

考古学有三个目的：重建文化史；重建史前文化形态；解释文化过程。在今天，这样说是很时髦的（S·宾弗和L·宾弗，25）。然而，大多数新考古学家都倾向于更多地强调上述目的中的第二、三两项，而不是第一项。在某些领域里，这种情况引起了关于考古学目的的意见分歧。例如，L·R·宾弗（22，a，d）认为，考古学应该是"一门说明文化的相似和差异的、进行客观比较的科学。"在一次美国考古学会的讲演中，普洛格（199，a）竭力主张考古学的类似作用，即考古学是一门能够验证与社会科学理论有关的假设、因而对解释人类行为作出贡献的"实验性"社会科学。在迄今为止所提出的最有系统性的，从整体上解说考古资料的一项计划中，大卫·克拉克（45，b）为考古学基本目的而下的定义是：阐述考古学家在考古资料中观察到的规律性。他还论证道，这将使考古学成为在结构上与社会人类学相似，而实际内容上互补的、通过研究物质文化来概括一般规律的学科。

毫不奇怪，这批考古学家，对传统的详细考证史前史材料的做法表示了不同程度的敌意。这些做法被他们打上了描述性的、缺乏理论性内容的印记。L·宾弗（22，d）否认"重建过去"可以作为考古学的基本目的。如果这样的话，"考古学就将注定是详细罗列材料的、缺乏概括的学科。"重建过去和描述过去，被视为充其量不过是在"普通公共教育方面充当一个角色"。显然，L·宾弗不相信历史对象在其本身的意义上有何研究价值（同上），虽然在这

里他的立场是论战式的。他本人进行过高质量的历史研究(22，e)，而且，在其他方面表达了对历史对象的更加稳健的观点。普洛格(199，a)在“与严格的历史分析相反的操作过程”和“把过去当作验证关于社会和文化过程的假说的实验室”之间划出了一条相似的分界。大卫·克拉克(45，b)看来对“考古学的科学目的”持有较温和的观点，而且比L·宾弗和普洛格对于考据表示了更多一些的同情。然而，大卫·克拉克的《分析考古学》则很少涉及历史事实，至少在这本书里，克拉克对于文化生产过程的兴趣大大超过了他在历史方面的兴趣却是很清楚的。

大多数英国考古学家似乎仍然相信，上述关于史前考古学目的的观点，缺乏充分的基础和动机。这在有些考古学家当中尤其如此。他们的研究使他们与专门的历史学家建立了密切的关系，自觉不自觉地对各自学科的一般性质与目的持有相同的观点。与此相反，新考古学家的观点在美国人类学传统中根深蒂固。在W.泰勒的《考古学研究》中(255，a)，他把“综合和容纳”(古人类学和编纂历史的工作)视为中间层次的对象，从逻辑上说它们先于对文化作用和文化性质的研究。关于这项研究最终的层次，他写道，“当一个考古学家收集资料、建立文化序列并从形式上、功能上以及发展的各个方面着手进行文化性质的比较研究时，他就在从事文化人类学的工作。”同样，在《美国考古学的方法和理论》一书中，维利和菲利普斯(280)把文化—历史的综合研究归为先于解释的描述性操作。它们也等于对过程的解释。在这两方面的工作中，如同在考古学家莱斯利·怀特的著作中(276，b)所描述的一样，历史活动往往被视为描述性的，而考古学最终关注的是文化行为一般规律的系统阐述。除了反映出当代美国社会科学的普遍性或概括性特点外，坚持以概括一般规律为考古学的最终目的，还反映了这一点：美国学者主张史前考古学和民族学是人类学的分

支，因此，应该具有共同目标。

只要美国考古学界的主要兴趣还在对材料的发现上面，这些共同目的的恭维之词就毫无重要性可言（泰勒，255，a；维利，279,d；施瓦茨，228）。我们所讨论过的主要理论冲击显然处在文化一历史的综合这一层次上。重要的是，不论是泰勒还是维利和菲利普斯，都不曾详细考察考古学的基本目的。在这一层次上，历史的和文化过程的概念之间一直存在着惬意的含糊，普遍概括和具体材料罗列差别之间，则不被认为有什么重要性。只是随着考古学家对考古学的解释予以更多的注意，这些区别才出现了。这也要求对考古学解释的目的加以认真考虑。考古学家们目前面临着这样的要求：他们应该用自己的发现，同民族学的材料一道，建造一个关于文化的、独特的、理论概括的科学大厦。我认为这并不是什么异想天开，而是存在于美国考古学中的一种思潮的，合于逻辑的顶点。不幸的是，出现的反对意见，到目前为止，还未成功地抓住关键问题。相反，这些反对意见却暴露出传统考古学实际上对重大理论争论严重地缺乏清晰的思想。

在《古代》杂志中的一篇文章里，J·豪克斯(110)重申了她的观点：考古学的最终目的是，最终重建各个具体事件。但当她这样做的时候，却令人遗憾地采用了新考古学的倡导者使用的术语。而新考古学的这些术语的意义在于，指出传统考古学的目的是彻底的描述性的。此外，正如我们下面将要说明的，她用定义含混的人文主义方法对历史学所作的界定，严重地歪曲了大多数现代历史学家、无疑也是许多考古学家所理解的历史研究的性质。的确，她对历史的观点与考古学那些最激烈的反历史主义者的观点没有什么不同。她对自然科学的谴责，只能被解释为对考古学的当代发展以及对自C·汤姆森[1]以来的全部史学考古学的批评。

① Thomsen，Christian(1788—1865)，丹麦国立博物馆馆长，考古学家。首次把

另外一篇论文，举例说明了为许多考古学家所采用的关于历史研究性质的有保留的观点，这就是维利和萨巴洛夫的《南部低地玛雅文化的崩溃》(218)。在那篇论文里，作者捍卫了考古学中的历史方法，他们力图说明，一个单一的事件即可以解释玛雅文化的崩溃，而无须依靠把单一事件归为生态学的或社会因素的时髦的“过程理论”。他们所选择的事件是假设从中美洲高地到玛雅低地的入侵。随后的解释性工作，维利和萨巴洛夫已经在他们的《美国考古学的方法和理论》(280)一书里作了概括。他们论证道，“由于首先掌握了历史的变项，我们以后就将在一个极好的位置上掌握过程的变项。”

这种用事件而不是用过程进行的历史研究，激起了伊拉兹马斯(82,b)和L·宾弗(22,g)的出色的反响。他们二人指出：历史事件不能脱离它的过程的序列来理解。而且仅有承袭关系的说明，并不构成对那种关系的有意义的解释。即便玛雅文化在一次入侵之后确实崩溃了，其崩溃的原因，也必须在允许这样一个入侵发生和使它具有如此深远影响的社会和经济条件之内寻找。伊拉兹马斯得出结论说，不应该让历史事件有超越过程的优先权。但是，对这个结论对于历史解释的构成的理解有什么意义却没作任何说明。L·宾弗认为，适当的历史方法包含了与过程相关的内容，这就趋于清除历史和过程之间的截然划分。他宣称，他与萨巴洛夫和维利以及与其他传统考古学家的主要分歧，在于方法。根据L·宾弗的意见，传统考古学家满足于使用归纳的方法。这意味着传统考古学家提出了那些他们认为可以解释过去的命题。L·宾弗论证说，恰恰相反，考古学家必须运用演绎的方法，这样，这些命题才得以检验。尽管如此，通过把归纳法说成是考据方法、把演

欧洲史前史时代划分为石器、青铜和铁器三个时期，成后来考古学家对世界其他区域进行年代分期的基础。

绎方法说成是概括规律方法的倾向。L·宾弗对历史方法包含与过程相关内容的明显同情得到了补充。演绎方法被认为是通过文化系统的操作知识，从而对文化动力和文化演变规律形成认识的方法。历史的概念在L·宾弗的普遍性理论框架里被忽略了，而没有被明确地拒绝。

一个不愉快的场面展现在我们面前：历史考古学的支持者和反对者们似乎都同意历史对象在描述的层次上可以得到证实。这种结论进入美国考古学界并不是第一次。克屡伯曾经指责莱斯利·怀特在接受他“历史上的全部进化都是有意义的”的观点时，拒绝接受其他的观点。克屡伯写道：“抽去历史的内容而留下它的空壳立在那儿是不行的，这会形成没人承认的窘迫局面。”当前，考古学关于过程的研究重新被强调，似乎以这样一种结局对历史研究方法构成了威胁。

这里，提出几个棘手的问题是很必要的。首先，假定考古学历来把自己当作一门历史学科，考古学家只去寻求重建和描述过去是否正确？或者他们也应寻求解说过去？其次，是任何证实某种历史方法的企图只不过是一种语义学的运用这种说法正确，还是概念对于史前考古学和理解史前考古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这一说法正确？

什么是历史

在着手回答这个问题的时候，显然有必要阐明所谓历史调查的内涵是什么，以及为进行历史调查，考古学家还需要留意本学科范围以外的哪些东西。在这一节以及下一节里，我把考察集中在考古学和严格的历史（譬如有文献记载的历史）领域内，虽然相似

的考察也可以通过参考历史地理学、古生物学和天体演化学进行。历史分析法不仅限于人类行为的研究范围，而且还是物理学和生物学的一个组成部分（克屡伯，143）。

说历史性学科只有描述性对象或者只对确定事实的具体情况和论述年代关系感兴趣，当然是不正确的。在上一世纪，部分地是为了对抗对历史的道德性解释在此前的鼎盛地位，历史学家倾向于把事实视为构成历史的不容置疑的核心，同时认为解释同个人意见没有什么差别。根据伟大的历史学家L·冯·兰克[1]的看法，历史的目的仅仅在于"说明它是什么样"。显然，在十九世纪晚期，这种客观态度是一个适宜的目标。E·卡尔（37）把这类目标形容为"由于罗列事实而长命"。不幸的是，当时形成的历史学为自己确定的面貌，一直在影响了其他学科对之的看法。然而，即便在那个时候，它也几乎不是历史学实际所作的事情的准确反映。大部分历史学家意识到，即便解释是以历史学家自己的哲学观而建立在某人或某社会共同的观点基础之上，解释在历史作品中也还是扮演了一个重要角色。像蒙森[2]的《罗马史》这类著作，显然是由于它的作者用自己对当代社会和政治问题的个人洞察力来解释过去而获得很高的价值（卡尔，37）。

长期以来，大部分历史学家明确地拒绝经验主义把事实与解释一分为二的方法。一般认为，纯粹的描写不仅是荒唐的，也是不可能实现的。从概念上说，一个纯粹的描写性历史，其目的应该在于最详尽地描述生活在一个特定时期的每一个人身上发生的事。资料的每一个细节都必须当作与其他每个细节同等重要的资料进

① Ranke, Leopold von (1795—1886)，德国历史学家，认为历史是由各族各国分别发展并综合在一起形成的文化过程。

② Theodor Mommsen(1817—1903)，德国作家，著有学术名著和文学杰作《罗马史》，1902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行论证，而且对所发生事件的整体意义不应作任何提示。这幅讽刺画恰恰与所有以历史学家认为有意义的那些事实的选择为基础的、真正的历史考察的相反（卡尔，37）。这些事实的选择，处于历史学家的观点和理论倾向的影响之下。正如我们已经指出的，在早些时候，这种倾向是不希望明确表达的，并且往往是不自觉的。

在关于考古解释的另一个令人称道的讨论中，斯波尔丁（244）认为，科学和历史的主要区别，在于历史对常识性解释的依赖。但是，这对于许多现代历史学家的工作显然是不公正的。在二十世纪，这种历史学已经被不依赖于个人对人类行为的印象，而以坚实的社会科学理论为基础的解说取而代之了。这是一个趋势。这个发展导致了同社会学、经济学密切联系的、作为一个兴旺的亚学科的社会史、经济史的出现。G·R·埃尔顿（81）在他的《历史的实践》一书中，对此作出一个即使并不总是乐观、却也很有刺激性的评价。同样，心理学的发现，也逐渐有效地运用于对特定历史人物的行为的解释（埃里克森，83）。虽然历史的偶然性和决定论的意义仍然是争论的主题，但具体行为并不是偶然的，而且必须从社会和文化基质① 的意义上进行考察。这一点是人们普遍接受的。这个社会和文化基质自身服从于有秩序的发展，即使还不能预测其未来，它仍可以为普遍法则所解释（卡尔，37）。

历史学同进行理论概括的社会科学的区别，只在于历史学的基本目的是在全部复杂性中解释个别状态，而不是为不确定地反复出现的事件和过程作普遍法则的系统阐述。说历史学是独一无二的，社会科学则是可以普遍应用的，其意义就在于此（内格尔，186，b；埃尔顿，81）。这并不意味着历史学家否认普遍性法则的存

① 基质：地质学术语，有某些东西嵌入的物质称为基质，如砂岩中的粉砂和粘土微粒可称为基质。

在；相反，他们在设法运用普遍性原则去获得对于个别（例如个别的和非周期性的）状态的认识。另一方面，进行理论概括的社会科学把周期性出现的变量从社会—文化基质中抽取出来，以便在它们之间建立普遍有效的关系。如同克屡伯已经指出的：在历史学中，过程是作为各种现象之间的"联系"，而不是作为从现象抽取出来的事件来处理的。

运用普遍规律解释一个具体情况，与为解释反复出现的相互联系并对这些规律作出阐述一样，同样需要创造能力。因为，其目的是在全部复杂性中解释一个特定状态，那么运用这些规律，就是检验一个理论；而且，因为种种不同理论不得不在一道加以运用，历史解说就成为一个训练的场所。在这里可以确定不同理论方法的解说能力。如同卡尔已经指出的，"每个历史争论都围绕着原因的主次问题。"(37)

此外，历史学家把特定事件的详尽解说作为他们的目的这个事实，也并不意味着他们没有看到在他们的材料里反复出现的规律性，也不意味着他们没有试图去解说这些规律性。为此进行的努力，正是支撑像施本格勒和汤因比这样的历史学家的工作的基本动机。但是，尽管如此，也不是所有历史学家都认为这就是历史（埃尔顿，81）。对大部分人来说，专业的历史学家倾向于把发现"历史法则"的企图，视为对社会学或其他社会科学学科的贡献，而不是对历史学本身的贡献（内格尔，180，b）。这并不否认一个历史学家有同时进行理论概括和考据性研究的权利。

在严格意义上的历史中，当前的趋势显示了历史和科学之间传统的二分法的不适当。历史学家用社会科学的理论解释他们的材料，同时，社会科学家也把历史学家的发现当作建立和检验普遍理论的手段。历史学和理论化的社会科学就像一个硬币的两面——是互补的，而不是对立的。在这种情况下，很难继续把科学

和历史之间的明显区别同科学和人文学科的区别等同起来。内戈尔在《科学的结构》一书里(180,d)把科学宽泛地定义为“那些涉及确定和解释客观现象之间关系的活动”,并以此与那些涉及审美或道德判断的活动相对立。人文学科这一术语，最适用于属于后者的那些学科。由于包括具体和普遍这双重目的的科学定义的形成，越来越多的历史学家愿意把自己说成是科学家，愿意利用其他社会科学的发现。

作为历史的考古学

尤其最近以来,史前考古学发展的特点是,对明确使用借自社会科学的模式加强了关注，并坚持其效力服从于进一步验证的理论。这一方向上的重要突破,在考古学史上很早就出现了。当时,克·汤姆森否定了在那个时代红极一时的古董商们的信念。他们认为,只有当确定是历史上哪一个已知部落留下的废墟时,才有可能对这个遗址作出“正确的解释”。针对这一点，汤姆森和后来的沃尔奈① 提出疑问：根据什么观点可以最透辟地解释人类的过去和说明考古遗物的性质？为了能够得到验证的史前史的解说，目前的需要是公平地对待汤姆森和沃尔奈的传统，而不应将其当作考古学中已经建立传统的攻击来看待。价值判断和美学在历史和史前史两个领域中都有地位,但是,应该把它们的性质区分开。在这两个学科里，寻求能够更好地认识过去的新方法和从虚构中区分事实的不懈努力,并不是专业特征,而是职责(卡尔,37)。

---

① Warnae, J · Asmussen(1821—1885),丹麦考古学家，史前考古学奠基人之一。1865 年继汤姆森任哥本哈根博物馆馆长。沃尔奈一生对考古学方法论贡献很多。所著《丹麦的原始古迹》是十九世纪考古学名著之一。

G.M.特里维廉(261)回忆起T.卡莱尔①的观察,那关于人类过去的最小的事实也比最好的诗更有诗意,比最好的小说更富于浪漫色彩。我赞同这种观点,而且完全同意他对一些考古学家的批评。这些考古学家以无根据的推测围绕他们的材料进行一种徒劳的努力,企图构筑类似实录的东西。无论这种著作的想像力或文学技巧达到什么样的水平,也无论它们在怎样大的程度上取悦了公众,它们都没有资格作为严肃的史前史著作,如同历史小说不能成为历史一样。对那些把自己的解释同作为解释的基础的证据区分开,进而使人明白他的知识限度的学者,我们应该予以长期的尊重。

此外,通过使用明确的模式,制订可以验证的假说,考古学家能够使考古学成为一门实验性的、独一无二的学科。每一个新发现的材料的片断,都不仅有助于对过去进行更详尽的重建,而且还有助于验证以前的那些设想。某个特定的解说不符合这种反复的验证时,这个特定方式就可能被抛弃,或至少也是在认识到它的局限性的条件下才能使用。考古学家把迁移看成考古遗物变化的全部解释的这种偏爱现在已经逐渐减少,就是一个例子(劳斯,215,a)。对文化性质的个人偏见或科学理解,将影响一个考古学家对问题的认识和他对特定解说类型的偏爱,但是,只要理论是正确的,或是被正确运用了的,理论永远能从对新的考古材料的反复检验中留存下来。从这个意义上说,W.Y.亚当斯(4,b)所宣称的"只有实在证据才能最终用于建造历史大厦"是正确的(但这只看到了材料解说问题的一个方面)。

如果在一般历史和史前史的发展中进行类比,人们便可以预

---

① Carlyle,Thomas(1795—1881)苏格兰历史学家、散文作家,曾任爱丁堡大学校长。著有《法国革命》(1837)、《宪章运动》(1840)、《论英雄、英雄崇拜和历史上的英雄事迹》(1841)等著作。

言作为一个考据的学科，史前史将作为寻求确定和解释史前时代文化发展的过程和文化的详尽细节和地方色彩的一个特殊学科而继续顺利地发展。根据这个学科的这一性质，它的努力包括在这个研究开始时所列举的史前考古学的前两个目的。没有考古学家会同意，在对事件发生的社会一经济环境没有详尽了解时，就能以令人满意的方式解释这些事件。考古学家不再认为反叛者和伟人离开了特定环境还能起什么作用。相反，他们在特定环境中才使自己引人注目(卡尔，37)。同理，如果一个史前史学家希望对任何文化发展作出解释，那么他就有必要尽可能地从文化发展的连续阶段上来确定社会和政治制度的性质。只有这样，理解发生在这一制度内的变化才是可能的。

为了重建史前文化的各种特征，专门化的技术正在得到发展。虽然勾划出文化的轮廓对于历史学目的来说是基础的，但是很清楚，它们可能也具有非历史的价值，对于社会人类学和民族学的结构比较工作尤其如此。即使这样，史前文化的解释性的"重建"，作为史前史的一个完整部分，就像古生物学所作的恐龙骨骼化石重建一样保存下来。

与社会科学有关的考古学

我已经论证，独特的但不仅仅是描述的史前考古学不仅可能，而且在过去的一百年中得到了成功的发展。一般说来，重建的目的总是意味着解说，而且，随着更多证据的积累，世界各处的基本文化年代学的建立，对于解说的注意也越来越强烈了。我们现在必须问的问题是，作为一个学科，史前考古学是否必须集中在两个问题之间进行选择：或是历史解说，或是发展一个普遍适用的方

法。用这个方法，考古学材料可以像民族学材料那样概括文化性质。或者这二者在考古学中都是合理的和有益的？

正是在这一点上，我相信，那些支持历史目标的人可以加以攻击。只有当这些目标被视为史前史的真正核心，在考古学、人类学之间建立某种创造性的工作关系才是可能的。许多考古学家正致力于此。考古学正在为自己寻求一个作为更广大的人类科学的一部分的创造性角色。在这个意义上说，我们必须考虑的基本上是一个富于启示的问题：以哪种方式，对过去的研究才能最好地促进对人类行为的一般理解？

在生物学中，进化长期以来被认为是一个关键性的统一概念，许多人认为它也应该包括在人类学里（哈里斯，108，b）。然而在生物学里，进化论的成功，似乎在于它得到了比在民族中得到的更宽泛的定义。后者则倾向于把进化和不断增加的文化的复杂性等同起来。在生物学中，这个术语以概念上有明显区别的两种方式，用于显然相关但不相同的方法或领域（迈尔，172）。

首先，进化被用于表示生命形态中导致遗传变化的全部过程，其最主要的是变异和选择。进化过程的研究显然是普遍适用的。这就是说，它的目的是制订解说遗传变化过程的一般法则，而不考虑具体环境、阶段或者所涉及的生命形式。由于显而易见的原因，有关上述过程的绝大部分研究，都是针对目前仍然生存的动、植物进行的。

其次，生物学家用进化这个术语来谈论生命形态的实际发展，以区别于解说这个发展的过程。这种研究构成了古生物学。大部分生物学家都以独特性和历史性作为古生物学的特征。古生物学家研究已经绝了种的动、植物，通过认识它们和它们生存的地理环境，探索重建和解说将它们联系起来的发展脉络。

当达尔文提出在当代动植物中观察到的变化过程的解释时，

他把进化变成了生物学最重要的概念。如果上溯到过去，当代的动植物便可以比此前的任何理论都更恰当地解释呈现在骨骼遗物里的变化。把他的两条论证线索联系在一起的概念是属于“均变说”(uniformtarianism)的，即假设过去的过程的产物（如化石）可以根据在今天观察得到的过程加以解说。均变说并不一定指赖尔①的进一步的假设：这些过程在所有时代都需要以同样的速率进行下去。

在达尔文的理论发展之前，均变说在地质学领域的应用，就已经在这个学科里引起了一场革命。没有达尔文用来解释他对当代生命现象的观察而阐述的机制，化石资料就不可能得到充分的解说。另外一方面，没有化石资料，被达尔文进化机制——包括对物种和较高的分类单位在内的——长期研究的有意义的变革，就几乎注定不会被接受。这两种手段结合在一起，便形成了生物进化的成熟理论，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也一直保持下来了。

此外，自从达尔文时代以来，尽管对进化机制增加了理解，古生物学并未停留在一门历史学科的水平上。即使现存物种的详尽的比较研究或许能够在很大程度上精确指出物种之间的历史联系（索卡尔，24），这种关系的证明也还必须在化石资料中寻找。仅仅在目前的条件和生物学手段的基础上，详尽地推导已经灭绝的物种特征或这些物种经历过的特殊发展顺序，是不可能的。这个观点并不表示当代关于过程的生物学理论有任何特别的衰退，虽然对一种问题的理解，尤其是对变异的理解有很大的分歧。相反，这种情况的出现，是由于影响任何物种进化的因素如此纷繁复杂，如此难于控制，因而仅仅根据现在的条件作出对过去的发展的实

① *Lyell, Sir Charles*(1797—1875)，英国地质学家，坚持和证明地球表面的所有特征都是由难以觉察的长期的自然过程形成的。其名著《地质学原理》为达尔文在《物种起源》里大量引用。

质性预言是不可能的。为了进行这种预测，不仅为数众多的生物变异性必须加以检验，而且生物学家也将不得不掌握有关历史上的地质、气象和太阳的情况的详细资料以供其支配。需要的资料超过了研究这些现象的学科所能提供的资料。有朝一日，对这些领域的过程了解得充分了，便有可能仅仅在当代条件的基础上重建过去。在此之前，对古生物学或其他任何历史学科的辩护都是同样的：只有这些学科可以确定和解释在过去实际上发生的事情。生物学家E·迈尔用下面的术语评价了古生物学的重要性。如果化石遗物是不可能利用的，许多进化问题就不可能解决。很多问题甚至不会显露出来(172)。

生物学的结构为具体和普遍适用的目的的结合提供了一个模式，对此考古学者应该深思。我并不提倡人类学家不加鉴别地从生物学中借用关于过程的观点，只赞成他们考虑他们的通盘组织计划。生物学对过程的研究，或许可以说与社会科学中对革新或改良的研究非常类似。广义上的过程，包括了这些学科所承担的所有关于结构和功能的理论概括和研究。依靠这些学科的各个分支进行的理论概括研究，社会科学有希望推进对社会一文化过程和对以其为基础的行为方式的全面理解。如果不考虑时间空间因素的话，这是有效的。

如同在生物学中一样，追溯性地从现代知识去推测过去是不可能的。甚至文化发展过程中的最一般倾向，也仅仅在考古学证据的基础上加以论证。各种关于演进的猜测，都是上一世纪中期以前的偏好。然而，对于人类学家来说，没有考古证据，要想论证人类发展的重大趋势是高级阶段的退化或是原地踏步的循环，是不可能的。对史前史领域所发生的事情的认识，需要详尽无遗地发现和解释世界每一地区的考古遗物。因为这样的认识只能通过考古遗物来获得，一个重大的责任就放到了没有抛弃历史目标的

考古学家的肩上。在研究与古生物学相似的功能时，有可能从本来意义上把史前史的研究视为社会—文化进化的全面研究的一个重要方面。

把带有普遍性的目标当作考古学基本目标的愿望，与生物学家企图使用一种已经灭绝了的草原古马①的化石去研究血液循环，或者用青年或成年南方古猿②的颅骨来揭示骨骼发展的一般性原则，非常相似。这两个问题显然最好在实验室中用活的动物进行研究，虽然按一般理解，其结果对于解释化石证据毫无疑问是有帮助的。这其中的逻辑很早就被希望对社会的性质作出概括的社会人类学家认识到了(虽然有点教条味道)。他们倾向于仅仅以现存社会作为研究对象。主要对系统阐述社会一文化过程法则感兴趣的考古学家，也许更适于成为一名社会人类学家或一名民族学家，而去研究现存的或有丰富历史文献记载的民族，而不是研究更难以驾驭的考古材料。

史前考古学近来的发展并不能改变我的这种看法：大部分旨在解说考古材料的研究，运用了直接的历史方法。凭借这个方法，民族学材料被用来通过追寻考古资料中的不变或缓慢变化的因素去说明过去(迪茨，1965；L. 宾弗，1967；朗格克，154,b)。或者，其他的民族学例证在说明联系时得到运用，以后这种联系也可望应用于考古证据。即便在所解决全是史前史的问题的地方，其术语和概念也来自当代社会研究(L·宾弗和S·宾弗，1966)；而把这些术语与概念用于过去，主要是一个具体化过程，而不是一个导致制订普遍原则的过程。

另一个支持普遍适用目标的观点并没有打动我。这个观点认

---

① Merychippus，早期马类的灭绝属。化石见于中新纪。

② Australopithecus，最早在非洲发现的似人的高等灵长类化石名称，时代从晚新世到中更新世。多数学者认为南方古猿是典型的猿类和人类的过渡类型。

为社会的某些类型已经不再存在了，而没有这些社会类型，我们对文化多样性的理解就是不完整的。这个论证建立在一个可疑的假设上。这个假设认为，在涉及人类行为的足够理论概括完成之前，所有曾经存在过的社会类型都需要被认识。这显然是混淆了普遍性目标和个别性目标。为了理解以国家形式组织起来的社会的特定状态，考古显然是必不可少的。而且，我们掌握的材料越多，我们就能越加出色地理解发展的具体结果。然而，对这些结果的理解，显然与确定导致国家产生的一般条件是不相同的。后者需要对结构和功能的详尽理解，这个理解最好来自对现存社会的透彻研究，而不是来自对保存在考古遗物中的社会遗存的解释。如果一个人的全部任务是对国家作理论概括，在E·R·里奇《缅甸高地的政治制度》一文里的推论，显然比对于古代文明社会组织所作的长篇大论的猜测更有用。把古代文明的研究首先视为一种普遍性的概括，是一种错觉。虽然这非常令人感兴趣，但却很重要，但是这些研究基本上是个别性的。

同意探寻和解说各种复杂情况下的文化发展的实际过程是考古学的基本目的，它并不妨碍个别史前史学家探索普遍性和个别性的目标。确实，一个史前史学家越是在过程方面感兴趣，他似乎就越能解说过去。在生物学中，古生物学遗物的比较研究，提出了关于发展速率和相关的重要问题；随即它就揭示了遗传学和生物学其他一般性分支研究中的重要线索。我们已经把在普遍性方法和个别性方法之间的“反馈”，作为对人的研究工作的特色。

许多考古学家对于从本来意义上得到更多关于过去的知识感兴趣。其他人则希望他们的工作不仅具有研究文物的意义，而且还与认识现代世界及其面临的问题相关。那种认为后者的目标最好通过运用考古材料重复一般概括性的社会科学的工作来实现的看法，反映了一种对学术成就的社会效用的简单化观点。不幸的

是，这种看法在今天仍是很普遍的。通过认识和解释过去的尝试，考古学正在对人类的自我认识作出有益的贡献。通过说明人和文化由低级生物开始的进化，上一世纪考古学家的工作，在人类认识自己和自己在自然界中的位置方面导致的革命性变革，可以与哥白尼、达尔文和弗洛伊德相比。

结　论

在关于人的科学的更大框架中，史前考古学作为一门历史学科，扮演了一个重要角色。然而，要认清这个角色，考古学家必须不再根据偏狭的、虚构的历史学定义去思考问题。历史研究包括对过程的关注，也包括对事件和年代学的关注。任何历史学科的目的都不仅是描述，而且同时也包括解说特定的历史事件。至少对于现在来说，考古学潜力的充分发挥，不是靠努力重复在一般性社会科学中已经做过的工作，而是靠提供关于社会—文化实际发展过程的翔实资料。上述任务的考据性质，并不说明缺乏对理论的热情，相反，它指出在史前史研究中，应该在解说事件形成理论，而不是以事件本身作为结束。考古学家对过程决不是不作比较，决不是不作一般理论的系统阐述。但尽管如此，与其把这些理论视为一个有条理的学科——史前考古学的一部分，倒不如将之视为一般社会科学领域的一部分。

三　考古学的未来是过去

目　　的

这一章的目的是把我以前的观点加以发挥。我在《古代文物》一书第二章中曾讨论了史前考古学中所谓科学的作用和历史的作用(262,k)。更一般地说，我希望指出，具体的(详细描述的或根据历史叙述的)和普遍适用的(或理论概括的)两种训练，是人类行为的科学研究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两种讨论必须包括对具体和普遍两种途径在生物学和物理学中的作用的考虑。当然，对这些作用的讨论将限于几个相似点。

最近几年里，对普遍适用的目标的偏爱，在社会科学中已经变得相当强烈。每当变量代替了特定的名称——遗址、人工制品类型或文化，每当一个研究者发现一个理论概括适应了一个一个阶段、区域或文化，而不是适应于另外一个阶段、区域或文化，他的责任便是寻找附加的变量去解释差异，而不仅仅满足于对它的引证，这形成了朝向科学目标的进步，这种观点是有争议的(普尔热沃斯基和托伊尼，201)。这导致某些考古学家提倡考古学的主要目的应该是制订和验证关于社会和文化过程的假说(L.宾弗，22，a)。换言之，应该把考古学视为物质文化普遍适用性研究基础的构成(大卫·克拉克，45,b)。

特别在北美，这种学说被历史的和习惯的因素所加强。考古学和民族学对于美洲印第安人有着共同的兴趣，而至少到种族历

史学的最近发展之前，考古学还与那种与欧洲定居者活动有关的历史有尖锐分歧。考古学和历史学的联系的缺乏，使我们失去了什么？在什么程度上当前涉及考古学目标的论战仅是试图合理地解释已经建立的人类学法则中的考古学和民族学的统一性？提出这样的问题是很有价值的。

错误的历史观

在美国考古学家中，对历史的疏远导致了现今关于历史研究的严重误解，也确实导致了对研究在普遍中的个别性的误解。下面这段摘自《当代人类学》的话中就体现了一个很有共同性的观点。

“所关注的焦点，不仅集中在考古学的两个传统目的——文化历史和过去生活方式的重建——之上，而且集中在第三个目的——文化过程的研究之上。这就是说，调查不仅以年代学和描述为目标，而且试图解释在何种情况下，适应性转变将会发生。”（赖特，286）

这个表述远不是阐明什么新奇看法，而是反映了美国考古学家把历史研究同年代学描述等同起来的一贯主张（W.泰勒，255，a；维利和菲力普斯，280）。上面那段引文说明，从描述到普遍性解释，可以怎样容易掩盖既有个别性研究、又有解释性目标的第三种类型的存在。年代学和描述对于普遍性和个别性的解释来说，都是基础。但是它们并没有构成历史。历史性研究的目的是像普遍性社会科学的目标那样的解释。

考古学家对历史学性质的主要误解是：

1. 历史学家的主要目标是描述而不是去解释。

2. 历史学家依靠常识解释材料，不像社会科学家那样依靠关

于人类行为的可验证的理论。

3.历史学家依靠一种他们称之为与科学的解释不相同的解释方式，虽然事实上并没有独立的所谓的"历史性解释"这个名词的存在(斯波尔丁,244)。

科学的解释一般来说意在运用揭示的法则模式，即通过论证特定的一组决定性条件(c_1、c_2、c_3……n)的出现——而且只要这些特定条件出现，这种事件就将发生——来解释一个特定事件(E)的出现(亨普尔,114)。支持这个模式的人认为：同这个模式不一致的解释是虚假的,或者是不完整的和缺少科学价值的。

历史解释的问题,值得美国考古学去作比目前更仔细的考虑。如果历史解释意味着一个特别适合于历史材料分析的独立理论部分，或者是关于人类行为性质的假说——这些假说与在社会科学理论性概括中发现的假说有区别或者相矛盾，大部分历史学家就将否认历史解释的存在。从规范程度上说,历史学家作出的解释,也必须是科学的。大多数历史学家同意:他们用来解说历史事件的关于人类行为的解释与被社会科学家从观念上概括出来的解释应该是一回事,因为二者解释的是同一件事。另一方面,如果历史的解释意味着在一般可以接受的揭示法则的理论逻辑结构之外来解说历史材料还需要特殊的技术,那么许多历史学家和科学哲学家,就将同意,历史解释的确是存在的。甚至更多的历史学家将坚持,实际上解释的特殊方式是需要的，虽然对这些方式是否应该比启发式用得更多,历史学家的观点还不尽一致。

历史解释的特殊方面

历史学解说的问题，同样适用于史前史学家和一般历史学家

的工作。任何一个特殊训练的目的都是要解释特定的事件或状态。理想的解说是在每一情况下通过显示决定条件，说明这些条件怎样满足事件的发生来说明一项特殊的发展或事件。这样的解释与一个社会人类学家对钢斧引入以前只有石斧的人们怎样影响了他们的生活所作的解释没有区别。对这样一个事件的解释几乎总包括关于人类行为的可验证的普遍规则。在这个基础上或许可以论证：历史以及民族学证据的解释，可以形成关于人类行为的令人满意的普遍规则的基础。换言之，这个说法支持了这样的观点：历史是，或能够是像大部分社会科学一样的概括普遍规则的学科。如果说在历史和其他社会科学之间有什么区别的话，它一般被设定，因为历史材料不如形成其他社会科学基础的那些材料完整。由于这一点，历史学家倾向于使用已经制定的法则，而不是制定他们自己的法则（德雷，70）。然而，这种解释以错误评价由社会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提出的解说为根据，而社会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则为了说明特定的复杂情况而提出这些解说，认为这种研究基本上是寻求普遍法则的见解只有一定的正确性。概括也许出自这种研究，也许由这种研究来验证。但是，被解释的情况总是包含许多不能由理论命题在任何方面加以揭示的因素。在这些特定的民族志的解释被认为是适当的情况下，它们与历史解释的共同之处便比普遍性概括多得多。

历史和概括性社会科学的相似性只有根据后者的其他活动进行观察时才有所降低。在概括性社会科学里，主要的侧重点是对解说规则和公式加以研究，以便对这些解说加以研究。大部分已经看到的关于人类行为的规则是建立在数量有限的文化变项——常常是两个——之间。从观念上说，这些变项之间的关系应该从出现于整个文化序列中的大量行为特殊情况加以研究。不同的文化序列之间往往有很大的不同。如果给整个文化序列以足够的变

项，这些被研究的变项参数便可以被视为相等的。这就可以相信，在这些变项之间，可以建立有效的关系。尽管如此，但一般来说，由于人类行为的复杂性和内部联系，结果就是为了说明相互关系而建立一个低于中等程度统计意义的解说。假设中等程度的概括最终可以被归入广义的对人类行为、社会结构或文化过程的概括里，并且能够以它们为根据得到说明。然而，目前大多数更高层次的概括往往是琐碎的，并没有被普遍接受，或者二者兼而有之。更为重要的是，这些较高层次的概括和中间层次的概括的关系一般是模糊的。从解释实际情况的观点看，主要的区别是历史学家试图对整体状况提供部分解释，而带有普遍性方向的社会科学家则旨在为这些状况的具体方面提供总体的解释(克屡伯，142，b)。

系 统 论

许多考古学家已经开始关心社会系统的复杂性，以便帮助他们为解释变化性而探索发展模式，这些变化性构成了该社会系统的基础，构成了该社会所经历的变化的基础(沃森，271)。这引起了人们对运用系统论的技术或至少是系统论的一般观点去解释考古学问题的日益浓厚的兴趣。这种方法之所以令人关注，是因为它看起来一方面近似于考古解释的最终目的，另一方面近似于理论概括的普遍性目标。如果历史学家的目的是把文化作为一个整体来解释个别情况或文化的转换，这个解释或许在观念上被视为采取了复杂系统的形式。然而，无可避免的是，一个系统变得越复杂，这个系统可能被解释的例证就越少。大体上说，历史学家所设计的系统，将会复杂得连它们自己也只能证明一次。但是，从跨文化的意义上看，系统必须是更普遍的。下列观点值得商榷：为解释

具体情况而构造的系统将包括更为普遍的适用性的相互联系；不同模式或模式的不同部分能够有机地结合起来，以提供比其可能性更为详尽的对特殊事件的解说。

然而，数学家威廉·施泰格尔（248）已经指出，除非已经事先知道系统的组成部分以及它们的性质和联系，或者分析者可以任意就不能直接分析的系统的那些部分提出没完没了的问题，系统论的相似性价值是非常有限的。由于考古学材料的性质，这种批评恰如其分地适用于概括考古学中运用系统论的分析类型。如果是这样的话，后一种方法对考古学的最有意义的贡献的实现，就不是通过对考古材料的普遍定向分析，而是通过：

a）这种方法在概括社会科学时的应用；

b）由于这种方法更加严密，考古学家被引向系统地阐述他对于个别事件的解说。

无论系统论对于史前考古学或对一般社会科学的价值是什么，它的应用似乎既不能排除也不能弥合个别性解释和普遍性解释分离的趋势。正相反，如同这些方法与其他所有方法之间的关系一样，这些相互对立又相互依存的解释方法，将在系统论的环境之内保持相同的内部联系。

进　化　论

那些想用一个揭示规律的模式的粗糙原型去解释个别事件的人类学家，包括考古学家，一般来说都是决定论者，他们的解释的基本假设是：总体上的人类行为或总体上的文化过程是由数量有限的因素决定的。这些因素构成了文化的核心或基底。这减少了许多为解释一个特定文化而需要说明的条件。与关心什么因素扩

展和怎样扩展其范围的观点相区别的学说构成了文化的核心。一般来说，依赖最少因素的理论，是那种所谓从低向高、分阶段单线发展或普遍进化的理论（怀特，276，e）。相比之下，多线发展理论提供了更大范围的因素来考虑环境的变异（斯图尔，252，b）。然而，甚至伴随多线进化、需要解释的文化类型的数量，也受到了严格的限制。

对进化多样性的所有决定论解释，产生的问题是过于一般化和过于繁琐。根据它们的真正性质，它们无法解释具体文化的整体结构，而试图解释文化的特殊层次所共有的数量有限的特征。文化层次考虑得越宽，其共有并需要解释的特征就越少。所有这些解释，都受到了所提出概括的总体上的弱点的影响。这些概括上升到普遍性的过程过快，以致丧失了其在方法论上的优势。用德雷（70）的话说，“厄伯的平庸在于这个事实：概括的步骤走得越远，就越难认识到规律的真实性所不予包括的东西”。

其原因是，社会的进程是复杂的，所导致的事件就更复杂。从物理学角度看，一些相关条件合乎规律的解释说明了任何事件的特定类型，这种事件可能重复很多次。为了说明社会科学中的任何事件，必须说明数量更多的条件。这种观点意味着这样一种基本认识：在一个文化系统内的所有因素都是内部相互联系的，任何一个组成部分的改变都将导致遍及整个系统的不同程度的变化。由于考虑到自然和文化系统之间附加关系的需要，以及考虑到影响人类的心理因素的需要，因而变项的数量便大量地增加了。涉及具体社会—文化关系的变项的复杂性，解释了经常谈起的历史事件的独特性，它是许多历史文献理论概括的基础。

如下观点是值得商榷的：考古材料的有限性对决定论和进化论的模式来说比纯粹的历史材料更适合，因为它本身就减少了需要解释的详细程度。这一说法的基本假设是：体现在考古遗物上

的文化内容，尤其是有关技术经济型态的那部分，是构成文化核心的内容。而这些零散重现的内容大多是最不重要的偶然现象。虽然沿着功能主义者的线索还可以商榷：人类行为的各个方面都以某种方式影响着物质文化，因此可以为考古学家所研究，但是从物质文化保持在考古遗物里这个意义上说，事实仍然是，个人行为、口头文化和信仰系统的广大领域很不完整或完全没有体现在考古遗物之中。不过，如果一个人以变化了的方式接受功能主义者关于文化的所有方面都以某种形式相互联系这一观点，那么考古材料更加片面的性质就不意味着不如对当前状况的解释那样复杂，也不意味着不如对考古材料的真实性的解释那样复杂。

考古学家和历史学家都能证明，历史材料的复杂性所提出的问题，可以通过对事件各类别共有特点的归类而减少到最小的程度。例如，可以证明，所有变革都可以当作变革的范例加以研究，可以通过说明它们具有的共同特征加以解说。当然，这正是斯图尔用他所谓的多线进化方法已经做过的（252，b）。他用这种方法试图解释单一式和混合式游团以及早期文明。然而，认为这种特殊的概括是唯一的概括是错误的。历史学家虽然不再否认例如像革命这样的事件具有共同特征，但也对解释那些并非全体共有的特征感兴趣。他们指出，每次革命较之其余都有不同。比起革命的共同特征，这些不同性便具有同等的解说价值。因此，他们认为，对非共有特征的关注是有道理的。

具体化的理论证明

如上所述，历史学家的观点不过是对理论概括的不科学的排

斥，因而被人们所放弃。某些比较保守的历史学家可能接受这个观点，从而否认他们的目的是进行理论概括，或者干脆否认理论概括的可能性。然而，它在很大程度上却是一个已经过时的观点。一个具体事件的解说，——如历史学家所想，这种解说是应该进行的。其主要证明是不能从更一般的层次来说明的特征较突出的层次。如下观点是可以商榷的：属于同一层次（诸如x、y、z等项革命）的具体事件之间的差异性非常之小，以致这些差异没有或几乎没有理论上的价值。然而，由于社会科学家关注的是解释人类行为的相似性或差异，因此对这样的观点，显然没有理论上的正当理由。对于社会科学家来说，作出关于选举结果和全国周末交通事故率的相当准确的统计预测是可能的，但是，这些预测的绝大部分并不是建立在普遍理论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经验证据的基础上。同样，根据一般意义上的革命，预言某一次特殊革命的具体特征是不可能的。空想史前史学家，无论他懂得多少普通理论，也不能在他对现代人的了解的基础上产生出关于人类史前史过程的细节的重建。单凭理论，他甚至不能排除交替发展出现的可能性。因此，他如果不依靠外部证据，即考古资料，就不能证明他的重建的准确性。关于人类行为的预言，趋向于或者是统计的，或者是高度概括的。而且，通常不能适用于只根据现代知识来重建过去。对“预言”（即追述）过去事件的无能为力具有相当重要的理论意义。一般认为，利用一个理论预言个别事件，不过是该理论用于解释该事件的另一侧面罢了（德雷，70）。因此，这就证明：如果解释仅仅从这个意义上来使用的话，那么关于人类行为的现存理论不适于解释过去。但剩下的问题是，这仅仅是社会科学理论还不够成熟的标志呢？还是具有更深远的意义呢？

如果涉及人类行为的复杂状况趋于统一，它们就显然不能在一个特定层面上，通过解释与其他相似事件所共有的特征来加以

详细解释。尽管如此，这并不意味着根据一般法则不能详细说明特殊事件。这种观点是某些决定论者和某些反科学的历史学家提出的，它没有合理的原因使人相信，因此比起最有意义的规律来，某一事件最隐晦的特征，从最终的意义上说，就更偶然、更无约束和更不可确定。显然，为了解释人类的行为，所需要的是与机械论不同的观点。

与生物学进行比较是会有所启发的。正像人类历史上每一个事件都呈现出单一性一样，每一个遗传型（包括完全一致的双胞胎遗传型的例外），都是相互区别的。这种变异的原因是能够结合并产生任何一个遗传型基因的多样性。由于涉及的基因数量所致，出现在任何两个个体中恰好相同的基因结合在一起的可能性就极小。

然而，除了自然变异，成熟、重新结合，优势显现，选择的过程也已经得到了系统的阐述，以解释这些遗传成分所发生的变化。我们可以假设，人类行为造就的一个个事件的多样性，必定是众多因素的产物，每个因素从属于它自己的总的法则。这些因素是因果关系的复杂链条中的一部分，而这些因果关系又包含了各种各样的亚文化系统的相互影响。每个亚文化系统都有它自己的决定条件。就人类行为而言，因为所涉及的统一体（和基因一样）不只是一种，又因为社会文化系统与自然系统、社会文化系统与作为人的生理本质一部分的一系列因素之间的相互影响，上述情况的复杂性便是有增无减的。在具体情形里，一个独立的因素加强或弱化另一个，而且由于它们的结合，便决定了事件的进展。来自任何特定的历史事件中如此多样的系统因素的复杂情况，在很大程度上解释了复杂的因果关系，因此也就解释了这些事件的统一性。

解释历史事件的不确定性

实际上，说明任何事件的决定条件的多样性，意味着历史学家通常缺乏充分的理论来预测解释该事件所需要的条件。因此，历史学家没有意识到一个特殊事件里的有意义的、甚至关键性的成分。此外，社会科学的解说，可能自然缺少许多已知存在的成分。这意味着它们的功能仍然是有疑问的。因为任何特定事件的决定条件都远远超过任何一个学科的范围，也往往超出社会科学的范围。所以研究者很快就面临这样一种局面：为了说明特定情况下的参数而进行的努力最终并没有什么理论价值，而且这种努力也超过了他掌握必要材料的能力。确实，一个事件的全部解释是否能在社会科学里得到还是有疑问的。在社会科学里，至少某些从属领域中，事件最终不一定要从化学和物理学的角度加以说明。

这种状况很早就在生物学里碰到了。在生物学里，由进化的综合理论代表的对生物过程的理解，比起社会科学中对社会过程的理解要先进得多（劳斯，215，b）。然而，仅根据对现代生命形式的知识和对生物过程的知识，生物学界都承认：详尽地追述现代已经灭绝了的物种的性质或这些物种所经历过的具体发展顺序是不可能的。如果能够这样做，就应该能以同样的自信去详细地预言“古生物学”资料的过去和将来。这种欠缺并不完全是由于当代生物学过程理论的薄弱，即使在大部分情况下也不是这个原因。这种状况的出现，是因为影响任何物种进化的参数是极不相同又极难控制的。为了掌握这些参数，生物学家不仅要解释大量的生物学变项，而且还必须具有供他处理的关于过去的地质、气候和宇宙条件的资料。这已经超出了研究这些现象的学科所能提供的限度。

不能排除早晚有一天可以详细地预见过去和将来的过程发展的可能性。但是，无论如何，这样的发展一定会出现在其复杂性目前还无法想像的一个一般科学的理论框架里。预测的先决条件将是全部或几乎全部关于过程的知识，这意味着，到了那个时代，普遍性科学再前进一步都是不可能的了。

怎样合理地"解释"

如果举出目前或可预见的将来存在于社会科学中的知识水平，确定在任何特殊事件中起作用的详尽条件，仍然是不可能的。于是，很难排除这种可能性：任何被预测的事件，其最终结果都可能是不同的。在这种情况下，历史事件的解释不可避免地要假设一个"怎样合理地"解说的方式，而不是"为什么必须"解说的方式（德雷，70）。正如历史哲学家已经指出的，这种解释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具有考察"X是怎样发生的"的知识，而不是具有能够解释"为什么X会发生"的充分的知识。后者的含义是：举出解释的条件，能够证明除了X以外没有别的什么可能发生。"怎样合理地解释"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一系列事件的重建。伴随这种重建，在观念上是对说明这些事件及其结果作出的努力。解说应该以充分建立起来的社会科学法则为基础。但是由于这些理论的缺乏，常常就以常识来充数。对于"怎样合理地解释"的部分问题，许多回答采取了附加材料的方式。这些附加材料的意义在于排除一种或更多选择的可能性（德雷，70）。目前，考古学解说中采取的抉择可能性方式的旧观念，可以看成是这种方法的必然结果。对于这种观点也一样：考古学解释代表了一种真理的近似，当它们不能解释本应该由他们揭示的材料时，这些真实性就不能得到证明，而只能遭

到反驳。

通过验证一个事件、或一系列事件的新的证据，考古遗物提供了一个关于该事件的重建，也是关于该事件的解释的适当验证。这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在解释证据的过程中，将会提出涉及所发生在各个方面的、不在考古证据范围之内的尝试性假说。这些考古学证据原本是可以利用的。这也是考古方法的旧观点。但无论如何，与运用更加刻板的揭示法则的模式的企图相反，它正好适用于"怎样合理地解释"的结构。这种解释方法也为考古遗物增加了特殊的意义。考古遗物本身并不是只当作概括文化过程的材料的另一来源，而是变成了最重要的手段。凭借这个手段，人类史前史得到重建和解释。对过去的理解，可以只由解释保存在考古遗物中的关于过去的证据来实现。如果考古遗物能够被用作概括文化性质的基础，那么仅凭概括和关于现代条件的知识就不能重建和研究过去。因此，把考古学的基本目的视为解说考古遗物而不是解说物质文化性质，就既是有利的，也是合情合理的。

最后遇到的一个反对意见

人们常常论证道，关于人类行为的概括，可以只建立在历史的考古材料基础上（塔格尔，263）。在具体实践中，只有考古学才能产生关于漫长过程的变化材料，围绕这个变化过程的一般性解说，应该得到系统的论述并加以验证。类似的论证引起了对人类发展的漫长的周期性注意。对这样的发展来说，现代人类行为的材料也许是不适用的。特别值得注意的是，有人提出，只有考古证据才能用于验证关于早期原始人类行为的理论，但早期原始人则自然一定与现代人迥然有别。

我并不反对考古证据能够有效地用于检验人类行为的某种有意义范畴的观点。然而我确信，从考古学中目前理论建设的许多弱点之一，可以追溯到这种趋势：一些考古学家把他们的学科仅仅当作“民族学的过去时”或“古人类学”中的一种来对待，而不是根据考古资料的潜力来限定考古学的目标，也不是以自己具有的、经过最好处理的考古学资料来提出各种问题。

我赞成传统社会人类学的观点：过去的长期研究，由于不考虑社会文化的复杂程度及其所处的时代，因而不适用于理解构成人类行为基础的过程，也不适用于理解全部社会制度所发挥的作用和其中的变化。生物学家可以把古生物遗物作为经过长期变异和自然选择的结果来解释。而这些过程最好作为发生在当代的事件来加以研究。我相信，同一种均变说适用于对人类行为的研究。考古学家最终能够从革新、传播和适应的过程的意义上解释考古遗物，这些过程完全可以充分地、完整地在任何当代社会中进行研究。我不同意某些社会人类学家的观点，他们认为：过去能够存在于现代不过是一种神话。因此对过去的任何客观的理解都是不可能的。我也不会否认对过去的研究能够对有关人类行为的规则的系统阐述和验证作出贡献，无论是通过书面文献还是利用物质文化的遗存。然而，我想说明，考古证据是有关人类行为许多领域(即便不是全部领域)的难以驾驭的材料来源，这比对当代人的研究还要难对付得多。我同样要说明，由于缺乏对人类行为的概括(人们本可以指望从考古材料里获得这些概括，而考古材料却远不能很有效地通过对当代的研究获得)，为了这一目的而使用考古材料，就显得徒劳无功了。解释早期原始人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个特殊的目的，而且无论如何，为达到这一目标，许多更一般的原则很可能来自对现存灵长类动物的比较研究，而不是来自对考古材料的分析。

总　结

根据以上讨论，可以把史前考古学视为有四个基本目标：

1. 对文化性质和人类行为的性质进行概括

我并不要否认考古证据可以像社会科学在同样的研究中所使用的其他材料一样作为概括的基础。然而同现代人的研究相比较，考古证据更难以搜集，而且，可用于观察的变化范围趋向于受到局限，就像有关行为的材料的序列所受到的限制一样。

2. 验证现存的理论

历史事件如此复杂，使得社会科学理论的概括不能不参照考古证据就适用于追述(或因此而解释)过去。考古证据是解说过去的基础。尽管如此，这些材料的解释需要应用社会科学的理论，尤其是来自民族学的理论。从这个意义上说，上述解释既使用理论，又为理论的验证服务。

3. 探索现存理论之间的内部联系

从理论的观点看，"怎样合理地"解释一般历史和史前史，比仅仅验证理论所做的事要多。通过解释个别复杂事件的尝试，历史的解释促进了与各种已建立的普遍性学科相联系的理论之间内部关系的探索。这促进了对未知的、需要解释的相互联系的发现，以及对学科内部具有相当潜在价值的领域的发现。由于比起第一、第二项史前考古学有着更为特殊的效能，这个功能在这个意义上说或许被认为是更加重要的。

4. 解释过去

如果社会科学对于社会一文化的性质有几乎全部的理解，而且能够为足够数量的参数所控制，那么在现代的基础上预测过去

和将来就是有可能的。论证不会有某种过去或某种未来的存在也是有可能的。在这种绝技能够实现之前，史前考古学研究必须基于对考古遗物的解释。鉴于理解过去的发展是理解当代行为和文化变化的一个重要方面，因而上述研究虽然是具体的，也是人类个别研究的一个重要部分。此外，由于关于人类行为的理论概括的确立和验证只能建立在当代的基础上，只能建立在考古材料的基础之上，所以，虽然只凭借考古材料的帮助就能够解释过去，但是过去事件的解说也必须作为考古研究的一个最重要的目标。

第二部分

进步、文化与社会

四　考古学和进步的观点

进步的概念

进步的概念在考古学的发展中是极其重要的。在上一世纪里，进步的概念使考古学者在形成关于人的本质的重要认识中扮演了重要角色。这已经得到广泛承认了。我想进一步提出的是，各种不同的关于进步的认识支配着所有的考古解释。考古学作为一个学科，至少部分地作为对技术和社会变化强烈追求的结果而存在了下来。而且，一般地说，考古学理论的许多更广泛的转变，可以同社会科学中以及社会上对社会进步的主要看法的重大转变相联系。我所讨论的绝大部分内容，都与美国和英国考古学有关。

虽然普遍认为考古遗物反映了社会文化系统的许多不同方面，但是一般都认为，物质文化和技术得到了更清楚的反映。因此，考古资料在很大程度上可以看成是为了技术进步和稳定提供证据。因此考古学有很强的唯物主义倾向。然而，考古学家却不同意这种倾向的意义。克里斯托弗，霍克斯(109)论证说：考古学导致了主要对人与其他动物所共有的那些行为的研究，同时又排除了那些最明显地属于人类学方面的研究，即使这种研究有很大困难。其他考古学家则否认技术发展在任何有意义的程度上都与社会和道德的进步平行。还有些人论证：物质进步伴随着道德的堕落。与此相反，在因果关系上持唯物主义观点的考古学家则坚持认为，考古学有供考古学家使用的关于整个社会一文化系统主

要决定因素的充分资料。柴尔德(42, u)和其后另一些学者已经论证，在这个方面，考古学家是幸运的。因为对他们来说，文化系统的考察在本质上不会受到关于社会行为和信仰系统的过于丰富又毫不相干的细节的干扰。即使没有明显的唯物主义倾向，但通过假设技术、社会组织和信仰的结合有一个严格的限度，十九世纪的所谓单线进化论者却能够假设，关于物质文化的知识可以进行文化的其他领域的重建。然而今天，却几乎没有一位考古学家再坚持认为，社会组织和意识形态被物质文化如此严格地限定，以致单凭物质文化就可以详细地预测它们了。

考古学的起源

在早期文明的许多方面，巫师和学者都对人类的起源表现出浓厚的兴趣。但是，他们却只能用历史、传说和神话的混合物来满足自己。古埃及人和美索不达米亚人表现出，他们对自己民族的古代风俗习惯的关注已日见消褪，而中国人则把古董的研究发展到了很高的程度(劳斯，215，d)。然而，这些工作并不是关于人的新科学的基础。不能把考古学的发展仅仅解释成对过去的好奇的结果。因为，这个好奇心本身就是一种社会产物，而在大多数例证中，好奇心则是通过推测和神话来满足的。

克劳福德(54，c)认为，考古学是作为工业革命早期的大规模工程的一项副产品，在收集起来的证据的刺激下，考古学发展起来了。他把十八世纪末叶英国大规模的运河开凿和地质学发展之间的有充分文献证明的联系，尤其是威廉和史密斯① 在这一领域的

① Simith, William(1769—1839)，英国著名地质学家，地层学奠基者。世界上第一个按照沉积岩中所含动物和植物化石来决定地层顺序的人。1763—1799 年 曾 参

研究（卡森，38），扩展到了考古学。许多考古学家支持这样的观点：当技术和社会变化开始出现而且终于迅速发展到很明显的程度时，他们的学科便发展起来了。

这样的解释虽然不乏可取之处，但是过于简单了。不能脱离更广泛的知识水平来解释考古学的发展。知识水平至少在部分上也是社会和经济状况改变的复杂反应。这些关系如此复杂以致于或许不太可能把形成考古学发展的诸因素区分开来，或者甚至不能说这些因素中哪一些最有影响。斯图尔特·皮戈特（197，b）把考古学出现看成是"鉴赏历史上的一个插曲"。但是许多考古学家却认为考古学的出现与具有更深远的社会重要性的问题相关。

图尔明和古德弗尔德宣称，大约在公元1400年，西方社会的某些人便开始认识到社会结构的变化是超越时代的了。这可能与封建制度的崩溃有关（斯洛特金，237）。社会结构的分期与安科那的西里亚库斯①研究活动密切相关。他被人们冠以"考古学之父"的称号。他访问希腊25年，收集了铭文、硬币、艺术品和手稿（卡森，38）。与文艺复兴时期相联系的古典学派的复兴，对人和人在自然界中的位置的各种相互矛盾的学说产生了新的认识，从这里发展了一种百家争鸣的局面。波科克（200）认为它促成了对历史解释的关注。

在古典文献里，文艺复兴时期的学者发现了多种不同的关于社会发展的观点。赫西奥德②提出的金、银、铜、铁的接续时代说构成了一个退化的规划。同时，卢克莱修③提出明确的、唯物主义

加勘测和开凿运河的工作。

① Cyriacus of Ancona（1391—1452），意大利商人，人文主义者，著有六卷本的《古文物解题》一书。他的著作记有地形、风物并用古希腊文明的文物加以佐证。他曾漫游意大利、希腊、埃及和近东地区，因此对后世考古发掘和古典研究都大有助益。

② Hesiod（约公元前八世纪），希腊最早的史诗诗人之一。

③ Lucretius（约公元前93—公元50），拉丁诗人和哲学家，著有长诗《物性论》。

的进化序列。柏拉图学派的学者采用了理解宇宙的、静止的、先验的、永恒的观点，其中包含了这样理解社会和道德秩序的观点。而斯多噶学派① 却持循环论的观点。从整体上说，很多希腊、罗马人似乎已经接受了物质进步的观点，但是却又趋向于把物质进步与道德衰退联接起来。这些学说中的一些推测或许已经包含了地中海地区从铜的时代转变到铁的时代的历史知识。然而在古典世界里，竟没有人想到要研究一种方法，通过它，这些思想可以凭经验得到验证。人们一般相信，关于过去的理性知识，在保存有文献和传说的时期里是不可能得到运用的（图尔明和古德弗尔德，260）。

这些观点为传统基督教学说提供了一个选择，而传统基督教已经在历史的背景下探索对人的理解了。然而，社会却被认为有超自然的起源，变化也就是历史过程中连续不断的神的干预。因此，发展的连续性没有任何意义（同上，260）。基督教吸收了亚里士多德"递进特性"的思想。这个思想在一个不断复杂化和精神化的顺序里安排了植物、动物、社会阶级和种种超自然物的等级。"递进特性"含有自然界的固定秩序的意思，每一个实体都有它确定的位置。坚持传统被认为是好的，而其变化则是衰退的。不断增加的变体便是衰退的证据。变化主要由传播引起，传播反映了对已经形成的世界完美状态的背离。大多数基督徒相信，世界上物质和道德的堕落在于它的发达状态，而它的末日却即将来临了（同上）。

文艺复兴时期学者对古代文物的兴趣促进了对古典文献和历史的研究，鼓励人们去发现文物，增加了对基督教传统作出选择的意识。但是，从某些方面看，对古代文物的兴趣并没有标志着与过去的分离。确实，对希腊人和罗马人的伟大、对他们的文化高于现

① Stoics，古希腊和罗马时期兴盛起来的一派思想，对后来的西方哲学有较大影响。

代文化的信仰的先入之见，强化了世界衰退的臆说(霍金，119)。

十六世纪初，北欧和西欧国家政权的发展促进了从爱国目的出发对历史和地理材料的搜集。人们在神话、传说、纯粹的编造和早期文献典籍以及作为伟大过去的见证的史前或历史时代的纪念碑中去寻找国家的起源。在英国，目睹了修道院和图书馆毁灭的学者们感慨万端地记录下他们失去的光荣（K·克拉克，44)。一般来说，这些国家的文物工作者属于有闲但并不太富裕的中产阶级。而贵族们则搜集了希腊、罗马的古代文物(卡森，38)。

越来越多的关于美洲印第安人的知识，促进了对欧洲史前史的认识。通过对比可以表明，在欧洲发现的石箭簇和石斧刃，是人类而不是自然的起源。这种观点，首先为米歇尔·梅卡第(Michele Marcati)在十六世纪记载下来。1656年，威廉·达格代尔①将其公布出版，尽管这一观点直到十九世纪才被完全接受（斯洛特金，237)。十八世纪初叶，诗人塞缪尔·丹尼尔②提出早期不列颠人③的生活与美洲印第安人的生活相似；此后不久，古物学家约翰·奥布里④推测古代不列颠人比印第安人的野蛮程度要低二——三个等级（皮戈特，197，b)。达格代尔则坚持认为，石制工具是在制作黄铜和铁的武器被认识以前，由人工制造的。按照这种方式，古文物学家开始有了包含文化进化阶段的思想，这种思想与更古老的分类意识的“递进特性”是有区别的。

十七世纪，勒内·笛卡儿系统地阐述了对自然界的看法。他认为：自然是一台在运转过程中受普遍和永恒的原则所支配的庞大

---

① Dugdale, William(1605—1686)，英国古物学家，中世纪的杰出学者。

②. Daniel, Samuel(1562—1619)，英国诗人，曾任宫廷贵族教师。

③ Briton，六世纪以前居住在不列颠的民族，可能在公元前七世纪或公元前六世纪到达不列颠岛。

④ Aubrey, John(1626—1697)，英国古物学家，作家。

机器。上帝创造了宇宙，但上帝处于宇宙时钟般有规律的运行之外。笛卡儿的观点有助于把人的本质理解为某种固定事物，而不是把人的本质堕落为衰退世界的一部分。在英国，国王和国会之间的斗争加深了人们对历史的兴趣，以致于每一方都研究历史先例以支持自己的观点。每个时代都被视为有自己的特征。然而，历史的发展仍然没有得到承认。相反，历史被视为在由无变化的人类本性所固定的框架中发生的一系列变化（图尔明和古德弗尔德,260)。从这一点说,对精神统一体的信念,不过是一小步,就像在威廉·坦普尔和本尼迪克特斯·德·斯宾诺沙的著作中所阐述的那样(斯洛特金,237)。文化的差异一般被归因于环境因素。

一些学者反对古人思想高于现代人的观点。弗朗西斯科·培根就是其中之一。到十七世纪下半叶，世界已经濒临灭亡的信念被一个对未来充满希望的信念所代替（图尔明和古德弗尔德，260)。对于进步的真实性日益增长的坚定信念使学者们认为，当前的文化阶段说明了发展的时间序列(霍金,119)。野蛮人被改造成原始人。有些学者附和塔西佗的观点，把这些原始人想像为高贵的野蛮人。他们的生活没有被现代文明的罪恶所污染。另外一些学者则对文明的恩惠念念不忘,而把原始人的生活描绘成寂寞的、贫苦的、险恶的、残忍的和短暂的。

在英国,到十七世纪末,物理学的发展和培根与笛卡儿的经验方法、特别是由于皇家学会的传播，促进了对古代社会的客观研究,尽管这些研究在很大程度上还是描述性(林奇,158)的。斯图尔特·皮戈特（197,b）认为这是把考古学解说从对古代文献的依赖中解放出来的先声。然而,在这一时期的工作里,由于古物研究者们开始根据考古和历史材料的混杂资料详尽地阐述本来毫无结果的幻想，无论什么样的潜力都丧失了。这种与英国当时的历史研究相平行的畸形发展，由于威廉·斯图克莱① 的研究而达到了顶

点。他努力通过指出对"三位一体神"的信奉而把德鲁伊特[2]的宗教和基督教联结起来了(皮戈特,197,a)。

十八世纪史前史最重要的研究，不仅是由古物研究者所进行的，而且也是由法国哲学家和诸如威廉·罗伯逊、史密斯[3]、约翰·米勒、亚当·弗格森[4]以及后来的詹姆斯·B·L·蒙博杜[5]这些苏格兰学者进行的。这些博学多识的学者对于杜格尔德·斯图尔特[6]称之为的"理论上的推测历史"感兴趣。这涉及到对现存人类的比较研究。要把现存的人类安排进通常是单线发展的逻辑顺序，还要把这个顺序置于史前时代来考察。虽然这些研究的绝大部分建立在民族志材料的基础上，但是一些苏格兰上古学家却引证考古证据来支持他们的理论(哈里斯,108,b)。

这些学者和其他启蒙运动哲学家促成了对进步的信念，使其合乎研究的需要，而且，他们中至少有一些像安尼一罗·杰·杜尔哥[7]这样的学者把这个信念视为不可避免的自然法则(斯洛特金,237)。进步被认为是随着技术和科学的发展而产生的，是随着社会和道德的发展而产生的(这依赖于对人类本质的一定看法)。然

---

① Stukeley, William(1687—1765),英国古物收藏家兼医师。曾把新石器时代到青铜时代的古迹环形造石和古克尔特巫士相联系,提出了怪诞理论。

② Druid,古代克尔特人中一批有学识的人,担任祭司,教师,法官。德鲁伊特产生于公元前三世纪,基督教传入后,他们就不再从事宗教活动。

③ Smith, William(1846—1894),苏格兰闪米特语学者,比较宗教学家,社会人类学家。

④ Furgson, Adam(1723—1816),苏格兰哲学家,历史学家和爱国者,现代社会学的先驱。

⑤ Monboddo, James Burnett, Lord (1714—1799),苏格兰法理学家和人类学家。著有《语言的起源和发展》。

⑥ Steward, Dugald(1753—1828),苏格兰哲学家,苏格兰"常识哲学"学派的主要阐述者。

⑦ Turgor, Anne—Robert Jacques (1727—1781),法国经济学家,重农学派主要代表人物之一。

而，与笛卡儿的观点一致，进步不能被看作是人类本性的改变，而是通过排除情欲和迷信而使人性更加完美起来（图尔明和古德弗尔德，260）。启蒙运动的学者也把变化看成是持续的，看成是自然原因引起的，而不是超自然干预的结果。虽然约翰·洛克①和其他一些学者把大脑看成一只空箱子，把教育看成确定人的行动，但是，这并不能阻止包括亚当·弗格森在内的其他哲学家把要求改善的愿望看成是人类生而有之的（斯洛特金，237）。进步被视为是符合现存环境的理性思想的自然结果。由于坚持“精神一致”的假设，文化的进化便通过内在的逻辑过程可以被解释为思维萌芽的出现。环境因素在解释文化差异方面继续起着重要作用。有时由于环境的影响，人类的体质和性格也得到了改造。一般认为，新世界的土著人独立于旧世界之外发展他们自己的生活方式。两个半球不同文化发展之间的相似性，可以解释为“精神一致”的结果。

到十八世纪末，康德设想了宇宙的进化，但他反对生物或道德的进化。维科②设想了社会变迁，但并不认为有进步性。赫尔德③把二者结合起来，创造出包括宇宙、自然界和社会的历史过程的“哲学的远见”。但是，他没有预见到高级的形式从低级的形式产生出来。对他来说，历史是一个进步过程，而不是一个转变过程（图尔明和古德弗尔德，260）。不过，到十八世纪，很多领域的学者能够评价发展的概念和为了解说他们的材料而考察这一概念的适应性。然而，在中产阶级社会里，笛卡儿关于宇宙的观点在威廉·培利的自然神学的精确类比中，仍然是受欢迎的。这种观点把世

① Lock, John（1632—1704），英国哲学家，著有《人类理解论》等著作。

② Vico, Giambattista（1668—1744），意大利哲学家，提出历史循环论，其《新科学》一书是影响很大的名著。

③ Herder, Johann Gottfried von（1744—1803），德国批评家，哲学家，浪漫主义运动的先驱。著有《关于人类发展的另一种历史哲学》等著作。

界视为完美的、无变化的、好的和属于上帝的特殊创造物——人类(丹尼尔,58,b)。

进化论考古学

十八世纪里，像斯堪的那维亚的厄里克·彭托皮丹、基连·斯托巴厄斯和英格兰的比绍波·利特尔顿、约翰·弗莱里这样一些古物研究者仍继续坚持认为，欧洲的石器时代先于金属工具的制造。1793年,詹姆斯·道格拉斯(James Dauglas)在他的《新不列颠》一书里假设，只有石制工具的墓葬，比同时还含有金属工具的墓葬更为古老(林奇,158)。丹麦史前史学家克里斯蒂安·汤姆森的创新应该这样来理解：与这个背景相反，他这个创新是根据他对古钱币的深入细致的调查得来的类型学的天才知识。汤姆森对启蒙运动的“推测历史”很熟悉,可能如同在斯古利·托拉基斯和维德尔—西蒙森的著作中所体现的一样。而且，就是这样引导他把卢克莱修的石、青铜、铁年代接续模式作为丹麦史前史文物编排的基础。他的方法的新颖性,并不在于技术发展的概念或他的石、青铜、铁工具顺序的假设，相反，它体现在汤姆森运用依次排列的法则,把关于技术、随葬品、人工制品的装饰和形制的史料,纳入一个内部统一的发展序列之中。风格差异的因素，使他能够把青铜时代手工制造的青铜制品与铁器时代手工制造的青铜制品区分开来(海泽，113)。通过这种区分，汤姆森使考古学从依赖书面文献来划分时期、解释材料的状况下解放出来。由此,考古学成为一门独立的科学。

考古学在这一时期的主要成就,是以大量资料证明,技术进步而不是衰退或循环,是人类历史最突出的特点(丹尼尔,58,b)。这

构成了启蒙运动的进化观点的一个重要的、在很多方面受到欢迎的论证，并且代表了朝着人类发展的客观认识方向的一个主要进步。

但是，汤姆森在建立科学考古学的同时，历史事件却使许多有影响的思想家拒不承认作为汤姆森研究基础的启蒙运动学说。法国革命和以后对拿破仑的反抗促使国家主义的发展遍及欧洲。与此同时，对法国革命的反动却导致了许多学者反对理性主义和有利于浪漫主义思想的自由平等的普遍观念。这种浪漫主义的思想认为，历史是由作为特定民族集团的特征而深嵌于人们之中的下意识的习惯和特定的思想方式与行为所铸成的(科恩，138)。

这种反动的早期阶段，支持了培利的自然神学。这在《布里奇沃特论文集》里已有表述，而且，也为乔治·居维叶①的"地球灾变论"赢得了广泛的支持。这一理论暗示上帝干预宇宙的运转，因而属于先笛卡儿主义。近东考古学围绕证明《圣经》的正确性而发展起来，而其许多实践者则表现出反对科学方法的强烈偏见(卡森，38)。尽管如此，史前考古学仍然在启蒙哲学观点的指引下继续向前发展。

史前考古学如同查尔斯·赖尔②的均变说在地质学中那样，表现了新意。达尔文成功地论证了生物变化的规律。这把人类的起源远远推到了《圣经》所能确定的公元前4004年以前，而且使人类的起源成为考古学的研究课题。在那以前，大部分支持"三个时代"理论的考古学家还满足于在《圣经》年代表内进行的工作。直到

---

① Cuvier, Georges, Baron(1769—1832)，法国动物学家，比较解剖学和古生物学的创始人，著有《地球表面灾变记》、《动物界》等著作。

② Lyell, Sir Charles(1797—1875)，英国卓越的地质学家，坚持并证明地球表面所有特征都是由作用时间极长的自然过程形成的。所著《地质学原理》为达尔文在《物种起源》中多次引用。

1843年，尼尔森(183)还坚持认为，认识人类的起源是永远不可能的。考古学家显然从十八世纪的推测历史中继承了关于文化进化的观点，而且在先于地质学和生物学进化论框架的发展之前，就已在进化论框架中进行研究了。然而，马文·哈里斯(108，b)则坚信，考古学中的进化论概念，被地质学和生物学的进展挽救了。因为这些进展为考古调查提出了新的重要问题。他指出的这一点的确是正确的。1859年以后，考古学、地质学和生物学在对人类起源的共同关注中走到一起。考古学比以前更加明显地成为关于人类进步的至高无上的科学。

进化论考古学，由于莫蒂耶①系统阐述了他的相似进化法则而达到了发展的顶峰。相似进化法则使考古学看上去比以前似乎更能证明启蒙运动的推测(丹尼尔，58，b)。文化发展被视为不可避免的，并且是在世界的每一个地方、甚至在缺少遗传和历史联系的地方平行发展过程的必然结果。只是进步的速率有所不同，这主要是环境原因所致。莫蒂耶从迁移和传播行为方面对一定的文化发展进行研究。但是，他认为这些过程与“精神一致”的影响相比，其重要性小得多。约翰·卢伯克(157a，b)强有力地反驳了这种观点：文化衰退在人类历史上起过重要作用。而且，为强调进化在人类生活每一领域中的意义，他有意地把原始民族描绘成无法摆脱数量极少的、悲惨的和堕落的状态的一小伙人。高贵的野蛮人的概念在这一时期的考古学家中并不流行。

人类被认为有一种本能的进步愿望。诸如皮特·里弗斯这样的考古学家同意达尔文和许多民族学家的观点，认为人的大脑是由于自然选择而完善起来的。这个学说意味着原始人在生物学上

① Mortillet, Gabriel de(1821—1898)，德国考古学家，曾首创人类史前文化发展分期法，把旧石器时代分为舍利期、阿舍利期、莫斯特期、梭鲁特期、马格德林期等，其论详述于《史前时期的人类古代》一书。

不如文明人的智力发达(哈里斯，108，b)。尼尔森(183)如同更早的詹姆斯·伯内特(皮戈特,197，b)和威廉·坦普尔(斯洛特金，237)一样，把人口的增加假定为造成经济和文化变迁的重要因素。然而，对大部分人来说，文化的变迁仍然被视为更有效地利用环境，和因而是促进人类幸福与健康的理性发扬的结果。皮特一里弗斯(198)评论道，"这是考古学家愿望的研究，是物质技艺的心理学"。考古学提出的关于欧洲社会从原始石器时代初期发展起来的证据，刺激了思辨历史在1860—1890年的复兴，这其中有：J·巴霍芬①、H·梅恩②、J·麦克伦南③、E·B·泰勒④和L·摩尔根等民族学家(这里只提到其中几位)。确实，在这些年间，民族学受到的简单化的单线进化方法的影响，要比考古学所受的大得多(哈里斯，108，b)。

十九世纪后半叶，进化的概念在美国民族学研究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但在考古学中的实际意义却小得多。这是因为美洲印第安人(他们是考古调查的唯一重点)被普遍认为不可能有进步。这种观点为下列考古观察所加强：史前时期生活在美国疆域之内的印第安人并没有超出石器时代的状况。人们相信，构筑堤坝的人已经掌握了诸如制造铁器的先进技术，他们不被认为是印第安人；而那些认为这就是印第安人的学者却都否认印第安人有这样的技能(西尔弗格，285)。这种把印第安人视为缺乏历史的野蛮人和他

① Bachofen, Johann Jakob(1815—1887)，瑞士法理学家和人类学家，所著《母权》一书是现代社会人类学奠基作品。

② Maine, Sir Herry(James Samner)(1822—1887)，英国法学家，研究比较法学，尤其是原始法和人类学法学的先驱，著有《古代法》等书。

③ Mclennan, John Ferguson(1827—1881)，英国律师和民族学家。著有《原始婚姻：婚姻仪式中掠夺形式源流考》和《父权论》等书。

④ Tylor, Sir Edward Burnett(1832—1917)，英国最杰出的人类学家，公认的文化人类学创始人，名著为《原始文化》等。

们的文化是不会改变的观点，阻止了考古学家寻求考古材料的小规模变化的意义，并且致使考古学家对美洲印第安人居住区只有浅薄的年代学认识。

对进化的反动

接近十九世纪中期的时候，关于民族和种族集团成员特征的理想化解释越来越多，从而促进了“理智化的种族主义”的发展。这一趋势具体体现在J·A·戈宾诺[①]（101）的著作里。由于达尔文的自然选择论证了文明人在生物特征上和文化特征上都大大先进于原始人的主张，因此不同种族人类行为的解说，便获得了更加深远的影响。以不可选择的生物特征上的差异为根据解释人类行为的区别，最终影响了史前史学家以及民族学家的思想。要了解这一点，我们只要把维多利亚时代后期约翰·卢伯克[②]（157）或皮特－里弗斯（198）的含有种族优先观念的著作，同早几十年丹尼尔·威尔逊（282）的非种族的研究方法作一个对比。种族观念在本世纪二十年代继续得到加强。那些希望社会发生变革并由此估计人性的可塑性的学者，对于启蒙运动的学说抱有殷切希望。与之相反，保守派和改良派人士则乐于相信，人性不可改变，因此就支持传统价值观。

十九世纪末期的经济问题和日益增长的阶级冲突进一步冲击着启蒙运动的理想主义，对于物质进步的合理性开始产生了严重

---

① Gobinneau, Joseph—Arthur, Comte de（1816—1882），法国外交官、作家和人种学者，《人种不平等论》是他最有影响的种族主义代表作。

② Lubbock, John（1834—1913），英国博物学家，创造了“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两名词。

的怀疑。例如G·M·特里维廉(261)指出，约翰·罗斯金能够用对工业文明的厌恶来满足年轻一代作家，而这曾是上一代人引以为荣的。国家与种族统一的概念，已经被越来越多地用来消解国家内部的阶级冲突；与此同时，学者们自觉地从非唯物主义的观点来看社会(哈里斯，108，b)。考古学家对于进步的正当性产生了越来越多的怀疑。古代文明渐渐崩溃，对西欧洞穴艺术文物也作了非审美性的评价。甚至皮特—里弗斯也开始把序列而不是进步说成是人类发展的主要原则(丹尼尔，58，b)。他进一步强调，革新是偶然发生的，而不是预先规划或设计的结果(198)。

考古学家也对于一个单一的、不同阶段的发展序列不能说明在考古遗物中表现出来的大量地理和时间的多样性而感到忧虑。这种对于考古遗物的复杂性的关注，是对在人的研究中逐渐占据支配地位的不确定性和不可预测性的普遍关注的一部分。这产生出越来越多的带有主观色彩、个人风格的和用归纳法研究个别现象的观点方法。利奥波德·冯·兰克①非常信任他的那些以处理事实为己任的历史学家同事；地理学家弗里德里希·拉采尔②强调传播的重要性和不可预测性；而弗朗茨·博厄斯③则把每个文化有自己独立发展法则的类似观点介绍进了美国民族学。对人类行为受到一些规律支配的强烈怀疑，对用一些可以理解的公式就能够轻易地发现或表达这些规律的强烈怀疑，成了所有这些学者的著作的特色。

---

① Ranke, Leopold von (1795—1886)，德国十九世纪著名历史学家，他认为历史是由各人、各民族和各国家分别发展起来的，综合在一起形成文化的过程。

② Ratzel, Friedrich(1844—1904)，德国地理学家和民族史学者。首次提出“生存空间”的概念，认为人种的形成与生存的空间有关。著有《人类史》和《政治地理学》等。

③ Boas, Franz(1858—1942)，美国著名人类学家，美国两代人类学学者的宗师，文化人类学排演主义(博厄斯学派)的创始人。

在这种理智的背景下，考古学家越来越对揭示特定民族的史前史加以关注，越来越对说明在当代得到重视的民族特征加以关注。文化被观念地解释为适合于个别民族的自然特征。在坚持这种浪漫式观点的人看来，人类是保守的，反对改变的，而且一般来说是没有创造力的。虽然人们认为创新的能力有种族的区别，但同时也认为这个能力大受限制，是想像性的，像陶器和青铜器这样的主要发现物并不能被第二次制造。因此，文化是趋向于静止的，而文化的变化则归因于人口的变化。W·M·F·波特里(195)的著作就是这类观点的代表。他根据整个民族迁移或小规模集团工匠从一个社会向另一社会的转移解释了几乎所有文化的变化。正像马文·哈里斯(108,b)已经提出的那样，这是传播论者否认多元的独立发现的可能性的表现，而不是进化论者否认传播的可能性的表现。

在英国"超传播论"和奥地利"优等文化论"人类学者的系统阐述中，这种趋势的发展达到了夸张的程度。这两类学者都属于对考古学有重要意义的民族学学派。他们承认文化进化的确出现过，但又坚持认为，文化进化的每一阶段只出现一次，并把文化的混合和消失看成单一的序例，假设为从其渊源传播而来，进而说明遍及世界的当代文化的复杂性。这两个学派也把新旧两个世界文化的相似性解释成为两半球人类之间的联系。G·史密斯(238)和W·P·佩里(194)探寻的是世界所有文化而不是最简单文化的唯一源头。但是，他强调，传播的具体案例取决于个性因素，而且是完全不可预测的。他们的研究充满了唯心主义，把几乎所有的文化发展都看作是宗教兴趣的副产品。原始文化在他们的观念中被认为是与人的本性完全和谐的。同时，文化进化被描绘成产生不稳定的，与人本性对立的社会的偶然事件。所谓的"优等文化论"学派也同样唯心地看待早期人类，并且把技术进化与道德堕落等同起

来。衰退的概念在这两个学派的学说中重新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柴尔德(46,o)从他们的传播观点中看到了"灾变论"的复活，并且把进化观点与《圣经》中关于人的堕落的观点一样看待。

虽然许多考古学家熟悉这些极端传播论者的观点，但他们也意识到使用这些观点解释考古材料的不可克服的问题。大多数英国考古学家倾向于接受一个中庸的学说，如同柴尔德的研究中所体现的那样。虽然柴尔德的理论阐述经常被误认为带有十九世纪单线进化论者风格的理论，但事实上这些阐述却包含着后来二十世纪初支配了社会科学的关于人的朦胧观点。虽然柴尔德(42,u)把原始人永远不会有所发明的说法斥之为无稽之谈，但他不过是把人类视为不愿改变旧传统的、不愿真实思考的整体。甚至当文化的变化与已经改变了的社会需要相符时，柴尔德也认为为了使变化能够被接受，需要从外部来一个冲击(42,a)。因此，柴尔德相信考古学家应该设想，主要的技术革新只会发生一次，它会从一个中心传播开来。除非考古证据说明了其它情况。不过他并不相信，新旧世界之间陶器风格的相似性构成了历史联系的证据。他认为，历史联系的证据最终要依赖于考古学的证据(同上)。柴尔德没有把进步视为不可避免或自发产生的。他把许多社会中的变化看成是走向死亡的尽头或是走向消灭(42,p)。在柴尔德看来，在制约或防止文化变化的因素中，环境是很重要的(42,n)。此外还有特殊的经济政治或阶级利益(42,p)，宗教的过大偏见(42,j)，以及陈腐过时的意识形态(42,k)。由于这些因素在起作用，柴尔德不愿用民族学的类比来解释考古材料。

尽管如此，柴尔德还是通过进步来概括长时期内文化进化的特性。狩猎采集社会不仅是贫穷的，而且是野蛮的和险恶的。为了回答"优等文化论"关于道德堕落的幻想，柴尔德(42,u)指出，考古学的证据说明，同类相食，在古生物时代就已经存在了。进步被

定义为文化对其环境的较为成功的适应，或者就后来的发展阶段而言，是环境对文化需要的更有效的适应（42，m）。进步可以由得到改善的健康和长寿状况来加以衡量。因此也可以由人口的增长来衡量。柴尔德相信，进步的优势非常明显地是通过贸易和其他联系形式对有成效的创新的传播。这些联系形式可以仅根据人的操作本身加以解释（42，d）。柴尔德（42，x）有时把不断增长的人口看成是影响社会变化的独立变量，但是，甚至在把东方文明的起源归因于干燥时，他仍强调文化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的联系的增加，而不是更大的人口密度（42，c）。虽然柴尔德比早于他的大多数同时代人都更反对就人类行为作种族主义的解释，但是他并没有像博厄斯派学者那样成为一个文化相对主义者。他认为，由于宗教或其他缘故而反对技术进步的社会，在漫长的过程中，注定要为技术进步的文化所摧毁。他还论证，技术先进社会所拥有的知识，不仅比小规模的社会更加综合和更加有条理，而且可以更好地使用，并为更大规模的行动提供可靠性更强的原则（42，v）。

美国考古学家部分地出于感情上的原因，但更主要地还是由于他们所掌握的证据，不愿意把新大陆的文化发展归因于东半球的影响。从十九世纪晚期开始，弗朗兹·博厄斯和他的学生们便开始抵制关于印第安人的低劣和他们在进步上的无能的虚构。1914 年以后，美国考古学家显示出对地层学和文化顺序排列的兴趣越来越浓厚。不久，就用大量资料证明了考古遗物中的文化变化。在弗朗兹·博厄斯的历史特殊论的影响下，导致了一个几乎完全与限定考古学文化和建立地区文化年代表有关的方法。博厄斯的影响促成了美国民族学的反进化倾向。但是，并不能指责他损害了考古学家对进化的兴趣。因为在 1914 年以前，在这方面的兴趣已经几乎不复存在了（维利和萨巴洛夫，28）。

也许是作为他们对半球间传播的说法的厌恶的反映，美国考

古学家也倾向于贬低传播对"半球文化的发展"的重要性。考古学文化分类的重要计划，诸如中西部生物分类学等等趋向于忽略传播这个角色的作用，而把文化演进主要看成是差异的发展过程。这个弱点似乎也反映了他们给予物种进化的生物学模式以更重要的地位。在本世纪三十年代，美国人对考古材料的处理方法，与柴尔德在文化年代学研究中所用的方法相类似，但却缺乏柴尔德那种对文化怎样发展和为什么发展等问题的关注。这些关注很大程度上是从更早的欧洲进化论传统里引伸而来的。柴尔德把对这些过程的关注保持了下来，而且使它们适应于从文化基质而不是从发展的各个阶段的意义上解释考古遗物。为了使他的新的文化综合体与传统的年代系统一致，柴尔德付出了旷日持久、煞费苦心的努力，这可能是他把有关进步的进化论注入到以文化为主体的范例中这一愿望的具体表现。

在英国，柴尔德(42，s)的后期著作和格·克拉克(43，b)的生态经济学方法反映了把具体文化作为功能系统的不断增长的兴趣。柴尔德和格·克拉克在他们的考古学方法里，都有强烈的唯物主义倾向。柴尔德似乎直接从卡尔·马克思那里获得了把文化分为经济的、社会的和意识形态领域三部分的观点，而克拉克则通过拉德克利夫—布朗①、从涂尔干②那里接受了类似的观点。柴尔德和克拉克都强调这些不相同的文化部分之间关系的复杂性，强调从经济基础预言上层建筑的细节的不可能性。虽然没有完全背

① Radcliffe-Brown,A.R.(1881—1955)，二十世纪英国重要的社会人类学家，早年在安达曼岛作实地考察，后在剑桥、悉尼、芝加哥、牛津等大学任教，著有《安达曼岛居民》、《原始社会的结构和功能》、《社会人类学研究方法》等。

② Durkheim, Emile(1858—1917)，法国社会学家，第一个对日常生活的特定现象进行社会学研究并形成一套富有生命力的方法的学者，曾经研究澳大利亚、新几内亚、爱斯基摩人等，并提出"神圣"、"图腾"等概念。创办法国《社会学年刊》，著有《社会分工记》、《论自杀》等。

离进化的视角，但他们却展示出像博厄斯学派那样的对具体考古学文化的细节和具体特征的兴趣。尽管这一观点柴尔德从未完全承认，格·克拉克(43,g)也没有感觉到，他在自己的早期著作中就认识到这一点了。此外，虽然格·克拉克强调人是造就了其他生命形式的同一自然选择过程的产物，但在他的著作和大部分英国考古学家的著作里还是存在着一种明显的以人为中心的分析考古材料的方法。尤其是最近几十年，由于用社会的概念来解释考古发现的这种风尚得到着重强调，因此，这种方法也就更明显了(伦弗鲁，211，e)。克劳福德(54，a)早在1921年就创造出来的“社会考古学”这个名词，现在已经毫无价值了。

新进化论

在美国，反对博厄斯学派的历史排他主义运动，无论从其内部或外部来看，都采取了一种对进化论和生态学越来越关注的形式。像柴尔德一样，莱斯利·怀特把进步强调为一般文化的而不是每一具体文化的特征。但与柴尔德不同的是，怀特否认人在文化发展过程中扮演了一个举足轻重的角色；对他来说，如同社会学家罗伯特·帕克一样，文化，或更为明确地说，技术的发展是一个独立的变量，而人则是一个依附性变量(276，c)。怀特的主张是一个对心理学和精神解释有强烈厌恶感的唯物主义者的观点。朱利安·斯图尔(252，a)自称的多线进化论，并非没有认识到发展的阶段性，但是他的理论关注却主要在于生态适应性问题。

虽然怀特和斯图尔二人都是民族学家，但他们关注的规律仍是以物质条件为基础的，这些条件至少可以部分地在考古遗物中得到发现。因此，他们在考古学家中产生的影响甚至比在民族学

家中的影响更大。塞林斯和塞维斯试图通过对普通进化论和特殊进化论的区分来调和怀特和斯图尔的方法——对进步的关注和对适应性的关注分别形成了他们各自方法的特点。从而，进化的概念就自然而然地与进步失去了联系。尽管如此，美国人类学家，包括塞林斯(219)和塞维斯(232,b)在内，逐渐地把民族学的材料用于重新建立推测性的、高度抽象的单线发展的序列。这些学者的观点中，最常见的有如下一些层次：游团(band)、部落(tribe)、酋长邦(chiefdom)和国家(state)。这个序列向试图解释考古材料的考古学家提供了许多普遍性原则。在这些法则中，内含的只是这样一种信念：技术的进步在个别文化中不是必然的。不过就此而论，技术发达的文化可选择的适应性更大，这就说明了进步是文化发展的总体特征(西格雷夫斯,230)。

到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一般认为较大规模的社会能够更有效地对待它的环境，而且能够为它们的成员提供比原始社会更富庶、更安全、更悠闲的生活。然而不久以后，美国人的乐观主义就被一连串的工业污染、能源供应短缺和核扩散的越来越大的政治经济危机搅得烟消云散了。甚至柴尔德当作进步的关键标志的人口增长速度也逐渐成为一种威胁，虽然不断增加的人口变化比率曾被解释为造成机能失调的“未来的危机”。这些状况，导致许多人类学家在更加忧郁的氛围里重新考虑进步的概念。

民族学家重新审视了狩猎和民族聚集的组织，发现他们的生活方式往往可以用比食物生产的需要更少的努力来维持一个稀少的人口密度。因此，狩猎者和聚居者再度趋向于被视为悠闲的和高贵的野蛮人(李和德沃尔,149)。经济学家埃斯特·布塞拉普论证道，在不断强化的农业方法在每一单位土地上生产出更多的粮食的同时，人们也需要为所生产的全部粮食投入更多的劳动力。他的这个论证也引起了人类学家的关注(斯普纳,246)。这两种观

点都导致考古学家反对如下认识：技术革新是理性的自我改进的自发过程，是文化进化背后的驱动力。现在一般认为：有必要确定为什么具体的革新会被接受，什么因素促进或延缓了革新。人们更为明确地相信，除非条件变化威胁到文化系统的稳定性，发明是不会产生或被接受的。人口增加一般被看成是技术变化的结果，而现在作为一个促进文化变化的独立变量来处理（科恩，49）。在新的稳定和谐得以实现之前，习惯上反对约束人口增长的失败，常常被令人信服地认为是文化系统中不可逆转的主要变化。这其中的大部分情形在普通系统论中是用正负反馈的术语表述出来的。

因此，对现代事物的幻想的一再破灭，致使许多考古学家反对文化进步是不可避免的或者甚至是令人向往的观点。考古学家曾一度相信，一种工艺先进的生活方式提供的更多的保障，将使不够发达民族接受这种生活，如果他们能得到必要技术的话。而现在广泛地设想大多数人寻求的是保护，而不是改变他们所熟悉的生活方式。为了这样做，至少从更加平等的史前民族阶段就在自觉地寻求成为保守的社会了（坎迪夫，57）。这形成了英美中产阶级对技术进步的令人吃惊的倒退态度。人们也坚持认为，个人或集团不能预言作为传统行为的极少限制而经常出现的事情的结果，因此，大部分文化变化不会是某种自觉规划的结果。相反，文化的发展是由这种压力造成的：男人和女人们被迫更努力地工作，以求在愈加复杂的社会背景下生存下去。

这种对文化进化的悲观主义和带有悲剧色彩的观点，与早先的观点仅在变化可以避免这一点上相同。柴尔德和怀特都承认这一点。更确切地说，虽然避免了诸如极端传播论者那种令人费解的操作所提出的关于人性的无法估计的问题，但许多考古学家还是同意他们关于变化和进步不受欢迎的观点。人被视为自身理解不了也控制不了的力量的牺牲品。与美国人类学界进化论思想的

长期传统相一致，作为个体或集体的人的创造性角色受到贬低；着重强调的是生态和文化的系统，而不是社会。

不是所有美国人都同意这种悲观主义的看法。皮耐特·布朗森(31)对布塞拉普的观点所依据的大部分证据提出了疑问，并且说明，在一个很长的时期里，强化的农业或许比刀耕火种能够更有效地生产食品。乔治·考吉尔(53)在广泛的范围里讨论了人口增长问题。他指出，革新也许部分地是有意识改变的愿望的结果。与此同时，罗伯特·M·亚当斯(3,e)则提醒考古学家需要考虑把计划和作决定看作是理解文化变迁的一部分。在考古学以及系统论中，也许还有对策论① 的一个位置。

结　论

较早的文化进化论在很大程度上建立在相互矛盾的心理学假设上，即改变人类生活方式的行为或者经过、或者没有经过预先的安排。这些假设往往是含混的，并无严格的论证。考古学家由于对促进和阻碍技术变化的诸因素没有系统的观点，因而也显得幼稚了一些，虽然像柴尔德这些老一辈考古学家已经认识到，他们是需要这些观点的。近来的发展促使考古学家对革新持系统的观点，并从已经成为心理上的死胡同的境地中逃了出来。

但是，流行的观点似乎要在文化变化的过程中抹杀人的意志的作用，对人类的成就持有一种无根据的悲观主义观点。如果我

① Game Theory，又称博奕论。应用数学的一个分支。用于分析竞争的形势。由于竞争结果取决于所有局中人的行为，每个局中人都企图预测其他局中人可能的抉择，以确定自己的最佳对策。如何合理地进行这些相互依存的战略策划，就是对策论的主题。

们打算在一个广阔的框架里评价人类的成就的话，长寿人的不断增多，对疾病的控制的改善、通讯和教育的发展就必须作为重要的问题相提并论。已经从考古遗物中得到大量资料证明的技术进步，能否说明人类应该能够成功地处理未来的适应问题，像十九世纪进化论者相信的那样？我们人类的命运是否能像G·史密斯坚信的那样，可以从古代文物的废墟中看出来？技术先进的文明的发展是否是一个导致地球毁灭的病态发展过程？或者考古材料对未来的理解是否风马牛不相及？这些问题，只有时间才能回答。但是，柴尔德认为(42,o)，某些预测的标准也是任何科学的最基本的标准，通过对有人类发展以来各个时代各个方面的材料的掌握，考古学应该能够在对人类的未来的评价中扮演一个有意义的角色。除了它以外，没有其他任何学科可以提供发生在史前史时期的准确资料。为评价这些材料，对进步和稳固性的研究，必须从主观思辨的领域提高到科学考察的层次上来。

五　考古文化在欧洲和美国的发展

文　化

常常有人不无惋惜地提出，对考古材料的解说，就像对所有社会科学材料的解说一样，总是自觉不自觉地反映出当代社会的兴趣和偏见(莱昂，150)。然而，考古学家们却乐于相信，他们的学科拥有在长期发展过程中不断丰富的、对考古材料的意义和普遍的人类行为具有更为深邃、更为正确的洞察力的理论。为了把那些与考古材料的分析有内在联系的概念同地地道道的社会偏见区分开来，把独立地或近乎独立地发展起来的、已得到比较验证的传统考古技术提到考古学理论的历史中来，也许是大有裨益的。为此，我将考察欧洲和美国考古学文化这个概念的早期发展，对包含这个概念的社会联系和特定的考古学传统给予注意。

克屡伯和克拉克洪(143)以大量材料证明，在整个十八世纪，法国和德国的哲学家是怎样开始用法语“文化”这个词来指称人类的进步或启蒙，而这个词原本是用于农业领域的。在德语里，这个词被进一步用来表示具体社会的风俗习惯。1782年以后，有关“文化历史”的著作开始流传。1843年初，古斯塔夫·克莱姆① 发表了题为《文化史》和《文化学》的民族志材料。E·B·泰勒② 早在1865

① Klemm, Gustav Friedrich(1802—1867)，德国人类学家，曾发展有关文化的概念，把文化分为未开化阶段、开化阶段和自由阶段。著有十卷本《普通人类文化史》。

年就已经认识到克莱姆的用法，但他一直把他的主要研究对象称作“文明”。直到1871年，在《原始文化》这部著作里(264)，他才采用了“文化”这个词，而且赋予它以最初的、仍然是古典的定义。他说：“从广义民族志的意义上说，文化或文明是一个复杂的整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社会风俗以及其他一些为作为这个社会成员的人所需要的能力和习惯。”从这个关于文化的整体或全过程的观点来看，各具体文化中的某一种文化作为由特定人民世代相传的生活方式是顺理成章的。本世纪二十年代，正是这样一个观点构成了英国和美国史前考古学的“新出发点”。在库恩(144)的术语中，它可以由历史学范式来代替进化论的范式。

一个考古文化也许可以定义为地理上接近的一系列人工制品的类型，它们可以以不同组合和不同功能的联系出现，而且共同形成了保存下来的使其载体自身和它的行为方式超越世代而永存的、十分全面的生存方式的物质表现。一般认为，考古学文化和民族学文化是相似的，而前者的文化从某种意义上说，是曾经生气勃勃的文化的遗存。关于二者在形式上的联系，则有着更多的争论。有些考古学家把考古文化仅仅看成是物质文化的残余，而另一些考古学家则把考古文化视为对某一民族文化的每一方面的反映(L·宾弗，22,a)。对于考古学家来说，最重要是对全部考古遗物是考古文化的拼接图的认识。每个拼接图都占有一定的地理区域，延续了一个必须明确断定的时期。至少在欧洲，运用这一概念时也需要认识到在每一个例证中，文化都必须由人工制品类型的组合组成，而不能靠详细划分时代或进化阶段来创造(丹尼尔，58,a)。同样重要的信念是，是考古遗物可以揭示的全部领域，而不仅是已经被赋予进化意义的人工制品的若干分类，对于理解过去具有

② Tylor, Sir Edward Burnatt(1832—1917)，英国最杰出的人类学家，公认的文化人类学创始人。著有《原始文化》，《人类学：人类和文明研究导论》等。

价值。

欧洲的地理和文化

欧洲人普遍认为考古学提供了关于他们自己的文化发展情况的线索。即使在他们所生活的区域里，人口变迁形成的大部分考古遗物显然与他们自己民族的过去不一致，他们也还是这样看。史前史使欧洲的历史扩展到了无文字时代而受到重视。格林·丹尼尔(58,b)已经充分论证了汤姆森①开创性的工作以后出现的科学考古学。汤姆森的兴趣主要集中在通过以逐渐成熟和复杂为特征的各个发展阶段，用大量资料来证明物质文化的进化。与循环和退化相反，文化的进化已经成为人类历史的一个很有意义的特征，文化进化的证据使得考古学成为一门关于进步的科学。维多利亚时代②初期，考古学普遍受到欢迎的原因大多在于，它似乎说明了使中产阶级关注并感到快慰的当代技术进步并不是一个偶然事件，而是人类天生的进步趋势的加速器。然而，进化考古学的理性根基不在十九世纪，而是在更早的启蒙运动。法国哲学家和苏格兰史前史学家培育了这样一种信念：进步，即便不是人类历史的必然方面，也是合乎需要并有重大意义的。文化进化是自然过程的继续，改进，是对人类状况进行理智的思考的结果。启蒙运动还促进了“精神一致”的信念。这个信念断言，世界各地的人的天赋和气质是相似的，因此，应该相信他们对于具体问题的反应也是相

---

① Thomsen, Christian Jurgensen(1788—1865)，丹麦考古学家，史前三时期论的主要奠基人，把欧洲史前史时代按人类技术发展分为石器、铜器、铁器三个连续时期。此分期后来成为世界其他区域年代分期的基础。专著有《北方古物指南》。

② Victorian times(1837—1901)，指维多利亚女王在位时代。

似的。

然而，甚至在进化考古学赢得人们的承认之前，历史事实就已经动摇着对进化信念的忠诚了，这种信念促成了进化考古学的产生。对法国革命的反动，使得一大批民族主义者反对启蒙运动的理性主义和普遍主义理论。这两种理论由于鼓励革命而受到抨击。上述这两种发展使许多人相信，不参照作为民族集团成分的、下意识的习惯和植根于人们之中的思想方式，历史是无法理解的。这与根据生理差异解释行为差异有着越来越明显的一致性趋势，这在法国外交官戈宾诺①（101）的种族主义理论里发展到了极端。

十九世纪下半叶，对人的生理差异的关注丰富了许多考古学的学说，并且倾向于取代“精神一致”的思想。约翰·卢伯克(157)认为，技术落后的民族不仅文化上，而且在精神上和情感上，比文明民族更加原始，而且追随达尔文，把这些归因于自然选择的结果。皮特—里弗斯(198) 引用心理学原理和拉马克主义② 的遗传概念从学术上证明，学习一套概念的驾轻就熟取决于他的祖先在思维中使用这些概念的时间的长短。对于皮特—里弗斯来说，这在简单的框架内说明了极高级的能力。这种能力不仅属于与野蛮人相对而言的文明人，也属于与社会的较低阶级相对而言的上层阶级。

维多利亚时代后期，越来越严重的经济问题和社会冲突，进一步把启蒙运动的理想，降低为一套用来缓解国家内部愈演愈烈的

---

① Gobineau,Joseph—Arthur(1816—1882)，法国外交官，人种学家，作家，所著《人种不平等论》是最有影响的种族主义论著。

② Lamarckism，一种生物进化理论，认为生物体生命过程中出现的身体变化能遗传到后代。这个学说由J·B·拉马克(1744—1829)于1809年提出，对十九世纪的进化理论颇有影响。

阶级冲突的国家与种族一致的概念。随着技术发展在社会和审美方面的消极结果，在艺术家和知识分子中间的幻想逐渐破灭，使得对于进步和理性的价值的信仰进一步受到削弱(哈里斯，108,b)。竞争和斗争继续得到重视，不过被视为两个有着不同生物天赋的民族或国家之间的斗争。如同人类逐渐认为变化是不受欢迎的，人类也被看成本质上是保守的，而且是反对变化的。包括沃索尔①，甚至也包括一再被怀疑的莫尔蒂耶在内的进化考古学，都把传播和迁移设想为与独立发展平行作用的过程。随着对精神一致和人类发明的信念的衰落，考古学家，例如皮特里(195)，把几乎所有的变化都归因于整个民族或较小的集团从一个社会向另一社会的迁移。因此，他把文化的变化与种族的变化等同起来。克莱姆(135)指出了在文化上具有创造性和被动性的民族之间的区别。与此同时，皮特—里弗斯(198)并没有简单地认为，高等民族消灭在发展上处于低等形态的游团，使它们从生物上不能进一步进化，这是一种生物上和文化上的责任。中庸的传播论者考虑了一个群体的人向另一集团学习的能力。然而，文化逐渐地被浪漫化地当成是与特定人群相适应的自然占有。同时，根据生物的、偶然的、或者甚至超自然的因素来解释创造性。G·E·史密斯(238,b)和佩里(194)等极端传播论者认为，人本质上是适应原始生活的，文明是一个不稳固的产物，其本质是偶然的，其特征是病态的。衰退再度被装扮成人类历史中的重要角色。考古学如何调整其分析方法，以便同这种已被修正过的关于人的概念更好地保持一致呢？

考古学家在试图把他们的材料安排在一系列时代接续的进化框架的过程中时，也遇到了越来越多的麻烦。这些时代常常被

① Worsaue, Jens Jacob Asmusen(1821—1885)，丹麦考古学家，史学考古学奠基人。所著《丹麦的原始古迹》是十九世纪考古学名著之一。曾任 C·J·汤姆森的助手，1865年继汤姆森任哥本哈根博物馆馆长。

坚持认为是每个社会必须通过的发展的一般阶段，虽然如格林·丹尼尔(58,a)所指出的，这些时代实际上是根据某些特定区域而界定的。由于这个原因，随着斯堪的那维亚三个时代系统被扩展到覆盖全欧洲的地步，地区可比性的问题也增加了。1851年，当丹尼尔·威尔逊(282)把这一系统应用于苏格兰的时候，他已经指出，后来的铁器时代，在细节上同斯堪的那维亚有很大不同。由于汤姆森的三个时代逐渐被详细划分以说明推而广之的年代，这些问题只是被遮盖了，被一再分析，以期将扩散的材料列成表。甚至莫尔蒂耶也未能严肃地对待非常特殊的西欧青铜和铁器时代的普遍性(柴尔德，42，4)。钱特(41)是首先承认地理差异的学者之一。在他的《青铜时代》里，他把欧洲分成三个考古区域：乌拉尔的，多瑙河的和地中海的。在德国和英国，越来越多的精力用于绘制特定的人工制品类型的地理分布图。

虽然大部分维多利亚时代后期的考古学家继续在口头上说，所有文化的发展都经过一系列的固定阶段，但在他们的工作中还是可以看到重要的分歧倾向。至少这些倾向中已经部分地说明，进化的范式已经枯竭了。皮特—里弗斯（198）对作为观念上的逻辑顺序并与地理划分无关的特定人工制品类型的发展进行了研究。通过这些研究，他预见了“普遍进化”这样一个概念。其他考古学者则在强调对史前文化遗存进行功能上的解释方面追随斯文·尼尔森(183)(J·A·布朗，33)。但是，仍然有像博伊德·道金斯这样一些学者，开始把考古遗物作为历史信息的来源处理。很有意义的是，道金斯是那些批评蒙特留斯在考古遗物中忽略地理变异的学者之一(丹尼尔，58，b)。正是这种把考古学视为欧洲民族历史再现的观点，为考古学最有意义的新发展提供了基础。

克里斯蒂安·汤姆森用大量资料证明，没有书面文献作参考，考古遗物也可以得到解释，从而把考古学当作一门科学。然

而，他的方法的成功，并没有安全妨碍把已知的古代民族同考古遗物联系起来的兴趣。格林·丹尼尔(58,b)声称，1900年以前，人们对同一地区存在区别的同时代考古遗物的组合没有什么认识。这些不同组合可以视为史前时期若干不同的集团相邻共处形成的物质文化。相反，人们却试图确定像伊比利亚人(Iberians)、凯尔特人(Celts)和条顿人(Teutons)等这些历史上的或假设的集团所处时代的逻辑形式。然而，从1862年到1865年，在阿莱西亚的法国考古发掘清楚地说明了罗马人统治时期凯尔特文化的性质。这些使E·德塞尔和F·凯勒认识到，它们与在纳沙泰尔湖①拉坦诺遗址②得到的铁器和武器是相似的。由此，可以推测凯尔特人的情况。自从1871年以来，莫尔蒂耶还把意大利北部那些与之相似的武器归结为凯尔特人的入侵(柴尔德，42，e)。而到了1890年，A·J·伊文思③(84)则毫不费力把在埃利斯福德发现的晚期凯尔特墓地归结为比利时人的入侵。

二十世纪初期，许多考古学家已经把史前考古遗物视为很多同时代民族的产物。在爱琴海地区，古典考古学的鲜明的历史学倾向促使人们认识到一大批同时代的青铜文化传统，这些传统被武断地贴上了诸如米诺斯文化、迈锡尼文化或基克拉泽斯文化④等历史或地理的标签。在柴尔德看来(42,i)，"考古学文化"的概念是由于考古发掘所揭示的矛盾的、并列的同时代考古遗存而被斯

---

① Neuchatel Lake，瑞士境内的最大湖泊。

② La Tene，纳沙泰尔湖东侧的考古遗址。这个名称已用来概括欧洲凯尔特人铁器时代的晚期文化。拉坦诺文化分四期，约当公元前450—公元前50年。

③ Evans，Sir Arthur John(1851—1941)，英国考古学家。曾发掘克里特岛上的克诺索斯古城，名之为米诺斯文化。著有《米诺斯文字》，《米诺斯王宫》等，对欧洲及东北地中海史前史的研究贡献极大。

④ Cyclodic civilization，爱琴海基克拉泽斯群岛上的青铜文化，与克里特的米诺斯文化和希腊大陆的迈锡尼文化同时并行。

堪的那维亚、中欧和意大利考古学所接受的。1898年，索弗斯·穆勒证明，“分离墓葬”和丹麦的巨石是同时代的。但是，武器、陶器及装饰品却完全不同。因此，它们必定代表了两个不同的人类集团。到1901年，伯克龙比(1)已经把“大酒杯使用者”当做英国史前史的一个要素进行鉴定了。

在德国，1870年以后，民族主义强大起来。大部分考古学家发现有所谓次生旧石器(柴尔德，42，4)。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德国人种学家弗里德里希·拉采尔煞费苦心地提出了他关于文化复杂性的观点(208)。这为古斯塔夫·科辛纳(139)的工作提供了一个条件。古斯塔夫·科辛纳是一个后来转为考古学家的德国历史语言学家。他在政治上的过失使他对于考古学发展的重要贡献，被英语国家的考古学家们忽视或大大地贬低了。科辛纳是一个狂热的民族主义者。他寻求用考古学的证据证明德国是所有印欧语民族的发源地，同被称为芬兰人(Finns)和苏美尔人(Sumerians)的民族一样，所有这些民族都是他从马格尔莫斯(Maglemosian)文化①中引伸出来的。为了炫耀在欧洲其他考古年代学关系上的德国考古年代学的位置，科辛纳试图把几乎所有的发明都归因于它的居民，而且把这些创新的传播当作德国统治者对其他民族支配的结果来解释。科辛纳的著作越来越受到恶性种族主义的毒化。这种恶性种族主义认为，德意志民族在生物上优于印—欧其他民族，由于他们完全生活在自己的祖国里，因此而避免了在文化上和种族上与劣等民族的混合。科辛纳把它的考古学研究称之为一种爱国实践。这种研究含有使考古学上的案例成为德意志扩张的正当理由的倾向(克莱因，134,b)。

虽然这些学说使得科辛纳的历史著作缺乏说服力，但是他所

① Maglemosian Culture，北欧石器文化，约处于公元前9000年至公元前5000年的冰后期。

谓的"聚落考古学"或"文化考古学"的学说，却使某种具有长远重要意义的方法论原则具体化了。科辛纳是美国考古学家称之为"直接历史法"的理论的最早解释者之一。这种方法意味着可以运用考古材料追寻一个已知的历史集团。这种追寻可以逐级地上溯到史前时期。从这一点上说，他认为，自己受到蒙特留斯关于考古遗物中文化的持续性反映了民族的持续性这一原则的启发(139，a)。更为重要的是，他对种族关系的兴趣引导他根据德国学者已经称之为"文化"的经常出现的组合来组织考古资料。至少在确定其明确定义的时候，他把这种组合与特定民族等同了起来。确实，科辛纳喜欢表述"文化群"，因为它突出了他的种族集团的明显种族特征。大量的得到组织的考古文化形成了文化圈。与特定的德意志部落相反，这个文化圈同诸如"德意志"这样的民族概念相联系。科辛纳从时间和空间上着手追寻文化圈。这形成了他的"聚落考古学"。

从德国学者的用法和民族学而来的考古学的术语"文化"一词，在二十世纪初的英国就已经通行了。与此同时，是进化论方法的引退。在那时风行一时的考古术语"文化期"(来自蒙特留斯，175，b)和"文化阶段"表现了从进化的观点向历史的观点转变的模糊性。1908年，美国庞佩利(202)把文化这个术语视为文明的同义词。文明这个词，是他和德国考古学家赫伯特·施密特在安诺进行的发掘后写的那篇很有影响的报告中用到的。到本世纪二十年代，考古文化这个词以及它的一般意义虽然还只是断断续续地在英国使用，但还是被广泛地理解了。C·福克斯(97，a)在《剑桥考古学》一书中，研究了文化的素质，但是只参考了文化阶段和文化期来组织他的材料。另一方面，H·皮克(193)提及了马格尔莫斯、特里波利和其他文化，他毫不怀疑地相信，这个术语对他的读者来说完全不用解释。克劳福德(54，a)在《人和他的过去》一

书里讨论了有必要用为人们所广泛熟知的考古学文化的概念，通过一定程度的假设来探讨考古文化的来源、范围和未开拓领域的问题。1923年，伯基特(35)提出了关于考古文化的一个新奇而简明的定义。

这也许就解释了为什么柴尔德感到没有必要在他的《欧洲文明的衰落》一书(42，a)中为考古文化下定义，尽管这部书直到现在也还是被认为是对新文化历史方法的第一个重要表述（格·克拉克，43，e，i)。在这部著作中，柴尔德对欧洲史前史青铜时代中期进行了描述。由于材料系统地组织到考古文化之中，对这段时期的传统和年代的划分得到了加强。由于这些考古文化是根据基本考古材料构成的，因此柴尔德的“文化”独立于他的时代划分而存在。他的书之所以立刻得到好评，不仅由于他的大胆的历史综合，而且还因为他掌握材料的新颖方法(克劳福德，54，b)。

虽然柴尔德当时并没有承认，但他后来也还是说明了他是从科辛纳那里借用了概念化的考古文化。但是，他清除了科辛纳学说中的种族主义和德意志精神的内容，而保留了科辛纳关于考古文化与一个特定民族或社会相联系的观点(42，d；u)。像科辛纳一样，柴尔德喜欢用“文化群”，而不喜欢用“文化”这个术语，因为柴尔德认为“文化”一词强调了种族观念。然而，为了简便起见，他同意使用更为简单明了的、用他的话说“不那么快乐”的术语。在这样做的过程中，他忽视了迈耶（E·Meyer）和其他人对科辛纳把“部落”与“文化”等同起来这一点作出的批评。

在《欧洲文明的衰落》和其他类似的有关历史综合的著作中，柴尔德常常仅在几个特性的基础上建立考古文化，而且只用少量的普遍相似性建立了主要的历史事件人物编年表及其内在联系。在他一生的后期，他开始对自己先前的某些结论感到遗憾(42，z)。然而，假如他受到更多限制的话，他就有可能把如此

大量的材料综括成如此普遍的、便于使用的理论了，但这是不可能的事。从另一方面说，在他某些更细微的研究中，柴尔德发展和利用了在细节的验证上有价值的、关于考古文化的更加准确的观点。尽管柴尔德(42,i)认为它迟迟才能被接受，但这是大多数考古学家直到本世纪六十年代才具有的关于考古文化的认识。

柴尔德从未设想给考古文化下一个正式定义。被当作定义的东西是不完整的，而且从某种意义上说会使人产生误解（例如戴森(77)对柴尔德《过去的片断》(42，u)的评论)。在《史前史时期的多瑙河》(42，d)里，柴尔德指出，一个文化，“是某些类型的遗存——罐类、工具、装饰品、埋葬习俗、房屋形制——它们经常一起反复出现……”。我们假设这种组合体是我们今天称为“人”的物质的表现。文化包含有特色的内容。它占据了一个特定的地理区域，而且受到时间的充分限制，以致于可以认为它的遗存再现了一个社会存在同步阶段。柴尔德坚持认为，文化是实际存在民族的特殊创造，因此，文化应被视为是事实，而不是考古学家的发明(42，i)。

柴尔德也相信，考古文化与民族学文化没有区别，虽然考古文化远不是那么包罗万象的(42，s)。1933年，柴尔德抱怨包括他自己在内的史前考古学家们，几乎用了自己全部的时间去分解文化群、分辨它们之间的差异和跟踪他们的传播。这与格·克拉克1976年的观察是不无联系的(43，i)。他看到，早期文化考古学家用罐类、石器“封闭序列”来确定组合、联系和年代。但是很明显，从一开始，柴尔德便持有一种关于文化的功能的观点。他论证说，手制家用陶器是不可能用于买卖的。因此，这个陶器就很有可能作为个别文化的特征来处理。同时，精心制作的青铜刀剑在广大地区里用于贸易，因此，不一定是发现它们的那个文化的特

征(42，d)。柴尔德进行功能概括的另一例证是他努力就不同类型的青铜时代器物的行为上的意义进行分类并加以确定(42，e)。后来，他强调了考古文化的历史观点。考古材料被看成“作为整体功能的基础的、相互联系的要素”(42,s)。他把文化描述为“一种采集经验认可的对环境的调整”，“一种为生产满足自身需要和新的需要之物的合作组织(42,k)”。他还提倡一个经济系统的观点。在这个观点里，文化和环境是相互影响的(42,m)。

虽然柴尔德同意文化也可以根据少量的特定人工制品类型(如同地质年代可以通过化石类型确定一样)来确定，但他指出，为了这一目标而运用的最实用的标准通常是武断的，是风格和行为上的细节，这些细节对于把文化理解为一个功能系统是没有多少重要意义的(42，u)。文化也许可以由有特征的类型加以定义，但只能根据与文化相联系的“类型和特征”的整个组合加以描述(同上)。即使在列举某一文化的特征时，柴尔德也不单单列举人工制品和与其相联系的特征。他的创新还包括对技术操作过程、社会生活、知识和信仰的推论(同上)。这种把考古文化视为一个有生命的整体的观点和他迅速地从考古材料上升到文化推论的观点，把柴尔德对考古材料的处理与特征罗列的方法鲜明地区别开来，而后者则构成了当时的美国考古学的特色。柴尔德还指出，人工制品的文化意义与它们的数量表现不一定成正比(42,u)。用他的例子来说就是，遗址中一个单独的手推磨就足以说明食物的生产。因此，描述文化时统计分析法的应用很可能会把人引入歧途。

柴尔德在坚持考古文化的功能观点的同时，还把考古文化视为多元的集合(大卫·克拉克的说法)，而且很不规范，就像美国考古学家使用这个术语那样。柴尔德强调，属于一个文化的所有人工制品类型不一定都在属于那个文化的每一种组合中重现。在住房中发现的类型也许会出人意料地在人工制品和墓葬中发现。

然而，最典型的农民房舍中的人工制品在宫殿里也见不到。

柴尔德把传播形成的文化看作是一个正在改变的、累积的(从而也是适合的)为特定民族和社会所接受的社会传统。甚至在他的早期著作中，他也强调，把考古文化和已知民族、已知语言的集团之间进行联系是一种推测性、尝试性的工作(42,b)。后来，他对于人群和社会到底是什么越来越模糊了。事实上，他把"人群"定义为一个审慎的、非限定性的术语(42,u)。人群不一定属于某一特定种族操单一的语言或像一个政治团体那样行事 (42,s)。而社会的明确的特征则很难从单纯的考古材料上加以确定 (42,w)。

柴尔德同意当时大部分人类学家把具体文化当做一个观念系统。他强调，考古学家应该记住：他们所研究的对象使人类和社会的思想和意向具体化了(42,m)。然而，他反对唯心主义的观点，认为考古学家不能研究观念、意图或情感。他们所研究的一切是行为(42,r)。柴尔德指出(42,u)，考古学家在自己头脑中再创造的，不是对具体事物的"主观思想"，而是关于社会的"客观思想"。由此，他把上述那种自相矛盾的观点统一了。

在欧洲，随着考古学家由于不同的原因而关心各自的材料在时间和空间上怎样的不同，考古文化的概念逐渐进展了。柴尔德带到英国、又作为英国考古学传统的一部分的、对这个概念的独特的系统阐述，对于现代计算机或社会分析的运用可能不是完全清晰和精确的(坎迪夫,56)。不过，它不仅有助于对传播和迁移问题的探讨，而且有助于生态系统和经济学方法的发展。这两种方法在1920 年到 1968 年间的英国考古学功能主义倾向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美国的年代学和文化

当考古学在欧洲的早期发展关注着进步问题的时候，考古学在美国的发展便一心注意着美洲印第安人了。白人殖民化民俗学的核心是这样一种概念：印第安人是没有能力进步的野蛮人。在新英格兰的清教教士以及许多后来的美国定居者的思想中，印第安人不能开发被证明是白人掠夺去的土地。大西洋沿岸的考古遗存对这种观点几乎提不出什么挑战。但是，随着探险家和定居者穿过中西部，大量的城堡、护堤和人工制品被发现了。它们表明：在那一地区，曾经有高等文明的存在。对这些发现的最通行的解释，是把它们归因于曾经存在于美国中部的发达民族的筑堤人。他们已被史前时代印第安人消灭了。因此，白人的聚落可以当作为筑堤人复仇所作的解释，筑堤人被分别确定为以色列人、丹麦人、斯堪的那维亚人、威尔士人和弗特克斯人。直到1894年，居鲁士·托马斯才成功地推翻了筑堤人假说，他驳斥了(确实是有点驳斥得过头了)筑堤人在文化上先进状态的说法，并试图把他们说成是典型的美洲印第安人(西尔弗伯格，235)。

1860年以后，欧洲旧石器的发现，促使一些美国考古学家寻找能够说明同样悠久历史的新世界的人。W·H·霍姆斯①和阿莱斯·赫尔德利奇卡②没有能够找出任何证据对上述主张给予支持。这与汤姆森关于石器时代不包括北美印第安人的证据一起，

① Homles, William Henry(1846—1933)，美国考古学家，曾任美国国家美术馆馆长，主要从事古代美洲的考古研究。

② Herdlicka, Ales (1869—1943)，美国体质人类学家，以提出印第安人由亚洲迁入美洲的理论而负盛名。

似乎支持了一种通行的观念：印第安人缺乏任何有意义的史前史，无论从年代学意义上或是从发展的意义上说，都是如此（维利和萨巴洛夫，281）。根据这种见解，几乎既没有产生任何建立地域年代学的意图，甚至也没有对可能促进这一发展的方法论有所觉悟（同上）。这种情况的出现，只能由北美洲分层的遗址太少而得到一部分说明。如同罗（17，b）已经观察到的，就克屡伯以前而论，大多数美国考古学家，都不可能不从主要技术发展的角度来评价文化的变化。

1887年，弗朗斯·博厄斯论证道，包含在遍布美国各主要博物馆收藏品中的民族学材料，应该按照地理区域和部落进行展览，而不是根据类型学的分类进行展览。民族学家奥蒂斯·T·梅森1896年公布了第一份北美文化区域的详细报告。随后采用同一方法的是克拉克·威斯勒①（284）。为了组织大量能够说明地理出处的人工制品的收集，博物馆考古学家以同样的方式作出反应。北美石制材料（莫尔黑德，176，b；霍姆斯，121，c）和陶器（121，a）被从其地理分布上进行验证。这些研究引导考古学家也来勾画文化区域的轮廓（121，b）。

对时代深度和文化变化缺乏足够认识，促使美国考古学家不得不根据对历史部落的了解来解释史前遗存（托马斯 257，b）。威廉·比彻姆（15）和帕克（141）根据纽约州北部地区的历史部落讨论了史前易洛魁人的资料，而且把早期林地文化②的发现物归因于相邻的阿尔冈昆人，他们相信，阿尔冈昆人入侵了易洛魁人部

---

① Wissler，Clark（1870—1947），美国人类学家，曾提出文化区域的观念，曾任美国纽约自然博物馆馆长近四十年，其间曾按地区和部落收集和展出手工制品，以提倡文化区域的观念。

② Woodland Cultures，北美洲东部史前文化，可上溯到公元前第一千纪，其特征是：种植玉蜀黍、豆类和南瓜，陶器形状特殊，修筑埋葬土岗或土堤，公元第一千纪，大部分林地文化为密西西比文化所取代。

落，又遭到了驱逐（里奇，213）。在美国西南部，像富克斯（87）这样一些考古学家，把史前印第安人村落与民族学和现代普韦布洛印第安人村落的传统历史相比较。1913 年，狄克逊①宣称，考古学再也不能只对人工制品感兴趣了，必须用民族学的观点探讨过去。这只能凭借韦德尔（272）后来称之为“直接历史法”的方法才能最终完成。狄克逊提出，这个方法可以相当容易地在美国西部应用。他相信，在那里没有人口的迁移，但是他对东部则不大乐观。历史事件在那里的变化，使考古遗物成为复杂的历史舞台的表现物。

考古学家日益认识到了考古遗物中史前文化的空白。在对筑堤人的研究促进了考古活动的地区里尤其是这样。十九世纪初，惠特尔西已经试图区分俄亥俄的两个筑堤人集团，但他混淆了年代和族际的差异（维利和萨巴洛夫，281）。普特南②清楚地认识到，田纳西、肯塔基西部和现在确定为中密西西比组成部分的密苏里诸遗址之间有着密切关系。他还认识到霍普韦尔文化③的芒德市墩④和特纳的土墩的鲜明文化相似性。这如同穆尔黑德、H·史密斯以及其他研究上述文化的学者所进行的工作一样。1890 年，思拉斯顿为在田纳西发现的“石室墓”的种族下了定义。到 1903 年，威廉·C·米尔斯区分和命名了俄亥俄的“古代要塞”和“霍普韦尔文化”。1909 年，穆尔黑德确定了“卡米冰期文化”。不久以后，

---

① Dixon, Roland B（1875—1934），美国文化人类学家，曾在哈佛大学皮特迪博物馆筹建了世界上藏书最全面、最实用的人类学图书馆，其巨著为《人类种族史》、《文明的建立》等。

② Putnam, Frederic Ward（1839—1915），美国人类学创始人之一，哈佛大学皮特迪博物馆馆长。多次领队进行人类学考察，创办《美国博物学家》期刊，一生著述甚多。

③ Hopewell Cultures，北美洲中东部最著名的印第安人古代文化，兴盛于公元前 200 年到公元 400 年。

④ Mound City，美国俄亥俄州中南部发现的 24 个锥形土墩，为霍普韦尔印第安人的葬地。

谢特朗(233)确定了俄亥俄河谷的更多的文化单位，并将其进行了系统的分类。十九世纪下半叶，考古学家由于与民族学的紧密联系，所以对文化概念非常熟悉。有一些人，像富克斯(87)以“图萨的史前文化”为他的论文集命名时，就这样使用了这个术语。但是，大部分美国考古学家还没有准备把这个民族学家关于具体文化的概念应用于史前史研究。其中一些考古学家试图把具体遗址的文化作为史前社区生活的说明加以推测(H·史密斯，239)。另外一些考古学家则把来自特定地区的史前时代晚期的材料冠以历史部落的头衔。但是，他们却不能或不愿意把这些材料纳入正确的发展序列或为其确定一个适当的地理范围。尤其后者，不能不说是一个严重的缺点。因为历史的和史前史的地域范围往往是不重合的。这就证实了劳弗(147)关于美国考古学的主要错误在于缺乏对年代的控制这一论断。

维利和萨巴洛夫(281)宣称，1914年到1940年间，美国考古学的主要兴趣是年代学。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以来，美国的地层学发掘不时地进行着，但是长期以来，这个方法没能引起广泛的兴趣。尽管从地层发掘中得出了很多重要的结论，其中有诸如理查德·惠特里尔对“编筐人文化”在美国西南部印第安人村庄里的情况所作的说明(基德尔，130)。1913年，纳尔逊对欧洲一个遗址进行了访问返回之后，他的大规模的、复杂的地层发掘才开始改变美国西南部的考古。同时，克屡伯(245)和莱斯利·施皮尔(245)试图通过连续排列的方法，建立美国西南部的地区年代学。这些技术为早期文化变迁的概念提供了正确的依据，并开始改变了整个美国考古学。

在《西南部考古学概论》一书(130)里，基德尔试图建立美国任何一个地区考古学的历史综合性。根据四个时期，或称之为文化发展的四个相继阶段讨论了来自九河流域的资料。这四个时期

是：编筐人文化、前编筐人文化、前普韦布洛文化和普韦布洛文化。每一时期有时可称为一个文化。同时，又同与该地区相关联的区域性变化，则用奇瓦瓦盆地文化、明布雷斯文化或下希拉文化的名称加以区别。虽然文化这个术语在这个序列中并不需要特殊的考古学用法，但是作为年代学研究的结果，正在产生出一些接近考古文化概念的认识。

H·格拉德温抱怨说，连同这个分类方法的其他不足一起，使基德尔的时代划分具体化了和进一步完善了的佩科斯(Pecos)分类，在西南地区北部的印第安人村庄比更靠南一点的霍霍坎和莫戈隆地区更适宜。在题为《文化及其变迁的划分方法》(100)一文中，他和W·格拉德温提出了西南部文化单位系统分类的划分方法。其中最古老和最普遍的是称为"编筐人"(后普韦布洛)、霍霍坎和卡多(莫戈隆)的三个根源。这些根源又再分为"系"(stems)。"系"是以地区命名的。它可以依次再分为支系和"期"。可以分别给予它们更为专门的地理学名称。"期"由具有高度相似特征的遗址所组成。维利和萨巴洛夫(281)提出，虽然格拉德温的类别划分是以特征相似性的比较为根据，但是，这种树状模式也包含了地理学的考虑，而且是含有年代学的模式。他们也观察到，这个系统意味着，西南部的文化随着时间发展逐渐增大了差别，虽然这种可能性并没有得到解释。

一个显然受到施特朗著作影响的基本相似的计划，是由一些中西部的考古学家在1932年首先提出来的。不久，在中西部分类方法的划分之下，这个方法被应用于美国中北部和东北部地区(麦基恩，162)。由于面临对收集到的大量材料进行分类的需要，而这些材料往往又是业余考古学家所收集的、不明出处的材料，因此中西部分类法提出了"一个完全基于文化因素的类别划分"。至于时间和地理分布的因素，要等到有效的材料积累之后才能进行处理。在

一个遗址中，代表一期的材料称之为“组合”(component)，若干具有几乎完全相同的复杂性的人工制品类型的“组合”，被规定为一个“集中点”(focus)。若干具有“大多数共同特性的集中点”，汇合起来便形成一个“面”(aspect)。若干具有更为普遍特征的“面”，形成一个“期”(phace)。在广度和一般性特性上复杂性较小的各期构成形态。用于定义一个形态的特性的，“是一群人在传统的制约下，对环境的基本调整的文化反映”。形态可以不严格地归为由和食物生产相关的一些特征为标志的基础；可以归因于考古学家制定的阶级对产品的占有为标志的基础；可以归因为具有突出文化影响的如陶器和竹筐编制为标志的基础。基础的例证被标以“农业制陶”和“游猎”。

虽然这些单位中的任何一个，都可以根据与之相关的特征或人工制品的整体性加以描述，但是，每一个单位都被根据数量更少的、特殊的特征，即决定性因素加以定义。随着这一系统的分类从较为普遍到特殊层次的过程，决定性因素便更加具体化，更加不可胜数。一个特定的集中点的决定性因素是这个集中点所属的那个“面”在细节上丰富了的特征，以及由专门针对这个集中点的附加特征所扩大了的那些成份。人们同样认识到，公共墓地和属于同一文化的生活遗址也许包括不同的人工制品的组合。因此，某些考古学家便提出，把集中点基于代表地区集团或社区的完整文化现象的一系列遗址之上，而不是基于组合之上(同上)。他们相信，这与材料的不完整性一起，共同防止了用单纯数学百分比来决定不同组合之间联系的程度。不过，他们坚持认为：“文化诸标志的数量上的相似性，在确定某一现象的在分类中的位置时，可以起到决定性作用。”

格拉德温分类法和中西部分类法都避开了文化这个术语。麦基恩(162)感觉到，文化正在被美国考古学家用于指称如此宽泛的

现象范围，以致于丧失了任何精确的含义。然而，从本质上说，这两个分类系统把文化单位的系统使用介绍到美国。文化单位是用于对考古材料进行分类的，而且如同考古文化的概念在欧洲所起的作用一样，这两个分类系统用于同样的目的。其树形模式图表明：文化就像生物物种一样，沿着一个不可逆的过程发展，因此，并不考虑属于具体文化行为的传播结果的影响。从这一点来说，美国人的规划虽然力求数量上准确，但与欧洲的考古学文化的概念相比，还是幼稚的。但是在实践上，这个弱点并没有对美国考古学有过份的伤害。随着把"期"和集中点用分层和顺序排列的方法安排在地区年代学中，这些规划的较高层次，大部分便被放弃了。结果是考古文化（"期"和集中点）被视为一个在时间和空间上相互联系的"拼嵌图"，这在很大程度上像柴尔德对它的研究。不过，要想了解一个民族的单一文化传统能够从中西部分类法的林地形态进化到密西西比形态①，还要花些功夫（炊格尔，262,m）。

对与中西部分类法相关的文化类别划分和年代学的关注，以及对直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在美国进行的有特色的考古工作的关注，受到泰勒《考古学研究》（255，a）的强烈批评。泰勒证明说，"考古学文化的考察仅仅由详尽阐述和比较形态上的特征构成"。除了进行分类排比的研究之外，甚至数量的比较也不利于特征有无的简单记录。这种正规方法所带来的巨大影响，使得W·A·里奇和W·韦布这样一些原先对于功能感兴趣的考古学家对功能的关注受到压抑。对大多数考古学家来说，"文化历史的重建"，用维利和萨巴洛夫的话说，"不过是在时一空框架中某一特定区域的考古遗存的序列"（281）。其本质是一张年代学图表，在这个图表上，横栏

---

① Mississippian Pattern：密西西比的文化形态，北美洲史前文化发展的最后一个重要形态，约公元800年到第一批欧洲探险者到达北美时。范围为北美大陆中部与南部。

代表年代的时期，纵栏代表地理上的多次划分。这种方法在美国考古学界一直占有主要地位，直到与其分道扬镳的新方法在新考古学中展示出对于文化的功能和过程的全新看法。无论怎样正确地、有计划地把功能概念介绍到美国考古学中，也无论这种介绍比以往有多大好处，这一概念在向欧洲考古学的逐渐渗透中仍然是坚定不移的。

讨论

考古文化的概念在英国和美国的不同环境中发展起来。在欧洲，考古学家关心的是序列和年代，并把它们作为对文化进化的广泛关注的一部分来看待。文化进化观念也是从工业革命早期和启蒙运动中萌生的对技术发展的积极评价中发展起来的。与之相反，美国考古学则是在这样一种条件下发展的：他们认为美洲印第安人不愿意有所改变，而且恐怕也不能有所改变，因此缺少历史。

在欧洲，考古文化的概念随着越来越多的考古证据与不断增长的国家和民族有区别的偏见一起发展和传播。这影响到考古学家，促使他们重视其材料里的地理及年代差异。把考古材料当做有关欧洲发展的资料来源的倾向，使得考古学家不仅追寻迁移和传播，而且还试图通过艰苦的生态和社会的重建来丰富对具体文化遗存的认识。人们广泛地相信，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些文化是欧洲“国家和他们共同历史的一部分”，它使得“仍然存在于我们生活中的精神祖先的成就”具体化了（柴尔德，42，a）。

在美国，主要技术变化的证据的缺乏，被解释为表明印第安的确是一个缺少任何有意义历史的野蛮民族。这导致了十九世纪的大多数美国考古学家否认新大陆的人的较高文明的古代社会，并

且把“筑堤人”似乎先进得多的文化归于已经消失了的非印第安人。关于印第安人历史的静止观点的形成，使考古学家试图说明美国史前史上的印第安人文化之中的民族差异。这也促成了对考古遗物中的地理差异的认识大大超过了对时代差异的认识。

对小规模变化的评价越来越多，导致了地层学和序列排列法在美国考古材料上的应用。而越来越多的关于年代的熟练处理，却导致根据近似于欧洲的考古文化的概念而对美国史前史加以概念化。可能由于美国幅员辽阔和以后在那里开始的考古研究，直到本世纪六十年代，美国考古学主要的侧重点还停留在从时一空框架的角度排列考古材料的序列上。

看起来很有可能的是，和收集各种特征相反，对把考古文化视为一个功能系统的长期延误，从特征收集的反面，部分地反映了美国考古学家对他们研究对象的超然，以及在白种人社会中印第安人进化的继续轻蔑。甚至为验证人类行为理论概括提供了材料的新考古学，也缺乏一种欧洲人看待他们的史前史，或美国的印第安人开始观察自己历史的责任感。作为前者，历史似乎是为研究我们自己，而人类学则是为了研究他人。

考古文化概念的发展清楚地说明，考古学家所提出的问题，从很多重要的方面反映了他们所生活的那个社会的世界观。在欧洲，技术进步的诱惑力，促使人们对年代学很早就产生了兴趣。与此同时，在美国，对于印第安人的轻蔑看起来已成为抑制上述兴趣的一个重要因素。

然而，同样相当清楚的是，考古文化的发展并不像利奥·克莱因（174，a）所宣称的那样呈现出直线的发展。这一概念在欧洲随着不断增长的一部分考古材料，也随着越来越多的民族主义观点一同发展起来。这部分考古材料产生出对人工制品地理和年代变量参数的兴趣。在美国，当早期对地理差异的兴趣为后来对年代

的兴趣所补充的时候，就在很大程度上独立地涉及到了一个相似的概念。即使不从术语上看，最终结果在形式上也是非常相似的，虽然欧洲人对自己过去的更多的情感连系致使他们比美国人更系统、更迅速地看待他们的材料。

结　　论

在相当隔离的情况下工作的英国和美国考古学家，经过不同道路，受到不同的社会影响，对于考古文化的性质逐渐得出大致相同的认识。这说明，经过长时期的努力，考古学家是能够获得适合于他们的材料的概念的。所发生的这种汇聚可能是正确的，尽管两派考古学家都受到有同一德国根源的民族学中关于文化的概念的影响。

这个观察并不意味着考古学发展不受它所在社会的影响。然而，它却提出了这样一个希望：在考古学不直接用来为政治或宗教服务的地方，它有可能克服错误和一时的风尚，发展出一个逐渐充实的理论，这种理论能够使人们有可能更好地理解他们的过去。

六　考古学在历史观上的主要概念

当受人欢迎的作者们谈起考古学的历史时，他们常常指的是新的发掘技术和分析技巧的发展，引起公众关注的卓越发现，或是我们对过去的认识的不断改善。这里所说的研究都与它们无关。相反，得到验证的将是构成这个学科基础的基本理论概念的演化。这些概念是对任何既定时代的史前考古学的成就和进步的灵敏的标尺。

两个要检验的概念是"文化"和"社会"。对于前一个概念，虽然在不同的时期有不同的看法，但它却是本世纪二十年代以来的史前考古学最重要的概念；后一个概念因为直到最近才使考古学家感兴趣，因此按其重要性来看，也应该加以解释。这两个概念是史前考古学与社会和文化人类学所共有的。因此，至少从某种程度上说，对于它们在前一学科中的地位的考察，必须包括对人类学中这两个主要分支之间相互关系的考虑。

十九世纪的概念

对于史前考古学到十九世纪末的发展，近来的许多著作已经详细地探讨到了(毕比；丹尼尔 58，b；c；d；e，林奇，158)。因此，完全有必要概括一下这段时间内得到发展的主要概念。

人们一致同意，克里斯蒂安·汤姆森的工作产生了史前考古学。汤姆森工作的理论意义在于，他对丹麦古代文物进行分类的出发点，不是根据各种空想出来的古代民族的关系，而是根据技术发展的三个假设阶段而形成的。在工作进行过程中，他抛开了迄今仍然盛行的以典籍为主的人文主义者研究古代的方法，而用自然历史的方法取而代之。这种方法相似于在古生物学和历史地理学得到发展的方法。自然历史法，无论运用于地质地层、化石研究，还是用于人工制品研究，都建立在“均变说”原则的基础上，因为人们假设发生在过去的过程中的这些没有生命力的产品，可以根据现代生活运转过程加以解释。史前考古学依赖于民族学家对人类行为的理解，这就象古生物学家依靠动物学家关于现存动物资料来推论化石资料一样。

维多利亚时代对进步的关注或许已经使考古学家转向到根据发展的单线序列解释材料，这种趋势由于史前考古学与1859年以后的更新世的地质学和古生物学的密切联系的发展而大大加强了。这一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发表了，更新世人工制造的石制工具的第一个确凿证据也有了(格鲁伯，104)。把1860年到1890年这一时期内的考古学说成是进化考古学是不恰当的。如同古生物学家把地质遗物分为不同时期和年代一样，考古学家也倾向于根据一系列发展阶段来看待人的发展。其中每一个阶段都以这个阶段所特有的人工制品的组合为特征(毕比，20)。几乎没有人试图把与发展的每一阶段相联的各种人工制品看成一个文化系统；相反，人工制品类型则被看成可以用来确定特定考古遗物时代的“标准化石”。文化的进化在很大程度上被视为一个生物进化过程的继续。而且象生物进化一样，文化进化被假设为普遍和单线发展(即以进步为特征的)。大量的早期旧石器材料发现于欧洲冰河时期的废墟，即地质学的序列中，而不是发现于现代遗址中，这一事实加

强了文化单线进化的观点。对于史前史的独特性的主要让步，是承认文化发展的速率在世界各地区是不相同的。

这种对于文化史的单线发展研究法，使得考古学与民族学之间似乎是互利的友好关系成为可能。如果世界上大多数先进社会都是经过一个固定发展序列而发展起来的话，现代比较不发达的社会就至少可以用来说明发达社会在以前时代所经历的某些阶段。因此，现存社会可以提供关于社会和文化进化的所有方面的证据，因而就补充了与物质文化发展有关的考古证据。为了应用已知的关于现存社会的情况去解释考古遗物，所有的考古学家都需要了解，一个史前社会是其发展的一个阶段。通过验证诸如“标准化石”这样具有阶段特征的人工制品，就可以很容易地获得这些资料。

考古学和民族学综合的心理基础，是阿波夫·贝斯蒂恩关于人的“精神一致”的理论。这种理论指出，鉴于人的本质的一致性，在同一发展水平上的个人或集团，将趋向于对同样的问题产生类似的反应（洛伊，156）。我们意识到这个理论易犯的错误和缺点，它还使我们记住：人类学各学科的很大的一致性，正如我们今天所知道的（特别是在北美），产生于并行单线发展理论在当时的民族学和考古学领域中产生的一致影响。支配那两个领域的基本概念是“阶段”。文化被视为数量有限的类型的构成物。无论它们存在于现代还是存在于遥远的过去，那些可以归入同一划分阶段的类型都被认为基本上是相等的。

然而，史前史学家也充分地认识到，有很多单线发展无法解释的问题。盛行于整个十九世纪的迁移和文化传播的概念，频繁地用于对考古遗物中观察到的发展形态的解释。单线发展论的主要倡导者并不是考古学家，而是民族学家。他们根据虚构历史关系编造了解释现存民族之间文化差异的框架。巴霍芬、迈克伦南、

E·泰勒和摩尔根都没有任何直接研究考古材料的经验（丹尼尔，58,c)。相反，他们寻求在逻辑发展顺序中对他们所支配的民族学材料进行排列，这些顺序把各种传统的差异解释为沿着从简单到复杂的连续统一体上的若干阶段。他们是现代民族学和社会人类学的先驱。为了研究结构上的关系，反对他们运用虚构的历史框架，拉德克利夫·布朗对他们的抨击是直截了当的(205,b)。

这个时期对物质文化过程的关注促使考古学家在考古材料中寻求普遍的进化趋向，而不是注意考古遗物组合的地域变化。正是我们已经认识的这个趋势，这种方法，对于分别单独考察每一项人工制品的不同分类以及对于处理每项分类似乎更为合适。正如古生物学家认为化石标本经历的时间进化发展过程一样。因此，人们把相当大的兴趣集中于探讨时间和空间中人工制品的特定类型的发展。同时，对这些人工制品所处的个别文化环境却视若无睹。在这一时期的著作里，整个章节往往用于追寻冶金术、农业、武器或火的使用和发展。其中大部分研究的主要目的是探讨反映在物质文化发展中的人类进步的普遍年代。虽然这种严肃的研究仍在继续，而且也具有认识理解过去的价值，但是它们现在只构成许多研究方法中的一种。

文化考古学

到本世纪，更多的考古材料被发现，而且对于考古组合的地区差异也有了越来越多的认识。考古学家开始寻找一种使他们能够理解这些差异的规律的新理论。同时，旧石器考古学和自然科学之间的关系开始减弱，而且对十九世纪最后几十年中发展起来的文化地理学和人文地理学的复杂性的关注，也影响了考古学家正

在接受的关于文化性质的新观点（丹尼尔，58,c)。这些发展提出了一个新的单位概念来取代关于阶段和年代的陈旧概念。

对考古学来说，这很快就变得明显了：包含相互一致或相似人工制品的若干组合构成了组合群；把若干组合群集合在一起，就有可能构成与民族文化学相似的单位。考古文化虽然必须根据物质文化的相似性来定义，但是，包括格斯塔夫·科辛纳（139,a)和柴尔德(42,d）在内的许多考古学家评论说，只有当人们具有共同的生活方式时，物质文化中的极大相似性才是可能的。因此，他们得出这样的结论：产生考古学文化的民族，必须操同一种语言，具有本体(identity）的共同意识，而且为社会和政治的归属束缚在一起。无论这些早先的观点有什么欠缺，文化单位概念的使用，依然代替了“阶段”，标志着与进化考古学相区别的文化考古学的诞生。

文化单位概念的全部潜力，首先为柴尔德1925年在《欧洲文化的衰落》一书中所认识。这本书被格林·丹尼尔（58,b）恰如其份地描述为“史前考古学的一个新的出发点”。文化单位概念的主要优点是它允许把自己从简单的进化论偏见中解放出来，而且重视再现考古遗物中的历史关系的复杂性。进化论的方法关注的是从这些遗物中寻找进步形态；而新的历史方法则对搜寻文化发展的实际遗物感兴趣。

在一个很短时间内，柴尔德的方法风靡了整个欧洲。与此同时，类似的方法在美国独立地发展起来。在各个地方，遗址被聚合在一起组成文化，这些文化在时间、地理以及历史上的联系被人们探索着(丹尼尔，58,c；泰勒，255,a)。为了取代对单线发展规划的关注，史前史学家的兴趣集中于研究具体文化和文化的序列发展上。至少在当时，随着这种愈发集中的研究，“阶段”的概念、甚而“进步”的概念都显得不那么重要了。

使用文化单位概念的考古学家首先对追寻文化之间的历史关

系感兴趣，而不是研究文化的内部构造。他们关于文化过程的观点，继续受到迁移和传播概念的支配。迁移和传播是早于文化单位概念而发展的。无论欧洲还是美国，考古文化都是通过列举一些特征加以限定的。这些特征或是在考古遗物中与文化相关的，或者是可以假设为反映了考古证据的基础。推测出的特征，如母系氏族或割头俗，有时被列入“社会文化”或“意识形态文化”的附加部分，而没有认真地、脚踏实地地揭示这些不同特征之间在功能上的联系(柴尔德，42，u)。因此，文化趋向于根据特征罗列加以想象。

瓦尔特·泰勒（255，a）指出了这种文化的原子论观点的许多实用中的缺点。经常是这样一种情况：没有谁试图用数量表示发现；相反，特征仅仅根据在一个特定遗址或文化里是否存在加以列举。以这种方式利用特征，反映了一个与文化的有机观点相反的机械论观点。在文化有机观点中，任何一个特征和全部特征都被视为与它们相联系的文化的同样代表。当我们注意到，虽然考古文化名义上根据全部特征综合加以定义，但实际上却往往根据一个或至多不过几个人工制品(通常是陶器或石制材料)的类别描述的时候，这种观点的贫瘠就显得甚至更为明显了（克拉克洪，137，b）。与美国中西部分类法(麦基恩，162)一样重要的，是对在同一发展阶段盛行的非功能主义的文化观点的进一步说明。现在，这个系统可以被视为对考古文化类别划分方法的一个高度形式主义的错误运用。

考古学中的功能主义

对文化外部联系的持续关注，在很大程度上说是普通人类学

对传播问题的关注的反映。十九世纪后半叶，人们对进化论观点逐渐失去了幻想，伴随而来的是人类学中对人的创造力不断增长的悲观主义。到二十世纪初期，具体文化的性质可以通过说明组成文化各因素的来源来加以解释。对于所有的文化人类学家来说，对于G·伊里亚特·史密斯和W·J·佩利的非科学的传播主义，对于维纳·斯库尔的“文化优越理论”和弗朗兹·博厄斯的追随者的审慎的历史研究来说，传播的方法都是最基本的。

这种方法的片面性现在是不言而喻的了。追寻历史上的联系可以说明某一特征实际上从一个文化传播到另一文化，从而也就告诉我们与其历史渊源有关的情况。但是，只有当认识了文化接受的内部结构时，人类学家才有可能理解这个特征为什么被接受和在那一个文化里扮演了什么样的角色。恰恰是对这个弱点的认识，才为马林诺斯基的功能方法和拉德克利夫一布朗的结构方法的发展铺平了道路。这两种方法尽管有区别，但却都是具体的社会—文化系统中考察各项在功能上的相互依存关系。这些方法不仅促使对诸如传播这样令人长期关注的专题的意义有新的理解，而且还提出了许多主要的，在理论上有重要意义的问题。

一种含蓄的功能主义在十九世纪后半叶已经开始在史前考古学中表现出来了。在此之前，很早就有过一场关于人类学概念的公开讨论。然而很久以来，寻找文化形态的有意义的结构的努力，仍限制在生态学的领域内(丹尼尔，58，c)。毫不奇怪，虽然许多考古学家已经认识到物质形态是由整个文化形态所产生的，并且反映了整个文化形态(张光直，40，e)，但人们一般仍然坚持认为，可以从它的资料中产生的最可靠、最详尽的重建，在于与技术和经济行为有关的方面。(克·豪克斯，109)。早在1898年，对史前史感兴趣的考古学家们就开始把考古遗存的地理分布与他们重建而成的背景环境联系起来了。此后，地理学方法在英国成为热门，并在

C·福克斯(97,b)宏大的生态一位置研究著作《不列颠的性格》中达到了顶点。来自这个方法的各种优点导致了对审慎与周密的史前文化经济生活重建的兴趣，如柴尔德(42,f)在关于斯卡拉布雷①村落的报告或格·克拉克(43, d)在斯塔卡的研究中所举例说明的。上述重建是努力理解自然环境关系的一部分。他们还使相当重要的文化功能性重建成为必不可少的东西。格·克拉克(43,b)在《史前欧洲经济基础》一书中对这个方法可能提供的内容作了说明。还要早一些的时候，格·克拉克在《考古学和社会》一书(43,a)里，勾划了一个朦胧的关于史前文化研究的功能方法，尽管这仍然是一个竭力以经济亚结构为目标的方法。

然而，无论有多少对生态学的兴趣把英国考古学家引向功能的方法来解说他们的材料，对功能方法的彻底明确地阐述仍不是在英国，而是在美国产生出来的。在美国，这种方法作为叛逆，以对抗长期存在的关于考古文化概念原有的见解。考古文化概念主要关心的是确定考古文化和追寻其外在文化联系(泰勒,255,a)。在《考古学研究》中，泰勒批评了他的同事们从功能上的联系来考虑人工制品的失败，认为这个失败要归因于勉强运用考古材料以重建文化的"非物质"方面。他还仔细地把作为一个观念系统的文化同他确定为文化产品的、考古遗物中发现的人工制品区别开来。虽然可以认为，这些物品的制造受到了一些标准的控制，但这些标准是关于这些物品应该怎样制造，以及应该是什么样子的。但泰勒还是认为把这些标准看成与更宽泛的文化系统相关，这样对待这些标准不仅是可能的，而且是必要的。甚至诸如工具这种基本项目，通过它们所用的材料，它们的设计和装饰，也许能够告诉我们除去其技术以外的更多文化内容。L·宾弗(22, a)把带有一种不成熟的

① Skara Brae，欧洲现存最完整的石器时代村落之一。位于苏格兰梅因兰岛，年代相当公元前2000年——公元前1500年。

非功能的标准方法的、观念的文化与考古材料的分析相等同，这种观点在我看来似乎是错误的，它剥夺了考古学从近来文化理论的发展中获益的机会(华莱士，270；泰勒，255，b)。

泰勒认为，通过追寻存在于考古遗物中的种种证据之间的功能联系，不仅为具体的发现赋予了意义，而且至少也有可能把史前文化的一般性轮廓作为系统来重建。通过强调研究具体文化单位中相互关系的重要性，泰勒实际上把一个文化的功能性观点引进了考古学，这可以同马林诺斯基的研究当代民族而提出的学说相提并论。泰勒的功能主义由于更加明确并扩展到整个文化，因而与英国民族学家早期的功能主义相区别。泰勒的方法把具体文化视为系统而不是特征的集合。因而对于理解构成文化特征基础并产生出考古遗物的文化过程作出了有益的贡献。甚至关于文化的外部联系的传统研究也由于对相互影响的文化内部结构的关注而得以丰富。

考古文化的概念在组织和解释考古材料方面已经扮演了而且还将继续扮演一个重要角色。正如我们所见到的，这个概念的引入，使考古学家可以根据地区文化传统的相互影响和发展去观察史前史，并且渐渐地引导人们从对这些文化间外部联系的研究进而深入到另外一个更深层次的对其内在结构的关注。考古文化研究的这两个方面，对于理解在考古遗物中观察到的文化序列形成过程的理解，提供了一个基础。

社会考古学

尽管以上我讨论到了发展，可近年来，对用于解释考古证据和重建史前史的考古文化概念的局限性，已经有了越来越多的认识

（麦克怀特，165）。这种责难似乎分成了两个主要部分。

首先，考古文化的概念看起来最适合于对小规模的、同族的和相当固定的集团的遗存的研究。这些集团是属于发展了的“中石器时代”或“新石器时代”文化。在这个层次上，“部落”常常是明显地相互分隔的。每个部落都有可以在考古遗物中加以区分的人工制品或基本花纹。而且，这些集团的物质文化按照类别线索很少或没有变化（塞林斯，219）。在不常定居的狩猎民族中，比如象爱斯基摩人，游团组成是不太固定的，而且常常是不相同的集团之间的任意联系。其结果，不是发现在地理上受限制的、很受约束的文化，而是考古学家面临在广大空间里传播的基本工具的组合，以及相互之间在风格上的多样性。在这种情况下，在一个文化区域内区分特殊文化或许是不可能的。考古文化的概念对于旧石器时代早期同样是不适用的，虽然缓慢的革新使统一的石制工具组合遍布广大地区。这里，考古文化的概念为工业或组合的概念所取代（布雷德伍德，30）。

同样，在复杂的文化里，社会的和经济的差异在社区之内和社区之间产生了不均匀性。在这种情况下，考古学者不得不根据若干亚文化讨论他们的文化。在这样的社会里，语言、文化和政治领域的相互联系甚至比在其定居的社会里还要少。因此，为了史学家可能感兴趣的许多问题的考察而改动考古学文化的概念是没有意义的。

第二个不满的来源，涉及史前考古学的原始目的，即在文化的普遍发展中，分辨出规律性和一般趋势。考古文化是这样一个概念，它与研究特定文化组合之中的联系以及这些文化的关系，内在地联系起来，与研究地区文化的发展内在地联系起来。文化考古学所要解释的对象，如同历史所解释的对象一样，具有具体化的性质，而不具有一般化的性质。虽然，包括许多优秀学者在内的史前

考古学家愉快地接受了这些具体化的目标，但其他学者却感到有必要以某种方式对文化发展的性质以及文化自身的性质加以理论概括。

这种紧张局势在柴尔德的著作中得到了充分描述。他的《欧洲文明的开端》(42,a)和《最古老的东方》(42,c) 就是关于世界上两个确定地区的考古材料极其细致的文化上的综合。考古文化的概念对这两本书是基本的概念。柴尔德提出的关于文化发展的解说具有具体化的性质，论及了已经被限定的不同文化的相互关系。柴尔德稍后的两本书《人创造了自己》(42,j) 和《历史上所发生的》(42,k)，是非常不同的。在这些书里，追寻任何区域文化发展的详细资料，都是从属于概括文明发展的结构的，而且这种概括是根据近东和欧洲的文化进行说明的。对于进步的关注左右了这两本书，即使这种进步被限定为非连续性的，但比起对于考古学的历史传统，人们或许仍错误地认为，这两本书更接近于在博厄斯、马林诺斯基和拉德克利夫—布朗之前流行于文化人类学中的进化论的虚构的历史传统。

这两本书都是重要的，因为它们为柴尔德的思想发展打下了基础，这种思想在《社会进化》(42,s)和《欧洲社会的史前史》(42,x)中具体化了。在前一本书里，柴尔德采用了一个明确的功能主义方法去分析考古文化，认为每一个特征与其他特征在功能上相互联系。柴尔德对于进步的关注还导致他寻求一个新的概念，用它能够进行概括，能够在与具体考古文化相联系的无穷变化中建立秩序。

虽然柴尔德用《社会进化》的大部分章节，试图根据传播的作用，解释相邻文化之间的文化相似性，但对他来说，似乎很清楚，不相关的文化之间的主要相似性不能用这种方法去解释。不管在一个文化中的功能结构强加的约束力和选择的压力如何，在事件起

因于该文化的特殊经历的意义上，或是起因于该文化和其他集团接触的意义上，这个文化的许多细节只是历史上偶然发生的。另一方面，政治系统和血缘关系类型的变化范围要受到多得多的限制；因为，如默多所指出的(178,c)，只有社会关系的几个基本形态具有的足够一致性，才能给它们以一个相当稳定的尺度。因此，虽然由于历史的偶然事件，任何一个文化的特殊内容将是独特的，但是它的社会系统将趋向于构成可充分理解的和范围有限的几种形态。

这种考虑似乎促使柴尔德假设，在同一发展的层面上的相邻文化也许有基本同样的社会系统，而且，这个社会系统是集中在社会关系形态上，而不是集中在使一个文化与另一文化相别的特殊文化细节上，指出在特殊地区发展中重要的制度上的规律是可能的。柴尔德在他的《欧洲社会史前史》中应用了这个方法。他搜寻史前欧洲社会结构的某种一般形态，并试图解释这些形态怎样和为什么与近东的那些形态相区别。把这本书与那本《欧洲文明的开端》相比较是很有启发的。《欧洲社会史前史》不仅比前一本更具一般性，而且这两本书甚至也是建立在完全不同的概念上的。在第一本书里是文化，第二本书里是社会。如果认为泰勒把一个完整的功能方法介绍进了考古学，那就同样可以认为，柴尔德是充分运用社会结构方法的第一人。因此，柴尔德以如此伟大的贡献而为考古学奠定了基础，并且帮助创造了一种新方法。这个方法试图根据社会结构来解释考古材料，从这一点看，我们或许可以称之为“社会考古学”。通过泰勒、柴尔德、马林诺斯基、拉德克利夫一布朗的学说开始对史前考古学产生了姗姗来迟的影响。

柴尔德从来没有论证过在文化和社会结构的概念之间进行截然区分的需要。尽管如此，对根据考古材料对社会系统的关系来研究考古材料的意义的兴趣仍不断增长，这可以由美国考古学中

现代聚落方法在当时或多或少的萌生来说明。在古顿·维利的《维鲁谷地史前聚落形态》(279,a)发表之前，聚落形态的研究主要侧重在生态学方面，它关注的是遗址地理分布和自然环境的关系。维利喜欢把聚落形态视为“考古文化的功能性解释的战略起点”。它反映了自然环境、建筑者所运用的技术水平以及文化所维持的社会管理和社会内部行为的种种规则。虽然维利的定义明确地提出了考古文化，并指出了泰勒的概念的影响，从题目来看是清楚的，解释文化概念的原则的使用，将区别维鲁谷地文化发展的连续阶段，并把大致属于同一时代相同地点的遗址集合起来。基地、居住遗址、庙宇、要塞和属于同一时代的灌溉系统，也被用于试图重建维鲁谷地的社会和政治组织的基础。与把社会和政治系统看成文化属性的观点相反，维利根据进化着的社会系统来解释维鲁谷地的文化遗存。

维利的研究聚落的方法的最重要结果之一，是对考古材料能够用来重建社会系统的兴趣的不断增长(维利,279,a;炊格尔,262,f;张光直,40,g)。其中值得提出的是张光直先生的著作(40,a;b)。他试图描述现存民族的物质文化和社会结构之间交错的文化规律，进而试图用这些规则来重建史前社会形态。这个领域的大部分关于跨文化的研究都不得不由考古学家来进行，因为当代社会人类学家和文化人类学家对于物质文化普遍缺乏兴趣。另外一个纯粹考古学的方法是：试图通过对聚落内的人工制品的微观地理分布来重建社团组织(希尔,115,a;朗格克,154,a)。从绝大部分情况来看，这些研究是在直接历史方法的框架中进行尝试的。这两种重建史前社会系统的方法都在社会系统中讨论具体遗址和社会联系。象社区、社会网络、政治网络等概念，趋向于取代文化的概念(维利和菲利蒲斯,280;考德威尔,36)。然而，无论如何还是可以证明，任何重建史前社会系统的企图，都不可避免地促进对特定

考古文化，或对与社会系统相关的文化的理解。

然而同样重要的是，这种社会的方法允许考古学家去考察社会系统的发展，而无须去解释与任何一个文化相联系的历史偶然事件的结果的文化细节。这使考古学家采纳了关于这些系统发展的进化论观点；不过只是从经验得来的进化论观点允许考古学家处理单一的社会系统或一组相关系统的发展，而不是试图去建立一个详细的、单线发展的社会发展结构。

这种方法，可以由本世纪六十年代的许多重要研究来说明。张光直有关中国文明发展的著作(40,c)，在追寻“各种物品和各项发展的来源和历史”和“研究发展序列本身的功能联系”这两者之间进行了明确的区分。很显然，张光直认为这个功能联系主要是制度性的，因为他主要根据社会和政治系统的越来越多的复杂性，追踪了中国文明的发展(40,d)。文化特征的意义，无论起源于系统内部还是从外部传播而来，几乎完全是根据它所具有的对社会制度发展的影响来考察的。张光直论证说，从结构的观点来看，各种文化特征的起源是不怎么重要的，因为文化替代部分或许可能导致相似系统的发展。虽然任何一个特征的采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个社会特定时代的发展阶段。

罗伯特·M·亚当斯(3,a)在《巴格达之后的土地》里使用了一个不同、但同样重要的社会研究的方法。在他的研究中，亚当斯考察了伊拉克迪亚拉河谷地历经六千年以上的灌溉系统的发展。在研究中，他论证了社会、政治以及生态因素对形成这一地区农业历史的重要性。在后来的《城市社会的进化》一书里，罗伯特·亚当斯比较了美索不达米亚文明和中美洲文明在结构上的相似性，指出了在文化细节上的大量差异之后的各种制度上的相似性。在关于墨西哥特瓦坎河谷农业经济发展的讨论里，麦尼(163,b)强调了社区的发展以及在社区背后把它们联结在一起的政治经济联系的

发展，而没有使用一个严格的文化模式。

对社会的方法的兴趣逐渐增长的进一步论据是试图根据社会组织或社会关系的变化来解释陶器装饰上的变化。迪茨（61,a）认为，十八世纪阿里卡拉人陶器设计特征的传统联系在程度上的减弱，是由于脱离原先的母系社会形态的亚婚居址的变化，后者的变化也是游牧民的攻击和疾病等造成人口减少的结果。麦克弗伦（164）则根据可能居住在这些遗址的父系游团与不同的邻近集团妇女的婚姻联盟的变化，解释了在密执安州北部某些阿尔岗昆人遗址中发现的陶器风格的变化。这两种研究都假设，风格上特征的基本意义存在于社会序列中而不是在技术的序列中。

我不太相信，在每一个例证中就功能和社会两个方法之间划出一条一刀切的界限是必不可少的或至少是有帮助的。有时候，是把社会结构作为一系列文化特征来检验，还是根据文化特征与社会系统的关系来考察文化特征，往往没有什么区别。尽管如此，我仍想论证，上述概念的区别在理论上总是有可能的，而在某种情况下，尤其是在对复杂社会和非定居或半定居集团的研究中，结构方法则可以提供对考古材料的更有条理的和更为透彻的解释。在对埃及前王朝的研究中，我从文化的和社会的观点分别考察了考古证据（262,g）。这个研究使我确信，不仅对同样材料进行两种观察是可能的，而且两种方法的相互补充共同对原本无可置疑的材料也提出了重要疑问。例如，格尔津① 陶器的图案表现之所以令人感兴趣，不仅在于它们风格上的几个来源，它们还可以为说明其发展特定阶段的埃及宗教信仰和活动而提供线索，而且因为它们可以把当时制陶业逐渐的专业化和大量产品的发展弄清楚。这个结论可以同社会和政治的其他发展相联系。对用文化方法和社会方

① Gerzean Culture，埃及前王朝时期的文化阶段，约公元前3400年—3100年。

法得来的解释进行进一步的考虑，应该促使考古学家就文化和社会的关系提出具有人类学意义的问题。几年以后，这些也许就是考古学家所抓住不放的最有意义的问题中的一部分。

结　论

在英国和美国，尽管史前考古学的基本概念是不断有所改善和发展，但仍然展示出惊人的连续性，文化和社会在概念上的差异是这个总趋势的一部分。这种新的兴趣出现于功能方法和社会方法的应用过程中。因此，史前考古学基本观点的发展有力地说明了"有秩序递进的模式"。图尔明(259)已经指出，这种模式是严密科学的典型。不过，他所发现的模式显然缺少有把握的社会科学的证据。

在英国和美国使用的各种史前考古学理论，其间的差异似乎也比它们共同主张的内容要小（大卫·克拉克，45，a)，而且在很大程度上不过是表面性的。英国和美国的考古学家显然有不同关注的领域，而且直到最近，就其共同的理论问题进行的讨论还是非常少的(克·豪克斯，109)。尽管如此，史前考古学的基本概念在大西洋两岸似乎或多或少地还是沿着同一条路线向前发展的。

英国传统和美国传统的主要差别在于气质和侧重点。在英国，史前考古学把自己限定为一个更为自觉的学科，而它比北美保持了更多的自然科学方向。与自然科学的牢固联系反映在出版于英国的大量考古学著作里。这些书研究的是普通古生物学(康沃尔，52，c)、植物学(丁布尔比，65)、水利学(雷克斯，206)、土壤(康沃尔，52，b)、原材料和技术分析(比克，21；霍奇斯，120；罗森菲尔德，214)、考古学和物理学(阿尔肯，5)、骨骼(康沃尔，52，a)、地层

学（皮多克，263，a）和象罗斯韦尔和希格（32）的《考古学中的科学》或皮多克（263，b）的《科学家和考古学》之类的技术研究的一般论集。另一方面，美国考古学家往往把他们的学科作为人类学的分支。他们对这种作用有着更自觉的认识。至少最近一些年来，他们运用从社会科学中借过来的术语，更多地把他们的理论关注集中在用以理解人类行为的考察方法上。这个方法来自社会科学，而且能够用于解释考古材料（张光直，40，f；迪茨，61，b；炊格尔，262，g；S·宾弗和L·宾弗，25）。这两者的差别决不是对立的，他们也不否认两个传统所共有的基本观念的基本共性。

大西洋两岸的考古学家对社会和文化有相似的观点，这部分地是因为他们的概念，同于或来自于性质相同的社会（或文化）人类学。在史前考古学和文化人类学两者之中，在文化单线发展进化论的观点之后，都是对文化传播论的解释。尔后，又是影响这一时期文化人类学的功能观点和社会观点。在这一发展的较早阶段，考古学理论有优于文化人类学而发展的倾向。由于考古材料的性质，平行的单线论概念没有得到考古学的广泛接受，而且不久就让位于以传播和迁移为基础的对文化变迁的解释。最初对生态学的关注，也倾向于把半功能的观点介绍进考古学，这是在它成为文化人类学的重要部分之前。系统的功能方法和社会方法出现在考古学中比它们出现在文化人类学中要晚，而且这两个概念显然在后者中有其渊源。

考虑到二十世纪上半叶史前考古学和人类文化学之间的微弱关系（尽管美国考古学有坚持把它作为人类学一个部分的愿望），诸概念的系统传播是相当惊人的。尽管如此，这还是可以理解的。当我们不管它的特殊性质而恢复历史的时候，考古学坚持了其研究对象是人和人的创造物的认识，并由此为理解基于人类行为知识的考古材料而坚持对理性工具的认识。即使考古学家从文化人

类学中借用了许多基本概念，这种借用直到最近仍然一直是间接的，不自觉的；而且，为了适应处理考古材料，接受的这些概念，在很大程度上被改动了。在考古学中，功能分析和社会分析所关注的主要是推测社会结构和观念。

考古材料难以驾驭的性质，可能仍然说明了史前考古学的另外一个特征——它在用一个概念性的方法代替另一个方法时有相当浓重的保守主义倾向。新的方法会发现自己沿着旧的方法发展起来，并最终丰富了旧的方法。虽然考古文化的概念被介绍进来，历史研究和具体文化特征发展的研究仍然是重要的。只不过重要性与新方法相比有所降低而已。类似的是，人们所付出的沿着功能的线索重建史前文化的努力，提高了文化材料的重要性，而且赋予传播的研究以更大的意义。目前的趋势似乎表明，对分析考古材料的社会方法的新的关注同样将补充和完善这些方法，而远不是对所建立的这个方法的意义的否定。

最后，记住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即所有这些方法都反映了供史前史学家所支配的考古材料越来越丰富。没有这些材料，近来的理论发展就是不可能的。很清楚，考古学家越是需要理性工具来研究过去，他就越需要完整的和更高质量的材料。从热情的专业工作者的观点看，有效的观念就是一切，这的确是毋庸置疑的。

七 社区的概念

直到最近，大多数考古学家才把社会当作文化的属性来对待。为了描述一种考古文化，他们列举了一个包括他们所发现的各种类型的人工制品特征的清单，有时还用对生活状态的性质、社会组织和价值系统的进一步推测来完善它。柴尔德（42，u）在经济学、社会学和意识形态的标题下提出了这样一个清单的纲要。在人类体质型态、村落布局、生活、陶器、工具、器皿和武器、烟斗、乐器和墓葬的标题下，马丁·昆比和科列尔（168）不太系统地提出了关于北美考古学文化的概要。

把社会当作"社会文化"来对待，而不是当作社会关系的系统来对待，所有这些努力，在这一点上都是相似的。认为埃及前王朝的阿姆拉特文化①是以村落生活和可能缺乏任何国家行政管理形式为其特点是有道理的。不过因为这种"标准的"方法把这样一个结论当作它的终点来处理，因此它就不是一种试图对阿姆拉特村落组织或部落组织的社会关系进行重建的富有成效的史前史研究方法了。在第一种情况下，社会作为文化的一个方面得到检验。在第二种情况下，文化在社会系统的框架内得到研究。

有些考古学家认为，发现文化结构和社会系统之间的相互关系是轻而易举的。例如，很多人提出，一个考古单位和一个社区相联系，一种文化同一个部落相联系，一系列相互关联的文化同一个

① Amratian Culture，埃及前王朝时期的一个文化阶段，中心在上埃及，其遗址年代约在公元前3600年。

文化区域相联系（麦克怀特，165）。稍微思考就可以发现这个结论是不适当的。没有人会把孤立的墓地、一个一年中只用几个星期的鱼捞营地或一个屠宰猎物的场地在类别上确定为一个社区。

同样明显的是，没有一个社会或政治单位会一成不变地与一个单独的物质文化形态相联系。人们拥有相似的物质文化，而有不同社会、政治、甚至语言系统的例子已经发现得很多了。相反的情形也可以在相同社会集团或部落以不同方式生活的地方发现。富拉尼人① 就是其中一例。他们当中，有一些是居无定处的放牧人，另外一些则是定居的耕种者。而他们的所有人在极大程度上都象是分散在其他群体中的少数民族那样生活（默多克，178，d)。在埃及早期王朝时，当地文化与埃及王国在地域上相吻合。然而，这个时期被美索不达米亚文化包围的地区却被划分成一系列的自治城邦（弗兰克福特，98）。甚至在简单食物生产的阶段，政治、社会单位和物质文化之间也不会有一对一的相互关系。在易落魁部落联盟中，可以区分出几个地方性考古文化。它们与五个历史上的部落中的一个（或至少是与其中的大部分）相符合（麦克尼什，163，a)。尽管如此，这些部落形成一个单一的政治联盟。在与易洛魁人相邻并在很多方面相似的休伦族中，只可以识别出一种考古文化。虽然我们知道形成这个政治联盟的集团实际上是四个部落。在苏丹，努埃尔人和丁卡人都有普遍相似的物质文化，但他们都是相互敌对的部落。

考古文化显然不能以机械的方式与部落、游团和民族这样的社会集团相互联系。这并不简单地是因为诸如资料不充分这类技术性的原因，相反，是因为物质文化的分布不一定与社会和政治结构一致。柴尔德本人也承认这一点（42，u)，而且声称，“考古文化

① Fulani，穆斯林民族，散居在东起乍得湖，西到大西洋沿岸的西非很多地区。

的社会对应物只能用'人群'这个十分不清晰的术语来限定。"但是，无论如何，人群这个词并不是一个专业术语，而且，我们必须问，在柴尔德使用这个词的时候，它究竟有什么实在意义？在通常的用法里，这个词包含了具有团结和认同意识的、得到限定的集团的涵义。然而，这种同一性有许多不同的基础。瑞士人讲四种语言，但是对政治同一性却有共同理解；而库尔德人，则有着强烈的民族认同意识，虽然他们从未建立过一个国家，而且他们的故土现在也分别为土耳其、伊拉克、苏联和伊朗所管辖。还可以找到许多具有相似文化（用考古学术语说，可能就是同一的）但却没有认同意识的群体的例子。因为他们的凝聚力主要集中在更有限范围的国家制度上。拉丁美洲的各个民族是一类，苏格兰人和英格兰人是一类，而英裔加拿大人和美国人算第三类。此外，认同意识常常随处境而改变。特别是在更为复杂的社会里，每个人都可能具有极不一致的归顺意识，它随小到部族或社区，大到人类一般意义上的国家的不同而不同（纳德，179）。

因此，一个统一的物质文化并不证明与这个文化有必然联系的人具有强烈的认同意识。正如物质文化的不同不能说明没有认同意识一样。但是，如果人群这个词仅仅用于限定一个具有共同物质文化的集团（就象柴尔德明确使用的那样），它就是多余的和毫无意义的了。维利和菲力浦斯（280）论证道，不能把考古文化自然而然地与任何特定的社会单位相联系，这个社会单位必须限定在它的本来意义上。柴尔德也正确地指出，完全用类型学而不用社会学因素来对待考古文化的限定，有着把同一集团生活的不同方面划分为不同文化的危险。要解决这个进退两难的问题，我们必须重新考虑史前史的一些基本概念。

虽然从民族学的角度说，文化是一种生活方式，但它也是各种特征的组合。其中的每一种也可以存在于相邻的文化里。由于

这个原因，民族学文化的界限是(或至少部分是)用社会标准来限定的。因此，当我们谈到努埃尔文化时，我们提到的是由一群冠以特定名称的人所拥有的特征，而不管那些特征个别地或几乎全部地为相邻文化所有。事实上，除了那些与这个部落维护民族同一性相联系的特征之外，可能没有什么特征是仅仅属于努埃尔人的。这种文化与特定的人类集团的联系之所以是可能的，只是因为民族学家能够验证包括民族同一性在内的所有各种特征。而对于一个考古学家来说，如果只靠他所处理的关于物质文化的材料来描述具有民族含义的概念，那是很困难的。考古文化主要是根据物质文化来限定的单位，毫无疑问将来也是这样。因此必须记住，基于这些标准的组合单位，不需要与那些试图勾划不同社会关系形态的其他单位发生关系。全部解释说明，都是以这种组合单位开始，也就是从一个考古遗址的单一占有时期开始的。正是在组合单位的基本分析中，选择法才可以用来更为细致地检验社会单位和文化单位。

可以进行大量的逻辑推论，来考察与上述组合单位相联系的社会结构。例如，可以确定这个组合单位是一个永久的聚落，一个季节性的营地，还是一个屠宰场或燧石矿那样有特殊用途的遗址。这种资料构成了与组合单位或这种单位群相关的社区进行推论的基础。我们所谓的社区，是指那些一年中至少有一部分时间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人的集团（默多克，178，b）。对永久性村落来说，主要的组合单位，通常等同于一个社区。同时，同一文化在附近的营地，往往是与主要村落相联系的临时聚落。然而，在狩猎和采集文化中，有可能仅仅从统计学上限定一个社区而不是根据实际的聚落形态限定它们。例如，考古学家也许注意到，在一个特定区域内，每十个较小的夏季聚落只有一个较大的冬季聚落。这可能说明，一个游团冬天生活在一起而夏天则分散为较小

的和较分散的单位。甚至在考古遗址分布得很均匀的地方，也不可能准确地确定哪一些夏季营地为生活在一个特定的冬季营地的人居住。然而，讨论这个地区人的集团的平均规模和构成情况还是可能的。从理论上说，考古学家有把同一文化的季节性表现归于不同集团的危险，而限定社区的努力，会把这种危险降低到最小程度。但实际上，确定每一个被人居住过的遗址的年代以及居住的时间常常是很困难的。这也就是说，我们对于材料的支配，常常是不完善的，解说中也包括了大量未经证明的假设。不过，一旦考古学家限定了一系列社区形态，他就能够着手把那些有相似物质遗存的社区归并到相同的考古文化中去。

在更为复杂的社会的研究中，出现了另一些复杂情况。这是彼此不相同的几个社区，然而它们被联结成一个内部功能互相依存的网络。在这样一些社会里，统治者和他们所统治的人民有不同的来源。在这两个集团都倾向于保存自己传统的情况下，我们完全有理由把这些集团看成在民族学上是截然不同的集团（默多克，178,d)。在统治者和老百姓共有文化背景、并且仅由他们的生活标准和文化修养程度来进行区别的地方，这些生活方式上的差异通常被认为具有亚文化群的性质。因此，即使所有社区都是这个亚文化群的某个部分，他们也仍然是单一文化的一部分。

可以把考古文化看成是一组有相似物质文化的社区；比起在单一文化传统中根据职业或阶级的不同来解释的差别，这些社区在物质文化上显示出的差异不应更大。因此，一种文化可以根据发现于最小的社会单位(社区)中的类型学上的相似性得到认定。虽然对于所涉及到的相似性的准确程度还没有一致的看法，但无论如何，这种规则总还有更深一层的限定。一种文化为了生存下去，应该表现出“自我维持”的规划。

然而，更为重要的是，社区也能够用来探寻超出物质文化相

似性基础的另外一些关系。我们已经注意到，美索不达米亚早期城邦国家的政治组织和在埃及发现的有区别。甚至即使没有书面文献，规模相似的许多筑墙城市的发掘也可以证明美索不达米亚城邦国家组织存在的可能性。而在埃及为每一位君主建造的皇家陵墓，都可能证明这个国家正处于强大的中央集权统治之下。许多有名的王国的边界，与同它们有关联的文化界限不一致。确实，许多历史上的大帝国包含了若干独特的文化。为对史前政治单位作出推理，把分布在广大区域里的聚落、道路和防御工事制成地图是十分必要的。尽管那样，其结果也并不总是十分理想的。

在很少的情况下，社区也可以根据它们的语言支系关系划分成组。虽然这不能由只用考古材料所得出的确定性来完成。遗憾的是，虽然对某种语言在史前时期的一般分布已经进行了研究，但是，要划出高度精确的语言界限，即便不是不可能，也是极为困难的。可做的工作往往是把一种单一的语言和一种考古文化联系起来。当然，这样做也有危险。例如，仅仅依靠考古证据来让未来的史前史学家确定在苏格兰北部哪些村庄现在讲凯尔特语、哪些讲英语是不可能的。同样，虽然许多考古学家用讲凯尔特语来限定西欧的拉坦诺文化①，但历史和语言研究的成果却很清楚，不是所有的凯尔特人都属于拉坦诺文化，同时，一些非凯尔特人也属于拉坦诺文化（德莱特，62）。无论什么时候，如果重建独立于物质文化的语言分布是可能的话，那么就需要这样做。

考古学家也对经济的相互关系感兴趣。这种研究也涉及了与商品流通和有关的社会机构，而很少涉及单一的文化和社会。更明显地令人感兴趣的遗址，是某些苏美尔城市之外的印度河谷的

---

① La Tene culture，凯尔特人铁器时代晚期的文化，因瑞士纳沙泰尔湖东端的拉坦诺遗址而得名。拉坦诺文化时代在公元前450年一公元前50年左右，其中大约分为四期。

贸易机构和大约公元前三千纪晚期建在阿纳托里安城市周围亚述人的贸易站(豪克斯和伍利,111)。这些材料，不仅有助于追寻原料和成品的来源，标出它们旅行的路线，而且有助于解决诸如贸易为独立的商人控制还是由国家政府控制这样的问题。由于采用了把社区当作出发点的灵活观点，史前史学家就可以把所涉及的社会关系当作一个功能性网络来处理，而不是把贸易仅看作是两个不同的考古文化间的外部联系。

把社区作为一个基本单位处理，就有可能使用诸如人工制品类型、政治组织、经济关系和语言等不同标准而把这些单位联结在一起。运用不同标准时，所呈现的整体形态便大不一致。这种方法的灵活性，使史前史学家能够按照自己的主张，而不是在被武断地限定的文化框架中来研究过去的各个方面。用这种方法，更加接近于活生生的文化的复杂性的重建就是有可能实现的。

八 种族、语言和文化

变量的独立性

人类学家历来对原始的“部落”或“人群”的研究有兴趣。虽然“部落”这个术语是从很多方面限定的，但往往根据拥有自己的领土、“它的成员感觉到他们是共同享有某些独特的文化和语言的集团”来限定（戈德施密特，102）。部落的成员也通常被认为具有特定的体质形态。一般来说，与其说人类学文献中所描写的部落是人类的客观划分，不如说是研究部落的人武断地创造出来的新单位。

人类学关于部落是内聚性的社会单位的观念，部分地来自这样一种看法：最原始的人群用恐惧和疑虑的眼光看待外部人员，而且尽量避开他们。这种每个部落都有自己一定的体质和文化特征的观点，是建立在一个常识性的思想基础上的。这个思想基础可以无限制地相互影响人们，使人们容易保留和发展共同特征。这样，彼此有区别的人们便倾向于沿着自己的路发展。那种把所有变化都想象成最初相似的部落单位的演变的倾向，就象仿照巴别塔① 的圣经故事，引导史前史学家把民族文化和语言的差异归于同一种族集团的分化。作为分散的集团，他们倾向于发展地域

① Tower of Babel，圣经所载洪水之后，人们打算在示拿建立的通天塔。上帝为了阻止人们，就弄乱了人们的语言，使他们互不相通，结果塔未建成而人们却分散到了世界各地。见《创世纪》第十一章。

性的特征，也就是创造新的人群和新的文化。出于这种观点，便依照逻辑作出如下假设，目前的文化和体质形态相似的部落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他们的祖先具有共同的起源。

无论如何，这种文化历史的特殊观点是建立在一个重大谬误的基础上的。也就是假设不同的人群在人种、文化和语言上的不同，是相同的变化过程的结果（萨丕尔，225，b）。这一假设很快导致了这样的结论：两个集团之间的任何一种相似性，都是它们之间遗传关系的证明，而且因此任何一个集团的历史都可以根据不同类型的资料的拼凑来进行重建。例如，如果一些相互间没有关系的文化由于种族上的相似而相互联系起来，就可以假设这些人曾经是一个种族上同一的集团，文化的演变不过比人种的演变快一些。因此，非洲文化专家开始谈论起"黑人文化"或"含米特文化"①（高加索地理人种②）的来源。仿佛在某一时代，在那一地区的种族和文化之间确曾有过一对一的关系。（关于这个谬误的讨论，参见麦加菲，161）同样，如果一些不同的部落讲相近的语言，就可以假设，他们曾经是具有共同文化的同一群人。现在在他们之前的任何差异，都是最初的集团分化以后所发生的变化的结果。人们中间任何语言、文化或种族的相似性，都可以解释为相关集团在历史上某一时期形成过同一种族集团的证据，而且，它们之间的差异被视为后来发生的变化。因此，每当一种资料不足以在两个集团之间建立历史联系，便依靠其他方面的材料来建立这种联系。

然而，从一开始，这种解释方法就遇到了严重的问题。要不

---

① Hamitic，含米特—闪米特语系（又称亚非语系），为北美和西南亚主要语系。含米特语族又称乍得语族，主要分布于非洲，后来扩展到美洲，澳洲和亚洲。

② Caucasoid geographical race，又称欧洲地理人种，公元1500年左右，主要居住在北非，欧洲。

是还算有些资料可用来研究，这种方法恐怕早就被抛弃了。尤其是为种族、语言和文化的相对变化速率建立任何等级系统，似乎是不可能的。美国黑人的遗传素质大部分是非洲的，但是他们的语言和文化绝大多数来源于欧洲。同样，尽管接受了数以百万计与早期盎格鲁—撒克逊血统的定居者不同的移民，美洲文化还是显现出惊人的连续性。人类学习新语言和新行为方式的能力以及社会制度同化新成员的能力，意味着各种集团的种族、语言和文化历史往往沿着不同的道路向前发展。因此，集团之间的这种相似性并不说明这些人或他们的文化具有共同来源。由于文化的传播，那些从一个共同祖先繁衍下来的人们可能不再共同拥有相同或相似的文化；同样，由于遗传的趋势，历史上具有相关文化的人们也很少需要具有共同的遗传物质。很明显，基因的传递和语言文化的传播并不是人类正常发展过程的例外，那至少是人类通过逐渐分离而走向不同发展的特性。

爱德华·萨丕尔(225，a)和弗朗兹·博瓦斯(28，b)在概括这些现象时指出，必须分别研究种族、语言和文化。它们的历史必须作为独立的变量来处理。北美文化区的研究表明，文化的特征往往容易从它们的发源地传播开去。而且作为传播的结果，体质和语言特点截然不同的人有时会有相似的文化。因此，后一种特征不能提供重建文化历史的线索，文化标准也不比能够用于重建与任何特定集团相联系的语言和体质形态历史。为了说明这一点，可以从欧洲历史上举出一些例子。罗曼语全部演变成拉丁语形式，但只有少数几种讲罗曼语的人有可能从生理的角度上说是古罗马公民的后裔。与之相类似的是，大多数欧洲民族讲相关的语言这个事实，并没有说明它们具有相类似的文化。现代欧洲文化的很多内容不是遥远的过去的遗产，反而是现代欧洲各种语言和各个民族形成以后很久才普遍出现的文化发展的产物。讲非

印欧系语言的欧洲人，例如巴斯克人、腓尼基人和匈牙利人，同其他欧洲人一样参与了这一发展。

因为过去二千年的欧洲历史的绝大部分内容已经为人们所了解，所以没有人再坚持在这一区域内最重要的文化相似性是有着数千年历史的共同的印欧文化的遗存。确实，和语言的多样性相比，欧洲文化的巨大相似性以及语言同文化疆界的不重合（政治疆界不算），即便没有可以得到的历史资料，也会马上引起对这样一个假说的怀疑。种族、语言和文化分布如此明显的不一致，常常促使史前史学家去避免这三种资料的混淆。然而，有时偶然的一致也会使问题复杂化。很多年以来，北美低大湖区的易洛魁语和易洛魁文化的相似分布，使一些人认为，在历史时代早期就存在的易洛魁部落分化之前，这种文化就得以发展了（帕克，191）。不同部落间微小的文化差别被解释为文化破裂的结果。易洛魁人的民族特点在骅坎和特拉华这样的讲北美阿尔冈昆印第安语①的部落里被发现，这被认为是易洛魁方式的文化移入。同时，在易洛魁人中发现的阿尔冈昆人②的特征则被归因于相反方向的民族特征的传播。一般认为易洛魁人是较晚到达美国东北部的，他们作为一个有着共同语言和文化的单一集团来到那里。

今天，对易洛魁考古学和语言学的进一步了解，可能会证明这一观点：易洛魁部落方言的分化先于历史上构成易洛魁人特征的文化的发展（朗斯布里，155）。此外，易洛魁文化似乎是从更早的东北部文化发展出来的。迄今认为，易洛魁文化似乎唯一地与讲阿

---

① Algonkian Languages，北美印第安语系。现在或过去通行于加拿大、新英格兰、北卡罗来纳州以北大西洋沿岸地带以及大湖区和落基山以东地区。

② Algonkin，许多操阿尔冈昆语的分散的部落的集合名称，散居加拿大渥太华河上游两岸的密林中。受东面蒙塔格纳人和西面奥吉布瓦人的文化的影响，现仅存约二千人。

尔冈昆语的人有关系(麦克尼什,163,a)。不同部落间的相似文化看起来不是单一文化演变的结果,而更象是在史前史后期共同发展的结果。由于这样一些原因,史前史学家们认识到,他们必须把种族、语言和文化的历史作为互相区别的问题来处理。

能够用于历史研究的证据主要是两类:第一类是由考古学发现的;第二类是可以作为有关过去的状况和事件所作的逻辑推理基础的当代的情况。

文化史

在文化史的研究中,最重要的证据是考古学提供的(麦考尔,159)。这个证据由人工制品和人工制品所处的背景条件组成的。从这些材料出发,史前史学家能够尝试重建一个古代文化的经济、社会和政治的组织、艺术和宗教。他也可以利用这些材料来研究不同类型的人工制品的传播和发展,以及在不同文化中留下的痕迹。考古学证据的巨大便利,特别是自从碳$_{14}$方法和确定年代的其他地质年代学方法得到发展以来,已经大大地超越了年代学。准确地在时间、地点方面指出两种文化与个别物体是可能的,因此,便可以更准确地评价它们之间的历史关系。

考古证据的主要弱点是留存下来的材料范围受到的限制。如同我们已经注意到的,社会关系和文化(观念意义上的)必须从物质文化中推断出来。虽然根据物质形态的人工制品推断生存形态相对来说容易些,但是重建社会组织和方法论就非常困难了(克·豪克斯,109)。甚至生存形态也并不总是不言而喻的,因为人工制品根据其年代、气候和质地,保存期限也各不相同。在非常干燥的气候里和在永久的冻土层里,几乎每一件器物都保存了下来,而在

热带森林里，即使是石制工具，能够保存下来也是万幸。

人类学家们也试图把民族志的特征分布作为重建史前文化联系的基础。“文化史”这个术语往往用于这样的研究。有些学者把自己限定在重建个别项目或文化领域的历史，如排箫、舷外有撑桨的独木舟、掷骰子游戏或巨石碑等。另外一些人则试图构造出整个文化的历史。这两种努力都涉及到对文化性质的假设。这种假设是以精心设计但却是武断的关于文化发展的规划为基础的。许多假设都与世界不同地区各自独立发展的相似特征的可能性有关，或者与历史上相互联系的相似性特征的可能性有关。同考古研究相比，分布研究的另一个不利之处是：它很难确定什么时期某一特征从一个地区传播到另一地区以及说明它们向什么方向传播。它们的长处在于允许人类学家研究文化的各个方面，而不仅仅是反映在考古遗物中的内容。默多克(178，d)认为，如果史前史学家试图独立地重建文化特征的几个主要范畴的历史，又从不同的角度反复核对，以检验不同的重建是否互相支持或互相矛盾，那么基于这种方法，历史结论的可靠性就提高了。总之，文化史的研究似乎在与考古证据结合在一起的时候才是最可靠的。

关于过去资料的另外一个来源是活着的人所讲述的关于他们自己历史的故事。这经常被称之为口头传说(范西内，268；麦考尔，159)。这些传说往往反映了几乎等于历史规定的当时的社会和政治条件。即使在有强烈地保存其完整性愿望的文化中，这样的故事也可能被无意识地一代人一代人地再创造下去。玻利尼西亚的口头传说因其真实性而闻名，又因此而一度得以留传。但是，现在这些口头传说与考古和其他方面的证据不一致也是众所周知的(萨格勒，254)。因此，现在许多人类学家怀疑所有口头传说的历史真实性，也就不足为奇了。默多克(178，d)早已宣称，涉及一个多世纪以前的部落起源的非洲口头传说，其历史只有不到百分之二十

五的正确性。

口头传说的科学研究显然是一个艰难的任务，而且需要对资料来源的真实性进行认真的估计，对带有可能曲解历史证据的陈旧主题进行鉴定，用其他人提供的类似材料来检验一个集团讲述的故事。最后，用诸如考古证据等这类独立的材料来检验这些故事。采用这种方法，口头传说也许能够提供有关不太久远的过去的有价值的资料。然而，如果不加选择地滥用，这些传说在史前史的研究中就是极大的混乱和误解的根源。

体质人类学

种族历史的研究也分两种类型(麦考尔，159)。属于不同文化的骨骼可以被发掘出来并用于确定体质类型的变化。在有充足的考古材料的地方，各种人的体质特征都可以重建，并且那些由自然选择或遗传基因的缓慢传播而引起的逐渐变化，也可以和那些由于新人口涌入所引起的变化区别开来。如果材料在广阔的区域内是有效的，就有可能断定新的特征和新的人口是从何而来的。如同考古学那样，这种方法的主要缺点是，除了在极特殊的情况下，只有很少的特征被保存下来了。最经常地用于同现存种族相区别的骨骼以外的特征，很久以前就已经消逝了。

另一方面，目前的种族分布仅仅提供了关于种族历史的有限线索。例如，人们可以假设，在新大陆的任何“前哥伦比亚”集团都可能有蒙古血统，因为据人们所知，在这一地区没有其他血统。另一方面，任何认为非洲和大洋洲的黑人有共同祖先的历史重建，都会意外地碰到在相似环境里平行发展的可能性的挑战。只有对最终遍及整个旧大陆热带地区的史前骨骼的详尽研究，才有可能证

明这些理论究竟哪一个是正确的。

单单根据体质形态进行更准确的历史事件的重建也是困难的。卢旺达的图兹人有尼罗河流域的体质类型，这与他们所统治的胡图人不同。但是这两个群体都讲班图语。虽然现代图兹人和胡图人之间的体质形态的差异足以说明，前者是进入卢旺达的入侵者，而且他们也可以同东方的尼罗河流域的人联系起来。但是，仅仅根据这个证据还不能确定图兹人什么时候或沿着什么路线迁移到这个地区的。只有考古学的证据，也许还要加上他们自己的传说才能提供这方面的材料。

根据古代骨骼证据和各种现代人的体质特征相比较而建立的人口迁徙理论，甚至是更为危险的。例如，认为公元前二千年以前生活在尼罗河谷的人的群体与现代希卢克人①相关，这是愚蠢的。因为这个论证假设，后者的基因载体毫无变化地延续了近四千年。考虑到相当数量的基因遗传以及这一期间在非洲延续的自然选择，某些东西无须假设，而要证明。为此，涉及体质形态的考古学证据是有用的。

语　言

不夸张地说，史前史是一门无书面文献可考的学科。由于史前史学家缺乏关于古代语言的书面证据，所有关于史前时期的语言的推测都必须根据从当代语言推行出的材料，或至少也是根据晚于他们所研究的那个时代的书面语言的材料(麦考尔，159)。幸运的是，历史语言学家掌握了远比文化历史学家所采用的过程准

① Shilluk，尼罗河西岸民族，讲东苏丹语，定居畜牧。现人口约十二万，组成一个部落国，国王世袭。

确得多的、处理语言之间历史联系的多种技术。无论何时，只要一些亲属语言被发现，这个古代语言的音素、词汇和语法就可以在某种程度上正确地重建。通过基本词汇的系统比较，全部语言间的遗传关系就可以和形式上的借用区别开来（格林贝格，103）。而且，经过词汇统计的步骤，不同语言之间历史关系的相关程度就可以相当准确地分析出来。被称为同源语言演变史学的词汇统计的特殊方式，显示了可能为几千年内语言分化确定大致的年代的前景（古德斯金斯基，105）。

确定史前时期语言的地理分布则要困难得多。一个语言学家也许能够重建一种原始语言，甚至能够说出这种语言用于何时，但是要确定这种语言用于何地、何种文化和哪一个文化或集团，就很困难了。为了处理这一情况，语言学家主要运用各种文化分理论，制订出了某些原则来确定某一语系的发源地。这样的发源点，或者在该语系主要语支的分布中心附近去找，或者在发现同语系各语言之间最大差异的地区去追寻（萨丕尔，225）。例如，由于努比亚语的三个分支目前使用于科尔多凡①和达尔富尔②，而且只有一支使用于尼罗河谷，因此前一个地区就可能是努比亚人最早的故乡。这一具体结论又得到了考古学和历史学证据的支持（炊格尔，262，a）。但是，这些原则也有例外。由于某些历史事件——例如某些语言在短期内迅速流传——不是所有的语言都经得起这种分析的检验的。

残存在同一语言集团中的关于动植物的同源词，使重建这个集团的语言环境的工作得到了启示，这样的重建工作使人们试图

---

① Kordofan，指历史上的比拉德苏丹地区，大致相当于今苏丹民主共和国中部，在达尔富尔河和白尼罗河之间。

② Darfur，历史上的比拉德苏丹地区，东接科尔多凡，西迄瓦代，南至加扎勒河，北达利比亚沙漠，大体相当于今苏丹民主共和国最西部分。

确定这一语言的发源地。在这一基础上，有人认为，印欧语最初是在发现鲑鱼的地方和有山毛榉树的地方使用的。还有人提出，印欧语言的发源地在维斯杜拉河、奥德河和易北河流域附近（蒂姆，256）。尽管如此，这个结论似乎并没有得到考古证据的支持（金布塔斯，99）。同样的技术可以用于重建和原始印欧语言相关的文化的许多领域。将来，这种方法可能会允许在考古学和语言学的证据之间建立更为密切的共同联系。关于班图语，类似的工作也在进行（麦考尔，159）。这类研究所面临的主要危险是技术性术语可能会传播得很广很远，这会造成它们是原始语言的一部分的假象。

特别是在非洲史前史的研究中，有一种过份相信语言分布，把它当做民族迁徙的结论性证据的趋势（刘易斯，152；麦加菲，161）。必须记住，语言在没有大规模人口迁徙的情况下也可以分化，如同拉丁语在西罗马帝国的臣民当中的分化一样。而当那些臣民迁徙的时候，并不总是把他们祖先的语言也随身带去。不要把语言的传播单单解释成人民迁徙的结果，这种告诫还是必要的。

我们是有可能了解到某些发生在史前时期的种族、语言和文化的变化的。其中的每一领域都必须用适于它的材料来独立地进行考察。只有这样做，为了考察史前时期人类的某些部落所发生的事而把这些不同种类的材料有秩序地结合起来，才是可能的。

第三部分

推 论 和 阐 释

九　考古学和生态学

历史概观

对过去的严谨的研究只能基于考古材料之上，伴随着这样的认识，史前考古学在十九世纪上半叶便开始发展了。从那时起，考古学家们仍然热心于理论和技术的继续探讨，以使他们可以从自己的材料中尽可能完整地抽取理解人类行为的资料。不过，不管这些想法怎样，他们一般都不否认：他们一直对考古材料感到遗憾，因为比起历史学家和民族学家所用的材料，这些材料的范围更有限，解释起来也更困难。因而出现下述情况也是不足为奇的：考古学中大量的理论化研究与一种意图相关，这种意图，正如人们对考古学所期望的那样，要从考古材料中提取最大限度的资料，使考古学在更一致的基础上与其它社会科学抗衡。这种意图也常常使得考古学误入迷途，并且在某种程度上还在继续这样迷路。

最早表现出重要作用的理论可以由上世纪的单线进化概念为代表。一切社会都依照某种确定序列而进化，唯一多样化的和看来不可预测的仅是发展的速率，这种观点在当时被广泛地接受。现在的发展水平较低的社会被视为较发达社会早已摆脱的那些发展阶段的标本。所有现存社会可以按照从简单到复杂的单一延续加以划分。单线进化论的假定用来解释通过几乎最原始的阶段最发达的文化的发展。解释考古材料的考古学方向就这样被限制在确定社会文化发展水平、尤其是确定各阶段所达到的人工制品的组

合上。其余的无非是实用民族志的工作(克拉克,43,e)。

随着对单线进化论兴趣的减弱，文化传播的概念很快地变得重要了。虽然早期传播论者在他们的方法论上常常是严谨的，并且比他们的前辈更加注重人工制品的正统性质，但比起后人把人工制品当做一个文化系统的部分来进行研究，他们对此并没有更多的兴趣。相反，他们集中精力追踪典型人工制品的起源和传播(蒙特留斯,175,a；柴尔德,42,a)。但不久,埃里奥特·史密斯和佩里等民族学家的超传播理论就走向了没有多少道理的极端。大多数考古学家至少是模糊地意识到，这个概念已经限制了解释的可能。为了能够解释传播为什么产生，考古学家首先必须理解接受传播的那个文化的特性，这一点被大家认识到了。想得到这种知识的企图使得英国考古学发展出两条途径，它们都与单个文化的适应性特征相联系，因此两者至少含蓄地涉及到了生态学。这促成关于文化的一种功能的和系统的观点的发展，以代替早先传播论零敲碎打的解说。

第一种、并且比较不完善的方法是地理学的。这种方法通过克劳福德的制图学工作(克劳福德,54,a)以及弗勒和怀特豪斯关于威尔士史前人口分布的研究(93)在英国流行起来。虽然由于过分主张决定论而常常受到批评,里西尔·福克斯的工作(97,a、b)却论证了地理学方法对于史前史的毫无疑问的价值。

第二种、并且更重要的是,对于适应性日益增长的关注,导致了格雷厄姆·克拉克所谓史前研究的“经济方法”的发展。这个部分地由于社会人类学的发展受到鼓舞的方法(格·克拉克，43，g)导致了英国考古学的一般方向和目标的彻底重建，并且为现代考古学提供了基础。虽然从生态学引入的概念在这个发展中起了重要的作用，但它们的主要结果却是增加了考古学家已有的对经验研究的注意力，以及对独立考古文化进行对照的注意力。由于这

些注意力大量集中于经济领域的研究上，致使在史前文化的研究中出现了潜在的功能方法的原则。诸如《斯塔卡发掘》（格·克拉克，43，d）这样的遗址报告以及诸如《史前欧洲：经济基础》（格·克拉克，43，b）这类综合研究说明了这个方法的成功。

对于适应性日益增长的关注致使英国考古学家去搜集那些能够重建和说明各个史前文化经济基础的资料，其详细程度也远远超过以前曾有过的设想。从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以来，随着一种重新建立生存模式的见解，考古学家的注意力越来越多地放在考古遗址中的植物和动物遗骸上。人工制品被视为生产和分配系统的内容而有了新的意义。为了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新的信息，考古学家不得不向古生态学靠拢，不得不发展或放弃一种生硬的排列技巧（比克，21；布罗斯韦尔和希格斯，32；康沃尔，52，b；丁布比尔，64；霍奇斯，120；罗森菲尔德，214；西蒙诺夫，231）。为了发掘这些材料，也不得不发展更专门化的技术，这促使在遗址发掘中更加注意细节。

这些进展的结果之一，是考古学家对他们使用考古资料重建和解释各个史前文化经济形态的能力有了信心。另一方面，对于如何推断史前文化的社会、智力精神生活，他们的不乐观态度一般也都增加了（柴尔德，42，s）。克里斯托弗·霍克斯表达了一个得到广泛承认的观点，他认为，生产人工制品的技术是容易推断的，推断生存经济也很明显是容易的，而社会和政治制度的推断就要困难一些，宗教制度和精神生活的推断则最为困难（109）。

然而，对这种方法进行的理论论证也展开了。这种论证把考古材料在重建社会习惯和信仰上的弱点说得非常之小。在任何文化中，经济制度起了主导作用，至少在一般意义上，经济制度决定了辅佐它的社会结构和价值系统，这种观点是有争议的。在这一点上没有疑问的唯物论者的观点一般与这个时期的很多思想、尤

其与马克思主义理论是一致的。柴尔德所主张的这种理论就是他自己对考古材料进行的那些非常有影响的解说的基础。尽管如此，考古学还是在两个方向上取得了进展。第一，不是整个文化而只有非经济领域才被置于模糊的民族志类比的基础上重建，经济本身现在直接根据考古材料进行研究。第二，考古学家们一般都承认，比起他们的前辈所做的，他们进行的这些类比更具有试验性和推测性。从总体上看，在详细测定特定文化的性质时可以运用宽泛的一般理论的思想被放弃了。

美国的系统方法

当史前经济形态的解说逐渐规范化时，雄心勃勃的考古学家们就要寻求对史前文化中明显不易处理的方面的研究方法了，这是人们所期待的。首先在这个方向上提出明确要求的事发生在美国，这也许不会令人感到意外。美国的考古学研究落后于英国，在单线进化论占尚未衰减的优势地位的时期，相近的学术联系就已经把考古学和民族学结合到一起了。维护和加强这种联系的愿望的产生至少部分地说明了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系统性解说的空前涌现的原因(S·宾弗和L·宾弗，25；张光直，f，g；迪茨，61，b)。

这个方向上最早的步骤是沃尔特·泰勒的《考古学研究》的出版。这本书理所当然地回击了美国考古学中延续存在的识别文化单位、建立地域年代表、寻找文化的外部联系等早期传播论者的风气。泰勒抨击了对文化的非物质领域的忽视，以及考古学家对人工制品的功能关系的研究不足。并且，他没有主张美国人去采用的英国方式。他认为，考古学家应该把人工制品当做整个文化系统的产品来考察，并且应该试图至少在大致轮廓上重建这些系统。

泰勒所持的这种功能主义由于更加明确并且力求抓住文化的大部分内容而与英国的功能主义有所不同。实际上，泰勒试图介绍到考古学中的文化观点，在很大程度上与马林诺夫斯基用于研究现代人所提倡过的观点相似。

泰勒表明，考古学家应该努力创造条件，把考古材料和民族志材料运用于对文化的性质和作用做出归纳这一共同的目标。这两类材料的很不相同的特性不应被视为考古学和民族学追求同一目标的障碍，以及两者构成一个学科同源分支的障碍。泰勒的观点被维利和菲利普斯所采纳，后者曾经用"美国考古学是人类学，或者什么都不是"来为梅特兰的著名格言做解释(280)。后来，L.宾弗对大多数从考古材料中得来的资料都涉及技术和经济因素提出了质疑(22, a)。他表明，人工制品必须当作整个文化系统的产品来考察，这个文化系统由在功能上相互联系的亚系统所组成，尤其在考察其中的考古关系时，每一件人工制品不仅提供了关于经济的资料，也提供了关于社会结构、审美意识以及文化创造者的宗教信仰等资料。L.宾弗指出，在考古学家们苦心摸索解说技巧的情况下，考古材料在文化的各方面分布造成的信息量的不一致，在很大程度上并不是由这些材料的性质造成的。无可置疑，这种见解是反对幼稚的自满情绪的良药。

在一个系统性的高度上，泰勒的方法具有深远的影响。人工制品必须当作文化系统的产品和文化系统的指示物来研究，这一观点得到了广泛的赞同。发展各种技术以便从考古材料中征引出新的类别的资料，尤其是涉及社会结构(以及在较低程度上的政治结构)的资料，这方面的注意力也逐渐增加了。现在，对各个遗址中人工制品的微观分布予以了更多的注意，试图通过这种分布把创造和使用这些人工制品的人的社会行为弄清楚(希尔，115，a，b；朗格克，154，b)。与此相关的是有关聚落形态研究的增加，这是一

种把聚落形态当作发生过社会活动的舞台来研究的方法(张光直，40，a、b、g；炊格尔，262，d)。虽然考古学家们仍然倾向于根据这类材料对社会组织的其它方面提出没有根据的推理(阿伯尔，2)，但是，沿着詹姆斯·迪兹开创的方向(61，a)，风格各异的多种多样的分析有助于把史前居住形态弄明白。考古学家们也一直在搜寻民族志的记载，以便寻找出可以用于解释考古材料的、物质文化部门和非物质文化部门的详细的相互关系(张光直，40a，b；库克和海泽，51)。许多这些研究都要求大量的材料，往往只有通过计算机才能够进行。

虽然把埋葬视为"化石化"了的仪式这一尝试，已经实行了(福克斯，97，c；西尔斯，229，a)，但六十年代在研究信仰系统和审美意识中还没有得到大的进展。为揭示艺术风尚和社会组织的某些领域之间的规律性也进行了努力(费施尔，89)。然而，其中最成功的研究却是靠文献帮助，或者直接以历史学方法为基础的。为了处理诸如对艺术和葬俗的解说这类比较普遍的问题，尤其可在几个非常成功的设想中重申，在这些领域中民族学的类比构成的最大益处，就是拓宽了考古学家在材料的可能性意义中尚不知道的选择意识。到目前为止，解说史前文化非经济领域的努力在论述社会政治组织方面取得了最大的成功。这标志着一种意愿的开端；它要把史前文化的经验性重建和解说扩展到新的领域，并改进田野工作方法以获取新类别的材料。

这些实际的进展有助于激发人们对史前考古学的假说和理论作彻底重新估计的关注。这些讨论的最终目的是规定史前考古学的将来目标，以及建立这个学科和其它社会科学的有实际意义的联系。在这些讨论过程中，几乎每一个从未被考古学家考虑过的概念在详尽的研究中都出现了(贝阿德，14；L.宾弗，22，a、c、f；S.宾弗和L.宾弗，25；张光直，40，f、g；大卫·克拉克，45，b；迪茨，61，a；

炊格尔，262，g)。其中一些概念已经很明确了。但在许多情况下，澄清这些概念却出乎意料地导致了得到承认的否定观点，这表示出英国的经济方法持续的重要性，很多关于文化理论的争论(正如从一般方法论中识别出来的那样)涉及到的都是可以在生态学基本线索下加以分类的问题。这里两个对立的观点可以加以区别，一个趋向于比迄今流行于考古学家中的概念更狭窄、更有决定性的生态学的概念化；另一个趋向于一种更宽泛、更具经验性的方法。许多个人的见解介于这两个极端之间。把这两个趋势做为理想类型加以讨论，对于这些个人见解的精细区别可能是不妥当的。不过，这样的讨论对于弄清楚所牵涉到的一般问题则是有意义的。它也将表明目前的争论在考古学理论的发展中所居的地位。

生态决定论

在美国考古学中，生态决定论受到了文化唯物主义的强烈影响，文化唯物论的成长一般与文化生态学和新进化论密切相关(哈里斯，108，b)。然而，不管它在美国的源泉如何，毕竟从考古学的决定论的方法中吸收了很多英国经济论方法的关键概念。就象格雷厄姆·克拉克提倡的那样，整个文化被视为适应性的系统来加以研究。这两种方法共有一种唯物论的基础。英国人尝试性地表达的设想，即松散地限定的经济制度在文化的各方面进展中起到了主导作用(柴尔德，42，o)，决定论的考古学家却放弃了这个设想，而倾向于采用莱斯利·怀特(怀特，276，d)更加严格的前提，即整个文化是自然环境与技术相互作用的产物。例如，在一项研究中我们得知，“聚落形态……是生存的一个基本的、必然的结果”，“文化之间的多样性是适应特殊环境的不同要求的反映，因此，不

同的生态的潜力与不同的经济开发相联系，后者又依次与由社会结构的不同形式来实现的不同的相关要求相联系。"(斯特鲁维尔，253,a)在另一项研究中，在戴维·阿伯尔的规劝下，斯特鲁维尔对生态学较少地表达了决定论的方法(253,b)。

虽然怀特得到告诫说他的一般理论不能作为根据运用于对各别文化的特殊部门作出推断，并不是所有考古学家都愿意认真地对待这个劝告的。他们认为，如果怀特的决定论假说是正确的，那么任何一个能够就各别的史前文化重建它的技术和环境的考古学家都应该能够预言这个文化的其它部分，或者至少是关键部分的状况(梅格斯,173,b)。这种重建的缺点可以归结为一般人类学理论的不充分，而不能归结为考古材料或考古学家解释这些材料的能力不够。注意力集中于生存模式并且认为它在文化的其它部门的演进中起着主导作用的考古学研究已经考察了简单的（斯特鲁维尔,253,b）和复杂的（桑德斯，222；桑德斯和普赖斯，223）两种社会。

人类学中的进化理论总是围绕着文化类型学问题，它围绕着这一假说：各个文化的全部形态学模式的变化程度是被严格限定了的。(劳斯,215,b)。并且，把对因果关系的研究当做说明相似性、而不是说明"独特的、外来的、非循环的内容"(斯图尔德,252)在这些模式中进行观察。这是莱斯利·怀特的单线进化论(276,e)和朱利安·斯图尔德的多线进化论(252,b)共同确认的，虽然后者试图说明由于各种不同类别环境导致的各种不同的模式。这两种方法的文化理论基础实际上是很接近的(塞林斯和塞维斯,220)。文化可以当作"核心"特征的构成物来考察，这些核心特征是文化一般结构的基础，其它特征则不是这样。核心特征主要是技术的和社会结构的，并且被认为是在满足文化的适应性需要中发展的。它们出现在有限的一些总体模式中，这些总体模式展现了在不同

技术发展水平上的人创造的环境的特定阶段。这样，通过决定哪一种总体模式更符合自己的材料，考古学家便被认为是熟悉一个文化的关键特征的。在这个意义上，文化演进对于考古学家便成了一种"特殊的研究工具"(梅格斯,173,b)。

为了从考古材料中得出关于社会结构的独到资料而发展新技术的时候,不是以考古资料的详细解释为根据,而是提出与早先考古解说上各流派的论点非常接近的观点,这一点倒是令人遗憾的。技术和环境把标本和经济复原为一条基本线索，但一些考古学家继续认为,文化形态可以在变化程度上得到充分界定,以致于任何文化的主要轮廓都可以仅从文化的一个部分的知识加以推断。

决定论方法和新进化论相同的另一个主要特征，是它反传播主义的倾向。对于把文化当作适应性系统的研究，传播的重要性被说成是不相干的或是完全相反的。一种有争议的观点认为，比起批评不当的考古学家们所宣称的,传播的出现要更少一些,至少就所涉及到的适应性来说，传播的重要性是微不足道的。如果在一个能够接受的文化中,一种特征被采纳的条件已经具备,即使这个文化完全孤立地存留下来,一种同源的特征,或是一种具有相似社会经济意义的特征也将最终展开，这种观点仍然在得到坚持。这种态度是传播论的反衬,它表明,早先传播论者并不关心这些特征逐渐与可接受文化的结合。

从整体上看,决定论的方法比起以前的经济论方法更为狭窄,并且更加教条。它的主要概念都不是新的,并且不是单独得来的。每一个概念都在多个方面受到批评。决定论通过它与文化唯物论和新进化论的密切联系自然增加了理论上的声望，这使决定论方法得到了保护。指出它的弱点并不一定意味着对更普遍的进化前提的否定。考古学家必须干预的是对于解说考古材料这些概念具有的实际价值。

文化唯物论以及与它同源的方法，无论其最终价值如何，至少到目前为止都不能解释在民族志记录中显示出来的文化的多样性，即便注意力只放在限制“核心”项目上。民族志材料的大部分生态学解说是特殊的，他们提出一套表面有理的原因来解释所观察到的现象，但在给出一些相同的条件时，却不能论证它们。在这个意义上，可供选择的解决办法或是不可能的，或是完全不一样的。关于文化的特殊性质怎样是合适的，不同的解释被广泛地提出来了。人类学家远远不能同意所有行为都能够如此得到最好的解说(哈里斯，108，a)。

由于文化现象的复杂性，以及我们现在对文化过程的理解的不成熟，所有的决定论，连同所有的功能方法，除了在非常一般或庸俗的层次上，基本上仍然是非预见性的。一个生物科学的类比或许是有启发的。虽然对生物过程的理解大大超过了对社会文化的理解，生物学家们仍然不能预见任何物种早晚都要经历的特殊变化。这主要是由于生物学家不能在充分有效的程度上对大量的外界变化加以控制。这包括地理、气候、阳光等条件，也包括构成生态系统一部分的其它植物和动物。这样，甚至比理解过程的问题更复杂，必须加以调节的参照系的复杂性排除了详细、广泛地进行预见的可能性。无论在时间上这种预见是面对过去还是面向未来。对于影响到文化过程的各种变量，社会科学家们目前的束手无策都排除了考古学家为重建独立的史前文化而当作“有效的研究工具”运用的文化理论的可能性。

非考古进化论者只运用他们对文化理论和目前条件的理解来重建过去，而考古学家则按照在考古学记录中对过去的反映来努力理解过去，必须明确这两者之间的区别。非考古人类学家们提出的确定年代特征的文化演进方案是大量描述性的概括，比起体现文化演进的、对过程的大量解释它更具有印象主义的特点。对于

考古学家来说，对过程的解释必须与人类发展的实际记录一致，就象文化史所揭示的那样。作为他们自身文化理论的产物，文化进化论者的一般法则既不能支持考古学家对各个史前文化的解说，又不能为考古学家更好地理解文化过程提供信息。

正如保罗·托尔斯泰(258)已经指出的那样，对于决定论者，只有他们的理论似乎足以解释的特性，才是值得注意的，这是一般的趋势。这些研究一般被限制在处理文化交互再现的结构特征上，因果关系的基本内在联系(即涉及到对环境的适应性)只能通过这些特征的验证才能发现。虽然就一个文化的核心或非核心特征进行客观区别的标准尚未建立，但核心特征一定是那些在文化对于环境的适应中起积极作用的特征。而其它的特征如艺术风尚、等级标志等则可以当作"外部象征"来对待，在功能上它们与核心相联系，但只具有外围结构的意义。虽然在结构特征上的集中有时是非常有用的，但充其量不过是提供了一个不完全的文化观点。这个观点必须通过较模糊的再现的检验或适应性特征的检验来完善。考古学家从来不会忽略人类学领域的一个基本假说：作为一个整体(不只是偶然与环境相关的那些领域)，文化是有秩序的。因此考古学家应该不仅为论述结构上的相似性而满足，还必须努力在他们的材料中解释全部变化程度。

决定论的另一个主要缺陷是它按照封闭的系统，从一种与社会人类学建制上的谬误相关的程序来研究各种文化的倾向。这种倾向很显然与从环境上检验文化的适应性特征这一愿望相关，但当它被武断地提出来后，它对结构和过程两者的理解便都是不切实际的。几乎没有哪个文化在与所有其它文化完全隔绝的状态下生存。许多文化与它们的邻近文化有非常接近的联系，以致于它们之间缺少在人类学家看来很容易划定的清晰的分界线(炊格尔，262,f)。社会、政治、经济关系的网络系统趋向于越过文化分界线

扩散，并且与文化系统连结在一起。

从结构的观点看，不同文化互相给予的影响，决不是没有意义的。例如，没有人会否认，工业技术的传播，以及一个有广泛联系的国际性经济系统的传播，在工业革命初期对于西欧以外的地区具有强烈的影响。由于引进工业技术的环境和自然资源的不同，也由于地方文化的差异，在每个地区工业技术的影响与它最初在西欧的情况就不一样。一些决定论者假定，所有工业社会最终将进化成观念上与工业技术适合的相似的一套社会、经济和政治制度。然而，按照怀特的单线进化论对我们的指示，由于很少具有进化的兴趣而不考虑第三世界的经历，这种做法从历史学观点和进化过程的观点来看，显然都是不适当的。按照他们的社会系统的持续进化研究特定民族的历史，这是正统的，也是很合适的。与此同时，它并没有为否定传播或否定相关社会在社会—政治制度上相互发生影响提供理论依据。在彼此的环境中，文化显然应该视为重要的成份。

最后，我们必须否定决定论的这一最后辩解：即比起用于解说较复杂的社会，生态决定论的方法用于解说技术上较简单的社会要更为合适。这种辩解基于这样的假说：结构上较为简单的社会对环境的依赖更为直接，因此可以用对于这些社会易于接受的适应性程度严格地加以限定。这类辩解以一种过分简单的小规模社会观点为依据（李和德沃尔，149），并且为那些可以得到的、关系到任何单一的小规模文化的、为数不多的相关考古材料所支持。象埃及或者玛雅这样的复杂社会，轻易抛开范围如此宽阔的考古证据只能导致对这类观点的怀疑。这助长了曲解这些社会，把它们置于不相称的预定模式的过分热情的愿望。小规模的文化比起复杂文化来必然更缺乏适应性变化，这种观点无论在考古学还是在民族学的证据上都是不能得到支持的。

因此，生态决定论似乎具有更早的进化论和经济论方法的许多弱点，并且在运用考古材料的解说上未能取得有意义的进展。以整个形态学模式中假象的有限变化为基础来重建史前文化的企图，从理论上说是不合理的，就特殊文化详细解释考古证据的企图中也不可能产生出新的见解。

非生态决定论

我所谓的非生态决定论是由不同的考古学家的一些假说构成的。不过这些考古学家从来没有认为自已是考古解说的某个学派。因此，虽然单独研究的数量比起生态决定论要多，但支持这种方法的成系统的文献却要少。非生态决定论的方法的大量假说一般与文化生态学新近的发展相一致，这些假说也反映了考古学家对于解说考古材料的能力所持信心的增长。由于这些原因，非决定论方法显得比生态决定论有更加进步、并且最终更有成效的发展。

非决定论方法以这种假说为基础：文化生态学涉及到人类群体适应以及改变他们环境的整个行为方式。文化至少可以当做局部开放的系统来考察，其中一些制度也许与其它文化的同类制度有关。因此，把文化视为独立单元的过分简单的努力将阻碍考古材料的解释。文化体系可以在这样的意义上加以考察：它不得不适应自然力和其它文化两者构成的环境。

非生态决定论估计，在民族学和考古学文化中，个体的差异是相当大的。虽然文化现象被估计为有秩序的，并且因此提出科学的考察，但非决定论方法坚持认为，通过能够对付在实际文化中观察到的变化形态而不是象新进化论者所假定的那样，对付在一定观念形态中存在的假定的变化，文化的任何解释都必须这样来证

明自己的价值。文化的相似和差异是由过程产生的，通过对这些过程的理解，而不是在纯粹的文化类型学中，秩序必然被发现。由于影响任何一个文化发展的偶然因素的大量存在，我们只能在这个意义上作出足够的允诺。非决定论的方法还认为，由于这些外部因素的复杂性，以及考古学家们对它们进行有效控制的无能为力，根据文化系统的某一部分知识重建整个文化系统是不可能的。相反，它坚持认为，一个能够加以重建的史前文化的每一部分，必须通过对与这个部分有关材料的解说加以重建。由于同样的理由，任何一个文化的核心特征都可以在“优先的”基础上从非经济特征、非适应性特征中区别出来，这一观点也是值得怀疑的。

非生态决定论保持了对生存模式和经济形态的关注。但它认为：文化的任何一方面的发展将最终引起贯穿这个文化系统的进一步调整，并影响到这个系统与自然环境的关系。因此，只要考古资料允许，非决定论的考古学家都致力于研究贸易、交往、政治组织、战争、变迁、宗教信仰、疾病形态以及其它那些属于文化或受文化影响的特征。以便按照尽可能完整的图式解释所有因素，以及它们影响到一个社会对它的整个环境的自然和文化两方面的适应性(炊格尔，262，e)。再者，虽然研究整个文化的热情仍然很高，详细验证史前文化的有限部门，如灌溉系统和政治组织之间的功能关系的兴趣也增加了。从生态学观点看，这种研究是很重要的，因为它有利于更好地理解一种文化的适应性特征。

非决定论的方法还是促进考古聚落形态研究的兴趣逐渐增长的因素之一。它假定：人类活动遗迹的数量、类型和分布（包括聚落、房屋、田野和人工制品）构成了早期居民与他们的环境达成调适的可靠证据。所有影响这种调适的因素，都可以直接或间接地在聚落形态中表现出来。因此，解释聚落形态的广泛尝试，应该得出比集中于生存模式或经济的研究更深入的、对适应性的理解。后

者充其量不过试图按照生存或经济因素解释聚落形态（斯特鲁维尔，253，a）。当然，聚落形态是多种原因的结果，其中一些原因增加了聚落的某种趋势，另外一些又与其相反，这一点已经被认识到了。因此，聚落形态总是在一定的对抗趋势中妥协。一个简单的例子就是某些农业社会中这些愿望的矛盾：为了更接近田地而希望分散家宅，为了防范敌人而集中聚落。即使通常考古材料不难找到，整理出这些起作用的因素也不是都能办到的，然而，解释一个考古聚落形态的尝试，是史前社会文化生态学研究的有力方法。

在这个方向上首先付出艰实的努力去研究聚落形态的是戈登·维利的有关秘鲁维鲁谷地的报道（279，a）。维利不仅论证了生存模式的发展，还论述了谷地之间的政治和经济冲突，以及圣地和世俗区域之间的关系变化对改变维鲁谷地聚落形态的发展起到的重要作用。此外，只有考虑到其它因素，生存模式的发展才是可以理解的。

R.亚当斯在《巴格达背后的国家》一书中进一步发挥了这个方法（3，a）。他运用考古学和历史学的证据，论述了六千多年前伊拉克之一部在决定灌溉系统的发展中政治和经济因素比技术因素起到了更为主要的作用。同样，努比亚文化史的研究也显示出，至少从公元前三千年到现在，这个地区的人口分布和规模不仅由生存模式决定，而且由贸易、战争、政治组织、宗教信仰以及疾病形态决定，尤其由努比亚与埃及的关系所决定（炊格尔，262，d、l）。大量被证明对这个地区聚落形态发生影响的因素证实了生态决定论理论上的局限。这些研究还表明，所有因素不能被推演，它们之间的关系不能完全推算出来。在每一项研究中，至少这些因素的一部分，是从历史资料而不是考古材料中得到了解的。

在非决定论的框架之内，生存模式的研究有了新的意义。迈克尔·科已经指出，迄今为止关于古代生态系统的大部分理论探讨

都被限制在诸如沙漠、平原、热带森林等主要生物群落对文化发展的假设的限制或非限制影响(科,47,b)。他指出,作为这类理论的例证,有威特福格尔关于专制国家的兴起提供了实施大规模灌溉系统所需的支配力的论文(285),以及梅格斯关于热带森林环境排除了复杂社会的独立兴起,甚至破坏从外界进入这种环境的复杂社会的理论(173,a)。科与弗兰纳里认为,这种一般性的理论并没有指出主要生物群落中的差异,因而常常与事实不一致(48)。这从本质上说,是在这篇文章中已经发现的、反对新进化论者文化研究方法的同样理由。在他们关于中美洲低地的研究中,科和弗兰纳里认为,对文化发展的解释需要对每个人实际上适应的微观环境有详细的了解。正是通过对这种微观环境的理解,以及对由任何一个文化成员进行的、对他们有益的各种调整的理解,生存模式的图式和它们具有的能力才可能得以确立。在对他在奥克萨卡的工作的讨论中,弗兰纳里已经指出了某些群体不能象少数植物或动物那样贯通几个环境来适应小环境(91,b)。他指出,控制论类型的模式可以帮助提供对这种适应性的稳定或变化的有效解释(就这个建议进行的讨论参见多兰,68)。

按照地理学家和经济学家最近的启示,科论证道,文化研究中农业文明系统不应该当作独立的变量来观察,而应该当作一个广泛得多的文化系统的组成部分来考察,因而也可以当作对发生于这个系统其它各部分的变化的反应来考察(科,47,b)。他强调,社会、文化、商业和宗教因素可以影响到生存模式,尤其在这些因素导致人口变化的情况下更是如此。他也强调了从地理学借用的分析思想,诸如中央位置理论、最近邻分析以及冯·图恩的"隔绝的国家"的理论对于考古资料的分析和解释模式的潜在价值。观察人口数量的变化,不仅当作食物生产的当然反映,而且更进一步当作整个文化模式的反映,因此也受到许多不同因素的影响,这种趋势

明显属于非决定论方法组成部分。这些观点促成了考古学与现代生态学通常的联系。

结　论

考古学家必须学会在他们研究整个文化系统的愿望不能实现的现实中生存。现代考古学的许多弱点是由于考古学家只把“古代民族学”或一种“古人类学”当成自己的宗旨，而不是按照考古资料的潜力决定自己的目标。考古学家必须学会就他们已经掌握的资料提出其中所涉及的各种问题（克拉克，45，b）。

考古学和生态学之间的关系必然会被上述问题所影响。只要以决定论的方式去想象生态学，它看来就象是完全适用于利用考古资料的突出特点、并且防止它的弱点的一种方法。尽管如此，目前，由于考古学不能重建整个文化系统，因此生态学方法充其量不过可以局部地加以运用，从中提出的课题也势必被限制在文化的某些适应性特征之间的关系上。根据一种理论的见解，史前考古学大约在不久的将来作出的主要贡献，将与特定的经济、社会、人口变量长时间内在特定环境中相互影响的方式相关。根据这些限定，史前考古学将要作出的独特贡献，就是使人们理解，在有历史记载之前，文化就已经演进了。

十 政体的考古学

导 言

最近几年，考古学家们对试图解释复杂的社会发展的程序性研究已经显示出日益增长的关注。在这些研究中，重点放在对政治组织变化的解释上。考古学家们对早期文明的政治行为也显出了虽然不太明确但却长时间的关注，这似乎反映了历史学家对政治事件的传统的兴趣。尽管如此，人们很少把对政治组织的解说当作一个考古学的问题。大多数考古学家或许会同意，与社会行为的其它方面一样，政治组织处于克里斯托弗·霍克斯的考古研究进行验证的范围之中。一般说来比起技术的进展或生存经济更难解释，不过比起宗教信仰的解释要容易一些。确实，研究各种社会过程的假想出来的困难，长期以来致使考古学具有这样的特性：它只研究社会的物质适应性相对于环境的变化，虽然现在几乎没有哪个考古学家怀疑，社会组织和信仰可以当做由经济基础产生的附属现象来加以说明。实际上，文献向考古学家显示出，政治组织具有值得考虑的重要性。史前史学家们不止一次地假设，关于政治组织的假说可以在考古学上得到证明，所需的是使这些假设更加清晰，并且对其进行充分的验证。对于使用考古材料证实关于政治发展的假说，发展可靠的方法是重要的，因为如果不能对特殊的过程提出最优的解释，对大多数社会制度的复杂因果关系的解释就可能有多种选择。

政治的亚系统

政治可以视为整个社会文化系统的一个亚系统，它在观念上是考古学研究的主题。一般地说，政治系统与调节社会功能的宽泛过程相关。这些过程关系到：1.外界关系；2.对外来攻击的防范；3.维持内部秩序，赋予并维持权威的合法性，调节权力争夺；4.组织与整个社会福利相关的复杂行为（巴兰蒂尔，115，劳埃德，153）。这些行为有时被当作国家的属性来描述（伦弗鲁，211，b）。但在不同的形式下，它们既适用于最复杂的社会，也适用于最简单的社会。与大部分社会人类学家相同，我不同意政治行为只是复杂社会的特征。简单或复杂的社会在政治行为的专门化程度上有差别，比起作为较小规模社会特征的、一般以亲族为基础的社会关系模式来，在制度上也有差异。西尔斯谈到了这种政治行为的制度化。他列举了“专门化的次级组织”（specialized sub-organization）作为国家的特征（西尔斯，229，b）。社会制度的复杂性被假定为随着社会单位的人口数量多少（但不是人口密度）而变化，随着其他制度的复杂性而变化。通过社会系统内部关系的所有要素，政治现象一方面可以由住宅、家庭、血统、继承等社会组织领域加以识别；另一方面也可以由法律、信仰和价值观念等其它领域加以识别。

政治组织的推论

纯粹的考古材料并不能帮助我们研究人与人之间权力竞争的主要问题，而政治行为在民族学研究中则是一个重要的项目。甚至

对于理解国家间政治上互相依存显得很重要的王朝的婚姻形态，在主要的史前国家研究中也不能得到检验。尽管如此，考古遗物的一些因素也许可以构画出政治组织的许多基本要素，如统治集团和军事体制的概图。

对于社会一政治行为的解说，考古材料的力量通常在于它有能力提供有关社区规模、人口分布、劳力分派、有关的物品和服役的分配、身份不同的象征性物品。通过本文下面几章，我将试图考察这些材料如何能够提出政治组织的一种理解。我审慎地把考察限定在研究没有足够文献证据的社会时遇到的那类问题上。这样做时，我承认，许多关于古代政治制度的重要考古研究都是以考古材料和历史文献的结合为基础的。我也同意，在可以运用的情况下，放弃文字记载的资料是一种愚蠢的行为。从对这些社会的研究中积累的资料最后也许能够对缺乏这些资料的那些社会加以解释。研究物质文化和政治组织之间的彼此关系需要解释缺少文字记载的考古文化，然而，有文字记载的社会的内在影响转移了对这方面的注意力。

一般说来，由于社会现象的复杂性，从任何单方面的考察得到的结果都可能是令人失望的。这提示人们沿着尽量多的线索研究问题是很有必要的，同时就其连贯性反复核对这些研究结论也是很有必要的。可以加以识别的有如下五种典型的方法：

(一)人口统计方法

目前在人类行为的其它领域里对人口规模的有效研究提供了希望，使人们可以仅仅根据人口规模和人口分布知识就可以进行有意义的推理。在这个问题上，人类学家的注意力部分地来源于奥伯格的论文(185)。在这篇文章中，他指出，在中美洲和南美洲本地居民中，人口数值的增长或缩减是影响社会结构发展的主要因

素。默多克建立了《世界民族志类型调查》，粗略地规定了以不同的人口规模来区别他的政体类型：地方自治社区（Autonomous Local Community，一千五百人以下）、雏型国家（Minimal State，一千五百人到一万人）、小国（Little State，一万人到十万人）、国家（State，十万人以上）。

一些规律性和社区、群体的规模相关。纳罗收集的资料证明：最多不超过几百人的群体不需要有权威的官员，一旦超过五百人，官员就是必要的了（181）。最初，权力的行使采取了首领会议的形式，最高首领是他们的发言人。在地方群体超过一千人的地方（我自己建议为一千五百人），官员还必须能够胜任政治职责。默多克的地方自治社区，最大的规模也就是这个程度。这也许是有意义的，因为如果一个稳定的社区人口规模增加凝聚在一起，他们就不得不把自己从村落改变为一个小的城镇国家。

多社区联合体要求较少的政治整合，因为如果技术保存得相对简单，各地方群团便可以管理自己的大部分事务。部落组织主要干预平息内部的血亲复仇，以及调节与其它群团的关系。由于这个原因，比起在一个单一社区中相同条件下维持的人口，更多的人口可以象一个单一政治实体的成员一样汇集在一起，而无须发展为一个国家。克罗伯已经观察到，在北美洲很多地区，印地安游团（bands）的人数如果超过五百人就会趋于分裂（克屡伯，142，d）。同样的例子也适用于现在的新几内亚（福格，95）。由于种种原因，这个最高限额似乎适用于氏族（clan）或小的地方群团联合体保持它们的自治性，统治阶级也不能发展。在首领会议发达的地方，最高限额的数量通常就要高许多倍。

贝克和桑德斯认为，简单的部落最多有五千到六千人口，酋邦通常有一万到一万二千人，并且在短时期内可以容纳四、五万人也不致分裂，这种情况有时或许会发展成一个国家（10）。即使这个

观察是有根据的，用它来解释考古材料就遇到了严重的问题。例如，从考古学上说，加拿大东部十七世纪的休伦(Huron)印地安人大约有两万人，文化上表现为相似的聚落群。因此按他们的说法，这些聚落群可以解释为酋邦。从历史学上我们知道，休伦是一个由四个部落组成的联盟，每个部落人口接近于贝克和桑德斯五、六千人的最大限额，首领也可以排列到联盟会议这一级，但权力仍然通过氏族首领对物品的分配能力而不是靠强制手段来实现（炊格尔，262，i)。氏族自治体和个人的权力比所有其它重要的政治观念更有价值。熟悉它们体制的人都不主张休伦或易洛魁联盟是酋邦的典型样本。我们也已经注意到，如同小的城市国家的情况所证实的那样，权力集中的情况也会在六千人或少于六千人的政治单位中出现。人口密度似乎对推测政治组织无关，因为像奇布(chimbu)每平方英里四百人这样的群团仍然缺少等级和社会分层(弗兰纳里，91，c)。如同在约鲁巴人(Yoruba)和伊博人(Ibo)之间的对比所说明的那样，仅人口密度一项还不足以促成城市化的发展，也不足以形成政体制度(巴斯科姆，13)。

虽然理论上的成熟还不足以使人口统计资料具有比政治系统性质的一般因素更重要的作用，但这种方法的潜在价值却暗示我们，沿着这条线索进一步进行研究会是非常有益的。

（二）文化的方法

政治单位一般应该与文化单位相等同，这个观点是从科辛纳和柴尔德的主张而来的，他们认为，一种考古文化是一个单一民族的表现。这个观点又得到了欧洲政治教义的进一步支持，即国家是同一民族的符合逻辑的表现。最近，这种见解多少有些不自然地被用于解说美国东南和秘鲁的考古资料。虽然西尔斯承认多民族国家的可能性，但他却假设：美国东南部大部分密西西比政体

是通过恢复和扩充地方人口而发展的。因此他认为，识别一个地区的史前国家，要求由考古学标准限定一个族体，决定它的范围，通过确定祭祀中心的位置；以及确定足以统治和协调这个族体的这些中心的等级差别来寻找政治组织的证据（西尔斯，229，b）。在秘鲁，连同其它证据一道，作为集中化政治统治发展的证明，几个沿海凹地的统一使这里形成了单一风格的统一体（厄利尔，78）。

尽管如此，历史学的证据清楚地表明，在一些例证中，物质文化形态总是越出了任何一种政体的界线。这一点通过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希腊或中美的城市国家系统就可以看到。相反，一个国家也可以把具有不同文化形态的群体结合到一起。这一般出现在帝国控制区，当操不同语言、有不同经济的人们生活在接近的地域时，这种情况也会出现。在成熟的国家中，通过恢复实现的扩展也许是不多的。因为统治者出于自己的利益，通过增加他们臣民的数量来增加他们的财富，而不管这些臣民的文化背景。另一个应该受考古研究验证的帝国特征是出于政治原因而强迫建立的被征服人口的新的定居点，尤其是象在秘鲁那样，被征服人口也许主要被认为是在新居地中保持了他们本族文化的农业人口。

在一个至少一部分物品，如陶器，被大量生产出来的社会中，这些器物的广泛分布便提供了贸易范围和交往联系通道的证据（奥康纳，186）。然而，正如W.亚当斯指出的那样，这些贸易区在许多情况下与族体和政治疆界可以不一致，因为贸易常常越过这些界线（4，c）。在部落社会中，陶器由妇女制成作为家用，陶器风格的广泛一致性也许并不仅由政治联盟和内婚制而产生，也可能由战争和双方妇女被捕获而产生。因此，在陶器风格变化的意义能够得到解释之前，还有很多线索可供研讨。

在复杂的社会中，与显贵集团机关的物质文化可以对这个地区的政治结构提供最好的启示。因为共同具有的一种风格可以当

做一种政治身份的标志。尤其是在乡村文化多样化的地域中，精美的文化可以当做政治统一的证据。

另一方面，在整个城市国家系统中，高阶层的文化和低阶层的文化，无论其政治上的差异如何，也可以具有一种共同的风格。一个入侵的高级文化可以采用他们征服地域的物质文化，以致于只有他们的语言或其它在考古学上难以捕捉的特征才能提供他们存在的某种证据。在原有的文化被认为比新介入的文化更优越的情况下，尤其容易发生这种情况。美索不达米亚的喀西特人①和阿莫里特人②，以及克里特的迈锡尼统治者都是这种情况的例子。很清楚，就象其他标尺一样，单一的文化标尺几乎没什么用。尽管如此，当它与其它标尺一起运用时，它也可以提供进一步的资料。

(三)社会的方法

正如在世界很多地区的考古材料中可以观察到的那样，财富的增加和分配的逐渐不平等最终必然导致冲突，也导致了能够保护这种局面的政治系统的发展(劳埃德，153)。在复杂的社会中，社会地位与某些个人或集团为了自己的占有而参与社会财富的不平等分配的能力相关。但是，地位和财产并没有必然的联系。在游团社会中，地位主要是从贡献于这个集团的共同幸福的主动性而来的。这个地位受到了维持不平等的物质占有的企图的危害。因此，在这些社会中，社会地位主要是由不可捉摸到的事物构成的，它们在考古遗物中很少表现出来。在较复杂的社会中，以年龄、性别、氏族集团等单位分配的相关财富在物质占有的差别上是

---

① Kassite，建立巴比伦第二王朝或中王朝的古代民族，有人认为可能起源于伊朗扎格罗斯山脉。

② Amorite，古代塞姆语民族的一支，公元前2000到公元前1600年间支配美索不达米亚、叙利亚和巴勒斯坦等地。有人认为他们是西方的游牧民族。

明显的，但这并不能揭示社会上对这些差异是如何规定的；这些差异竟然是合法的。甚至奴隶也与无公民权的社会相关，在这种社会中地位必须由赏赐才能得到认可。这可以在加拿大西海岸印地安部落得到证明。在这里，战俘为捕获他们的人的经济利益工作，他们经常被当作主人大肆挥霍财富的夸耀举动的牺牲品而被杀掉。

为数有限的儿童墓葬中精心制作的物品可以表示这样一个社会：其中显贵是由在血统上属于特殊氏族或家族的成员担任的（弗兰纳里，91,c)。但这并没有揭示这些权力的政治基础。再者，就象 ucko 已经向我们表明的那样，随葬品不总是与生前的财富或地位相关。因此，对于这些墓葬的其他解释，比如它们是仪式牺牲品的结果等等，至少也是值得考虑的（乌科，265,b)。这些有选择的解释被有关“死瓶”的考虑所支持，这是一种在迦勒底的乌尔发掘到的早期王朝的随葬品。直到后来发现了明确记述与美索不达米亚王室墓葬有关的仆人牺牲的文字，才明确地反映出证明它们属于王室墓葬的看法（克雷默，140)。

关于政治组织的推论必须根据人们与物品和服役的不同关系的多种样式，就象考古遗物中还保存的那样。显贵特权以任意浪费社会的剩余物品而为他们自已使用为基础，只有在这一点上得到论证，才可以有信心地推断一个国家的存在。这个结论不能简单地根据社会中存在一个集中化的再分配系统来论证，它要求证明这个系统的明显不平等：上层阶级所得到的要比他们贡献于这个系统的多得多。

再分配系统的这种类型的发展是一个进化的过程，对于变迁的社会，它也许不可能决定一个国家是否已经出现。尽管如此，能够明确地证明一个国家存在的证据是：

1.专门为证明个人身份的显赫或展示国家权力而设计的、具

有集中劳动性质的建筑工程。这些项目包括营造陵墓、宫殿和庙宇。其中一些这样的建筑，比如比王室墓葬更大的坟墓，可以几乎不包括相关的技术训练，但所需的人力就有象征王权的构造物的效果。尽管如此，有人论证，纪念性建筑无须国家政权的强迫就可以建造起来（卡普兰，127；伊拉兹马斯，82，a）。在这一方面，科林·伦弗鲁关于适应性群团（group-orienteted）和个别化的酋邦（individualizing chiefdoms）（这也许可以称为国家？）的区别在概念上是有用的。在第一个术语中，纪念性建筑具有社区的性质。在第二个术语中，它显示了统治者对臣民的权力和显赫的地位（伦弗鲁，211，d）。

2. 为了显贵和他们控制的国家机器的需要而服务的专职人员的出现。一般说来，这些专门人员分为四个阶层：工匠、官吏、士兵和仆人。比起在社会发展的较早阶段出现的、为整个社会服务的专门人员，这里的工匠的专门化程度更高。"专业大师"的出现与新的庇护制度的发展有关，就是说，庇护制度说明统治者能养得起他们以满足自己的需要。这些专门人员的存在导致了贵族文化的产生，或是用伦弗鲁区别农民阶层的"卑微传统"（Little Tradition）而使用的"显贵传统"（Great Tradition）来称呼这种文化。从考古学上说，显贵传统的存在可以由技术的精炼、复杂而且连贯的艺术风格的存在来衡量，就象在宫殿、庙宇、墓葬以及为显贵生产的器皿上表现出来的那样。在前工业化社会，这些器皿即使是有，也很少为较低阶层所分享，除了在形式上低廉粗糙地加以模仿。工匠或各种地方风格的分布，可以揭示出特别的政治系统中权力和庇护制度的集中程度。

3. 伴随显贵墓葬的大规模人牲。这与较简单的社会中杀俘虏的情况完全不同。随从用作牺牲在旧世界和新世界许多古代国家里都是共同的（柴尔德，42，m）。即使如此也必须记住，这种国家

是文明发展的前提(如果限于与显贵传统有关的文明)。由于这样的原因，许多较简单的国家使用这种文化现象的行为可能没有被发现(炊格尔,262,g)。

(四)地理学的方法

所有复杂的社会都创造出一系列为了专门目的而建造的建筑物：宫殿、庙宇、库房、军营、会议厅和行政建筑。其中有些建筑很显然与政治活动有关。对于这些建筑和它们的分布情况进行研究，可以揭示政治组织的某些方面。尽管如此，需要注意的是正确判断这些建筑的功能，这些功能并不总是从其位置、设计和内容上清楚表现出来的。最近在台尔艾尔阿马纳的"官邸"究竟是宫殿、庙宇还是两者兼备的争论就是在判断建筑物功能时发生问题的最好例证(厄菲尔，267；阿什曼,7)。在后来的争论中，至少有一部分似乎出于用现代(或中世纪的)关于建筑物功能的概念来对待古代建筑造成的困难。同样，在部落社会的研究中，判断一个村落里最大的房子是主人有更多财富的反映，或是判断它为整个村落的公共会议厅，都比把它与这个村落的首领相联系更为重要。

考古学家已经开始用定位理论来推算聚落形态的等级制度，并且试图解释它们的地理分布。一般说来，这种分析包括决定这些设施功能的标准。甚至在一个简单部落的阶段，座落在中央的、设防的城堡可以提供对邻近小村的防卫。这种安排反映了在防卫和农人要求尽量接近自己土地生活这两种愿望之间的一个合理的妥协。戴维·克拉克对英格兰铁器时代的聚落和要塞进行了位置分析，把不同的聚落规模解释为等级秩序不同的中心。(大卫、克拉克,45,c)在一般情况下，经济因素也许是聚落规模的最初决定因素，但它们的规模一般与它们的政权在等级制度中心位置相符。

如果这样，在更深一层它就受到了显贵住宅的特殊形态的制约，也受到了特殊等级的官僚建筑的制约。在政治机构中心与人口中心和经济活动中心不一致的地方，就象一些封建社会那样，这是很容易决定的。例如，成组的或巡回的首都，也许反映了中央政府克服交通问题和内部不统一问题的企图（巴兰蒂尔，11）。

政治因素在影响聚落规模和位置上起了很重要的作用。在部落阶段，它们看来主要与军事上的重要性有关。在战争频繁发生于邻近集团的地方，如新几内亚，防卫是由居住在分散的小村中的男人完成的。但并不是所有这些小村都会同时遭到攻击。此外，分散的农业或畜牧集团可以共同使用一个要塞，在紧急时刻任何人都可以退到那里。尽管如此，交往取决于防卫规模的增加，或者尽量远离危险建立自己易于防守的领地（多克亚迪斯，69）。

另外，我还认为，工艺的专门化将导致大约同等重要的城市的六角形分布。每个城市有五千到五万人口（炊格尔，262，n）。这种规模的城市对一个城市国家来说看来也许是合理的。但尽管如此，当这种城市变为更大的国家首都时，它们就被当作政权和祭祀的中心而供养，并且比它们如果不是首都会出现的情况发展得更庞大、更富有。随着它们得到一个城市国家系统中的盟主权，城市的这种扩大用古代美索不达米亚（乌尔·巴比伦）、古希腊（雅典）、中美高地（特诺其蒂特兰）的资料很容易得到证明。相同的现象也可以解释古典玛雅中心的比较大规模的堤卡城。人口为十万或十万以上的超级城市，如罗马和长安，做为大帝国的中心维持和发展了城市的规模。同样的解释或许可以用于所有这种规模的前工业化城市。在这些大规模的国家中，不仅可以识别首都，还可以识别与地域一致的第二级和第三级行政组织和更小的部分。在很少有考古资料有效地涉及居住遗址的埃及，墓葬类型的等级制度似乎大致上与官僚等级制度平行。地方官员宁愿在他们的管理中心内

选择墓葬的位置，也不愿意在王室墓地建造坟墓，这种倾向可以用于有效地衡量不同时期的集中化或分散化的程度。甚至无须文字记载，考古学家们都不怀疑建造最大的金字塔时埃及在政治上处于统一局面(奥康纳，186)。

在一些实例中，政治统一的局面可以由诸如灌溉系统或运输系统这样的国家工程的水平来证实。虽然小规模的灌溉系统可以在协商的基础上施行，但这种规模的限度也是可以争论的问题，而秘鲁海岸统一的多凹地系统或旧世界的大规模治水系统则以一个规划和维持这些工程的中央权力的存在为先决条件，这一点看来是很清楚的。这些工程也许与重要的运输工程有关，比如在中国大运河联结黄河和长江。在许多大的国家中，出于统治和军事目的建立了专门的道路网。这些道路系统随着国家一道扩张。在得到相当成功的研究的罗马帝国和印加帝国，甚至无须文字记载，道路系统就足以揭示这些帝国的扩张了。尤其是随着空中勘测的发展，这类证据已经越来越被证明可以用于研究(德尔，64)。

在彼此非常接近并且相互竞争的城市国家存在的地方，每个城市中心都堡垒化是普遍的现象。另一方面，在大国的统治中心经常也设防，以便为了中央政权和显贵们住地的安全，统治者可以控制中心，这是传统中国城市(城)的情况(费孝通，86)。作为对比，公元后头几个世纪罗马城市周围缺少防御设施，这不仅出于对外来攻击的安全感，也出于罗马帝国的统治能够对周围农村进行有效的控制。

国家之间的国境可以以各种方式勘定出来，这个问题在考古学上也可以研究。有时可以发现正式的界标，在另外的情况下，作为一种策略，国家之间可以由“无人区”彼此分开。由帕森斯和杜蒙德完成的工作显示出，在古典时代的墨西哥高地，特奥蒂华坎和乔卢拉由一个很少居民的宽阔地带分开，这个地区也许具有“无

人区”的功能。在其他地方精心建造的边界防卫则可以把国家彼此分开，或者对抗生活在国界以外的野蛮部族的侵略，保卫居住地区。精心设防的例子是中王朝时期埃及人沿南部边界构筑的建筑、中国的长城、罗马帝国的长城，这是一条改变单一的防线沿着北部边界在叙利亚和北非建立的宽阔的防御带（德尔，64)。甚至不用文献记载，通过对要塞和防线的研究，考古学家就能够追踪罗马帝国扩张的历史和界线。这些防御设施不仅是由奥发的设施所显示的那样为帝国的一个重要特征。这个设施是一条从威尔士到盎格鲁一撒克逊人的默西俄王国的直线土木工程。相似的防御设施似乎在秘鲁的沿海国家边界上也可以找到证明（德尔，64)。

（五）肖像研究方法

有些文化的艺术，如中国商文明和印度河流域文明，看来似乎特别缺少关于政治问题的资料。在其他文化中，关于统治者及其活动的艺术表现是很丰富的。这些表现通常是很规范的，并且基于有限的一些主题之上。人物的大小及其位置安排、服装的刻意求精，特别是肖像的象征（王冠、华盖等）可以意味着被描画对象的等级（马库斯，166,b)。就象长久的不确定性所证明的那样，对于玛雅统治者究竟是僧侣还是普通人，不用文字，这些表现也许是很难解说的。尽管如此，即使没有文字解释，一个详尽的背景分析也将通过与这些人物有关的象征揭示出差异的基本含义。

在彼此远离的早期文明中出现的“权力肖像”的某些特征具有特殊的重要性，因为它们看来是历史上没有关联的各个集团在相同环境中的类似产物。其中最明显的项目有：1.人物的相对尺寸、服装的精细程度与他们在政治上的重要性成正比；2.被打败的敌人在着装精细的征服者面前衣着简陋或裸体（例子有埃及、美索不

达米亚、玛雅、莫奇卡的文化①)；3.国王常常被描绘为控制着一个仰卧的敌人(埃及、玛雅、阿兹特克)。这类相似性表明：早期文明的肖像可能是一个考察的线索，它反映的观念不仅渗透在这些社会的政治结构中，也渗透在它们的政治心理之中。

结　论

涉及到政治系统的一系列资料深藏在考古材料之中，现有的研究也只能触及这个主题的表面。但它给我们的启示则是：对这个领域的认真关注，将进一步促进对缺少书面记载的考古文化的理解，并对更一般性的文化进化理论进行检验。目前仅仅根据推理这一条线索还不能得出结论，而必须根据多条途径的综合考察才能得出结论。

① Mochica Culture，南美洲早中间期文化，年代约公元前200年到公元600年。

十一　聚落形态的决定因素

聚落形态的概念在一定范围中能够有效地用于解说考古材料，这篇综述即是对这个范围的尝试性探讨。我主要的注意力在于聚落形态的性质、及其与文化的其他部分的关系。我将分析：(1)聚落形态和文化的其他方面的关系；(2)考古学家运用这种关系的知识对他们考察的文化进一步理解的方法。第一项要求一种跨文化考察，它包括(a)与聚落形态有主要联系的要素的范围；(b)这些要素彼此衔接构成一个特定社会聚落形态的方式。我主要关注的将是聚落形态的决定因素。这些因素的互相影响构成一个社会集团的特定形态。由于各个决定因素可以产生彼此既依赖又对抗的局面，因此一个聚落形态就是在一些冲突着的决定因素之间的一种妥协。还有其他一些因素在功能上与聚落形态相关，但它们与聚落形态的关系则是从属性的而不是决定性的。当然，这些因素不在本章研究之例。

首先有必要说明聚落形态的含义。为此我们必须回顾到目前为止已经做过的一些工作。G·R·维利在《维鲁谷地的史前聚落形态》(279,a)一书中，第一次提出了在田野考古中实际运用的聚落形态的概念。在这本书中维利描述了秘鲁一处不大的峡谷地带数千年中遗址的分布和形式的变化，并把这些变化与社会经济趋势和历史事件联系起来。在引言中他把聚落形态描述为“功能上解说考古学文化的一个战略出发点”，因为它们反映了“文化的自然

环境、建设者的作业的技术水平以及文化所维持的、社会相互影响和制约的各种制度。”此后，相当多的研究涉及到了聚落形态，其中一些以确定已知文化聚落形态为目的的研究是相当成功的。另一些研究则试图运用聚落形态重建古代文化的社会制度（张光直，40a,b）或宗教信仰习俗（西尔斯，229,a）。一些则集中于与个别遗址相关的布局和房屋类型的研究（维利，279,b）；还有一些集中于大量遗址的分布形态的研究（炊格尔，262,b）。文化研究的范围从小规模的采集狩猎文化（张光直，40,b）到复杂的文明（科，47,a）。解说的方法则从简单直接的类比直到运用民族学材料进行的跨文化的系统比较。

维利对聚落形态的定义的一个最主要优点在于它的广度和它对聚落形态现象的明确的功能观点。对于重建史前文化，聚落形态的价值可以从聚落形态所反映的各种制度的结果来考察。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后期，不管怎样强调研究的多样性和强调可能运用资料的范围，聚落形态的研究仍有两种占统治地位的方法。

第一种方法主要是生态学方法。它的研究常常基于这样的假说：聚落形态是环境和技术两种可变因素相互作用的产物。莱斯利·怀特和他在考古学界的学生们、尤其是贝蒂·梅格斯竭力主张这种生态决定论，并把它当作聚落形态研究和一般文化研究中的决定因素。生态学方法主要进行的考察是了解聚落形态如何反映一个社会及其技术对于环境的适应性。

在第二种方法中，为了对史前文化的社会、政治和宗教组织进行推断，聚落形态的材料被当作基本的资料加以运用。张光直（40,a,b）和西尔斯（229,a）使用“社区形态”（Community Pattern）这一术语表示聚落形态严格的社会属性。沃格特（269）甚至建议，这两种方法或许可以与过程的研究一道，当做聚落形态研究的两个分支来考虑。这两种研究不仅可以从方法上加以区别，在

很大程度上还可以从他们对资料的选择上加以区别。第一种研究涉及到整个遗址的规模和分布，而第二种研究则集中于个别聚落的形态上。迈耶·奥克斯(171)区别了“社区类型”和“区域形态”；西尔斯(229,a)则区别了“遗址”和“地区”形态，并把前者称为“微观世界”、把后者称为“宏观世界”。张光直使用了“微观结构”和“宏观结构”的术语来分别描述单个遗址的社会—文化系统，和一些遗址共同构成的形态。

尽管如此，我相信，考古学家和其他人类学家都能按三个层面来更有益地构想聚落形态。首先是个别建筑或构造；其二是在单一社区中这些建筑的安排方式；第三，若干社区在一个区域的分布情况。这其中每个层面都要受到一些因素的制约，各个层面上这些因素的种类和程度都有不同，因此较之对个别层面进行研究，这三个层面的综合研究似乎可以把考古文化搞得更清楚。

虽然到目前为止所做的工作大多是推进聚落形态研究，但只集中在这两种方法上是不利的。至今为止，考古学家们对把这些证据作为重建各文化的根据的兴趣比用于聚落形态自身性质的研究更大。因此，几乎没有什么能在系统理解方面指导考古学家。尽管如此，从长远看，只要对活生生的社会中聚落形态现象加以一些注意，通过对聚落形态的前景和限度的深入了解，聚落形态的资料就可以得到运用。我在本章开头所讲的目标是集中列举学者们认为对决定个别建筑、聚落和全盘分布的结构起作用的各种因素。这种列举以地理学家、社会学家和历史学家的工作为依据。我将考察从简单和复杂两种社会提取的材料，因为每种社会所特有的环境可以有助于指出在整体上对聚落形态通用的问题。由于本文的这部分基本上是其他学者观点的概述，因此我的解说是从世界上许多不同区域得来的。

聚落形态的诸决定因素

1. 个别建筑

对最基本的单位——个别建筑的系统考察，是相当少的。也许对房屋类型所进行的最普通的研究，是寻求不同群体的历史联系。因此，我在这里阐述的与其说是答案，倒不如说是提问。在复杂的社会中，建筑物有明显的多样性——各式各样的庙宇、要塞、墓葬、房屋以及其他建筑。在最简单的社会里，只有一种非常一致的房屋类别，没有特殊目的的建筑物。然而，即使是这种简单的房屋，这种类别也可以代表对值得重视的若干因素的妥协。

这些因素之一是社会生活的方式。游牧民往往有易于迁移或易于建造的房屋。完全定居的人比半定居的农人更多地建造房屋。对于游牧社会，甚至在房屋类别和建筑材料的效力之间，似乎存在着一种更为特殊的关系。在容易得到这些材料的地方，每个营地都可以建造一个新的遮蔽物。但在缺少这些材料的沙漠或干旷的草原，建筑物往往具有能够由此至彼进行迁移的能力。例如普莱恩斯印第安人的便携式圆顶帐篷，阿拉伯贝督因人的轻便的羊毛帐篷以及蒙古牧民的蒙古包。为了能够抵御寒冷的气候，蒙古包是在可以折叠的木制棚架中用内外两层铺成的毡子构成的（菲奇和布兰奇，90）

因此，一幢房屋代表了用同一环境提供的建筑材料来适应这个环境的挑战的一种企图。在一篇短小而重要的原始建筑研究文章中，菲奇和布兰奇已经注意到，许多原始建筑的结构设计"反映了关于地方气候条件的准确详细的知识，……以及对（地方性）建筑材料的性能的充分理解"(90)。他们认为，建筑物所适应的主要

气候因素是周围辐射的温度、气流运动以及湿度的日变化和年变化。他们发现，世界上不同地区的建筑常常显示出“令人吃惊的灵敏和准确”的适应性。

例如，中爱斯基摩人的圆顶茅屋可以很快地建造起来，这些建筑材料在当地也是很容易获得的。圆顶对于冬天的大风提供了最小的阻力和最大的遮蔽体。为了防止寒冷，这种形式也尽可能小地暴露出它的外表，油灯这样的一点热源就能够把它有效地加热。

在炎热的沙漠地区，季节之间、昼夜之间的温差是明显的。在这种地区，用陶土和石头墙建成的厚重的建筑物白天吸收了热量，夜间又释放出了这些热量，这就缓解了在最冷季节中令人不适的温度起伏。在南美洲普韦布洛印第安人中，以及在北非和中东，这种房屋是共同的，屋顶或是拱形的泥砖或是放置在房梁上的泥板。在比较潮湿的地区，如尼日利亚，拱顶常用茅草覆盖以便防水。

在湿润的热带地区，温度变化相当小，荫凉和通风对于舒适是必不可少的。因此，墙被减少到最低限度以利于通风，在居住空间之上有倾斜度很大的屋顶以防日晒雨淋，架高的地板则用于防止野兽。这类房子可以在适当的幼树或树根上很容易地建造起来。

在前面一些例子中，不仅一般建筑方法，而且房屋的形式都是适应环境的。圆顶茅屋和斜顶房屋就是好例子。北美纳斯克比印第安人的房屋就是一种四周用石头支撑、其上盖以树皮或兽皮的棚屋。昆比(204)已经注意到，由于地面冻结，缺乏土壤，以致于在地面上凿孔非常困难，因此没有其它任何形式比这种棚屋更适应这种环境。另外，某种更复杂的建筑形式，诸如露天庭院四周的房屋，就不适于寒冷的天气，而更适于温暖的天气。这不仅因为这种通常作为家庭活动中心的庭院在寒冷气候下用途降低了，也因为这种房屋的保暖比紧凑的房屋困难得多。气候因素还影响到房屋的方向。门和窗户可以面向太阳，避开经常性的风向，或面对一个

湖或一条河。这种实际考虑确实体现在中国的“风水”术之中或泥土占卜术之内。它们深嵌于一个精心阐述的巫术和象征物系统之中（德克海姆和莫斯，76）。

然而，一所房屋所反映的远远不止是对气候的一种适应性。它还反映了建造者的熟练程度和他运用的技术。技术的关键知识包括选用一系列材料、对材料的加工以及建筑物的设计。石工和砖工的素质是建立更宏伟更精致的建筑的保证。在不同的社会中，建筑技术可以沿着不同的道路发展。这些道路部分反映在对不同建筑材料的运用。欧洲和西亚的砖石建筑使以墙为主要支撑的建筑得到发展。而在东亚，木构建筑的传统则是以墙“附”在柱一梁结构上的方式发展的（威利茨，278）。特别的工艺也使新的设计成为可能，例如，穹隆顶使顶部盖在大跨度空间之上的设计成为可能。

房屋大小和布局还反映了家庭结构。一所由核心家庭居住的房子也许包括一间或几间房间，但这些房间的功能与一个简单家庭的需要相关。如果这所房子属于一个家族，通过这所房子似乎可以反映出核心家庭单位，而食物储存对于整个单位则是共同的。张光直认为，在诸如南美维托托人中，甚至一座大房子就是一个村子，其家居情况可以区分为以下因素：1. 关于设备使用情况的解说；2. 家庭的各部分的区分；3. 关于几个单独厨房的性质的说明（40，a）。另一方面，在一个一夫多妻的家庭中，每个妻子都有自己的生活空间和厨房。但属于家长的房间则不带厨房，因为他可以由他的妻子们依次提供饭食。或者，一个一夫多妻的家庭也可以有一个共同的厨房（默多克，178，a）。仅从考古材料识别由一个主人和家族的几个仆人组成的家庭可能是困难的，在社会差别没有在物质占有上明确区分的社会中，这种识别尤其困难。另外，虽然多家庭的房屋的形式不同可以表示家族或一夫多妻的家庭，但

还可能有尚未发现的、与某些未知家庭有关的类似制度。

房屋的特殊形式也可能与家庭组织的形式有关。作为一个居住单位的长形房屋[①]似乎与家庭组织的关系较近。在这种情况下，考古学的主要问题是把诸如男人聚会处这类建筑和用作住家的长形房屋区别开来。在美拉尼西亚的一些男人聚会处不仅是议事厅的设计，而且在中部还有一排灶，这与不明性质的家庭无关，但与参加聚会的特殊身份的集团有关（科德林顿，46）。对于任何旁边有许多核心家庭房屋的少数“长形房屋”遗存，都应该持慎重态度。在指出它们的功能之前，这些建筑应该受到认真的考察。

一个村落中的建筑也许反映了社会习俗的不同，也反映了财产和等级的不同。许多原始社会的经济平等是由住所的设计和规模的一致性表现出来的。随着社会复杂性的日益增长，建筑物的设计和功能的差异日益增大了。在休伦印第安人中，村落中最重要的头领占有了最大的房子，这里可以用作集会和仪式的集合处(炊格尔，262，c)。在权力或阶级分化更加明显的社会中，显贵的住房变得更大、更精美。例如，在马克萨斯[②]的宫殿遗址，精心制做的、其上建有房屋的台基反映了它的主人在社会等级制度中的重要地位（萨格斯，254）。除了房屋类别的这种区别，特殊用途的建筑在阶级分化社会中更加普遍。其中一些建筑也是作住房用的。来访者或单身汉可以住在在大洋洲普遍见到的聚会处(科德林顿，46)。在斯巴达、以及更晚的匈牙利的一些地区，成年男子一般与他们的妻子和家庭分开居住（霍兰德，122），而马赛人[③]的年龄等

---

① Longhouse，十九世纪前北美印第安人的传统住房，在纽约州发掘出的许多长形房屋的形状是：长四十一三百三十四英尺不等，宽二十二—二十三英尺，中间留有通道，每七英尺左右筑一道隔墙。据推测，每家使用一间，每四间共用一个灶具。

② Marquesas，太平洋中南部法属波利尼西亚的两个火山岛族。

③ Masai，东非一游牧民族。

级制度，在特殊的营地中得到了反映，一个村落的战士和未婚女子在营地中一起生活，直到他们达到允许建立他们自己家庭的年龄（福特，94）。

另外，各种不用于居住的特殊建筑可以用整个或其中一部分服务于整个村落的需要。阿拉伯的客房首要的功能是作为部落或村落首领的聚会地（萨利姆，221），就象波莫人的雾屋① 一样。普莱恩斯印第安人建造了很大的三层帐篷，他们的一些社会仪式就在这里举行（福特，94）。还有为隔绝社会成员而建造的小棚或房屋，在美洲东北部印第安人中，姑娘在青春期往往被隔离在小棚里或是帘子后面。在复杂的社会中，常常有相当多的各种公共建筑用于区别各集团的行为，如学校，图书馆，公共浴室和博物馆。一旦它们的功能得到确定，这些建筑就允许我们对公共生活的性质和古代文明的价值作出估计。

在单个建筑中，房屋附属的作坊，或作为作坊和库房的单独建筑，都可以反映出生产的专门化程度。同样，物品的运输、销售刺激了市场、库房和客店的发展。通过判断个别建筑的整个用途，考古学家可以发现古代社会生产和销售方式的更多资料。

社会宗教信仰可以影响房屋形态，可以导致圣殿、庙宇、墓葬等建筑的产生。作为普遍的模式加以建造的高棉文明的王室殡葬殿堂，中心建筑是在一个巨大金字塔上的五座塔，它代表了宇宙的中心须弥山②，周围的墙是围绕宇宙的石墙，旁边的护河是最初的海洋（科，47a）。伊利五德（80）和其他人把房屋当作人们对宇宙的概念的代表物，这种“住宅象征主义”据说在北美、西伯利亚是很清楚的。其中，中心柱是与世界的柱子结合的象征。在亚洲的畜牧

① Sweat house，美洲印第安人出于宗教或治疗目的，在烧热的石头上加水，使其充满雾气的房间。

② Mount Meru，印度教神话所传屹立在宇宙中心的金山。

者和古代中国人中，柱子在神话仪式上的作用是“通往”上方的通道。

专门的宗教建筑包括庙宇和举行仪式的广场。基瓦[①]式宗教仪式建筑由于两个原因而受到人们的关注：第一，基瓦也许是更早时非常普遍的那些作为住房的圆形房屋的残留；第二，基瓦为宗教团体所具有，因此与各种村落氏族有关。西尔斯(229，a)已经论证了从仪式上研究宗庙和墓葬复合体的价值。在这方面，关于史前社会的宗教习俗有许多可以被认识的东西。

建筑和宗教之间的全部关系仍然在整个世界范围内或特殊文化区域中这两个方面以比较的方式进行研究。不过考古学家必须当心，不要把研究宗教仪式建筑和研究宗教本身等同，祭祀建筑在不同社会中的变化是相当大的，神也许根本就没有庙宇，仪式也是在平时有其它用场的空地或公共场所进行的。为了理解宗教习俗，无论建筑群体是什么样的，考古学家都必须寻找家庭中的神龛、崇拜的偶像以及象征物。

政治制度也影响到房屋的风格。在犯罪频繁和治安管理薄弱的地区，为了安全起见，往往在建造房屋时还建造一个观察处。面向内部的房屋就是这类建筑的一个例子。一群凶猛的狗也可以为一所房屋或帐篷提供防卫，但这类防卫在考古材料中不可能是很明显的。在更大范围（如村落或族体）不能提供适当的防卫时，就可能导致房屋本身具有这种目的。在阿拉伯半岛南部发现的塔式、厚墙的居室常常有足够的强度来击退贝督因人的进攻。一个较复杂的政治组织还会建立官署、监狱、营房等建筑，以服务于自己的需要。

世俗情趣和风尚的影响也不能被忽略，它们在房屋的设计和

---

① Kiva，美国西南部普埃布洛印第安人村落中发现的、供宗教仪式和社会活动的地下礼堂，以其壁画著称。

布局中得到了反映。它们还可以说明，为什么在没有经过规划和可能不协调的情况下，特殊的建筑形式可以在一个地区流行。房屋的布局还可以反映出人们要求单独或成群居住的意愿。一所房屋明确划分为几个房间，每个房间都有门，这反映了单独居住的意愿。世俗情趣也可以派生出避暑住地或乡村宅第，这些建筑与普通建筑大不一样。休伦印第安妇女在夏天带着她们的孩子在田间居住，这不仅更接近她们的工作，也离开了村落生活的喧闹（炊格尔，262，a）。

2. 社区布局

第二个层面是构成一个简单社区的建筑布局。我所讲的社区是："通常在直接联系情况下居住在一起的人的最大集体"（默多克，178，b）。一般说来，一个社区与一个简单的聚落一致，因此可以与考古学家的"组合群"（component）相关（维利和菲力普斯，280）。然而，在分散的聚落区域，这种均衡就可能不存在。对于每年依次在几个聚落之间迁移社区的游猎和采集人群，或对于社区在青黄不接的季节被迫拆为小的家庭群的人群，社区的布局是不适用的。在这些情况下，按照社会上的限定，社区的联系要超出一个聚落或一个遗址。考古学对与这种社区有关的聚落群的定义，也许要求弄清每年什么时候占据什么聚落，以及每个季节各类聚落得到怎样的运用。它还要求对这种形态中存在的任何中心聚集地进行探究，以及估计与特殊的生存方式相适应的社区的规模。于是，以并协性的分布为基础，至少出于统计上的可能性，这种形态自身可以加以推导。无论社会学关于社区的概念如何混乱，我还是引申了这个术语来说明大规模的、稳定的整个聚落单位，例如城市，即使它们不能作为社区群加以定义，至少也代表了稳定的互动形态。

社区的最大规模和稳定性相当明显地受到了环境和生存技术的实际效应的限制。后者包括获得或生产食物，以及储存、加工和运输食物的手段。后三个因素往往是至关重要的。有效的储存食品的手段可以允许人口增长超出在最不景气的季节中所能生存的人口数量；加工技术使得一些不适于食用的东西成为食品（如橡树子，苦木薯）；运输能力决定了获得和集中食物的整个区域的范围。如同张光直（40，b）对它们的界定一样，这些生态因素在决定主要的社区形态中起了重要作用。例如，它们决定了一个社区是否能够在一个单一遗址完成它一年的生存循环、以及一个单一遗址是否在有灌溉农业的情况下完全定居，还是在有火耕农业的情况下半定居。在定居生活不可能进行的情况下，一个社区只有在一年中占据由分散的几个聚落构成的聚落网。在有些情况下，每年生存区的聚落网会保持不变，并且各主要季节性聚落在一年中依次得到利用。而在另外的情况下，一个集团则会用尽一个地区的生态潜力，然后被迫迁移到新的地域。

在任何地区，人们都愿意尽可能在接近饮用水、食物资源并且安全和舒适的地方建立他们的聚落。热带森林中的狩猎和采集者不仅要在接近食物供给的地方，而且尤其要在湖畔或河岸的沙滩上建立他们的营地，因为这里比较干燥，微风可以使骚扰的昆虫离开。农业集团则在土壤和气候对他们的作物和耕作方式都适宜的地方定居。

社区的规模和地点在很大程度上受生态因素的影响，但社区的布局则似乎受家庭和亲族制度的强烈影响，在原始社会尤其如此。这些亲族关系不一定是完全独立的因素，因为亲属关系至少部分地由通过生产关系发生作用的生态因素所决定。

在一份对极地附近集团的研究中，张光直对“西伯利亚型”和“爱斯基摩型”的社区进行了区别（40，b）。西伯利亚型由单一血统

或一地婚姻维持的独立单位组成，它是一个经济合作的基本单位，象一个有机的整体一样稳定地聚合在一起。这种社会类型往往占有多住所的村落，村落中有经过规划而设计的个人和多家庭的房屋。在多于一个联盟出现的时候，每个联盟占有他们自己在村落中的部分。当这个社区因季节迁移而分裂时，它是以亲族为单位分裂的，同样的集团年复一年地返回同样的冬天基地。爱斯基摩型社区可以由它们松散的组织、集团中成员的不确定和二元亲族关系作为特征。这种集团往往是松散的家庭联合体，每个家庭在他们喜欢的地方安家。当其他地方有更大的好处时它就迁移。甚至在冬天，聚落也以不规律性为特征。张光直对“西伯利亚型”和“爱斯基摩型”社区的识别，在很大程度上与斯图尔(252,b)对父系游团和混合游团的识别相类似。比起社区的第二种类型，与第一种类型相关的生存模式更稳定，更有定居的特征。它的生存更主要地基于渔业而不是狩猎。张光直认为，与西伯利亚型相关的那种稳定性“往往要求在聚落遗址的分布中对社区结构的一种象征性规划”。

同样的主题构成了张光直对新石器时代村落形态研究的基础(40,a)。村落形态表示出社区规划与村落社会组织的相当程度的相互关系，它假定土地所有权是新石器社区形态的重要决定因素。张光直关于新石器社会的考察论证了经过规划的村落与由单一血统构成的社区之间的关系，经过规划被分为几个部分的村落与由一个以上的血缘集团组成的社区之间的关系。虽然可能在新石器社会中分为几部分的住宅类型比张光直的典型调查所显示的要多，但是，某种聚落形态的缺少不一定意味着某种社区形态的缺少，而某种聚落形态的出现则较强地意味着某种社区形态的出现——只要我们这样假定，张光直的结论就是可行的。亲族组织反映于村落规划或社区布局中，这种观点在人类学中并不是新鲜

的。社会与地理空间之间的关系是埃文斯—普里查德[①]在《努埃尔人》(85)一书中阐述的几个主要题目之一。这种现象也不完全限于原始社会。在中世纪阿拉伯城市中，不同的住宅往往是为不同的部族而建立的。同样，特诺其蒂特兰的阿兹特克城市也分成不同的部分，每个部分都有属于可能是内婚群体的独立的卡布里[②]自己的庙宇、学校(索斯特尔，242)。

在复杂的社会中，不仅不同的社会阶层生活在社区中经过认真划定的区域里，而且不同的宗教集团或种族集团也可能如此。这些区域之间往往用墙隔开。在这样的社区中，可能在旁边有为外来人或如犹太人这类异族人设定的区域。在特定的区域中，这些人可以在城市长官的保护和管制下生活(肖伯格，236)。民族区也可以在现代社区中见到，在这里它们的发展是交往形态的一种结果，而不是正式规定的结果。由财富等级的不同形成的社区划分固然可以清楚和方便地根据住宅规模和质量加以解释，但在遗址的分布中寻找更加非正式的民族划分则可能是困难的。由于外来商人的聚集使人口增长的区域可以根据地方显贵区的库房的庞大、外来的房屋设计或外来的崇拜物而加以识别。委内瑞拉的西班牙聚落新加的斯，由黑人和印第安奴隶居住的区域可以由代表各部落集团的印第安陶器进行识别，也可以由见于欧洲人居住区中的那种永久住宅的有无进行识别(芬斯和克鲁克森，216)。在一个考古遗址中识别民族集团的最主要线索似乎在于人工制品的分布，即寻找是否有特殊的象征物或文字材料只与某一地区的房屋相关，而与另一地区的房屋无关。即使在这些努力的结果卓有成效的地方，论述与宗教或部落的不同相对应的民族的不同也是困

---

① Evans—Prichard(1902—1973)，英格兰著名社会人类学家，以非洲文化的调查研究著称。名著有《阿赞德人的巫术》(1937)、《努埃尔人》(1940)等。

② Calpulli，阿兹特克社会的一个基本单位，相当于氏族。

难的。纽约州古代塞内卡人①村落中休伦印第安战俘的出现，是在考古遗物中发现许多休伦式样民族图案的陶片而得到证明的。尽管如此，如果没有历史文献，这些陶片大概会被当作贸易的结果来描述，而它们的真正意义就被误解了(麦克尼什，163)。

在特定的意义上，更进一步复杂的社会中，生存因素对于决定社区的规模和位置就不那么重要了。贸易可以提供财富的源泉，可以刺激边远地区大城市的发展。贸易聚敛的财富也可以在没有财力就不可能建设的地方成为发展新的农业系统的财源，或可用于从遥远的地区输入食物。聚落还可以在发现稀有矿产或贵重矿产的荒原繁荣起来。古代冶铜作坊在红海的亚喀巴湾沿岸建立起来，那里铜矿丰富，但农业的潜力却很小。

在比较简单的社会中，专业化可以在一个地点或村落的层次上发展。当一些村落联系在一起形成一个贸易网时，它们就可以更多地超出地域对自然资源的限制。贸易网的存在又促进了更进一步的专业化，它比自给自足的村落经济有更高质量的产品。因此，仔细考察贸易和产品具有的特性是解释社区的规模、社会和文化复杂性的前提。考古学家必须确定在他的遗址中出现了什么物品和生产什么物品。与生产关系有关的资料，可以通过研究一个社区的库房和作坊的分布而得到。这种研究应该揭示，工作地点和居住地点是在一起的还是分开的；一种行业的作坊是位于社区的同一部位还是分散的；物品的生产和销售在多大程度上是作为一种单一行为来对待，还是作为两种不同的行为来对待；与库房相对的公共市场的重要性；等等。这些资料与那些从其它渠道可以得到的、关于社区社会组织的材料一道，将能够更加详细和正确地重建史前社会组织。

---

① Seneca，北美印第安部落，是易洛魁联盟五个原有成员中最大的部落。

墓地提供了考察社会和政治组织的有意义的线索。比起房屋类型和村落形态，通过墓葬往往更容易追寻等级差别。在新石器时代或发达的采集阶段尤其如此。因为这时的人在地位上也许有很大差别，但在生活标准上的区别则并不大。社会关系和亲族关系还可以在社区和墓地的关系中得到反映。张光直已经注意到，在中国北方的仰韶阶段，每个村落都有自己的墓地，但当人口增殖、村落分裂时，共同分享一个祖先的这些村落往往继续使用一个墓地，以致于墓地和村落的比率有所下降（40，d）。在历史时期，休伦部落联盟每十年左右举行一次仪式，并把在这期间去世的各部落成员的遗骨重新安置在一个共同的洞穴中，用以表示政治上的团结。对葬俗和社会结构的关系进行详细的对照研究，可以发现相当有意义、有价值的伴随关系。

关于特殊用途的建筑和整个社区之间的关系，考古学家并没有做多少研究。肖伯格（236）已经注意到，大多数前工业化城市的主要庙宇、宫殿和显贵的房屋，都集中于社区的中部。想到雅典广场和卫城的位置、罗马广场的位置、苏美尔城市中心的庙宇以及象北京这样的中国城市的宫殿和庙宇，每个人都会支持这种观察。同样，在新大陆，特诺其蒂特兰的中心是主要的庙宇宫殿和这个城市的市场。印加首都库斯科似乎是由宫殿、庙宇以及由王族家臣的村落所围绕的仪式广场所组成的（罗，217，a）。在如特诺其蒂特兰这样由分割的原则组织的城市中，城市的每个部分还有它自己的辅助中心。尽管如此，在一些城市中，显贵的中心似乎居于城市的一侧或一隅。在中国周代的一些城市中，显贵的中心位于这个城市城墙围绕的一角（张光直，40，d）。印度河流域文明的城市中，城堡位于一侧（惠勒，275），就象在卡汗① 的古埃及城市的贵族中心那样（W·史密斯，240）。

与城市中心相关的建筑还提供了研究特定社会的有价值和有

倾向性的证据。在较简单的社会中，房屋往往围绕着可以作为市场、工作场所或聚会地点的广场发展。通过诸如庙宇或议政厅这样的建筑物，广场可以得到保存或拓宽。在美洲农业社区的分散形态中，学校、教堂、公共库房等特殊目的的建筑是公共活动的中心。不过，以社区中公共建筑的分布为根据对社区活动进行复原必须谨慎，仅凭考古材料就决定一个广场的全部使用内容是困难的。有一些规则要求把社区生活中各种重要的建筑建立在聚落之外，就如美拉尼西亚的秘密结社会所一样。庙宇和祭祀中心似乎也建立于居住地以外的分散地点。埃及的金字塔，是伴随着一小批随从的祭司，作为王室葬地祭祀中心建立起来的。这些祭司们生活在金字塔附近，用农业和手工业维持生计(基斯，128)。伴随着刻意安排的日常陈规和刻板的建筑布局，僧侣们的社区是另外一种以宗教为基础的社区的例子。象麦加这种朝圣中心，如果没有供养了当地人的旅游业，也会逐渐成为荒凉的村落。

复杂的政治组织的发展使得相应的专门社区发展起来了。封闭的城堡和要塞城镇被建立起来，以防范外敌或统治乡村。宫庭通常建在城市里，但也有一些构成了独立的社区。例如布干达②的国王就生活在一个一英里多长的椭圆形围墙之中，侍卫、随从和奴隶也被安排在其中。通向这个复合建筑的道路联结了重要首领和官员的房舍(默多克，178，a)。在世界上许多区域，战争和防卫对决定社区的位置和布局起了重要的作用。在战争频繁发生的地方，如易洛魁印第安人所在的地方，村落一般建立在山顶或河旁，墙或围栏用于防卫，房屋往往挤在一起以节省空间。当罗马帝国

① Kahun，古埃及城镇。它是建筑伊拉汗金字塔时监工和工人居住的地方，金字塔建成后被废弃。1888—1890年间英国考古学家在这里发掘出十字街道和土屋，以及克里特岛的彩陶和塞浦路斯岛的黑陶。

② Buganda，十九世纪强大的东非王国，在今乌干达境内。

靠它的军队充分地进行设防后，城市便趋向于发展为扩散的聚集地，但当公元三世纪它的防卫体系崩溃时，如巴塞罗那这样的城市居民就放弃了他们的郊区，在匆忙筑起的墙背后挤在一起（韦斯，273）。大批的放牧者往往聚集在一起以便自卫，贝督因人较小的集团则把他们的帐篷排成圆形来扎营（福特，94）。同样，马赛人的栅栏村庄①则由荆棘篱笆和一圈房子围绕一个中心区而组成，到了晚上家畜就关在里面。城市中心区往往都用墙围住，这或是为了把它作为一个整体与城市分开，或是为了使它能够成为最后的防御地点。在墨西哥，庙宇的台阶起到了后者的作用，主要圣殿的陷落意味着这个城市被征服了（索斯特尔，242）。设防区的有无并不能作为战争频繁程度的直接证明来考虑，因为这种设防方式的效用部分地取决于这一点，即当时进行的是侵略战争还是防卫战争。

社区形态，如房屋的布局还反映了宇宙观，这种意见也是有争论的。根据伊利亚德（80）的观点，社区往往是作为一种观念模式来建造的。在印度文化中，任何城镇的中心部分都被视为宇宙柱的象征，在巴厘岛，一个村落建成后，中心部分留出一个广场用于建造宗教仪式建筑，这个建筑的屋顶象征着天空。同样，罗马城市是根据神示建造的，城市四个部分的划分是天界原型的地面表征（穆勒，117）。在所有这类例证中，这些社区或者是根据一种规定好的模式以某种普通的形式设计，或者其中有一种把这类模式放在已经存在的布局中解释的倾向。列维·斯特劳斯（151）认为，一个波洛洛②村落的详细布局——这里房屋根据部落支系氏族和氏族支系被排列成一个环形——不仅具有尚未发现的社会组织的意识，而且还具有在波洛洛人观念中明显存在的社会模式的意识。

① Kraal，牲畜围栏或绕着牲畜围栏的一圈房屋，这里指东非马赛人的营地。

② Bororo，巴西南部源于美洲印第安人的一支人群。

不幸的是，对于考古学家来说，如果不用其它材料而仅依靠考古资料，那么对这类象征性布局进行探寻就是很困难的，更不用说去解释它们了。

3. 区域形态

一个地区的人口分布和人口密度在很大程度上由大自然以及已经得到开发的自然资源的效力所决定。只要其它地域对于生存是有益的，居民们就会试图离开那些资源短缺、疾病流行或有其它危险的地区。诸如狩猎的有效性等因素就与狩猎范围、长期和临时据点的分布有密切的关系。渔捞和采集贝类的兴趣，以及对穿过灌木或丛林望而生畏可能导致人口沿着水边集中分布（克屡伯，142，c）。比如在昂太洛① 以农为主的晚期易洛魁人领地只限于这个省南部温暖肥沃的地区，这个地区接近水源，阳光充足。在昂太洛西南，他们的人口明显减少，这与该地区海拔高、气温低有关，也与这里的粘性土壤、很少河流、森林覆盖有关。这种地区充其量不过可以被邻近部落用于狩猎场所（炊格尔，262，b）。欧洲新石器时期多瑙河文化与黄色土壤的类似相互关系（纳尔，182），非洲桑根文化② 与热带森林地区的相互关系（科尔，50），以及东格雷夫顿文化③ 与欧洲冰河时代的猛犸象的相互关系（霍克斯和伍利，111）都已经被注意到了。在复杂的社会中，富饶地区成为人口中心，并因此具有政治和文化上的重要性。在日本，主要几个肥沃的地区是本州岛东侧的关东、浓尾、畿内平原，主要的城市和文化中心一直分布在这些平原，日本的历史在很大程度上是争夺这些地区的控制权的斗争，并由此控制广大国土（桑塞姆，224）。

---

① Ontario，加拿大南部一省名。

② Sangoan culture，非洲中部旧石器晚期文化。

③ Gravettian culture，在欧洲广泛分布的旧石器文化。

由于考古学家和地理学家在重建史前生存形态和史前环境两方面得到了相当的成功，因此与这两方面相关的两组因素的相互关系进行的研究也流行了起来。由于生产关系强烈地影响了文化的其他许多方面，为了史前社会的重建甚至更加强调了生态学的方法(基欧，129)。只要合理地加以运用，这种方法是一种相当可靠的方法。不过它不应该妨碍人类学家运用其他研究方法同样来阐述史前文化。譬如，如果我们知道一个依靠轮耕农业的史前社会，推测它可能具有血缘基础的社会组织就是有道理的。如果我们发现了长形房屋，这个推断就显得更合理了。不过，要是判定它象易洛魁那样属于母系社会或是象图皮南巴人① 那样属于父系社会就很困难了。关于劳动分工的知识也许有助于解决这个问题(怀特，276，e)。在艺术风格、宗教活动和世袭权力中也可以发现有价值的、关于相互关系的材料(迪茨，61，a)。

当相邻地区变得更加相互依存时，区域形态的变化越来越多地由于经济因素而不仅仅是由于生态因素。在建立新的社区时贸易尤其起到了重要作用。现代世界绝大多数人口稠密的工业地区都不能生产足够的食物以供应自身人口，也不能生产工业所需要的原料。食物和原料两者都只能通过贸易和生产才能得到。尽管如此，贸易甚至在简单的社会中也可能是重要的。在阿拉斯加爱斯基摩人中，沿海捞渔者和内地狩猎者之间的贸易关系有助于两个集团度过捕猎淡季，加强较大社区的稳定性(邓宁，74)。在北美东北部，占据生态完全不同但相互接壤地带的农耕者和狩猎者甚至早在欧洲人的皮毛交易之前就已经交换他们各自的产品了。昂太洛南部的休伦村落都聚集在一个很小的地域，这是为了有利于这种贸易。长距离的贸易被认为是中世纪欧洲城市，如威尼斯、以

① Tupinamba，南美印第安民族。

及古代黎凡特[①]沿海城市如提尔[②]等兴起的主要因素（皮林尼，196；里维尔，212）。在希腊化时期，包括佩特拉[③]、巴尔米拉[④]和阿特拉[⑤]在内的一系列城市都依靠贸易围绕着阿拉伯沙漠的边缘发展起来。古代阿拉伯南部大多数重要城市都建立在肥沃的山区中荒芜的东部，但是却沿着一条通向北部的主要商道（鲍恩，29）。甚至更早一些，为了对外邦进行贸易也建立了特殊的殖民点，如在安纳托利亚亚述的卡鲁姆斯（奥兹格克，189）以及在黑海周围和地中海两岸由希腊人建立的自给自足的殖民点。

诸聚落的整体格局也受到了政治组织的影响。出于内部安全的需要，往往要在一个国家的不同地区驻军，或设立行政管理的市镇。费孝通（86）把中国封建时代的城或行政城镇描述为掌握在统治阶级手中的权力工具。皇帝的代表和朝庭的官员住在这些城中，并在这里管理农村。靠地租生活的地主也往往为了安全住在城里。在一个中央集权的国家中，这类城市往往构成了若干村落和分散的土地的地方中心，而国家的首都则是可以根据它更大的规模和奢华的程度来识别的。虽然与城邦相关的财富也许有很大区别，但在这种制度下，多数城邦中的一个城邦优于其它同等规模的城市而作为首都是值得怀疑的（兰伯特，145）。在那些城市的不很重要的文明中，神殿或祭祀中心的分布同样反映了政治组织。虽然关于玛雅文明的政治组织知道得不多，一个大的中心周围一大批小的祭祀中心的这种分布，清楚地反映了后者对于前者的从属地位。另一方面，即使不靠文字记载，象埃及第四王朝的金字塔

---

① Levant，地中海东部诸国的通称。

② Tyre，今名苏尔，黎巴嫩南部省沿海城市。

③ Petra，古城，废墟在约旦马安省。

④ Palmyra，叙利亚古城，在霍姆斯省。

⑤ Hatra，古城，在今伊拉克北部。

这样巨大的工程也可以当作一个控制广大地区的强有力的中央集权的证据来解说。这个时期的贵族墓葬在埃及其他地方没有被发现，贵族们象他们为王室效劳那样以集中的形式让他们的墓葬簇拥在执政王的金字塔周围，如果注意到这一点，关于王权集中的印象就会更加深刻（贝尔，8）。

战争是影响整个聚落分布的又一因素。狩猎游团可能有更强的地域观念，日常生活中要避免彼此冲突。由于大多数这些集团没有什么不动产，因此当他们受到威胁时很容易迁移或散开。另一方面，畜牧者又常常在一起，聚集为一个较大的集团来保卫自己的牲畜。农人可以用许多其他方法来防卫。分散的社区可以联合起来建立一个要塞，在危险的时候还可以逃到这里。在青铜时代的巴勒斯坦，这些要塞常常成为地方头领的指挥部（奥尔布赖特，6）。在有若干小村庄的地方，人们往往选择较大的一个加以设防，它如同要塞一样，在危险的时候可以用作避难所。大多数城邦的首都就具有这样的功能。

战争的作用之一是可能发展了交战双方之间的缓冲地带。在人口密度低的地方，湖泊或面积较大的林带往往把交战的新石器集团隔开。在中世纪，已经聚集密集人口的勃艮第富饶的平原由于北欧海盗的不断入侵而荒废（布洛克，21）。在大的国家中，防卫系统可能成为整个聚落形态的一个重要而特殊的部分。罗马的防线①和中国的长城就是他们的马其诺防线②。它们是为了防御北方的掠夺部族而设计的，两者都需要精心建造并设立驻军屯。早在中王朝时期，埃及人就建立了类似的边界防卫系统（基斯，128）。快速运送军队和便于信使往来的需要也导致了道路系统的发展。

宗教因素也可以影响整个聚落形态。在玛雅文化中，祭祀中

① Limes，罗马帝国建筑的长墙构成的防线。

② Maginot Lines，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法国东北部的防线。

心用作社区和国家的中心，人们围绕着它生活。在中东，由于受到迫害或出于出世的愿望，犹太—基督教的社区往往建立在荒凉险恶的地区，他们为生产自己的必需品而进行的开发总是非常困难的。欧洲修士会在北欧许多地区开发了聚落。本笃会① 活动在多菲内② 和法兰西岛的森林空地，并且为基督教徒们在其他地区所仿效（达比，59）。在北美，乌托邦式的宗教社区有奇异和乖僻的经历，摩门教③ 在犹他移民区的开发中起了重要的作用。

在判定区域形态时，欣赏趣味或象征因素似乎只起了有限的作用。它们在一定程度上包括决定主要人口中心的别墅、娱乐场所的位置，在某些热带国家决定夏天和冬天的首都，以及决定在西方城市的富裕居民为郊区别墅提供的选择。有人认为，意大利分别由三个埃特鲁斯坎联盟组成的十二个大城市并不是偶然的数字，而是宗教礼仪上吉利的数字，或许因袭了爱奥尼亚④ 的十二个城市联盟（帕罗蒂诺，190）。十二个城市的名称似乎发生在建城之后，并且与它们的建立和位置无关。一般说来，社会经济、政治因素似乎比意识形态因素在区域形态中表现更多。

到目前为止，我们一直把聚落形态视为一系列或强或弱的稳定条件的反映。我们已经把这些因素视为决定因素，并且还必须加上人口变化和迁移等活跃的因素。它们也在整体或局部上改变一个地区的聚落形态。霍曼斯（123）证道，中世纪时的英格兰，两个形成对比的聚落类型：中部地区的密集村庄和肯特、东英格兰等地的分散聚落，它们的形成并不是地理变迁或技术变化的结果，而

---

① Benedictines，天主教一批修士会的联合组织，遵循本尼狄克特门的规章，继承中世纪初意大利和高卢等地流行的隐修传统。

② Dauphine，法国南部旧省。

③ Utopian，1830 年创立于美国的一种宗教，教徒集中在犹他州及附近地区。

④ Ionia，安纳托利亚西部沿海地区的古代称谓，公元前八世纪形成十二个城市。

是在这个大陆形成的运用土地的不同习惯的结果。两者都适于被迫改变的新环境。作为经济因素和自然灾害的反映的人口升降也可以以各种方式影响聚落形态。土地拥挤或许是向城市迁移的主要因素。作为战争和淋巴鼠疫的结果，欧洲中部大片地区在1350年到1450年间又成了茂密的森林(达比,59)。

整合性

很明显，聚落形态是一系列以不同方式和不同程度在不同层面上影响聚落形态的各种不同因素的反映。譬如,生态、战争、宗教影响到个别建筑、社区规划和区域形态,而象征因素则只影响到这些层面的头两项。某些因素可以在这些层面的一层或更多层上留下深刻的印记:战争导致了设防房屋、围墙聚落或大规模的防御工程,贸易可以产生特殊的建筑和社区。同时,根据与这些因素相关的"繁荣"或"不繁荣",这些因素也可以间接地得到表现。

如果我们把聚落形态想象为社会与一系列决定因素调适的结果，这些决定因素在它们的重要性及其对社会提出的要求这两方面上是不同的，那么我们必须不仅考虑到影响聚落形态诸因素的范围，而且还要考虑到形成一个特定形态各种因素相互作用的方式。随着位置和时间的变化，这些因素在重要性上不得不彼此发生变化。

我们已经注意到，受到攻击威胁的原始农业社区可以有一系列不同的反应。在其他一些情况下，选择的范围则受到了较多的限制。舒克瑞厄贝督因人①聚落形态的改变就尤其有趣,因为它们

① Shukria Bedouin，贝督因的一支，生活在非洲东北部操阿拉伯语的游牧人群。

最初是由政治变迁造成的，而不是由经济或环境的变更造成的。操阿拉伯语的舒克瑞厄人生活在苏丹喀土穆以东的布塔那沙漠。上个世纪，他们的营地和牧群受到了掠夺人群的直接威胁。为了自卫，他们开始成群集结，形成拥有二、三百个帐篷的强大集团。由于稀少分散的沙漠牧场只能维持大量牧群十五到二十天，因此这些集团便被迫频繁地从一个牧场迁到另一个牧场。随着不列颠统治的建立，劫掠的威胁消除了，大规模的部落集团分解为小的家庭单位。每个家庭可以占据单独一片终年不会枯竭的牧场。带来的一个后果便是，这些小的畜牧集团趋向于定居的生活，其中一些甚至在某种程度上开始了农业生活（克劳富特，55）。在生存形态上，舒克瑞厄人面临着两种选择：大规模的集团会一个接一个地用尽每个牧场，并且要不断地迁移；小规模的集团可以同时占有更大规模的牧场，每个小集团都可以在一个牧场上终年生存。但这确实是舒克瑞厄人能够自由决定的选择吗？回答似乎是否定的。由于对掠夺的完全必要的担忧，集结在一起就是最好的防御办法。此外，即使邻近部落同意维持和平，在英联邦统治之前他们之间的冲突还是不可避免的。人口的逐渐增长会使畜牧地区开始承受压力，新的冲突的爆发就是其结果。同样的不列颠统治给这里带来了和平，并且向舒克瑞厄人提供了在民族经济中生存的新机会。冲突和此后出于防御需要而聚集是在牧场有限的地区畜牧经济的特征。在一个文化中，生态上可能发生聚落形态多样化但又受到文化其它各方面的制约，那么我们可以说这种文化表达了功能限制的原则。

聚落的形式在很多方面不是完全理想的，但在某些方面却是很适宜的，这就是聚落形态的多样性。比如，出于贸易目的而精心设置的地区对于维持大量的人口也许是不适宜的。新加的斯已经为这种情况提供了一个例子。在离开委内瑞拉海岸的一个岛屿上发现了这个城，它接近产珍珠的地方，又防御了来自大陆的印第安

人。在另一方面，这里又不得不输入食物和淡水，其结果是，只要对珍珠养殖人有益，这个殖民点就可以存在下去。同样，萨迈拉城是穆阿台绥姆公元836年在离开中东主要商道的一个遗址上建立的，人们认为这个城对于哈里发来说是比库发这种动荡的城更安全的据点，对于这个新的据点，尽管它离开了许多商人和艺人，这个城在它被放弃之前仍然持续了近五十年。它的居民又流回到美索不达米亚"自然的"人口中心。同样，为了向埃及人的新神阿肯那顿法老表示敬意而建造的阿赫塔顿城只使用了十七年。阿拉伯的贸易城市和象阿恰巴这样的在不毛之地的采矿据点都在不适于农业的地区繁荣起来。每个这样的社区在其建造功能逐渐失去重要性时就会被放弃。在其他的情况下，聚落形态确实包含了在相互矛盾的忧虑中进行选择。比如，现代城市对于来自空中的攻击是无能为力的，因此城市的发展对于城市的军事防御者来说是一种负担，但这些城市又是有效地进行工业生产的基地。在这种情况下，发展的过程反映了不同功能的相对不同的重要性：通过贸易获得的利润又可以在值得进行的土地开发中投入大笔资金，或者一个地区的农业利润又能为这个地区严密的防御提供财力，我们把这些情况称为有冲突倾向的递进缓解。

当一个问题有若干可以选择的解决方式时，随后发生的行为过程往往由能够解决此前问题的方式决定。比如，可以根据作为复杂社会特征的各种特殊用途的设施，如庙宇、市政建筑和贵族住宅以及工匠作坊和防卫设施等的高度集中，在功能上把一个城市与集镇或村落区别开来。但尽管如此，一些早期文明，如古埃及、秘鲁和玛雅文明存在时却显然没有大规模的城市存在。在这样的社会中，主要的庙宇座落在一地，要塞则在另一地，王族庭院又在其他地方。专门或业余的手工业者可以住在分散的村庄中，在市场上交换他们的产品，或者通过国家经营的再分配网络进行这种

交换。尽管在某种程度上这种聚落形态是可行的，但它仍然是不方便的。随着文化的复杂性的增加，人们会期望不同的活动集中于一个共同的中心。每个社会之间这种集中的形态或许有相当程度的区别；要塞或许成为首领和他的随从的住宅，随着固定财产的积累，财富可以转移到这个要塞，从而导致这里的城镇的发展。工匠可以住在镇上，以便向镇上居民和做生意的农民以及在地方神庙里帮工的农民销售他们的产品。在其他一些文化中，宗教中心也用做要塞或市场，通过这一途径成为一个城市的中心。在中国商代，城市显然由围上墙的贵族中心和周围的村落组成，根据生存方式和地方手工业产品，这些村落或许是自给自足的，并且由于许多这样的村落也是特殊行业的专门工艺的中心，因而可以共同形成一个政治和经济生活的单元（张光直，40，d）。在周代，或许主要由于战争，这些专业村落趋向于与贵族的封地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最终两者结为一体而形成了大规模的围墙圈起的城市。即使没有战争的刺激，围墙城市也可以吸收官员、侍从、商人和为他们的庙宇、国家建筑服务的奴仆。如果这样的中心吸引了商业，或当作要塞或行政中心来使用，它们最终也可以成为能够生存的城市，无论围墙城市是否存在。

在不同的地区，集中化的程度和速度有相当大的差别。在美索不达米亚，大规模的城市社区发生在早期一系列战争着的国度中。在埃及，一个领土广大的强国刚刚建立，就没有必要建立设防城镇，也很少有为了建立行政中心而吸收大规模人口的倾向（弗兰克福德，98）。在墨西哥，城市似乎早就发展了，这种倾向大约是受到了内地贸易的刺激。在玛雅低地，这种趋势似乎逐渐减弱。因此，无论城市最初是出于政治原因、经济原因、宗教原因，还是出于防卫原因（或许诸个原因兼而有之）而被建造的，一个繁荣的中心总是要逐渐承担其他功能，直到它成为适于复杂社会需要的、重要的、

变化了的人口中心。在一个特定文化中，发展的基本模式受到了地方环境和一般的发展结构的制约。这种发展可以视为解说的第三个原则，即功能的整合。

结　论

我已经限定了聚落形态研究的三个层面：个别建筑、社区布局以及属于一个社会或文化的社区的地域分布方式。三个层面的每一层所揭示的聚落形态都可以通过某种方式在功能上与一个文化的所有方面联系起来进行考察，因此可以把各种不同的问题搞清楚。尽管如此，每一层面所揭示的倾向尤其与社会的特定领域的研究相适宜，个别建筑的研究提供了关于家庭组织、工艺的专门化、以及可能与社会结构中不同领域的重要性相关的资料。神庙的平面可以揭示宗教仪式的情况。社区的规划已经提供了关于家族组织的有用资料，也提供了一个社区对于自然环境和文化环境的适应性资料。区域形态反映了贸易和战争，以及复杂社会的社会和政治组织的许多方面。就解决问题而尝试着同时开发这三个层面中每一层面的潜力，看来是大有希望的。

十二　早期文明的互异与交往

考古学家可以把文化视为一个资料系统，大卫·克拉克是首先指出这一潜在价值的人之一(D·克拉克，45，b)。此后，把交流的重要性作为宽泛的史前文化系统分析的一部分进行讨论的英国和美国考古学家逐渐增多(弗兰纳里，91，c；约翰逊，126；伦弗鲁，211，f；西格雷夫斯，232)。本章将讨论和对照在社会—文化的复杂性的不同层次上社会交流的某些一般特征，其目的在于把早先似乎被忽略的功能关系弄个明白。我还将就定量分析进行尝试性的努力，尽管比起更复杂的社会来说，这与工艺上简单的社会更为有关。如果人类学家不打算以推测的方式论述他们领域中的理论问题，就需要进行较多的定量分析。

游团社会和自治村落

从涂尔干以后，没有哪个社会学家会忽视理解社会的关键——劳动力分配的重要性。“行行通，行行松”的谚语体现了只有技术发展的社会才有的由比较而来的观点。在规模不大的社会中，无论狩猎者、采集者还是政治自治的小规模农业社区，每个人都知道并且完成了所有适于他们性别的基本工作。这并不排除个人对特殊的、深奥的知识的占有，尽管在复杂性上这些知识是有限

的，它的传播也是偶然的。在这样的社会中，小的规模也使得这些必须彼此相互影响的个人在一般的基础上有可能这样做。在任何时候，这种社会的每一成员一般都知道他们社会中个人关系的总的网络是可能的。资源似乎是在个人迫切需要的范围内按照声望进行分配而不是按照有高超技术的或勤奋的生产者逐渐积累的物质财富的程度进行分配。这种社会的每个男性成员，有时也包括每个女性成员都可以作为独立的代表加以考察，他们和其他人一样可以自由地决定处理自己的产品。社会中能够通行的、制约每个人的唯一有效的法令是由强烈的公众意识支持的观念（塞林斯，219；塞维斯，232，a）。

然而，甚至在更小的游团社会中，也有一些在某些活动方面成为首领的成员。在非正常的情况下这种权威是需要的。这种公职也许是一个特殊家庭或血统的特权，就象十七世纪魁北克南部蒙塔格奈印第安人的情况一样（贝利，9）。虽然这些首领也许在他的游团的直接经济事务中，在调停他们内部的冲突时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在他的游团和其他集团发生关系时，他也只是一个代言人。就他的游团而言，首领必须公正地反映部下的意见，因为他并没有得到超越每个成员意愿的权力。

根据来自新几内亚的材料，安东尼·福格（95）讨论道，在有不超过三十个成年男性（或成员总数大约一百五十人）的社会中，遵循着平均主义的基本原则，内部的竞争似乎是有节制的，因为向有坚强个性的首领进行挑战是无效的。在成年男性达到七十五至八十人（或成员总数达到三百五十到四百人）的社会中，便出现了个人竞争，但仍然维持着社会的平均主义结构。在成年男性超过了八十人时，他们面临的关系就达到了可以有效管理每个成员的极限。超过这个极限，由于缺少足够的信息，竞争变得无组织和失去了平衡，导致紧张的加剧。如果生态环境允许分裂，这样的集团就会分

裂成两个分离的游团或社区。克屡伯(142,d)对北美许多地区的印第安部落设定的分裂极限是五百人。当然，社会的规模还可以增加，但为此这个社会必须采用新的组织原则。正是在这一点上内部分裂常常发生，并要求按亲属关系的分类。这使得人们头脑中不得不记忆的大量信息变得简单明瞭了。

部 落 社 会

以上所讨论的定居集团进一步发展的社会类型仍处于部落阶段。这可以用如休伦这样大规模的、定居的、经常进行园艺活动的集团来说明。这类社会和更小规模的社会一样，每个男人和女人都掌握了为维持自己家庭生存所必须的一整套技能。工艺的专门化受到了限制而成为每个人日常生活的次要部分。在这种社区中，再分配得到了公众舆论的重视和巩固；人们有被指责为巫师的危险，这也会遭致严重的惩罚；同时，自信和个人自主得到了很高的推崇(炊格尔，262，o)。

休伦印第安人的最小单位规模相当于上述的单一游团形态的社会。它是一个大约由三百人构成的村落，它的长期居民似乎是由一些母系扩大家庭组成的一个氏族的成员。和许多其它美洲印第安集团一样，每个氏族单位有两个头领，一个负责平常事务，一个负责战争。这些公职无论如何都是氏族的某一特殊家族的权力。

一个小村落的好处是它使耕作者接近自己的土地，并且在耗尽周围的地力和柴草资源上比较大的村落更为缓慢。然而，为了防御战争和进行血亲复仇，许多村落有一千五百人以上的居民。这样的村落由四—五个氏族集团组成，每个氏族似乎在社区中占有他们自己的一部分。每个氏族形成一个分离的社区，在一个大村

落中保持了政治的独立。其他氏族的成员对一个氏族内部事物的挑衅嫌疑往往深深地积成仇恨，并且导致大规模的村落的分裂。

一个大规模村落的集体事务是由各个氏族集团的日常事务头领参加的会议加以治理的。家族首领和老年人则较少地管理这些事物。氏族头领中有一个是整个村落的代言人，这个职务也逐渐趋于世袭。会议负责协调社区的宗教活动，监督整个村落的资源的再分配(在必要的情况下)，以及解决组成这个村落的各氏族之间(而决不是氏族之中)的冲突。对作为村落代言人的一个氏族首领的认可，构成了在较小规模的社会中看不到的、首领中的等级分化和潜在的分层。

在休伦印第安人中，若干这样的村落构成了一个部落，每个部落平均有五千名成员。每个部落由一个会议协调事务。至少从理论上说，这个会议似乎是由这个部落中所有氏族集团的日常事务首领组成。这些首领中的一个通常也是世袭的，他也可以作为这个部落的代言人而得到认可。部落会议最初负责协调与其他集团的贸易和一般外交问题，并且防止几个村落冲突时发生血亲复仇。其后，至少在石器时代，四、五个邻近的易洛魁部落往往形成了包括二万人的联盟。属于这个联盟的每个部落都可以根据自己所拥有的狩猎区域与其他部落分开(比如易洛魁人)，或者可以和其他部落一道在接近的地区共同生存(比如休伦人)。联盟会议由指挥部落联盟的那些日常事务首领们组成，其中的一个可以成为联盟会议惯例上的召集者。不过各种特定的职位是在世袭的原则上分配给每个会议成员的，以致于这个部落的代言人不大容易一下子就从会议成员中识别出来。法国人很快便发现了休伦人中的部落代言人，并且着重与他们打交道。与此相比，甚至到了联盟会议存在于休伦印第安人中很多年之后的基督教时期，联盟会议的召集人还是模糊的角色。最初，联盟所关切的事务是防止它的部落之

间的血亲复仇和其他形式的冲突。虽然与非休伦集团的关系主要由各部落处理，但联盟会议往往也为协调军事行动而努力。

休伦人信奉的一条原则是：个人对于联盟会议或部落、村落以及氏族代言人作出的任何决定，都不能认为是违背了自己的意志。公众的观点可以影响个人的行为，不过公开的强制行动只能由与这个男人或女人最接近的男亲属来执行，通常采取的习惯方式是威吓性地把他或她从家中驱逐。任何其他强制行为都会引起受制者的亲属和氏族首领的不满，从而对这个社区的稳定性产生威胁。由于这个原因，代言人必须作出每一个要回到他的选民中通过和执行的决议。因此一个代言人对他的选民的意见广泛了解是重要的。讨论的目的是达成一致意见。在持有少数观点的人既不支持又不反对一个特定措施的情况下，这个决定一般可以施行。在变化的事物造成了公众观点的变化、他们的主张可能再度得到支持之前，少数人将保持沉默和不做出行动。欧洲考察者认为，这种潜在的内容是易洛魁人强大而不是弱小的因素，因为他们看到了易洛魁人对变化着的环境，尤其是对变化着的部落内部关系所具有的很大的灵活性。

这些首领拥有的强制力之一是宣布巫术的罪行。根据休伦法律，任何人可以杀死已知的巫师，而死者的亲属却不得为了报杀人之仇而采取流血的复仇行动。尽管如此，只有首领才能代表公众意志决定一个遭到谴责的人是否确实是巫师。这种权力只能为了整个社会或首领集团的利益才能使用。为了包括受谴责者的氏族代言人在内的所有首领的权力，这些首领不得不在谴责巫师的行动中通力合作，无论这种限制如何，一种对巫术进行正式谴责的威胁似乎已成了社会控制的有效工具(262,c)。

休伦印第安人表明，人口达到一千五百人的单独村落和有整整四层管理机构的二万人口的社会都可以单凭公众意见和个人对

每个决定的自愿执行而得到确立和进行工作。大部分个人的日常行为都与他的氏族有关，这个氏族在结构上是与上面谈到的游团或自治村落非常接近的一个单位，在所有人的基本权力和义务都受到限制的情况下也可以使用氏族这个术语。若干氏族组成的更大的社区在政治上通过一个会议联结为一体，在会议中这些氏族最初由他们的日常事务首领为代表。这些氏族首领协调进行权力活动，但不给他们的委托人以特殊的权力。氏族会议的主要革新是把一个氏族的首领推举为整个村落的代言人。在更大的休伦聚落中可以看到地方性的宗派活动，并且可以看出，大约一千五百人是氏族会议这种政治组织的保持其稳定性的极限（海登里奇，112）。

纳罗（181）在对三十个前城市化社会进行聚落规模和社会组织的比较研究中已经注意到，"当聚落容纳了五百以上的人口时，他们必然有具有权威的官员（休伦会议类型的管理方式?），如果聚落容纳了千人以上，必然有某种特殊组织或官僚核心来实现政策的功能。"福斯特（96）设定，一个聚落的极限是一千五百人，这样，这个聚落就"会具有一个独立社区的功能"。这意味着，如果一个聚落长期具有一千五百人以上的人口，就需要有某种形式的强制作为这个统治机构的规章制度的一部分。从转变的观点看，并不需要用产生等级意识的神秘性或甚至必要性来解释这种发展。随着一个社区的人口超过一千五百人，为充分管理社区的人口而处理所有日常事务的决定变得麻烦起来，并且往往很耗费时间。为了取代普遍化的协商活动，哪怕是为了低效率的统治，也要求有某种形式的行政代表机构。强制可以看成是一种手段，社区中首领们通过这种手段使他们的日常决定诉诸实行。

然而，休伦的例子还说明，在部落和部落联盟的形式下，两万或更多人口的多社区政治单位无须求助于强制，也无须依靠发布决定的权力代表就可以维持活动。从人口来看，部落联盟似乎与

酋邦同样的规模。贝克和桑德斯(10)认为，酋邦平均为一万到一万二千人。休伦统治机构中较高层统治的运转是因为他们处理的决议是有限的，也因为在每个层次上同一氏族的代表都在起作用。从村落发展为部落，再到部落联盟，这些氏族代表接触了更大的组织，但这不是经常的，这些组织也没有处理多少日常事务。通过更高层次的统治机构的持续发展，使这些氏族的所有成员由于缺少交往而可能发生的不理解和冲突减少到最小。每个休伦氏族的成员都可以知道在每个层次上进行讨论的事情。

是否有一种人口统计意义上的关节点，如果到达了这个关节点，一个完整的社会(与一个社区相对)就必须委托负责作出决定的权威，并且必须赋予这些领导者以强制的权力，这是否是实际情况还没有得到证实。贝克和桑德斯认为，酋邦可以发展为大约五万居民，但从长远的观点看，酋邦或是趋于分裂，或是趋于发展为强制国家。除了人口统计的因素之外，在某些方面，整个社会一文化系统都会充分发展其复杂性，为了正常的秩序，发布决定成为必需，并且逐渐要求某种强制手段。

国 家 社 会

有一种部分正确的观点认为，知识就是权力。对于古代埃及训练良好的工匠们，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与全国的生产和分配过程结合的统治者们不过把他们当作体力劳动者而蔑视（柴尔德，42，x）。虽然或许一些工匠享有威望，权力按照惯例仍然是在对生产和分配过程的控制中逐渐增加的。在古代文明中，统治机构在社会秩序内部作为一个完全专门化的亚系统而发展，统治第一次成为完全专门化的职业。这些早期文明的统治者得到了各种全

日制专业人员的辅助，他们有文吏、士兵、家臣和专门工匠。一个多层统治集团管理了社会，每一层的官员都必须为更高的官僚服务，作为下级他们必须服从主管他们的官员。

如同聚落的不同规模和复杂性所反映的等级制度的安排那样，国家或许相当于由三个以上层次组成的行政管理的统治集团(约翰逊，126)。国家的一项重要标准是把强制的运用当作有效的策略来与公众意见互为补充(我相信是这样)，这个限定不能用来解释最小的和最简单的国家。然而，这里所强调的等级制度的特征都是与所有具有国家组织的社会相联系的。这些社会包括伦弗鲁的"早期国家模式"(211，f)乃至古代或现代最大的帝国。

肯特·弗兰纳里(91，c)已经指出，文化的进化与加工、储存和分析信息的能力的发展有关，尤其可以把政治和宗教制度看作资料加工系统。约翰逊(126)已经把这类制度的功能限定为收集资料、作出决定和传播信息。弗兰纳里(92)把这些制度看成是通过"升级"，即通过逐渐把统治的等级制度发展到更高层次，并且改变它的职能来获得权力。当这些权力后来不能在日益增加的复杂局面中起作用时，就通过"直线发展"把这些权力进一步提高，或者通过剪除低层次的管理来提高这些权力。

然而，虽然行政管理的统治集团与加工信息有关，但他们也决不是公平地处理整个社会利益的中立机构。相反，(虽然受文化的制约)统治者把统治集团视为工具，通过它统治者可以实现个人野心。塞维斯(232，c)最近论证的关于早期文明主要特征的基本出发点，就是他所观察到的基本事实，即国家不能仅靠强制结为一体。为了一个统治的延续，这个政权的大多数臣民必须持有这样的信念：他们不可能寻求一个或许更符合他们利益的政权来取代现政权。

尽管没有哪个政权可以完全无视公众的意见，但统治者对日

常事务作出决定后的解释责任，仍然会逐渐淡弱，这样，统治过程就有了隐蔽性和秘密性。这个变化也与在社会构造中的主要变化相关。就统治者而言，不再由大规模的再分配来保持威望，而是统治者在财产分配中占有他可以用各种方式充分消耗的剩余物。如果他们确实不是，有权的人也无须害怕被指责为巫师而被迫进行再分配。相反，如果他们的权力是强大的，他们则可以颠倒以往的行为，直截了当地指责巫术来对抗那些接受他们恩赐的人（麦克法兰，160）。这是广泛的用益权①和私有财产发展的基础。现在还不能确切地知道一个公众所占有的东西，也不能把对一个臣民的指责搞得更清楚。

统治者所卷入的诸多政府日常杂务是提高他们官职的一种有力的神秘因素。甚至在今天，也没有几位统治者试图为他们的政权要求某种超自然的约束力。迈克尔·科（47，c）已经注意到，早期的国王们寻求得到神的信任，他们的血统与神有关，因此他们与臣民不一样。这种要求不仅有助于这些统治者证明他们不能均等地再分配财物，也证明了早期文明中贵族们奢侈生活的惊人消费。然而熟悉了这些就会觉得没什么了不起的。小规模社会的统治者，尤其是城市国家的统治者，总是比大帝国的统治者花费更多的努力来实现无限的权力欲望。相反，国家的耕地规模越大，其中的怀疑因素就越少，秘鲁的印加统治者和埃及的法老就发展了某种最广泛的神权主张（斯帕思，243）。

为了迅速作出和实现决定，复杂的社会要求大部分成员放弃在制定决议的过程中的直接参予。这导致政治体制向等级制度和集中化发展，因而能更加有效地处理信息和回答挑战。在这样的制度中，一些官员能够获得和处理这些国家认为对它的功能至关

① usufruct，在不损害产业条件下使用他人产业并享受其利益的权利。

重要的情报，决定如何能更快地传递这些情报，以及谁能够运用这些情报。为了自身的利益，统治者可以向他的下属、不赞同他们的人和竞争集团隐瞒消息，或者如果这些集团相信就向他们提供假情报（R·亚当斯，3，f）。这个制度也允许下属官员对较高的官员隐瞒消息。

管理这类制度的能力，即使不完善，却使得统治者能够运用社会的剩余资源，在某种程度上实现他们自己选定的目标（艾森施塔特，79），这些目标也许是征服邻国，是增加王室领地的范围和规模，是改变宗教制度，或施行尼禄① 或阿肯那顿② 式的个人暴政。这些目标成功与否均取决于效率，通过它统治者为了达到他的目的可以动员社会的过剩产品。为了做得更好，他必须控制基层的生产者和他的官员。在由国王或几个重臣有效地统治的国家中，这些官员主要是为了他们的国王起收集税务和市政服务的作用。

一个国王统治的邻近地区越多，他控制的资源也就越多，这样他就能更有效地提升和奖励他的部下。奥本海姆（188）已经观察到，“只有在一个胜利的国王的宫殿中出现繁荣，繁荣才会降临到一个美索不达米亚城市”。因为一个军事上成功的君主和他的臣民的命运都是彼此互相依存的，这样的统治者在国内拥有的权力似乎是庞大的。相反，一个弱小和从属的统治者则可能很少得到自己的臣民的尊重，这个国家的事务可能是骚乱和无秩序的。这无疑解释了古代国家的强有力统治者或者那些认为自己能成为有权力的人之所以情愿用自己的命运去冒险的原因，在他们与其他国家的关系中宁愿采用重视最大限度收益的战略，而不采用重视最大限度安全的战略。后者一般显示出社会处于较弱的状态，以及弱小统治者的行为特征（希姆金，234）。然而罗伯特·亚当斯

① Nero：公元一世纪罗马皇帝。

② Akhenaton：公元前十四世纪埃及国王。

(3，f)已经注意到，统治者对所面临的实际情况和特殊的行为可能产生的后果都持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他们不得不在这种情况下就对外政策和对内政策进行重要的抉择。今天的政治领袖们也必须对付令人生畏的、无法估量的事务，不过，无论现代国家的规模多大、多么复杂，由于通讯和信息处理方面的进展，以及对政治决策后果的科学认识的增长，因此与早期文明的统治者比起来，现代政治领袖们面对的这种不确定性已经减少了。

资料处理的系统

统治者们认识到，他们被人们看成是通晓万事和有无上权力的人对自己是有利的。然而，在早期文明中，资料收集和记录保存的代价是昂贵的，需要大量劳动，这往往需要受到良好训练的人员才能承担。随着政治规模的逐渐扩大，交通线的维持逐渐成了沉重的负担。辽阔的波斯、罗马和印加帝国就建立和维持了发达的道路系统，这有利于他们的军队调动和信使往来。莫尼斯（125）把波斯帝国的统治机构描述为“一个靠道路系统和马匹维持与首都通讯的复杂的统治机器”。他还赞同这样的观点，即认为公元前二千纪近东帝国和更早阶段相比明显更有坚固的稳定性，这是由于车辆的发明使得官员们的旅程速度加快了。尽管如此，即使在最好的路上传送信件，这个速度也是信使们或跑步或骑马一站站传递的速度。一个边远地区发生入侵或暴乱事件的报告要一个星期或更长时间才能到达首都。与此同时，这个道路系统或许加速了敌人的推进。烽燧的使用是唯一较快的通讯方式，这种方法在天气不好时也是不保险的，并且它所传递的消息也是有限的。王室信使的主要好处几乎不只是它的速度（这和观念中所想象的大

不一样)，而是它可以使王室比那些没有得到允许利用这些情报的人更早得到情报。

不久以前，人类学家们便把文明和文字的使用相等同。许多在近东工作的考古学家仍然相信，当书写达到十分复杂的程度时，就极有可能作为资料储存的手段而发展起来（约翰逊，126）。例如，古代埃及的文字显然广泛用于官吏的统治，这些文字记录了土地所有、纳税、每个工匠的原料分配以及人们专业工作的出勤，埃及的例子似乎支持了这个观点。然而，来自非洲和美洲新大陆的证据却表明，复杂的社会无须充分发达的文字系统就可以存在，这些缺乏文字的早期文明与有文字的文明具有可以相比的复杂性。无论我们考察哪个城邦，是无文字的玛雅还是有文字的美索不达米亚，是无文字的墨西哥高地还是有文字的更大政体古埃及，连同无文字的印加帝国，都没有明显的理由能够从功能上解释为什么它们中的一些发展了文字系统而另一些却没有。印加人用结绳[①]和十进位单位的结合想象来进行簿记。十八世纪的达荷美人用数砾石的方法做同样的事，任职的女官用这种方法来记录和记忆她们的男同事所做的事。这说明，在早期文明中，文字在资料储存上实际并不象想象的那样必不可少。卡尔·波拉尼[②]创造了“运算手段”(operational device)这个术语来代表前工业社会除文字以外用于计算、统计和记录的各种技术(多尔顿，57)。

关于文字发展原理的说明，或许只有在特定文化的具体结构中寻找。在此哈罗德·英尼斯(125)的创新观点仍然有特殊的价值。尤其是文字似乎促成了私有财产的发展，促成了特别种类的

---

① Quipu：印加人的一种记事、记数的工具。它用不同的结和不同的颜色表示不同的事物或数量。至今在秘鲁库兹科仍有保留。

② Karl Polanyi(1886—1964)，匈牙利经济学家，著有《早期帝国的贸易与市场》、《达荷美与奴隶贸易》等名著。

远距离金融业务的发展，并且促使与习惯法相反的成文法的颁布。大量宗教手稿的长期存在，以及罗马帝国能够（并且更有意义的是）愿意用罗马数字进行计算的事实表明，统治机构对把古代文字系统作为资料储存和运用手段的要求是比较小的。

威廉·拉恩杰(207,b) 已经运用从某些普通系统论中得到的主张来制订一个发展规划，其目的是说明发展中的早期文明用什么方式来克服由于处理日益增加的信息而产生的问题。就其倾向看，他主张的观点特别适用于政治结构的进化。拉恩杰认为，在早期阶段，靠信息处理和决策两者明显的不均衡（明白地说即靠使用更多的官吏）来对付日益增加的复杂问题。后来，统治者进行了一种尝试，通过采用更大的标准化来防止由官吏的增加超出经济所能承受的限度。标准化、制度化的法典的发展减少了相当数量的、曾一度是必要的统计。再晚一些时候，通过给予较低阶层更多的自治权而产生了效率，整个社会由一系列相互依存、相互影响的成份而合成。

拉恩杰的规划看来象是美国自由放任主义观念的一种合理化。虽然任何早期文明的统治机构在它发展的每个阶段运用上述各种手段的例证都可能被找到，但我认为，作为一个整体，这个规划并非那么合理。对于发展到任何阶段的古代官僚行政机构来说，能够使他们的工作更易于管理的主要方法是把直接联系限于最主要的部门。在这一点上，把一个现代国家和它更早的形态进行任何比较都是不恰当的。由于有了电子计算机，现代国家对它的公民可能进行的深入细致的渗透，对于前工业化国家则是不可能的。相反，前工业化国家的高阶层官员只限于管理臣民的事务，或管理边远地区的物资安全、必要的服役等事务。这些事务对于达到他们自己的特定目标是必需的。地方统治者和官吏通常可以得到在他们的地区或村落类似全权大使的权力，只要这些地方官员

能使他们的上司相信，他们能够管理这些地区，能够向上司提供他们所需要的，或是在惯例上应该得到的东西。这种关系产生了对我们来说似乎很奇怪的行为：中国的地方官吏往往宣称他所管辖的人口比实际人口要少，以便向中央统治机构隐瞒他们不能从豪强地主那里征取足够的税额这一事实。只要这种行为依然提供了足够的年收入，中央统治机构与其承认一种意味着主威不振造成的失控局面，倒不如对这种行为加以默认(何炳棣，116)。

政治和交流

城市国家的统治者明显有意回避建立低层管理机构，这在美索不达米亚早期王朝或公元十六世纪中美高地那里有戏剧性的表现。在这些地区，被征服的城邦的统治机构往往得到允许，可以多少自主地进行统治。阿开艮波斯帝国同样明显但稍有不同地显示了这些原则。它的行省和地方总督虽然是人为设立的，但很快就发展为这个帝国的亚王国（奥姆斯特德，187)。在这些帝国扩展到最大限度时，罗马人便任命地方统治机构。他们继续把城邦——早期罗马及其邻国的统治机构的原型——视为政治组织的基本单位。因此，他们花费很大的努力着手把他们征服的部落地区(如英格兰南部)改造为在他们看来(而不是在被征服者看来)是城邦的拼接画，超直接联系(干涉)被当作古代文明所能接受的变体之一来阐述(弗兰纳里，91，c)。然而证据却表明，一般情况下统治者会强烈地意识到他们的通讯和保存记录系统的局限性，尽量避免不必要地减少低层组织而造成官僚系统的超负荷。

最明显的直接联系并不是出于对较低层结构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的有意识的要求，而是出于不可控制的社会因素。印加帝国

和埃及法老王国在这方面尤其引人关注。无论秘鲁人的十进位法如何有名，也无论埃及人对保存记录（主要是国家事务）如何偏好，这两个国家的绝大多数人口仍是生活在小村庄的农人。他们不得不为中央统治机构生产作为税金的剩余物，大量的劳务常常使一部分男人离开自己的村庄。他们与中央统治机构的关系很可能是由氏族或村落首领来协调的。除其它事务外，这些首领还担任了统治阶层中最低级的官吏。

相反，被这些文明的优良传统彻底改造其生活的人数相对较少，这些人中有统治者，祭司，官吏以及某些职业军人、随从和工匠。这些人是埃及和秘鲁高地相对较小的统治中心的居民。无论这些社会的文化如何复杂，城市化仍是明显受到限制的。只有王室首都和几个行政中心才有超过数千的人口。一方面，这些社会的杰出文化极大地改变了统治者及其随从的生活，另一方面，大部分人继续生活在乡村，那里的日常生活受到了前国家时代以来几乎没有什么变化的地方统治机构的管理(弗兰克福特，98；兰宁，146)。

相反，南美索不达米亚文明则象一片小规模城邦的拼合体似的发展着。到早期王朝时代，这些地区大多数定居人口似乎都在作为这个国家核心的城市中心生活。史前时代晚期，战争已经促使在五到十五公里半径范围内的村庄和城镇的居民放弃了自己的社区，聚集在后来成为筑墙围绕的城市中心。这为个人的人身和家庭财产安全提供了更大的安全，并能更有效地对付拖延很长的战争或自然灾害。然而，虽然城市化增进了一小部分贵族的繁荣，增进了进攻和防卫的力量，但它也向大部分居民提出了更多的赋税、军务和徭役的要求(R·亚当斯，3，c)。

与埃及和印加行政中心不同，美索不达米亚城市的大部分居民都从事维持生计的生产。城市化使这些农业生产者在社会、政

治和文化上受到了比埃及和秘鲁农人更多的改造。作为城市的居民，他们直接观察了统治阶级，从而对分享城市生活的物质利益有了了解和意向。在每个城邦中，权力由不同阶层的代表所分担，而不象埃及和印加那样是铁板一块。官僚组织、祭司、参政者和军事长官常常为了权力公开发生纠纷，虽然最终还是军事长官能够取胜，但这种争夺对普通民众的长远利益很可能是起作用的。考古证据表明，普通的美索不达米亚人远比普通秘鲁人或埃及人更加接近技术革新的成果（98）。由于美索不达米亚城市的规模不大，它的成员可以互相观察，城市便包括了各行各业和各阶层的代表。这使城市成了一口高压锅，它改造了所有美索不达米亚人的生活。相反，埃及人和秘鲁人的大部分生活，几乎都与这些影响完全隔绝。就城邦统治者的日常经验来说，王室至高无上的主张是上层阶级所不能容许的，这种权力对一个城邦的统治者来说是不能建立的。如同埃及和印加王国的经历那样，王室采取自私的政策，或许就表明独立城市或原生城市中心的衰弱（兰宁，146）。

早期文明中妨碍通讯的实际问题增加了统治集团不同层次的官员之间的不信任感，以及大规模国家的复杂关系中出现的中央统治机构和地方官员的不信任感。我们常常可以在完全不同的地方发现统治者采用特定的几种手段来克服这些问题。把新征服地区的贵族迁移到帝国首都作为人质，可以保证他们属下的行为良好；有时有权威的统治者还放逐所有被怀疑为不忠的人，并迁移受到信任的臣民到这些腾空的地区，或者象罗马帝国那样在新征服的地区建立殖民地这类手段也是常见的。这些方法提供了一种力量，它可以防止动乱和抵御暴动，直到这个地区的官员，或在必要情况下中央统治机构派遣他们自己的力量来平息这些叛乱。在一个地区中新的征服者和怀有怨恨的原有居民之间的紧张关系也许持续几代人，以致中央统治机构的政策长期无效。一种相当阴险

并广泛适用的策略是分而治之，包括在所管辖的人民中鼓励宗派主义，以便阻止人民团结起来反对中央政权。英尼斯(125)在波斯帝国内部波斯人对各族宗教信仰的鼓励中发现了这种政策的早期形式。

为了保卫帝国边境，尤其在这些地区的资源并不丰富的情况下，统治者无论强大或弱小，都愿意用贿赂、托管和狡猾的外交手段挑动邻近的集团之间相互抗争，一种精心安排的手法是对不同的集团偿还支持的费用，并对他们隐瞒军队和其他资源的情况。这些在频繁的反抗中总是居于优势的人往往并非自愿地建立一个防卫圈来对抗农村部族或游牧民的入侵，保卫他们的城邦。虽然维持这种措施需要政治上的精心，但它无须中央政权的长期监督，只要有地方官员对这些地区的管理就行。

在缺乏长期监管的手段的情况下，中央政权靠各种手段来控制地方官僚。这些手段之一是通过对一个地区的一批独立的官员划分行政职责，以造成彼此的制衡。波斯帝国的每个行省都由一个地方总督、一个军事首长和一个行政长官管理，他们的职责彼此独立，各自直接向国王负责，总督的秘书也有权直接向国王汇报(奥姆斯特德，187)。在某一时期由古埃及人运用的另一种手段是在地区之间轮换高级官员，以防止他们得到政治上支持他们的地方基地。官吏中成功的经历是在等级制度中扶摇直上，最终达到在王宫中担任重要职位的地步（弗兰克福特，98)。这两种手段都有不利之处：划分行政职责往往导致彼此竞争、互不信任和公开的敌对，这反而有碍于行政管理的性质和效率。轮换则意味着高级官员不能得到对一个地区的详细了解，而这种了解又是令人满意的行政管理所必备的。轮换还会导致任何一个地区的官员对人民进行掠夺(伯尼埃，19)。在这两种情况中，中央政权为了保住自己的权力宁愿牺牲主要的利益。还有一种管理方式是使用监察官

或密探来监督中央政权的地方官员。“国王的眼睛”和“国王的耳朵”每年巡游波斯帝国各省，并向国王直接报告他们的所见所闻(187)。用这种方式，波斯国王可以注意防止有野心的地方官员进行叛乱和分裂。然而问题是要确保这些密探的忠诚。

在早期的帝国，在统治机构的最高决策层中出现了由于通讯的困难而引起的一些最严重的问题。中世纪阿拉伯史学家伊本·赫勒敦（124）① 最早详细地分析了这些问题。他的分析对于小国的统治者或大国的低级官员并不十分适用，因为他们不可避免地要与他们管理的人民接触。然而，大国的国王总是被王宫中的高贵奢华的生活方式所封闭。其结果是，他们不再根据现实社会的亲身感受来作决定，而是根据经过形形色色的官员转达的情报来作决定。在一些社会中，王权神授的观念和国王与世隔绝相关，并且促成了这种行为的发生。对篡夺王位的担心或王室成员管理地方统治者的愿望导致了王位世袭，也就维持了隔绝和缺乏经验。在奥斯曼帝国晚期，原先在战场训练王子的制度被取代，王位继承人被隔绝在后宫，他们的教育仅限于长期居于王宫中的人所能提供的那些知识。有时，当君主厌烦了政务，从公共事务中引退并乐于追求自己的财富和权力时，大批官员便可以用他的名义管理政务，并且不再把他视为王室的核心。这种统治机构的不正常现象导致了破坏这个政权稳定的阴谋的产生。同时，帝王的无度挥霍把帝国的资源转向非生产的，最终是反生产的渠道。统治者与现实世界的日益隔绝，促成了国家边远地区政治上有野心的头领建立独立国家，或争夺统治权。

比起中等规模的国家来说，这种循环所需的时间似乎在小规模的国家或大规模的国家中更慢。在小国家，统治者不太容易与

① Ibn Khaldun(1332—1406)，阿拉伯历史学家，以巨著《历史导论》(124)著称。

世隔绝；在大国家，君主的隔绝致使政治组织的垮台需要更长的时间。尽管如此，概括王朝周期的长度仍是危险的，因为王朝是受许多不同的习惯因素影响的。比如，罗马人计算正统继承人的方法归于失败，从而使富有统治经验的军事长官对王位频繁地进行争夺。这似乎不只是对继承人不稳定的这种制度造成的不良后果给予补偿了。

转　化

从这篇论述互异和交往之间关系的简要考察中我们可以得出什么结论呢？在最抽象的条件下我可以同意福格(92)的观点。他假定人类只能处理数量有限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随着人际关系数量的增加，就必须运用分类把它们保持在易于处理的范围。我还可以得出结论：以如何做事的传统知识(文化)和如何进入文化系统的新资料(信息)这两类为形式的资料，只有在最简单的层次中才能被全社会的所有男女平均地分享。随着集团的规模的增长，就资料的两种形态而言的专门化就出现了；为了协调大规模的集团，加工资料的必要造就了一个等级森严的行政管理机构；随着政治单位规模的继续增加和经济上变得更为复杂，它要求有更多的层次，以及在每一层次上更大的内部复杂性。在这个等级制度中，权力直接与个人收集、加工和管理资料的能力相关，这种能力被认为对于管理社会是头等重要的。这并不意味着低级官员不能对他们的上司隐瞒这些资料，或给他们的上司提供错误的情报。但是当这种情况发生时，它通常反映了高级官员或整个统治集团的弱点。

为了求得一致意见，并且更有效地处理这个集团的事务，必须

削减做日常决定的人员。当一个制度达到这种程度时，就形成了破坏公平的再分配基础，以及由政治上有权的人获得和保持资源的基础。根据这个观点，统治者试图运用等级式的统治机构达到他们按自己的要求和愿望所想象的目标。他们避免浪费自己王国的资源来维持不必要的、并且根本上反生产的行政管理任务；他们无须运用比正在实现自我调节的系统更高的控制就可以完成这些行政管理任务。尽管如此，大多数早期文明都把他们受到限制的统治机构推到了极限。甚至有效的统治者的官僚机构也是一种实体和阴影的绝妙混合。就全局而论，负担沉重的通讯和保存记录的系统附属于早期文明的管理机构，这个机构的限制因素是社会—政治秩序强弱的准确反映。

在讨论游团和村落时我指出，人口规模或许有关键性的限度，如果超出这个限度，就有必要精心安排特殊的决策方法。如果这个限度是成立的，它对于考古学家解说聚落的资料就是相当有用的。然而，在任何一个阶段的社会中，尤其是在论述复杂社会时，获得和加工信息系统的性质是非常复杂的。简单的模式对于实际情况是不能奏效的。就象社会人类学家提供他们的资料一样，这里也要求详细地进行分析。罗伯特·M·亚当斯(3,e)讨论到，考古学家应该更加注意决策意识的历史作用，这包括认识到“目标明确的行为在许多社会的转化中总是一个决定性的因素”。目标明确的行为这一概念也是对长期争论但仍在考古学家中流行的假设的怀疑。这种假定认为，所有变迁过程都是以高雅、连续不断的形式按不可逆的轨道进行的。亚当斯还指出，早期文明的变迁常常是在“混乱、突然的变化中”发生的。统治者通过控制弱小邻邦或粉碎内部反叛，在不同程度上成功地把他们的地位扩大到最大限度，在这个过程中，便发生了变迁。这种“历史性的”事件存在于一些最费解的现象之中。对于考古学家来说，这是最难辨别和解释的

现象。

然而，尤其是在有一些文字记载的情况下，对这类政治变迁进行分析并没有完全超出考古学家的知识范围。分析过程的发展能够更好地理解信息交流系统，并由此部分地促进对政治变迁问题的较好理解。出于聚落考古学定位分析的需要，考古学家已经采用在地理学中发展的精确技术，并取得了较快的进展。信息交流明显是与等级制所揭示的东西相关的一个领域（伦弗鲁，211，f）。哈格斯特兰德（107）发展了发明的传播模式和随机模式的运用来研究社会过程。这种数学方法表明，其他更严谨的定量方法也可以运用于研究早期文明的信息交流。这个方法还可以为考古学家提供一个探测器，以考察统治机构等级制度的演进，社会的互异和阶级社会的发展。

十三 不同社会间风俗制度的传播

传播的地位

最近几年，传播的概念已经失宠，并且声名狼藉，因为英美考古学家已经着手根据功能上成为整体的系统来研究文化或社会的发展。对于考古材料，许多以前流行的传播论解释现在看来都是错误的，或者至少回避了从内部发展的角度对文化变迁进行解释的进一步要求（柴尔德，42，u）。

朱利安·斯图尔（252，b）预见了这场变革，他建议，在对早期文明进行比较研究时，每一个外来成份都可以当作“因果关系的独立再现”来加以说明。此后，马文·哈里斯（108，b）在他那本流传很广的《人类学理论的兴起》中指责传播是“非规律性的”，这个观点与L·宾弗（22，h）、张光直（40，l）等美国考古学家的观点一致，尽管他们的基本方向不一样。

考古学家中的这种情况反映了最近几十年社会科学中对传播论普遍失去兴趣，哈格斯特兰德（107）关于新事物扩散的微观过程的地理分析对人类行为的研究作出了极大的贡献，但到目前为止，只有伊恩·霍德（117）才把他的发现用于考古资料的调查中。对于考古学家来说，除了没有发现它的主要意义外，就在眼前的是德顿弗和梅西（72）对美洲本土文化的统计比较，它清楚地表明：对于实际上的分布，功能上的相互关系只能部分地加以计算，在这个观点

的基础上，德赖弗(71)得出的结论认为，当文化变迁的时机已经成熟时，邻近的社会已经采用的解决方案往往对于决定文化如何变化具有决定性意义。德赖弗的意见是，最无可置疑的证据说明，独立的发明很少能与传播相比较，尽管传播的随意想象可以和内部发展的任意想象相匹敌。虽然不应该象许多考古学家以往常常估计的那样，认为小规模的社会没有创造力。作为对那些温和地反复宣称这些社会"随时都在创造"的人的一种警告，德赖弗的努力是可行的(伦弗鲁，211，a)。

科林·伦弗鲁(211，c)提出了一个稳健的、考虑周密的法则，这反映了一个新的观点。他不否认"观念、革新和发明"的传播，不过他讨论到，"问题并不在于知道某些独创的观念是从外部达到我们所讨论的社会的，而在于这些观念是怎样逐渐被这个社会所接受的，以及这个社会有什么样的经济结构和政治组织才使得这类革新如此有意义的。"为此，考古学家必须研究作为接受者的社会的内部过程。仅仅主张传播并不能说明对文化变迁的过程有了认识，还需要详加阐述并且与历史事实相符合。因此，传播是一种冠冕堂皇的表述，它最好被放弃，以有利于表述文化联系特定模式的术语(211，f)。

现今在欧洲考古学中被视为"主要传播论者"的柴尔德(42，d)在《多瑙河流域史前史》一书中表达了一个相同的观点。他在这本书中论述了"影响"这个术语，他说，影响一词"只有最低限度的含义，它可以意味着人们实际的迁移和交融，部落间的贸易、仿造或其他各种形式的联系。这不过是无知的表露，而无知或愚昧不应该成为一种解释。在任何迹象有利于提示我们的情况下，我们都应试图给'影响'一词以更具体和明确的解释。"

有发明创造力的人的情况究竟如何？人类心理的一致性或传播是否更加说明了在整个世界可以看到的文化类似性？从方法论

上讲，只要考古学家和民族学家专心于这些相关的问题，传播就是一个合适的概念。这些心理学上的命题与人或考古证据的研究可以有关也可以无关，考古证据对于这些命题的回答可以有也可以没有特别的重要性。但无论如何，这些命题已经过时了，即使没有这些命题，传播这一术语也是多余的了。但是，正如伦弗鲁指出的那样，这并不意味着曾在传播的名下概括的具体过程没有出现。考古学家似乎都承认这些过程的出现(马丁和普洛格，169)。

然而，如果我们认为，外来文化的采用仅仅限于文化的基本方面——“观念、革新和发明”，外来文化的采用的作用就被过分低估了。这意味着，文化的所有方面都不能传播或只能很少传播。如果这种发展的观点正确的话，那么它可以大大简化文化系统的研究，但它是明显地站不住脚的。在以下的研究中我将论证：外来文化的采用不仅限于某些特征或某些特征的复合，而且还涉及到习惯和整个文化的亚系统。我还将澄清，这种传播决不排除关于文化发展的功能的和系统的观点，相反，它应该作为这些观点的重要组成部分来考察。

个 案 研 究

我将考察的第一个惯例是大约公元一千纪中叶基督教的教堂。无论在罗马天主教、东正教或科普特基督教中，教堂都是勾画得清楚的复杂建筑，由一个训练有方的、多层次的牧师等级集团为它服务。教堂拥有可观的财产，垄断宗教仪式，宣布复杂的、自成一体的教义条义。虽然教堂作为一个等级制度的机构和有财产的机构在没有国家的情况下不能存在，但它却自认为是世界性的，往往某个特殊的教堂也超出了国家的范围。

在对英格兰盎格鲁—撒克逊基督教和努比亚基督教的转变的比较中，出现了有意义的相似。尽管它们在地理上有很大区别，但这两个地区却共同出现了一些有意义的特征。两者很早就已成为各自繁荣兴旺的帝国的一部分，不列颠是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而努比亚则大致上和麦罗埃王国共同扩张。在英格兰低地，罗马文明遗留下来的包括文字、城市生活和基督教等一切，由于公元四世纪末受到以前在这个帝国边界以外生存的盎格鲁—撒克逊居民的入侵而消灭了。到公元六世纪出现了十二个小国，统治每个国家的国王都属于日耳曼神的后裔（费施尔，89）。强大的统治者强迫弱小的邻邦纳贡，以致于到公元850年，除了四个国家之外其他小国都降为附属地区。当时，最强大的国王被奉为盎格鲁—撒克逊盟主或不列颠的王中王（布莱尔，26；怀特洛克，277）。在早期，这种荣誉从这个国王转到那个国王的周期是很快的。

麦罗埃王国① 力量的逐渐衰落后这个国家如何最终被蛮族入侵者征服，已经不清楚了（W・亚当斯，4，b），由努比亚语代替的麦罗埃语，连同它的文字、不朽的建筑，以及麦罗埃国家的宗教都消失了。各种好战的集团出现了。到公元六世纪，这些集团合并为沿阿斯旺以南的尼罗河分布的几个王国，和英格兰一样，这些国家的统治机构似乎具有不发达的特征，它们的稳定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每个统治者本人的实力。

盎格鲁—撒克逊的英格兰

虽然基督教公元六世纪存在于英格兰北部和西部的凯尔特族

① Meroitic state，在尼罗河东岸苏丹境内，约公元前590年麦罗埃成为库施王国的首都。1902年始对这里进行考古发掘。

之中，但传统的日耳曼教在整个英格兰低地却深深地扎根了。不过，日耳曼教本质上保存了家族和地方的特征（费施尔，89）。虽然国王们象教士那样尽职尽责，而且宫庭还附有庙宇、牧师，但却没有出现或发展一个国家宗教。一个明显的矛盾是：尽管英吉利人信奉自己的神，但到公元六世纪末，罗马统治者却认为英国的宗教转变已经完成了（布莱尔，26；怀特洛克，277；格沃特金和惠特尼，106）。

通过国王的洗礼，基督教在英格兰作为制度建立起来了。这导致英格兰宫庭和它的从属官员的改变，以及随后而来的英格兰臣民的大规模洗礼。公元597年，肯特[①]的英格兰国王艾特尔伯赫第一个接受洗礼，他是他那个时期最强有力的英国统治者。他与一个法兰克公主结婚，为此在坎特伯雷建造了一座基督教教堂。艾特尔伯赫的行为致使邻近的下属王国埃塞克斯和东英吉利国王也接受了洗礼。公元627年，诺森伯里亚的国王埃德温是当时最强大的统治者，他与一个肯特公主成婚，并在约克接受了洗礼。韦塞克斯国王于635年成为基督徒，其后，麦西亚国王于653年，苏塞斯克国王于679年都成了基督教徒。在这些国家中，国王没有强迫他们的臣民改变宗教。据说有的国王还在自己准备接受洗礼之前征得了内阁的同意。艾特尔伯赫死后英格兰南部就出现了异教徒强烈的反抗行为，埃德温死后北部的情况也是一样。公元664年的瘟疫促使人们恢复对本来的神的信奉。和法兰克的情况一样，肯特王国甚至在艾特尔伯赫宗教改变后将近五十年，随着大斋期斋戒[②]的实行，偶像的毁灭才在这个国家中发生（费施尔，89）。又过了五

---

① Kent，盎格鲁—撒克逊时代英格兰诸王国之一，位于今肯特郡，盎格鲁—撒克逊人最早在这里登陆。

② Lent，大斋期，基督教的节期，基督徒们虔诚地斋戒以准备庆祝耶稣复活的那段时间。

十年，才对异教徒的崇拜进行了强硬的处罚（怀特洛克，277）。基督教不久就在那些统治者曾经反对过教堂的王国中恢复。不到一个世纪，英格兰所有地区都处于基督徒的统治之下了。有时候，为了把地方庙宇改造为教堂，或者把异教徒的纪念日归并到基督教的节日中，就需要努力平息地方意见（格沃特金和惠特尼，106）。

为什么英国国王在这个时期转变为基督教徒？很明显，英国与大陆有紧密的经济和政治联系，为了促进这种联系就要靠宗教上的纽带。英国由于转变宗教信仰而得到的好处要更多。《剑桥中世纪史》告诉我们，从意大利和高卢来的一些传教士向英国国王介绍了“关于一个国家应该是什么样的、以及作为一个国王应该以强权统治者的方式促使臣民服从他们的统治等等一些新的观念”（格沃特金和惠特尼，106）。国王的牧师象国王的秘书一样行动，他们可以起草命令、条约并记录国王的重要需求（怀特洛克，277）。因此，他们在行政上的地位是很重要的。这些牧师还运用他们的文字知识和行政统治经验起草法典，为估计和征收直接增加王室实力的贡赋和服役规定有条理的制度（106）。同时，主教们（在公元693年以前大部分主教都不是英国人）在罗马帝国时期已经把英格兰视为一个单一的单位。他们认识到从更大的政体中可以得到的好处，并且默默地支持盎格鲁一撒克逊人的政治团结。他们从大陆给这些英国人带去了要求专制权力的国王的观念（106），教堂并不消除君权神授的概念，而力求提高王朝行政机构的神圣和尊严。基督教的国王靠着神的恩赐进行统治。直到八世纪末，国王在加冕典礼上还要涂油①。和盎格鲁一撒克逊的传统相反，是教堂保证着一个涂过油的国王不会被废黜（怀特洛克，277）。即使对于在英格兰建立一座教堂所得到的好处只有有限的认识，但也必定会使得

① Anointment，涂油礼。在古代一些基督教国家，君王加冕时要经过涂油礼，表示他们是由上帝选派实行统治的。

有野心的统治者倾向于改变宗教。这种认识大约是从英格兰与法兰克高卢的密切关系中得来的。

教会的活动并非对发展中的世俗权力毫不关注。尽管大主教的职位被分为两个部分，但主教管区的教堂组织却在英格兰作为一个整体而共同发展。因此，教堂对一个可以为它提供更多保护和捐赠的较大的国家的出现是极为关注的。基督教的牧师并不喜欢他们的异教徒对手，而急于把自己作为一个独立的、优于世俗百姓并受法律保护的阶级建立起来。至少他们对编纂和修改法律的一部分关注直接保护了他们自己的地位(106)，他们在这方面的成功把牧师与俗人之间长久的划分引入了英格兰，并在统治机构和社会中建立了具有更为深远的重要意义的二元性。惩罚对牧师的凶杀、保护教堂财产、保证为教堂提供捐税、封地和岁入，对这一切索取的逃避都用不断增加的服役加以惩罚(怀特洛克，277)。教堂不断增长的强行征索反映出这个国家的日益强大。

在社会行为的范围中，教堂不得不在基督教观念和盎格鲁一撒克逊的习惯之间作出调停。教堂不得在礼拜日或其他宗教日进行贸易活动的禁令，世俗的行政机构支持这一禁令，并就和结婚、离婚有关的教堂法律的实施进行了努力；同时，男子与他的主人之间传统的契约又由于在圣物上发誓而得到强化：教堂力求使被杀害的男子的亲属得到赔偿而不是流血复仇，但又不能完全消除这种复仇 (277)。庙宇的发展和鼓励人们到罗马和耶路撒冷朝圣成为盎格鲁一撒克逊人社会生活中新的和有影响的内容(277)。

基督教的影响还出现于物质文化方面，从而也出现于考古材料当中。在异教徒的墓地中，随葬品一般是相同的，并且不见与基督教有关的器物(大卫·威尔逊，283)。建筑教堂的石工是从法国和意大利来的。从罗马时期以来，石构建筑在英格兰就没有出现，

这种技艺的再次出现是不列颠一个文明的新阶段的标志（106）。再晚一些时候，石头才用于建筑宫殿和一些城镇的房屋。石工也进入了英格兰，同时，作为对宗教有价值的艺术，绘画和石刻也得到提倡。教堂还提倡读书写字，这主要是为了培养教会的人员。早已以其技艺而闻名的英国金属工匠从事制造牧师的用具，涡卷形的基本主题①和表现艺术也注入到盎格鲁—撒克逊风格的传统技能之中（283）。

公元六世纪在英格兰出现的盎格鲁—撒克逊国家已经达到了这样的程度：他们为了巩固和进一步发展需要更复杂的行政管理机构。同时，他们也达到了这一程度：国家宗教的发展可以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的进一步严密管理，这又可能促成更强大的世俗政权的发展。尽管如此，这并没有导致一种国家宗教在英格兰本土的成长，反而导致了对外族宗教习惯的接受，以及这种宗教与盎格鲁—撒克逊社会的结合。这个方向上的成功证明，基督教教堂在社会中满足了一种重要的结构上的需要。认为基督教教堂一类东西可以在英格兰自发地发展起来，则是没有什么根据的。

努比亚基督教

关于麦罗埃努比亚的历史文献比关于盎格鲁—撒克逊英格兰的文献要少得多。然而，从努比亚的巴兰纳时期（麦罗埃王国衰落之后的一段时期）的政治进展和盎格鲁—撒克逊英格兰的早期政治进展之间，则可以看出明显的相似之处。这时，在阿斯旺南部的尼罗河流域出现了若干规模较小、发展不完全的国家。到了公元

① scroll motifs，古希腊、罗马建筑和家具中流行的如蔓藤、纸卷等形状的曲线装饰。

六世纪中叶，它们合并为三个王国：诺巴蒂亚、马库里亚和阿尔瓦，当然一些较小的国家作为这三个大国的附庸可能依然存在。其中至少诺巴蒂亚国王的权力是由于他拥有军事力量，以及他有能力控制有利可图的撒哈拉沙漠贸易通道(炊格尔，262，d)。作为一个整体，巴兰纳时期努比亚的经济和文化已经随着麦罗埃王国的崩溃所形成的混乱而衰微，然而在卡塞·埃布里姆（Qasr Ibrim）这样的设防中心，却出现了杰出的石制建筑。刚刚形成的王室拥有大规模训练有素的工匠。还没有证据证明，巴兰纳国王比盎格鲁一撒克逊国王更加紧迫地寻求建立或庇护一种国家宗教（W·亚当斯，4，a)。

在巴兰纳时期的努比亚北部，可以看到人们对基督教偶像逐渐在熟悉和利用，也有零散的、关于基督教崇拜的证据，这与宗教信仰转变之前在肯特发现的情况相似（4，a)。一些受到正教迫害的埃及科普特人也可能在努比亚居住。和英格兰的情况不同，巴兰纳时期对异教的普遍支持似乎在努比亚北部已经衰减。当保证努比亚在菲莱[①]进行宗教崇拜的权力的约定最终期满时，努比亚的这些情况使拜占庭政权在公元540年不加反对地关闭了在这个异教徒中心的庙宇。对基督教更加普遍的要求可以说明为什么努比亚不象英格兰那样保存下了王室改变宗教的记录，还可以说明为什么宗教转变之后普通人的坟墓中原有的物品迅速地被取代。

和在英格兰的情况一样，人们认为努比亚的宗教转变是国王接受洗礼的结果(柯万，132)。诺巴蒂亚国王于公元543年接受了洗礼，马库里亚国王大约在570年也接受了洗礼。在遥远的南部的阿尔瓦国王的洗礼大约是580年。拜占庭宫廷中基督一性论[②]和正统教派之间的斗争，或许增加了宗教转变在政治上的复杂性，

---

① Philae，埃及尼罗河中小岛，在阿斯旺城西南十一公里，因有许多古埃及神庙而有“庙岛”之称。

不过基督一性论派的（科普特）教堂最终在整个努比亚流行起来（克劳斯，141）。拜占庭人寻求改变邻近人民的宗教，以其作为促进结盟、保护他们自己的防卫线的手段。在努比亚，随着政治权力愈加巩固，诺巴蒂亚朝廷和埃及之间政治和经济关系的日益增长，改变宗教逐渐成为希望。和盎格鲁—撒克逊英格兰一样，努比亚王国也达到了这样的程度：基督教的引入可以促进他们的统一和内部的发展。

宗教转变在物质上的影响不久就显现出来了。大约从公元580年开始，受过训练的教堂建筑师就来到了努比亚。在其后的两百年中，包括卡塞·埃布里姆这种用精制石料建造的大教堂在内的、努比亚最宏伟和最华丽的教堂也建造起来了。努比亚最早的教堂与埃及的教堂是很难区别的，或许这些建筑就是由宗教机构或拜占庭政权派遣到努比亚的埃及建筑师建造的。基督教机构还把石雕、壁画介绍进了努比亚（4，a）。宗教转变后不久，下努比亚若干主要城镇都以厚重的石墙设防，这似乎是在拜占庭建筑师的协助下建造的。这些城镇无疑提高了诺巴蒂亚国王的权力，也增加了穿过他们领土的商道的安全。这些防御设施的建筑也可能是由拜占庭政府组织的（斯坦尼格，249）。

教堂还把文字介绍到努比亚。虽然牧师们以埃及语的基础运用科普特语，努比亚当地人则使用希腊文或古努比亚语。希腊语作为王室宫廷语言至少保存到十二世纪（奥茨，184）。还不知道牧师们在法律、赋税和所有权上有什么收益，也不知道他们的收入是从何而来的，不过W·亚当斯（4，d）推测道，在法拉斯一座庙宇中建成的陶器作坊可能是在基督教的掌握下存在的，这里的葡萄园或许也归寺院所有。然而，如果详论无误的话，教堂在经济上的收

② Monophysite，基督教中认为基督只有一性而不是兼有神人二性的派别，科普特、叙利亚、亚美尼亚教会一般被称为基督一性论派。

益与努比亚政权经济收益的比例大约与英格兰是一样的。基督教还把教堂和国家、牧师和百姓的区别引入了努比亚。国王似乎无权任命主教，这个权力通常是由在亚历山大的牧首① 行使的，因此努比亚实际上没有一个自己的教堂。另外，在一个时期，努比亚北部的国王还被视为伊斯兰埃及中基督教徒的世俗保护人(4，d)。

在保护自己独立地位的同时，教堂还尽力提高作为它的世俗保护人和捐助者的国王的威望。国王在教堂绘画中成了圣徒。阿布·萨利赫报道说，一个没有流过血的国王可以进入教堂的内殿进行礼拜仪式。教堂还竭力支持王位的父死子继，这一直延续到十一世纪。诺巴蒂亚和马库里亚在它们转变宗教后不久就合为一体，这或许部分地反映出牧师们促成大规模政治统一的行为。考古资料证明了基督教引入以后的几个世纪中努比亚经济的繁荣。作为努比亚内部的一种结构，教堂的发展导致了更大的政治稳定性和经济复杂性，这对努比亚人为教会承担的可观的经济负担，似乎是过分的补偿。在基督教介绍到努比亚社会的许多习惯中还有寺院生活和朝圣，尤其是到圣地的朝圣。和宗教一样，这也使许多建筑和艺术的革新被介绍到了努比亚。

库施特国家

文化制度和宗教的移植不是一种简单的传教活动的结果。我们可以通过检验牧师和平民的划分不具有重要性这一点来看一个突出的例子。

在埃及新王朝的国王们倒台大约二百五十年之后，位于上努

① Patriarch，基督教重要教区的主教称号，位在罗马帝国各行省的主教之上，又称督主教。

比亚的前埃及行政统治中心格贝尔一巴卡尔附近，有一支地方家族的势力逐渐在发展。从埃尔一库鲁发现的这个家族最早的墓穴表明：这些统治者虽然从对埃及的贸易中得到了很多好处，但比起氏族形态他们并没有进步多少。此后不久，这个家族的继任首领就被努比亚其他统治者尊为大王，到了公元前八世纪中叶，他们就可以在分崩离析的埃及政治中进行骚扰了。这些库施特国王通过作出一副阿蒙神的护卫者的姿态，在对北部的利比亚王朝的战争中，得到了埃及南部主要家族的支持。通过这种方式，他们竟然于几个朝代中在整个埃及建立了自己的宗主地位(炊格尔，262，p)。

对埃及的控制给这些统治者提供了资源，使他们进一步巩固了自己在上努比亚的地位。许多埃及牧师、官员、艺术家和工匠或自愿或被迫到努比亚定居，埃及语被这个迄今无文字的国家采纳为书面语言；埃及的工艺美术得到繁荣；大规模的石构建筑和墓穴的建造显示了新统治者的荣耀。这个时期还可以看到，国家控制的经济以埃及的模式发展，它无疑是由埃及人或埃及训练的官员进行管理。类似的工匠为取悦于库施特上层阶级生产了奢侈的物品，虽然大量标准化的轮制陶器反映了对日用品的过剩现象的控制。崇高埃及神的庙宇在上努比亚所有主要城市都建立起来，并且得到捐赠。原有的神或是被放弃，或是与埃及神相调和。由于受王室庇护又集中于王室的贵族文化的不断发展，库施特国王相信，在他们的发展中社会被归为完全不同的上层和下层两个部分，这是埃及阶级社会的复制品。库施特文明与埃及文明的不同主要在于，在埃及，贵族生活方式来自农民中普遍存在过的生活方式，而在库施特，这种生活方式却来自外部。

库施特统治者成功地吸取了埃及王朝的宗教崇拜和其他一些文化财富，由此在他们的国家中利用了埃及式政治组织的有意义的因素。即使库施特的纪念碑大大夸张了努比亚上层的埃及化，

这种情况也还是存在的。通过这种做法，和盎格鲁—撒克逊英格兰、以及后麦罗埃努比亚统治者一样，库施特的统治者可以精心建立和巩固他们的权力赖以生存的社会基础和经济基础。因此，他们建立了一个能够保存埃及人废弃的文化习惯的、维持自身长达一千余年的王国。

结论

以上三种情况的研究说明：不仅民族性和革新可以从一个文化转入另一个文化，主要的风俗制度和整个文化的亚系统也可以转入。在这类情况的每个例子中，在外部风俗制度的纳入显得可能或必要之前，作为接受者的文化中的政治和经济发展必须达到一个关键的关头。这些被接受的风俗制度进而成为推动这个社会系统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催化剂。它们还引入了非源于本地的、或可能与本地发展完全平行的习惯、行为和世界观。实际上，还没有证据证明，此后本地文化仍然会进一步发展，而不会出现政治上和文化上的萧条和崩溃。

我相信，把社会和文化当作复杂的、演进的系统进行研究应该是考古学的主要方向。我还相信，正如柴尔德(42,d)于1929年说的那样，传播是一个多含义的术语，它包含了许多不同类别的过程，就其自身而言，每一过程都有价值进行研究。尽管如此，传播显然不具有单一的性质。至少在复杂社会中，它可以包含各种制度和整个文化的亚系统。传播没有使文化系统发展的条理性和系统性有丝毫减少。人们应该坚决否认这种观点，即认为对传播有必要的关注反映了一种把文化视为一块东拼西凑的破布的见解。尽管如此，相对于主要通过内部因素强调发展的观点来说，如果认

为传播对大幅度地增加社会文化因素的多样性起到了重要的作用，这些多样性又可以影响一个文化系统的发展，那么这种观点就不可避免地使文化序列的发展更加多变和更难预测。如果把传播的过程和社会文化发展的系统考察结合起来，考古学家就不应该抹杀传播的重要性，不应该把它视为社会演进的对立物。通过把传播引入他们关于社会发展的考察中，考古学家将放弃在所谓科学和所谓历史之间进行的错误的二分法，从而向前迈进重要的一步。

考 书 目 参

1. ABERCROMBY, J. (1912) *A Study of the Bronze Age Pottery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and its Associated Grave Goods.* 2 vol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2. ABERLE, D. F. (1968) Comments. In S. R. and L. R. Binford, eds.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pp. 353–359. Chicago: Aldine.

3. ADAMS, R. M.
   a. (1965) *Land behind Baghda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 (1966) *The Evolution of Urban Society: Early Mesopotamia and Prehispanic Mexico.* Chicago: Aldine.
   c. (1972) Patterns of urbanization in early Southern Mesopotamia. In P. J. Ucko, R. Tringham and
   d. G. W. Dimbleby, eds. *Man, Settlement and Urbanism*, pp. 735–749. London: Duckworth.
   e. (1974) 'Anthropological perspectives on ancient trade'. *Current Anthropology* 15: 239–258.
   f. (1975) The emerging place of trade in civilizational studies. In J. A. Sabloff and C. C. Lamberg-Karlovsky, eds.
   g. *Ancient Civilization and Trade*, pp. 451–464. Albuquerque: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4. ADAMS, W. Y.
   a. (1965) 'Post-Pharaonic Nubia in the light of archaeology', II. *Journal of Egyptian Archaeology* 51: 160–178.
   b. (1968) 'Invasion, diffusion, evolution?' *Antiquity* 42: 194–215.
   c. (1970) The evolution of Christian Nubian pottery. E. Dinkler, ed. *Kunst und Geschichte Nubiens in Christlicher Zeit*, pp. 111–123. Recklinghausen: Bongers.
   d. (1977) *Nubia: Corridor to Africa.* London: Allen Lane.

5. AITKEN, M. J. (1961) *Physics and Archaeology.* London: Interscience.

6. ALBRIGHT, W. F. (1960) *The Archaeology of Palestine.* Harmondsworth: Penguin.

7. ASSMANN, J. (1972) 'Palast oder Tempel? Überlegungen zur Architektur und Topographie von Amarna'. *Journal of Near Eastern Studies* 31: 143–155.

8. BAER, K. (1960) *Rank and Title in the Old Kingdo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9 . BAILEY, A. G. (1969) *The Conflict of European and Eastern Algonkian Cultures, 1504–1700.*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0 . BAKER, P. T. and SANDERS, W. T. (1972) Demographic studies in anthropology. In B. J. Siegel, ed. *Annual Review of Anthropology* I: 151–178. Palo Alto: Annual Reviews.

11 . BALANDIER, G. (1972) *Political Anthropology.* Harmondsworth: Penguin.

12 . BARTHOLOMEW, D. J. (1967) *Stochastic Models for Social Processes.* London: Wiley.

13 . BASCOM, W. (1955) 'Urbanization among the Yoruba'.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60: 446–454.

14 . BAYARD, D. T. (1969) 'Science, theory and reality in the "New Archaeology"'. *American Antiquity* 34: 376–384.

15 . BEAUCHAMP, W. M. (1900) *Aboriginal Occupation of New York.* Albany: Bulletin of the New York State Museum, 7, no. 32.

16 . BENNETT, J. W. (1943) 'Recent developments in the functional interpretation of archaeological data'. *American Antiquity* 9: 208–219.

17 . BERKHOFER, R. F. (1969) *A Behavioral Approach to Historical Analysis.* New York: Free Press.

18 . BERNAL, I. *et al.* (1973) *The Iconography of Middle American Sculpture.* New York: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19 . BERNIER, FRANÇOIS (1916) *Travels in the Moghul Empire, A.D. 1656–1668.* London: Humphrey Milford.

20 . BIBBY, G. (1956) *The Testimony of the Spade.* New York: Knopf.

21 . BIEK, L. (1963) *Archaeology and the Microscope.* London: Lutterworth.

22 . BINFORD, L. R.

a . (1962) 'Archaeology as anthropology'. *American Antiquity* 28: 217–225.

b . (1963) '"Red Ochre" caches from the Michigan area: A possible case of cultural drift'.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19: 89–108.

c . (1965) 'Archaeological systematics and the study of cultural process'. *American Antiquity* 31: 203–210.

d . (1967a) Comment. *Current Anthropology* 8: 234–235.

e . (1967b) An Ethnohistory of the Nottoway, Meherrin and Weanock Indians of Southeastern Virginia. *Ethnohistory* 14: 104–218.

f . (1967c) 'Smudge pits and hide smoking: the use of analogy in archaeological reasoning'. *American Antiquity* 32: 1–12.

g . (1968a) 'Some comments on historical vs. processual archaeology'.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4: 267–275.

h (1968b) Archeological perspectives. In S. R. and L. R. Binford, eds.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pp. 5–32. Chicago: Aldine.

23 • BINFORD, L. R. and S. R. (1966) A preliminary analysis of functional variability in the Mousterian of Levallois facies. In J. D. Clark and F. C. Howell, eds. *Recent Studies in Paleoanthropolog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8, part 2, no. 2: 238–295.

24 • BINFORD, S. R. (1968) 'A structural comparison of disposal of dead in the Mousterian and the Upper Palaeolithic'.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4: 139–154.

25 • BINFORD, S. R. and BINFORD, L. R., eds. (1968)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Chicago: Aldine.

26 • BLAIR, P. H. (1956) *An Introduction to Anglo-Saxon Englan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7 • BLOCH, MARC (1961) *Feudal Socie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8 • BOAS, FRANZ

a • (1887) 'Museums of ethnology and their classification'. *Science* 9: 587–589.

b • (1940) *Race, Language and Culture*. New York: Macmillan.

29 • BOWEN, R. L. (1958) Ancient trade routes in South Arabia. In R. L. Bowen and F. P. Albright, eds. *Archaeological Discoveries in South Arabia*, pp. 35–42.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Press.

30 • BRAIDWOOD, R. J. (1967) *Prehistoric Men*. 7th edition. Glenview: Scott, Foresman.

31 • BRONSON, B. (1972) Farm labor and the evolution of food production. In B. Spooner, ed. *Population Growth*, pp. 190–218.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32 • BROTHWELL, D. R. and E. S. HIGGS, eds. (1963) *Science in Archaeology*.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33 • BROWN, J. A. (1887) *Palaeolithic Man in N. W. Middlesex*. London: Macmillan.

34 • BROWN, J. A. and S. STRUEVER (1973) The organization of archeological research: an Illinois example. In C. L. Redman, ed. *Research and Theory in Current Archeology*, pp. 261–285. New York: Wiley.

35 • BURKITT, M. C. (1923) *Our Forerunners*. London: Williams and Norgate.

36 • CALDWELL, J. R. (1966) The New American archaeology. In J. Caldwell, ed. *New Roads to Yesterday*, pp. 333–347. New York: Basic Books.

37 • CARR, E. H. (1962) *What is History?*. London: Vintage.

38 CASSON, S. (1939) *The Discovery of Man.* London: Hamish Hamilton.

39 CHAMBERLAIN, T. C. (1944) 'The method of multiple working hypotheses'. *Scientific Monthly* 59: 357–362.

40 CHANG, K. C.

a (1958) 'Study of the neolithic social grouping'.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0: 298–334.

b (1962a) 'A typology of settlement and community patterns in some circumpolar societies'. *Arctic Anthropology* 1: 28–41.

c (1962b) China. In R. J. Braidwood and G. R. Willey, eds. *Courses Toward Urban Life*, pp. 177–192. Chicago: Aldine.

d (1963) *The Archaeology of Ancient Chin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e (1967a) 'Major aspects of the interrelationship of archaeology and ethnology'. *Current Anthropology* 8: 227–43.

f (1967b) *Rethinking Archaeology.* New York: Random House.

g ed. (1968) *Settlement Archaeology.* Palo Alto: National Press.

41 CHANTRE, E. (1875–76) *L'Age du Bronze.* 3 vols. Paris: Baudry.

42 CHILDE, V. G.

a (1925) *The Dawn of European Civilization.* London: Kegan Paul.

b (1926) *The Aryans.* London: Kegan Paul.

c (1928) *The Most Ancient East.* London: Kegan Paul.

d (1929) *The Danube in Prehisto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e (1930) *The Bronze A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f (1931) *Skara Brae.* London: Kegan Paul.

g (1933) 'Is prehistory practical?' *Antiquity* 7: 410–418.

h (1934) *New Light on the Most Ancient East.* London: Kegan Paul.

i (1935) 'Changing methods and aims in prehistory'. *Proceedings of the Prehistoric Society* 1: 1–15.

j (1936) *Man Makes Himself.* London: Watts.

k (1942) *What Happened in History.* Harmondsworth: Penguin. (pages cited from first U.S. edition, 1946).

m (1944) *Progress and Archaeology.* London: Watts.

n (1946a) *Scotland Before the Scots.* London: Methuen.

o (1946b)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 243–251.

p (1947) *History.* London: Cobbett Press.

q (1950a) *Prehistoric Migrations in Europe.* Oslo: Aschehaug.

r (1950b) *Magic, Craftsmanship and Science.* Frazer Lecture. Liverpool: Liverpool University Press.

s (1951) *Social Evolution.* New York: Schuman.

t (1953) The constitution of archaeology as a science. In E. A. Underwood, ed. *Science, Medicine and History*, pp. 3–1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u (1956a) *Piecing Together the Past: the Interpretation of Archaeological Data*.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v (1956b) *Society and Knowledge*. New York: Harper.

w (1956c) *A Short Introduction to Archaeology*. London: Muller.

x (1958a) *The Prehistory of European Society*. Harmondsworth: Penguin.

y (1958b) 'Retrospect'. *Antiquity* 32: 69–74.

z (1958c) 'Valediction'.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1: 1–8.

43 CLARK, J. G. D.

a (1939) *Archaeology and Society*. London: Methuen.

b (1952) *Prehistoric Europe: the Economic Basis*. London: Methuen.

c (1953) 'The economic approach to prehistory'. *Proceedings of the British Academy* 39: 215–238.

d (1954) *Excavations at Star Car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 (1957) *Archaeology and Society*. 3rd edition. London: Methuen.

f (1970) *Aspects of Prehistor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g (1974) Prehistoric Europe. In G. R. Willey, ed.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in Retrospect*, pp. 31–58. Cambridge, Mass: Winthrop.

h (1975) *The Earlier Stone Age Settlement of Scandinavi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i (1976) 'Prehistory since Childe'.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Archaeology* 13: 1–21.

44 CLARK, K. (1962) *The Gothic Revival*. 2nd edition. London: John Murray.

45 CLARKE, D. L.

a (1967) Review of K. C. Chang: *Rethinking Archaeology*. *Antiquity* 41: 237–238.

b (1968) *Analytical Archaeology*. London: Methuen.

c (1972) A provisional model of an Iron Age society and its settlement system. In D. L. Clarke, ed. *Models in*
d *Archaeology*, pp. 801–869. London: Methuen.
ed. (1977) *Spatial Archaeology*. London: Academic Press.

46 CODRINGTON, R. H. (1957) *The Melanesians*. New Haven: HRAF Press.

47 COE, M. D.
a (1961) 'Social typology and tropical forest civilisations'.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4: 65–85.
b (1969) Photogrammetry and the ecology of the Olmec civilization. Paper read at Working Conference on Aerial Photography and Anthropology, Cambridge, Mass., 10–12 May.
c (1972) Olmec jaguars and Olmec kings. In E. P. Benson, ed. *The Cult of the Feline*, pp. 1–18. Washington: Dumbarton Oaks.

48 COE, M. D. and K. V. FLANNERY (1964) 'Microenvironments and Mesoamerican prehistory'. *Science* 143: 650–654.

49 COHEN, M. N. (1977) *The Food Crisis in Prehistory: Overpopulation and the Origins of Agricultur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50 COLE, S. M. (1954) *The Prehistory of East Africa*. Harmondsworth: Penguin.

51 COOK, S. F. and R. F. HEIZER (1968) Relationships among houses, settlement areas, and population in aboriginal California. In K. C. Chang, ed. *Settlement Archaeology*, pp. 79–116. Palo Alto: National Press.

52 CORNWALL, I. W.
a (1956) *Bones for the Archaeologist*. London: Phoenix.
b (1958) *Soils for the Archaeologist*. London: Phoenix.
c (1964) *The World of Ancient Man*. London: Phoenix.

53 COWGILL, G. (1975) 'On causes and consequences of ancient and modern population change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7: 505–525.

54 CRAWFORD, O. G. S.
a (1921) *Man and his Past*.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b (1926) Review of V. G. Childe: *The Dawn of European Civilization*. *The Antiquaries Journal* 6: 89–90.
c (1932) 'The dialectical process in the history of science'. *Sociological Review* 24: 1[illegible]5–173.
d (1953) *Archaeology in the Field*. London: Phoenix.

55 CROWBOOT, J. W. (1920) 'Old sites in the Butana'. *Sudan Notes and Records* 3: 85–93.

56 CUNLIFFE, B. (1974) *Iron Age Communities in Britain*.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57 DALTON, G. (1975) Karl Polanyi's analysis of long-distance trade and his wider paradigm. In J. A. Sabloff and C. C. Lamberg-Karlovsky, eds. *Ancient Civilization and Trade*, pp. 63–132. Albuquerque: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58 DANIEL, G.
a (1943) *The Three Ag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 (1950) *A Hundred Years of Archaeology.* London: Duckworth.
c (1963) *The Idea of Prehistory.* Cleveland: World Publishing.
d (1966) *Man Discovers his Past.* London: Duckworth.
e (1967) *The Origins and Growth of Archaeology.*
Harmondsworth: Penguin.
f (1968a) *The First Civilizations.*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g (1968b) One hundred years of Old World prehistory.
In J. O. Brew, ed. *One Hundred Years of Anthropology,*
pp. 57–93.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59 DARBY, H. C. (1956) The clearing of the woodland in Europe.
In W. L. Thomas, ed. *Man's Role in Changing the Face of the Earth,* pp. 183–216.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60 DAWKINS, W. B. (1880) *Early Man in Britain and his Place in the Tertiary Period.* London: Macmillan.

61 DEETZ, J.
a (1965) *The Dynamics of Stylistic Change in Arikara Ceramics.*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b (1967) *Invitation to Archaeology.*
New York: Natural History Press.

62 DE LAET, S. (1957) *Archaeology and its Problems.*
London: Phoenix.

63 DETHLEFSEN, E. and J. DEETZ (1966) 'Death's heads, cherubs and willow trees: experimental archaeology in colonial cemeteries'. *American Antiquity* 31: 502–510.

64 DEUEL, L. (1973) *Flights into Yesterday.*
Harmondsworth: Penguin.

65 DIMBLEBY, G. W. (1967) *Plants and Archaeology.*
London: Baker.

66 DIXON, R. B. (1913) 'Some aspects of North American archaeolog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5: 549–577.

67 DONNAN, C. B. (1976) *Moche Art and Iconography.*
Los Angeles: UCLA Latin American Studies Center.

68 DORAN, J. (1970) 'Systems theory, computer simulations and archaeology'. *World Archaeology* 1: 289–298.

69 DOXIADIS, C. A. (1968) *Ekistics: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ce of Human Settlements.* London: Hutchinson.

70 DRAY, W. (1957) *Laws and Explanation in History.*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71 • DRIVER, H. E. (1974) Diffusion and evolution. In J. G. Jorgensen, ed. *Comparative Studies by Harold E. Driver and Essays in his Honor*, pp. 60–63. New Haven: HRAF Press.

72 • DRIVER, H. E. and W. C. MASSEY (1957) 'Comparative studies of North American Indians'. *Transactions of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47: 165–456.

73 • DUMOND, D. E. (1972) 'Demographic aspects of the Classic period in Puebla-Tlaxcala'.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8: 101–130.

74 • DUNNING, R. W. (1960) 'Differentiation of status in subsistence level societies'.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Society of Canada* 54, sec. ii: 25–32.

75 • DURKHEIM, E. (1933) *Division of Labor in Society*. G. Simpson, trans. New York: Macmillan (orig. 1893).

76 • DURKHEIM, E., and M. MAUSS (1963) *Primitive Classifica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77 • DYSON, R. H., Jr. (1957) Review of V. G. Childe: *Piecing Together the Past*. *American Antiquity* 23: 189.

78 • EARLE, T. K. (1972) 'Lurin Valley, Peru: early Intermediate period settlement development'. *American Antiquity* 37: 467–477.

79 • EISENSTADT, S. N. (1963)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Empires*. New York: Free Press.

80 • ELIADE, MIRCEA (1960) Structures and changes in the history of religion. In C. H. Kraeling and R. M. Adams, eds. *City Invincible*, pp. 351–366.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81 • ELTON, G. R. (1969) *The Practice of History*. London: Collins.

82 ERASMUS, C. J.

a • (1965) 'Monument building: some field experiments'.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1: 277–301.

b • (1968) 'Thoughts on upward collapse: an essay on explanation in anthropology'.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4: 170–194.

83 • ERIKSON, E. H. (1959) *Young Man Luther*. London: Faber.

84 • EVANS, A. J. (1890) 'Late-Celtic Urn-field at Aylesford, Kent'. *Archaeologia* 52: 317–388.

85 • EVANS-PRITCHARD, E. E. (1940) *The Nuer*. Oxford: Clarendon Press.

86 • FEI, HSIAO-TUNG (1953) *China's Gent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87 • FEWKES, J. W. (1896) 'The Prehistoric culture of Tusayan'.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9: 151–173.

88 • Fischer, J. L. (1961) 'Art styles as cultural cognitive map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3: 79–93.

89 • Fisher, D. J. V. (1974) *The Anglo-Saxon Age, c. 400–1042.* London: Longman.

90 • Fitch, J. M. and D. P. Branch (1960) 'Primitive architecture and climate'. *Scientific American* 203, no. 6: 134–144.

91 • Flannery, K. V.

a • (1967) 'Culture history vs. cultural process: a debate in American archaeology'. *Scientific American* 217: 119–122.

b • (1968) Archaeological systems theory and early Mesoamerica. In B. Meggers, ed.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in the Americas*, pp. 67–88. Washington: Anthropological Society of Washington.

c • (1972) The cultural evolution of civilizations. *Annual Review of Ecology and Systematics* 3: 399–426. Palo Alto: Annual Reviews, Inc.

d • (1973) Archeology with a capital 'S'. In C. L. Redman, ed. *Research and Theory in Current Archeology*, pp. 47–53. New York: Wiley.

e • (1976) *The Early Mesoamerican Village.*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92 • Flannery, K. V. and J. Marcus (1976) 'Formative Oaxaca and the Zapotec cosmos'. *American Scientist* 64: 374–383.

93 • Fleure, H. J. and W. E. Whitehouse (1916) 'The early distribution and valley-ward movement of population in South Britain'. *Archaeologia Cambrensis* 16: 101–140.

94 • Forde, C. D. (1934) *Habitat, Economy and Society.* London: Methuen.

95 • Forge, Anthony (1972) Normative factors in the settlement size of neolithic cultivators. In P. J. Ucko, R. Tringham and G. W. Dimbleby, eds. *Man, Settlement and Urbanism*, pp. 363–376. London: Duckworth.

96 • Foster, G. M. (1960) 'Interpersonal relations in peasant society'. *Human Organization* 19: 174–178.

97 • Fox, C.

a • (1923) *The Archaeology of the Cambridge Reg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b • (1932) *The Personality of Britain.* Cardiff: National Museum of Wales.

c • (1959) *Life and Death in the Bronze Age.*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98 • Frankfort, H. (1956) *The Birth of Civilization in the Near East.* New York: Doubleday.

99. GIMBUTAS, M. (1963) 'The Indo-Europeans: archaeological problem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5: 815–836.
100. GLADWIN, W. and H. S. (1934) *A Method for the Designation of Cultures and their Variations.* Globe: Medallion Papers 15.
101. GOBINEAU, J. A. DE (1856) *The Moral and Intellectual Diversity of Races.* Philadelphia: Lippincott. (originally published 1853–55).
102. GOLDSCHMIDT, W. (1959) *Man's Wa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03. GREENBERG, J. H. (1957) *Essays in Linguistic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04. GRUBER, J. (1965) Brixham cave and the antiquity of man. In M. Spiro, ed. *Context and Meaning in Cultural Anthropology* pp. 373–402. Glencoe: Free Press.
105. GWATKIN, H. M. and J. P. WHITNEY, eds. (1913) *Cambridge Medieval History*, Vol. 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06. GUDSCHINSKY, S. C. (1956) 'The ABC's of lexicostatistics (glottochronology)'. *Word* 12: 175–210.
107. HÄGERSTRAND, T. (1967) *Innovation Diffusion as a Spatial Proces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08. HARRIS, M.
a. (1966) 'The cultural ecology of India's sacred cattle'. *Current Anthropology* 7: 51–66.
b. (1968) *The Rise of Anthropological Theory.* New York: Crowell.
109. HAWKES, C. F. C. (1954) 'Archaeological theory and method: some suggestions from the Old World'.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56: 155–168.
110. HAWKES, J. (1968) 'The proper study of mankind'. *Antiquity* 42: 255–262.
111. HAWKES, J. and L. WOOLLEY (1963) *Prehistory and the Beginnings of Civilization.*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12. HEIDENREICH, C. E. (1971) *Huronia: A History and Geography of the Huron Indians, 1600–1650.* Toronto: McClelland and Stewart.
113. HEIZER, R. F. (1969) *Man's Discovery of His Past.* Palo Alto: Peek Publications.
114. HEMPEL, C. G. (1949) The function of general laws in history. In H. Feigl and W. Sellars, eds. *Readings in Philosophical Analysis*, pp. 459–471.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Crofts.
115. HILL, J. N.
a. (1966) 'A prehistoric community in Eastern Arizona'.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2: 9–30.

b. (1968) Broken K Pueblo: patterns of form and function. In S. and L. Binford, eds.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pp. 103–142. Chicago: Aldine.

116 HO, PING-TI (1959) *Studies on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1368–1953*.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17 HODDER, I. (1977) Some new directions in the spatial analysis of archaeological data at the regional scale (Macro). In D. Clarke, ed. *Spatial Archaeology*, pp. 223–351. London: Academic Press.

118 HODDER, I. and C. ORTON (1976) *Spatial Analysis in Archaeolog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19 HODGEN, M. T. (1964) *Early Anthropology in the Sixteenth and Seventeenth Centuries*.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20 HODGES, H. (1964) *Artifacts: an Introduction to Early Materials and Technology*. London: Baker.

121 HOLMES, W. H.

a. (1903) *Aboriginal Pottery of the Eastern United States*. Washington: Bureau of American Ethnology, 20th Annual Report, pp. 1–201.

b. (1914) 'Areas of American culture characterization tentatively outlined as an aid in the study of antiquitie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6: 413–446.

c. (1919) *Handbook of Aboriginal American Antiquities, Part I: Introductory: The Lithic Industries*. Bureau of American Ethnology, Bulletin 60.

122 HOLLANDER, A. N. J. DEN (1960) The great Hungarian plain: a frontier area.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3: 74–88; 155–169.

123 HOMANS, G. C. (1962) *Sentiments and Activities*. Glencoe: The Free Press.

124 IBN KHALDUN, ABD-AR-RAHMAN (1967) *The Muqaddimah: An Introduction to History*. Translated by F. Rosenthal, abridged by N. J. Dawood.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25 INNIS, H. (1951) *The Bias of Communication*.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26 JOHNSON, G. A. (1973) *Local Exchange and Early State Development in Southwestern Iran*. Anthropological Papers No. 51. Ann Arbor: Museum of Anthropology,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27 KAPLAN, D. (1963) 'Men, monuments, and political systems'.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19: 397–410.

128 KEES, H. (1961) *Ancient Egypt: A Cultural Topograph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29 KEHOE, A. B. (1964) 'A worm's-eye view of marriage, authority, and final cause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6: 405–407.

130 KIDDER, A. V. (1924)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Southwestern Archaeology.* New Haven: Papers of the Southwestern Expedition, Phillips Academy, no. 1.

131 KING, T. F. (1971) 'A conflict of values in American archaeology'. *American Antiquity* 36: 255–262.

132 KIRWAN, L. (1937) 'A contemporary account of the conversion of the Sudan to Christianity'. *Sudan Notes and Records* 20: 289–295.

133 KLEINDIENST, M. (1976) Reflections of an alleged 'New Archaeologist'. University of Toronto, mimeographed, 7 pages.

134 KLEJN, L. S.

a (1973) Marxism, the systemic approach and archaeology. C. Renfrew, ed. *The Explanation of Culture Change,* pp. 691–710. London: Duckworth.

b (1974) 'Kossinna im Abstand von vierzig Jahren'. *Jahresschrift für mitteldeutsche Vorgeschichte* 58: 7–55.

135 KLEMM, G.

a (1843–52) *Allgemeine Cultur-Geschichte der Menschheit.* Leipzig: Teubner.

b (1854–55) *Allgemeine Kulturwissenschaft.* Leipzig: Romberg.

136 KLINDT-JENSEN, O. (1975) *A History of Scandinavian Archaeology.*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137 KLUCKHOHN, C.

a (1940) The conceptual structure in middle American studies. In C. L. Hay *et al.*, eds. *The Maya and their Neighbors,* pp. 41–51.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

b (1962) *Culture and Behavior: Collected Essays of Clyde Kluckhohn.* New York: Free Press.

138 KOHN, H. (1961) *The Mind of Germany.* London: Macmillan.

139 KOSSINNA, G.

a (1911) *Die Herkunft der Germanen.* Leipzig: Kurt Kabitzsch.

b (1926) *Ursprung und Verbreitung der Germanen in vor- und frühgeschichtlicher Zeit.* Berlin: Germanen-Verlag.

140 KRAMER, S. N. (1963) *The Sumeria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41 KRAUSE, M. (1970) Zur Kirchen- und Theologiegeschichte Nubiens: Neue Quellen und Probleme. E. Dinkler, ed. *Kunst und Geschichte Nubiens in Christlicher Zeit,* pp. 71–86. Recklinghausen: Bongers.

142 KROEBER, A. L.
a. (1916) Zuni potsherds. New York: *Anthropological Papers of the American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18, pt. 1: 7–37.
b. (1952) *The Nature of Cul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c. (1953) *Cultural and Natural Areas of Native North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d. (1955) 'Nature of the land-holding Group'. *Ethnohistory* 2: 303–314.

143 KROEBER, A. L. and C. KLUCKHOHN (1952) *Culture – A Critical Review of Concepts and Definition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apers of the Peabody Museum of American Archaeology and Ethnology, 47.

144 KUHN, T. S. (1970)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45 LAMBERT, W. G. (1964) The reign of Nebuchadnezzar I. In W. S. McCullough, ed. *The Seed of Wisdom*, pp. 3–13.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146 LANNING, E. (1967) *Peru Before the Incas.*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Hall.

147 LAUFER, B. (1913) Remark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5: 573–577.

148 LEACH, E. R.
a. (1954)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Bost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b. (1966) 'On the Founding Fathers'. *Current Anthropology* 7: 560–567.

149 LEE, R. B. and I. DEVORE, eds. (1968) *Man the Hunter.* Chicago: Aldine.

150 LEONE, M. P. (1975) 'Views of traditional archaeology'. *Reviews in Anthropology* 2: 191–199.

151 LÉVI-STRAUSS, CLAUDE (1953) Social Structure. In A. L. Kroeber, ed. *Anthropology Today*, pp. 524–553.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52 LEWIS, H. S. (1966) 'The origins of the Galla and Somali'. *Journal of African History* 7: 27–46.

153 LLOYD, P. C. (1965) The political structure of African kingdoms: an exploratory model. *Political Systems and the Distribution of Power*, A.S.A. Monographs 2: 63–112. London: Tavistock Publications.

154 LONGACRE, W. A.
a. (1966) 'Changing patterns of social integration: a prehistoric example from the American Southwest'.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8: 94–102.

b. (1968) Some aspects of prehistoric society in East-Central Arizona. In S. and L. Binford, eds.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pp. 89–102. Chicago: Aldine.
(1973) Comment. In C. L. Redman, ed. *Research and Theory in Current Archeology*, pp. 329–335. New York: Wiley.

155. LOUNSBURY, F. G. (1961) 'Iroquois-Cherokee linguistic relations'. *Bureau of American Ethnology, Bulletin* 180: 11–17.

156. LOWIE, R. H. (1937) *The History of Ethnological Theory*. New York: Farrar and Rinehart.

157. LUBBOCK, J.
a. (1882) *The Origin of Civilization*. 4th edition. London: Longmans, Green.
b. (1913) *Prehistoric Times as Illustrated by Ancient Remains and the Manners and Customs of Modern Savages*. 7th edition. New York: Holt.

158. LYNCH, B. D. and T. F. LYNCH (1968) 'The beginnings of a scientific approach to prehistoric archaeology in 17th and 18th century Britain'.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4: 33–65.

159. MCCALL, D. F. (1964) *Africa in Time-Perspective*. Boston: Boston University Press.

160. MACFARLANE, A. (1970) *Witchcraft in Tudor and Stuart England*.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161. MACGAFFEY, W. (1966) 'Concepts of race in the historiography of Northeast Africa'. *Journal of African History* 7: 1–17.

162. MCKERN, W. C. (1939) 'The Midwestern taxonomic method as an aid to archaeological culture study'. *American Antiquity* 4: 301–313.

163. MACNEISH, R. S.
a. (1952) *Iroquois Pottery Types*. Ottawa: National Museum of Canada, Bulletin 124.
b. (1964) 'Ancient Mesoamerican civilization'. *Science* 143: 531–537.
c. (1974) Review of J. E. Fitting: *The Development of North American Archeolog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6: 462–463.

164. MCPHERRON, A. (1967) On the sociology of ceramics. In E. Tooker, ed. *Iroquois Culture, History and Prehistory*, pp. 101–107. Albany: University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

165. MACWHITE, E. (1956)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archaeological evidence in historical and sociological term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58: 3–25.

166 MARCUS, J.

a (1973) 'Territorial organization of the Lowland Classic Maya' *Science* 180: 911–916.

b (1974) 'The iconography of Power among the Classic Maya'. *World Archaeology* 6: 83–94.

167 MARTIN, P. S.

a (1971) 'The revolution in archaeology'. *American Antiquity* 36: 1–8.

b (1974) Early development in Mogollon research. In G. R. Willey, ed. *Archaeological Researches in Retrospect*, pp. 3–29. Cambridge, Mass.: Winthrop.

168 MARTIN, P. S., G. I. QUIMBY and D. COLLIER (1947) *Indians Before Columbu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69 MARTIN, P. S. and F. PLOG (1973) *The Archaeology of Arizona*. New York: Natural History Press.

170 MASON, O. T. (1896) 'Influence of environment upon human industries or arts'. Washington: *Annual Report of the Smithsonian Institution for 1895*: 639–665.

171 MAYER-OAKES, W. J. (1959) A developmental concept of Pre-Spanish urbanization in the valley of Mexico. New Orleans: *Tulane University Middle American Research Records* 18, p. 2.

172 MAYR, E. (1963) *Animal Species and Evoluti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73 MEGGERS, B. J.

a (1954) 'Environmental limitation on the development of culture'.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56: 801–824.

b (1960) The law of cultural evolution as a practical research tool. In G. E. Dole and R. L. Carneiro, eds. *Essays in the Science of Culture*, pp. 302–16. New York: Crowell.

174 MILLS, W. C. (1903) 'Excavations of the Adena mound'. *Ohio Archaeological and Historical Quarterly* 10: 452–479.

175 MONTELIUS, O.

a (1899) *Der Orient und Europa*. Stockholm: Königl. Akademie der schönen Wissenschaften, Geschichte und Alterthumskunde.

b (1903) *Die typologische Methode. Die älteren Kulturperioden im Orient und in Europa*, I. Stockholm: Selbstverlag.

176 MOOREHEAD, W. K.

a (1909) A study of primitive culture in Ohio. In F. Boas *et al*, eds. *Putnam Anniversary Volume: Anthropological Essays*, pp. 137–150. New York: Stechert.

b. (1910) *The Stone Age in North America.* 2 vols.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77. MÜLLER, WERNER (1962) *Die Heilige Stadt.* Stuttgart: Kohlhammer.
178 MURDOCK, G. P.
a. (1934) *Our Primitive Contemporaries.* New York: Macmillan.
b. (1949) *Social Structure.* New York: Macmillan.
c. (1957) 'World ethnographic sample'.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59: 664–687.
d. (1959a) *Africa: Its Peoples and their Culture History.* New York: McGraw-Hill.
e. (1959b) Evolution in social organization. In B. Meggers, ed. *Evolution and Anthropology: A Centennial Appraisal,* pp. 126–143. Washington: The Anthropological Society of Washington.
f. (1971) 'Anthropology's mythology'. *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1971: 17–24.
179. NADEL, S. (1951) *The Foundations of Social Anthropology.* Glencoe: The Free Press.
180 NAGEL, E.
a. (1953) Teleological explanation and teleological system. H. Feigl and M. Brodbeck, eds. *Readings in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pp. 537–558. New York: Appleton-Century.
b. (1961) *The Structure of Scienc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181. NAROLL, R. (1956 'A preliminary index of social development'.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58: 687–715.
182. NARR, K. J. (1956) Early food-producing populations. In W. L. Thomas, ed. *Man's Role in Changing the Face of the Earth,* pp. 134–151.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83. NILSSON, S. (1868) *The Primitive Inhabitants of Scandinavia.* London: Longmans, Green.
184. OATES, J. F. (1963) 'A Christian inscription in Greek from Armenna in Nubia'. *Journal of Egyptian Archaeology* 49: 161–171.
185. OBERG, K. (1955) 'Types of social structure among the lowland tribes of South and Central America'.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57: 472–487.
186. O'CONNOR, D. (1974) 'Political systems and archaeological data in Egypt, 2600–1780 B.C.'. *World Archaeology* 6: 15–38.
187. OLMSTEAD, A. T. (1948) *History of the Persian Empi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88. OPPENHEIM, A. L. (1964) *Ancient Mesopotami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89 • OZGUC, T. (1963) 'An Assyrian trading outpost'. *Scientific American* 208, no. 2: 96–106.

190 • PALLOTTINO, M. (1956) *The Etruscan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1 • PARKER, A. C. (1916) 'The origin of the Iroquois as suggested by their archaeolog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8: 479–507.

192 • PARSONS, J. R. (1971) *Prehistoric Settlement Patterns in the Texcoco Region, Mexico.* Ann Arbor: Memoirs of the Museum of Anthropology, University of Michigan, no. 3.

193 • PEAKE, H. (1922) *The Bronze Age and the Celtic World.* London: Benn.

194 PERRY, W. J.
a • (1923) *The Children of the Sun.* London: Methuen.
b • (1924) *The Growth of Civilization.* London: Methuen.

195 • PETRIE, W. M. F. (1939) *The Making of Egypt.* London: Sheldon.

196 • PIRENNE, H. (1925) *Medieval Citie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 • PIGGOTT, S.
a • (1950) *William Stukele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b • (1976) *Ruins in a Landscape: Essays in Antiquarianism.*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8 • PITT-RIVERS, A. (1906) *The Evolution of Culture and Other Essay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 • PLOG, F.
a • (1968) A study in experimental archaeology. *Bulletin of the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Abstracts of the 67th A.G.M.) 1, no. 3: 110.
b • (1973) Diachronic anthropology. In C. L. Redman, ed. *Research and Theory in Current Archeology*, pp. 181–198. New York: Wiley.
c • (1974) *The Study of Prehistoric Change.*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200 • POCOCK, J. G. A. (1962) 'The origin of the study of the past: a comparative approach'.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4: 208–246.

201 • PRZEWORSKI, A. and H. TEUNE (1970) *The Logic of Comparative Social Inquiry.* New York: Wiley.

202 • PUMPELLY, R., ed. (1908) *Explorations in Turkestan.* 2 vols. Washington: Carnegie Institution.

203 • PYDDOKE, E.
a • (1961) *Stratification for the Archaeologist.* London: Phoenix.
b • (1963) *The Scientist and Archaeology.* London: Phoenix.

204 QUIMBY, G. I. (1960) Habitat, culture, and archaeology. In G. E. Dole and R. L. Carneiro, eds. *Essays in the Science of Culture*, pp. 380–389. New York: Crowell.

205 RADCLIFFE-BROWN, A. R.

a (1952) *Structure and Function in Primitive Society.*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b (1958) *Method in Social Anthropolog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6 RAIKES, R. (1967) *Water, Weather and Prehistory.* London: Baker.

207 RATHJE, W. L.

a (1974) 'The garbage project: a new way of looking at the problems of archaeology'. *Archaeology* 27: 236–241.

b (1975) The last tango in Mayapan: a tentative trajectory of production-distribution systems. In J. A. Sabloff and C. C. Lamberg-Karlovsky, eds. *Ancient Civilization and Trade*, pp. 409–448. Albuquerque: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208 RATZEL, F.

a (1882–91) *Anthropogeographie.* Stuttgart: Engelhorn.

b (1885–88) *The History of Mankind.* A. J. Butler trans. London: Macmillan. (Eng. trans. 1896).

209 REDMAN, C. L., ed. (1973) *Research and Theory in Current Archeology.* New York: Wiley.

210 REID, J. J. *et al.* (1975) 'Behavioral archaeology: four strategie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7: 864–869.

211 RENFREW, A. C.

a (1969) 'Trade and culture process in European prehistory'. *Current Anthropology* 10: 151–169.

b (1972) *The Emergence of Civilisation.* London: Methuen.

c (1973a) *Before Civilization.* London: Cape.

d (1973b) 'Wessex as a social question'. *Antiquity* 47: 221–225.

e (1973c) *Social Archaeology.* Southampton: The University.

f (1975) Trade as action at a distance: questions of integration and communication. In J. A. Sabloff and C. C. Lamberg-Karlovsky, eds. *Ancient Civilization and Trade*, pp. 3–59. Albuquerque: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g (1977) Space, time and polity. In J. Friedman and M. Rowlands, eds. *The Evolution of Social Systems*, pp. 89–112. London: Duckworth.

212 REVERE, R. B. (1957) 'No Man's Coast': ports of trade in the Eastern Mediterranean. In K. Polanyi, *et al.*, eds. *Trade and Market in the Early Empires*, pp. 38–63. Glencoe: The Free Press.

213 RITCHIE, W. A. (1932) 'The Algonkin sequence in New York'.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34: 406–414.
214 ROSENFELD, A. (1965) *The Inorganic Raw Materials of Antiquity*. London: Weidenfeld & Nicolson.
215 ROUSE, I.
a (1958) The inference of migrations from anthropological evidence. In R. H. Thompson, ed. *Migrations in New World Culture History*, pp. 63–68.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b (1964) Archaeological approaches to cultural evolution. In W. H. Goodenough, ed. *Explorations in Cultural Anthropology*, pp. 455–468. New York: McGraw-Hill.
c (1965) 'The place of "peoples" in prehistoric research'.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95: 1–15.
d (1972) *Introduction to Prehistory*. New York: McGraw-Hill.
216 ROUSE, IRVING, and J. M. CRUXENT (1963) *Venezuelan Archaeology*.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17 ROWE, J. H.
a (1944) An introduction to the archaeology of Cuzco. Harvard University, *Papers of the Peabody Museum of American Archaeology and Ethnology*, 27, no. 2.
b (1962) Alfred Louis Kroeber 1876–1960. *American Antiquity* 27: 395–415.
218 SABLOFF, J. A. and G. R. WILLEY (1967) The collapse of Maya civilization in the Southern Lowlands: a consideration of history and process.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23: 311–336.
219 SAHLINS, M. D. (1968) *Tribesmen*.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Hall.
220 SAHLINS, M. D. and E. R. SERVICE, eds. (1960) *Evolution and Culture*.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221 SALIM, S. M. (1962) *Marsh Dwellers of the Euphrates Delta*.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Monographs on Social Anthropology, 23.
222 SANDERS, W. T. (1968) Hydraulic agriculture, economic symbiosis and the evolution of states in Central Mexico. In B. Meggers, ed.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in the Americas*, pp. 88–107. Washington: Anthropological Society of Washington.
223 SANDERS, W. T. and B. J. PRICE (1968) *Mesoamerica: the Evolution of a Civilization*. New York: Random House.
224 SANSOM, G. (1958) *A History of Japan to 1334*.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25 SAPIR, E.
a (1916) *Time Perspective in Aboriginal American Culture.* Ottawa: Canada Department of Mines, Memoir 90.
b (1921) *Language.*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226 SARG, the Members of (1974) 'SARG: A co-operative approach towards understanding the locations of human settlement'. *World Archaeology* 6: 107–116.
227 SCHIFFER, M. B. (1975) 'Archaeology as behavioral science'.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7: 836–848.
228 SCHWARTZ, D. W. (1968) *Conceptions of Kentucky Prehistory: A Case Study in the History of Archaeology.* Lexington: University of Kentucky Press.
229 SEARS, W. H.
a (1961) 'The study of social and religious systems in North American archaeology'. *Current Anthropology* 2: 223–246.
b (1968) The state and settlement patterns in the New World. In K. C. Chang, ed. *Settlement Archaeology*, pp. 134–153. Palo Alto: National Press.
230 SEGRAVES, B. A. (1974) 'Ecological generalization and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sociocultural system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6: 530–552.
231 SEMENOV, S. A. (1964) *Prehistoric Technology.* London: Cory, Adams and Mackay.
232 SERVICE, E. R.
a (1966) *The Hunters.*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Hall.
b (1971) *Primitive Social Organization: An Evolutionary Perspective.* 2nd edition. New York: Random House.
c (1975) *Origins of the State and Civilization.* New York: Norton.
233 SHETRONE, H. C. (1920) 'The culture problem in Ohio archaeolog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22: 145–172.
234 SHIMKIN, D. B. (1973) Models for the Downfall: some ecological and culture-historical considerations. In T. P. Culbert, ed. *The Classic Maya Collapse*, pp. 269–299. Albuquerque: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235 SILVERBERG, R. (1968) *Mound Builders of Ancient America: The Archaeology of a Myth.* Greenwich: New York Graphic Society.
236 SJOBERG, G. (1960) *The Preindustrial City.* Glencoe: The Free Press.
237 SLOTKIN, J. S. (1965) *Readings in Early Anthropology.* New York: Viking Fund Publications in Anthropology, 40.
238 SMITH, G. E.
a (1923) *The Ancient Egyptians and the Origin of Civilization.* London: Harper.

b . (1933) *The Diffusion of Culture*. London: Watts.

239 . SMITH, H. I. (1910) *The Prehistoric Ethnology of a Kentucky Site*. New York: Anthropological Papers of the American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6, pt. 2.

240 . SMITH, W. S. (1958) *The Art and Architecture of Ancient Egypt*. Baltimore: Penguin.

241 . SOKAL, R. R. (1966) 'Numerical taxonomy'. *Scientific American* 215, no. 6: 106–117.

242 . SOUSTELLE, JACQUES (1962) *The Daily Life of the Aztecs*. New York: Macmillan.

243 . SPATH, C. D. (1973) 'The problem of the Calpulli in classic Nahuatlaca social structure'. *Journal of the Steward Anthropological Society* 5 (1): 25–44.

244 . SPAULDING, A. C. (1968) Explanation in archeology. In S. and L. Binford, eds.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pp. 33–39. Chicago: Aldine.

245 . SPIER, L. (1917) An outline for a chronology of Zuñi ruins. *Anthropological Papers of the American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 18, pt. 3.

246 . SPOONER, B. (1972) *Population Growth: Anthropological Implication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247 . SPRIGGS, M. ed. (1977)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Oxford: British Archaeological Reports, Supplementary Series, 19.

248 . STEIGER, W. L. (1971) 'Analytical archaeology?' *Mankind* 8: 67–70.

249 . STENICO, A. (1966) Ikhmindi. *Acme* 13.

250 . STJERNQUIST, B. (1972) 'Archaeological analysis of prehistoric society'. *Norwegian Archaeological Review* 5: 2–26.

251 . STERUD, E. L. (1976) 'Comments on relative chronology'. *Norwegian Archaeological Review* 9: 83–91.

252 STEWARD, J. H.

a . (1953) Evolution and process. In A. L. Kroeber, ed. *Anthropology Today*, pp. 313–326.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 . (1955) *Theory of Culture Change*.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253 . STRUEVER, S.

a . (1968a) Problems, methods and organization: a disparity in the growth of archaeology. In B. Meggers, ed. *Anthropological Archaeology in the Americas*, pp. 131–151. Washington: Anthropological Society of Washington.

b . (1968b) Woodland subsistence-settlement systems in the Lower Illinois valley. In S. and L. Binford, eds.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pp. 285–312. Chicago: Aldine.

254 SUGGS, R. C. (1960) *The Island Civilizations of Polynesia.* New York: Mentor.

255 TAYLOR, W. W.

a (1948) *A Study of Archaeology.* Washington: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Memoir 69.

b (1967) The sharing criterion and the concept of culture. In C. L. Riley and W. W. Taylor, eds. *American Historical Anthropology* pp. 221–230. Carbondale: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Press.

c (1969) Review of S. R. and L. R. Binford: *New Perspectives in Archeology. Science* 165: 382–384.

256 THIEME, PAUL (1964) The comparative method for reconstruction in linguistics. In D. Hymes, ed. *Language in Culture and Society*, pp. 585–598.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257 THOMAS, C.

a (1894) Report on the Mound explorations of the Bureau of American ethnology. *Twelfth Annual Report, Bureau of American Ethnology*, pp. 3–730.

b (1898)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North American Archaeology.* Cincinnati: Clarke.

258 TOLSTOY, P. (1969) Review of W. T. Sanders and B. J. Price: *Mesoamerica.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1: 554–558.

259 TOULMIN, S. E. (1967) 'The evolutionary development of natural science'. *American Scientist* 55: 456–471.

260 TOULMIN, S. E. and J. GOODFIELD (1966) *The Discovery of Time.*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261 TREVELYAN, G. M. (1949) *Illustrated English Social History.* London: Longmans.

262 TRIGGER, B. G.

a (1960) 'The destruction of Huronia'.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Canadian Institute* 33, pt. 1, no. 68: 14–45.

b (1963a) 'Settlement as an aspect of Iroquoian adaptation at the time of contact'.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65: 86–101.

c (1963b) 'Order and freedom in Huron society'. *Anthropologica* N.S. 5: 151–169.

d (1965) *History and Settlement in Lower Nubi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ublications in Anthropology 69.

e (1966) 'The languages of the Northern Sudan: a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Journal of African History* 7: 19–25.

f (1967) 'Settlement archaeology – its goals and promise'. *American Antiquity* 32: 149–160.

g (1968a) *Beyond History: the Methods of Prehistory.*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h (1968b) 'Major concepts of archaeology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Man* 3: 527–541.

i (1969a) *The Huron: Farmers of the North.*
New York: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j • (1969b) 'The myth of Meroe and the African iron age'. *African Historical Studies* 2: 23–50.
k • (1970a) 'Aims in prehistoric archaeology'. *Antiquity* 44: 26–37.
l • (1970b) The cultural ecology of Christian Nubia. In E. Dinkler, ed. *Kunst und Geschichte Nubiens in Christlicher Zeit*, pp. 347–379. Recklinghausen: Bongers.
m • (1970c) 'The strategy of Iroquoian prehistory'. *Ontario Archaeology* 14: 3–48.
n • (1972) Determinants of urban growth in pre-industrial societies. In P. J. Ucko, R. Tringham and G. W. Dimbleby, eds. *Man, Settlement and Urbanism*, pp. 575–599. London: Duckworth.
o • (1976a) *The Children of Aataentsic: A History of the Huron People to 1660.* Montreal: McGill-Queen's University Press.
p • (1976b) *Nubia under the Pharaohs.*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in press) Egypt and the comparative study of early civilizations. In K. Weeks, ed. *Ancient Egypt: Problems of History, Sources and Methods.* Cairo: American University in Cairo Press.
263 • TUGGLE, H. D. (1971) 'Trigger and Prehistoric Archaeology'. *Antiquity* 45: 130–132.
264 • TYLOR, E. B. (1871) *Primitive Culture.* London: J. Murray.
265 • UCKO, P. J.
a • (1968) *Anthropomorphic Figurines of Predynastic Egypt and Neolithic Crete.* London: Szmidla.
b • (1969) 'Ethnography and archaeological interpretation of funerary remains'. *World Archaeology* 1: 262–280.
266 • UCKO, P. J. and ROSENFELD, A. (1967) *Palaeolithic Cave Art.* London: Weidenfeld and Nicholson.
267 • UPHILL, E. P. (1970) 'The Per Aten at Amarna'. *Journal of Near Eastern Studies* 29: 151–166.
268 • VANSINA, J. (1965) *The Oral Tradition: A Study in Historical Methodology.* Chicago: Aldine.
269 • VOGT, E. Z. (1956) An appraisal of *Prehistoric Settlement Patterns in the New World. Viking Fund Publications in Anthropology* 23: 173–182.
270 • WALLACE, A. F. C. (1961) *Culture and Personality.* New York: Random House.
271 • WATSON, P. J. *et al.* (1971) *Explanation in Archeology: An Explicitly Scientific Approach.*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72. WEDEL, W. R. (1938) The direct-historical approach in Pawnee archaeology. Washington: *Smithsonian Miscellaneous Collections* 97, no. 7.

273. WEISS, A. H. (1961) 'The Roman walls of Barcelona'. *Archaeology* 14: 188–197.

274. WENDORF, F. (1969) Review of B. G. Trigger: *Beyond Histor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71: 344–345.

275. WHEELER, MORTIMER (1960) *The Indus Civiliz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76 WHITE, L. A.

a. (1945a) 'Diffusion vs. evolution: an anti-evolutionist fallacy'.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47: 339–356.

b. (1945b) 'History, evolutionism and functionalism'. *Southwester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1: 221–248.

c. (1948) Review of V. G. Childe: *History. Antiquity* 22: 217–218.

d. (1949) *The Science of Culture.* New York: Farrar, Straus.

e. (1959) *The Evolution of Culture.* New York: McGraw-Hill.

277. WHITELOCK, D. (1974) *The Beginnings of English Society.* Harmondsworth: Penguin.

278. WILLETTS, WILLIAM (1958) *Chinese Art.* Harmondsworth: Penguin.

279. WILLEY, G. R.

a. (1953) *Prehistoric Settlement Patterns in the Virú Valley.* Washington: Bureau of American Ethnology, Bulletin 155.

b. ed. (1956a) *Prehistoric Settlement Patterns in the New World.* Viking Fund Publications in Anthropology 23.

c. (1956b) Problems concerning prehistoric settlement patterns in the Maya Lowlands. In Willey, 1956a, pp. 107–114.

d. (1968) One hundred years of American Archaeology. In J. O. Brew, ed. *One Hundred Years of Anthropology*, pp. 29–53.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80. WILLEY, G. R. and P. PHILLIPS (1958) *Method and Theory in American Archaeolog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81. WILLEY, G. R. and J. A. SABLOFF (1974) *A History of American Archaeology.* London: Thames and Hudson.

282. WILSON, DANIEL (1851) *The Archaeology and Prehistoric Annals of Scotland.* London: Macmillan.

283. WILSON, DAVID (1972) *The Anglo-Saxons.* Harmondsworth: Penguin.

284. WISSLER, C. (1914) 'Material cultures of the North American Indians'. *American Anthropologist* 16: 447–505.

285. WITTFOGEL, K. A. (1957) *Oriental Despotism.*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86. WRIGHT, G. A. (1971) The Origins of Food Production in Southwestern Asia. *Current Anthropology* 12: 447–477.